

证券简称：先歌国际

证券代码：872824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围先歌科技文化产业园电子楼 1 层

IAG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201 号)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6,666.6667 万股（含本数，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000.000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7,666.6667 万股（含本数）。本次发行上市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公司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发行时协商确定
预计发行日期	-
发行后总股本	-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公开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承诺事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相关内容。

###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安排

2025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并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后，公司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所有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本公司提请投资者需认真阅读该章节的全部内容。

### 五、本次发行在首次申报审计截止日后实施现金分红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万元，上述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公司不存在上市前突击大额或高比例现金分红，本次分红执行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新老股东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相关方案执行完毕后发行人仍符合发行条件和上市条件。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二）重大期后事项”。

## 六、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的全部内容，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 （一）境外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外销业务为主，公司高保真产品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专业产品的销售区域则分布于欧美、亚洲、非洲等全球市场。公司主营业务中外销收入分别为 33,058.34 万元、36,696.45 万元、37,702.4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2.66%、82.74%、83.19%，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如全球经济出现下滑、逆全球化趋势进一步增强或中国与其他国家政治和贸易关系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境外主要市场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外汇管理、关税政策及其他进出口贸易政策或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境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二）技术风险

音响行业涉及声学、材料学、电子电路学、工程结构学、工业设计、软件开发等众多学科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及技术壁垒，产品的技术水平及研发设计能力是衡量音响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之一。报告期内，公司重视产品开发及技术创新，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能够根据市场需求快速开发出适销产品。

未来，若公司的技术创新及产品开发水平出现滞后，不能掌握音响行业发展趋势中的关键技术，产品开发不及预期，或开发的产品不能成功进行量产，则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高保真音响产品的消费人群主要为音乐、电影爱好者及音响发烧友等，市场需求主要受经济发展水平、消费者购买力等因素决定；专业音响系

统则主要应用于公共场馆及经营性场所，市场需求受经济发展水平、政府预算及文化娱乐产业发展等因素影响。

因此，全球经济发展状况、主要市场国家相关政府支出、消费者偏好、产品成本及其他替代品的发展都将导致音响行业的需求波动，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四）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8,378.49 万元、18,970.16 万元、18,501.7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4.85%、33.68%、32.25%。公司存货主要系根据市场需求、销售预测及客户订单形成的原材料及成品备货。公司制定了科学的存货管理制度，对生产原材料的采购、库存量的控制以及产成品库存等进行规范管理，但若未来公司未能准确预期市场需求变化，行业出现技术革新或市场需求出现较大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原材料积压、库存产品滞销或市场价格下降等存货跌价的情况发生，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568.07 万元、4,801.27 万元、5,261.4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66%、8.52%、9.1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状况良好，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相对较短，款项回收情况良好。但若未来公司客户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出现无法收回或无法按时回收的情况，将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分别为 12,684.42 万元、13,018.52 元、12,961.05 万元，占比分别为 50.53%、48.27%和 48.84%。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类、五金类、结构件及包材类等，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成本及毛利率水平，若未来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滑，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七）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公司旗下音响品牌较多，且产品类别、产品系列众多，覆盖了全球不同市场和

不同消费人群的高品质音响需求，不同产品的成本及销售价格差异较大，从而导致了公司毛利率水平的波动。此外，公司毛利率还受市场供求状况、公司品牌溢价、对客户的议价能力、成本因素以及竞品定价策略等多种因素综合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7.09%、39.22%、41.43%，毛利率逐年提升。未来，若上述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八）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境外收入占比较高，且境外销售主要以美元等外币结算，近年来受全球经济形势影响，人民币对美元等外币的汇率波动较大，对公司汇兑损益有所影响。此外，汇率波动还将影响公司客户及用户的购买力，尽管公司确定产品价格时会考虑主要结算外币的汇率波动情况，并采取必要的外汇管理措施，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但未来仍存在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

#### （九）境外子公司分红风险

公司在日本、英国、德国、丹麦等国家和地区设有子公司，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具有一定的经营规模。境外子公司的公司章程未对其分红做出任何限制，其所在国适用法律对其向股东分红亦无特殊的限制性规定。公司作为其控制方，能够控制并决定其分红方案，但公司能否取得分红受境外子公司可分配利润、现金流、所在国外汇监管政策等因素影响。若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对现金分红的监管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境外子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其无法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将会对公司经营及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产生不利影响。

#### （十）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太武、张光武兄弟，两人合计控制公司 93.00% 的股份，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现代企业的组织架构及法人治理结构，设计了多种制度安排以避免实际控制人的不当控制，但实际控制人未来仍可能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人事任免、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施加决定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 五、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3 月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L10278 号）。根

据《审阅报告》，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 58,524.05 万元，所有者权益 41,454.96 万元。2025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 11,326.56 万元，同比增长 0.7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4.08 万元，同比增长 12.58%；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89.5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98 万元。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经营业绩稳健。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所处行业的国家产业政策、细分行业竞争格局及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一）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 目录

声明 .....	2
本次发行概况 .....	3
重大事项提示 .....	4
第一节 释义 .....	10
第二节 概览 .....	13
第三节 风险因素 .....	29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33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	8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160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	179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209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	302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	312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	313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	31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	326

##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先歌国际、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先歌国际影音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
先歌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先歌国际影音有限公司，先歌国际前身
招股说明书、本招股说明书	指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国际音响集团	指	国际音响集团有限公司，先歌国际控股股东
鸿州科技	指	深圳市鸿州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先歌国际股东
Ampton	指	Ampton Investments Limited，先歌国际股东
鸿延科技	指	深圳市鸿延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先歌国际股东
鼎丰贸易	指	深圳市鼎丰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先歌国际股东
先歌吉安	指	先歌音响（吉安）有限公司，先歌国际子公司
歌筠上海	指	歌筠音响（上海）有限公司，先歌国际子公司
先歌青岛	指	青岛先歌视讯科技有限公司，先歌国际子公司
先歌澳门	指	IAG 澳门商业服务一人有限公司，先歌国际子公司
先歌香港	指	先歌音响有限公司，先歌国际子公司
先歌日本	指	Luxman Corporation（ラックスマン株式会社），先歌国际子公司
World Global	指	World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先歌国际子公司
先歌德国	指	IAD GmbH，先歌国际子公司
先歌丹麦	指	Best Will DK APS，先歌国际子公司
先歌英国	指	IAG Limited，先歌国际子公司
先歌越南	指	Sanecore Audio (Vietnam) Co., Ltd，先歌国际子公司
Pointfield	指	Pointfield Limited，先歌国际子公司
Acoustics	指	S G Acoustics Limited，先歌国际子公司
Ekco	指	Ekco Limited，先歌国际子公司
Wharfedale	指	Wharfedale International Limited，先歌国际子公司
Quad	指	Quad Electroacoustics Limited，先歌国际子公司
Leak	指	Leak Electronics Limited，先歌国际子公司
Apogee	指	Apogee Lighting Limited，先歌国际子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注销
爱发烧	指	深圳市爱发烧科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曾为先歌国际子公司
先歌后益	指	深圳市前海先歌后益商贸有限公司
先歌创新	指	先歌创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志佳集团	指	志佳集团有限公司，英文名：Best Wil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奥博通	指	深圳市奥博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先歌国际历史股东
深圳华塑	指	深圳市华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先歌国际历史股东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北交所注册管理办法》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审计报告》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L10119 号】
《审阅报告》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阅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L10278 号】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末
浙商证券、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所、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国众联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b>专业名词释义</b>		
音响、音响系统	指	指一整套可以还原播放音频信号的设备，一般包含：声源设备、音频信号动态处理设备、音频信号放大设备以及声音还原设备
高保真音响	指	主要为居家环境使用的高保真音响系统，一般分为组合音响和家庭影院套装，用于音乐播放、家庭影院等休闲娱乐场景
专业音响	指	一般指用于公共场馆及经营性场所的音响系统，包括体育场馆、会议厅、影剧院、音乐厅、教堂及文旅场馆等
电子类产品	指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中除音箱外的产品，包括功放、播放器、解码器、调音台等
音源	指	通过“声-电”转换原理，将声信号转换为电信号或直接读取的数字信号，主要包括 CD、磁带等播放器及数字音源
Hi-Fi、高保真	指	High Fidelity，指与原来的声音高度相似的重放声音，对原声还原度越高，声音失真率越低，声音保真度越高
扬声器（喇叭）	指	一种把电信号转变为声信号的换能器件。扬声器的种类很多，按其换能原理可分为电动式（即动圈式）、静电式（即电容式）、电磁式（即舌簧式）、压电式（即晶体式）；按频率范围可分为低频扬声器、中频扬声器、高频扬声器
分频器	指	一种电路装置，用以将输入的模拟音频信号分离成高中低音等不同部分，然后分别送入相应的高中低音喇叭单元中重放
音箱	指	由扬声器、箱体、分频器等组成，是整个音响系统的终端，可将音频信号变换为声音的一种设备，一般经功率放大器对音频信号进行

		放大处理后由音箱回放出声音
功放	指	功率放大器（Power Amplifier），主要功能为将来自信号源的电信号进行放大以驱动扬声器发出声音，在整个音响系统中起到组织、协调作用，在某种程度上关系着整个系统能否提供良好的音质输出
DSP	指	数字信号处理（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用数值计算的方式对信号进行加工的理论和技术
解码器	指	一种将数字音频信号解码还原成模拟信号的设备装置
调音台	指	又称调音控制台，具有将多路输入信号进行放大、混合、分配、音质修饰和音响效果加工再经母线输出的作用，属于专业音响系统的组成部分
声道	指	Sound Channel，指声音在录制或播放时在不同空间位置采集或回放的相互独立的音频信号，一般分为单声道、双声道和多声道
信噪比	指	Signal-Noise Ratio（SNR、S/N），指一个电子设备或电子系统中信号与噪声的比例
失真度	指	一个未经放大器放大前的信号与经过放大器放大后的信号作比较，被放大过的信号与原信号之比的差别
指向性	指	在频率固定时，通过声中心的指定平面内换能器响应作为发射或入射声波方向的函数
电子管	指	一种电信号放大器件，利用电场对真空中的控制栅极注入电子调制信号，在阳极获得对信号放大或反馈振荡后的不同参数信号数据。早期应用于电视机、收音机等电子产品中，逐渐被半导体、集成电路放大器取代，目前在一些高保真音响中仍使用低噪声、稳定系数高的电子管作为功率放大器件
晶体管	指	是一种固体半导体器件，具有检波、整流、放大、开关、稳压、信号调制等多种功能，作为一种可变电流开关，能够基于输入电压控制输出电流
集成电路（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电容、电阻、晶体管等常用电子元件以导线连接，通过半导体工艺集成在一起具有特定功能的电路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05775D
证券简称	先歌国际	证券代码	872824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1年6月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5日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张太武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围先歌科技文化产业园电子楼1层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围先歌科技文化产业园电子楼1层		
控股股东	国际音响集团	实际控制人	张太武、张光武
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制造业（C）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H39）	非专业视听设备制造（CH395） 音响设备制造（CH3952）

###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200,000,000 股股份，其中国际音响集团持有公司 159,056,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9.53%，为公司控股股东。张太武先生、张光武先生分别持有国际音响集团 45.00%、55.00% 的股权，通过国际音响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79.53% 的股份；张光武先生为鸿州科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鸿州科技间接控制公司 11.47% 的股份；张太武先生为鸿延科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鸿延科技间接控制公司 2.00% 的股份。

张太武先生和张光武先生为兄弟关系，两人存在法定一致行动关系。此外，两人于 2024 年 4 月签署了长期有效的《一致行动协议》，两人合计控制公司 93.00% 的股份，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为国内少数拥有完整产业链的音响品牌企业。公司致力于打造“世界级的音响王国”，满足人们对高品质高性能音响产品的极致追求。经过 30 余年的持续发展，公司现已成为拥有全球市

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的高性能音响品牌企业。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音箱、功放、播放器、解码器等，公司产品按应用场景分为高保真（Hi-Fi）音响系统、专业音响系统。高保真音响系统具有声场效果真实感强、声场分离度高、细节丰富、失真度低、外观造型考究等特点，适合欣赏古典、爵士、人声、乐器原声等对细节要求较高的音乐，消费群体主要为音乐、电影爱好者及音响发烧友等，适用于音乐鉴赏、休闲娱乐场景下的音乐播放、家庭影院等；专业音响系统具有精准声场控制、输出功率大、指向性强、可靠性高等特点，广泛应用于公共场馆及经营性场所，包括体育场馆、会议厅、影剧院、音乐厅、教堂及文旅场馆等。公司以面向全球市场的自主品牌业务为主，以音响系统配套产品的代理业务及 ODM 业务为辅，主要销售模式为经销，公司高保真产品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专业产品的销售区域则分布于欧美、亚洲、非洲等全球市场。

公司深耕高性能音响行业三十余年，通过全球化品牌运营，积累了丰富的全球化运作及国际品牌运营经验。公司旗下拥有 Wharfedale（乐富豪）、Luxman（力仕）、Audiolab（傲立）、QUAD（国都）、Mission（美声）等众多诞生于英国、日本的国际高保真音响品牌，以及 Wharfedale Pro 等专业音响品牌，其中，Wharfedale、Luxman、QUAD 分别创立于 1932 年、1925 年、1936 年，具有丰富的历史底蕴及品牌积淀，在全球范围内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美誉度。公司打造出具有差异化、多层次的品牌矩阵，形成了不同的品牌及产品定位，有效覆盖了全球不同市场和不同消费人群的高品质音响需求，形成了公司独特的品牌竞争优势。

在研发方面，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模式，在境内外设有深圳、英国、日本等多个研发中心。境外研发中心贴近主要消费市场，便于公司及时跟踪市场动向，快速应对市场变化，开发出适合市场需求的产品。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及技术积累，公司形成了一系列研发成果。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已取得 313 项授权专利（13 项发明专利）、41 项软件著作权，并在电子电路及软件算法设计、音箱系统设计、产品智能化及测试验证技术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体系。

基于公司在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等领域的竞争优势，公司业务规模及市场份额不断扩大，行业地位及品牌影响力日益提升。根据 QYR 的研究报告，2024 年全球家用高保真音响排名中，公司销量的市场份额为 1.71%，位列全球第七，中国第二；销售收入的市场份额为 1.36%，位列全球第八，中国第一。此外，公司旗下众多高保真产品连续获得《What Hi-Fi?》《Hi-Fi News》《Stereo Sound》等音响领域世界权威机构的奖项；公司专业音响品牌 Wharfedale Pro 先后荣获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颁

发的“演艺设备名优产品”、慧聪音响灯光网颁发的2024年度“十佳海外品牌”等奖项，公司专业音响产品被用于上海世博会、北京故宫博物院、日本大阪世博会、西班牙 Lyria 音乐联盟剧院、阿姆斯特丹皇室音乐厅、英国希思罗国际机场、迪拜可口可乐体育馆、深圳世界之窗、比亚迪会议中心、香格里拉酒店等众多标志性项目。公司产品得到客户、消费者、行业协会及行业内权威机构的广泛认可及喜爱。

####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资产总计(元)	573,627,641.89	563,230,658.95	527,319,883.46
股东权益合计(元)	399,631,549.20	367,894,241.42	327,222,23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399,631,549.20	367,894,241.42	327,222,234.6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65	17.51	19.05
营业收入(元)	462,177,424.12	452,653,031.30	412,921,084.55
毛利率（%）	41.43	39.22	37.09
净利润(元)	52,866,553.68	51,751,820.24	33,042,67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52,866,553.68	51,751,820.24	33,042,67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0,107,153.23	48,524,065.27	30,725,936.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0	15.14	1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3.27	14.19	9.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6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6	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464,409.70	46,526,364.44	36,099,855.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91	4.86	5.49

####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的议案。

2025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有关的事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交所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尚需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后报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

##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6,666.6667 万股（含本数，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000.000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7,666.6667 万股（含本数）。本次发行上市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后总股本	-
每股发行价格	公司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发行时协商确定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申购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或证券监管部

	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战略配售情况	-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

##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注册日期	2002年5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38442972K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201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201号
联系电话	0571-87903791
传真	0571-87901974
项目负责人	黄磊
签字保荐代表人	黄磊、管丽倩
项目组成员	李子韵、侯睿、颜家俊、胡天一、张谢波、石任清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沈国权
注册日期	1999年4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10000425097688X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1、12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1、12
联系电话	021-20511000
传真	021-20511000
经办律师	何煦、陈特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志国
注册日期	2011年1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	021-23280000
传真	021-63392558
经办会计师	王娜、鲁李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市庆春支行
账号	33001617835059666666

#### （七） 申请上市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北京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400-626-3333
传真	010-63884634

####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九、 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 （一）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国家“鼓励类”，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主要产品为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的相关规定，公司所处行业被认定为国家“鼓励类”，属于国家政策支持 and 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属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认定的“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的“音响、光盘技术”，符合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方向。

综上，公司所处行业被认定为国家“鼓励类”，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主要产品属于国家重点产品，符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

### （二）创新投入

#### 1、研发支出和研发人员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开发及技术创新，始终坚持自主创新、自主研发的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研发费用	2,270.20	2,200.92	2,266.91
营业收入	46,217.74	45,265.30	41,292.1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91%	4.86%	5.49%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累计为 6,738.04 万元，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07%。公司研发投入金额较大，最近三年平均研发投入金额超过 2,200 万元，且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在 3% 以上。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与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及动力费及研发设备的折旧摊销费等。

公司在境内外设有深圳、英国、日本等多个研发中心，研发范围覆盖音响产品的电子电路及软件算法设计、音箱系统设计、产品智能化及测试验证技术等各个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

员合计 72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7.15%，研发团队的主要成员为声学、材料学、电子电路学、工程结构学、工业设计、软件开发等专业背景并具有多年行业研发经验的从业人员，为公司打造了众多行业标杆、具有较大市场影响力的经典系列产品。

## 2、公司通过股权激励等措施激发研发人员创新

为提高研发人员的积极性，提升技术创新的能力和效率，公司建立了绩效考核、职位晋升、知识产权申请奖励等多方面的激励机制。

同时，为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将公司利益与员工利益绑定，形成统一的利益共同体，公司设立了两个员工持股平台，对包括 6 名研发人员在内的核心骨干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其中包括 4 名核心技术人员。

### （三）创新产出

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及技术积累，公司形成了一系列研发成果。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已取得 313 项授权专利（13 项发明专利）、41 项软件著作权，并在电子电路及软件算法设计、音箱系统设计、产品智能化及测试验证技术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体系，具体如下：

#### 1、电子电路及软件算法设计

在公司发展及产品开发迭代过程中，公司研发团队凭借深厚的专业积累，结合现代集成电路及软件算法技术，不断优化电子电路设计，在前级音频信号处理及软件算法、功率放大、电源管理等关键领域自主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形成了独特的技术方案。

##### （1）前级音频信号处理及软件算法

技术领域	技术介绍
前级音频信号处理领域	硬件电路通过采用高精度运算放大器设计、多级滤波与屏蔽和电源净化技术，确保音频信号的纯净度和稳定性，通过多重优化将前级音频信号总谐波失真降低至 0.0003%，达到了音频处理领域的领先水平
DSP 领域	公司自主开发了基于数字信号处理的 FIR 滤波算法，能实现线性相位响应，更细致地控制不同频段的增益，提供更平滑的频率响应，优化扬声器的分频点，减少频率交叉带来的干扰，减少群延迟（Group Delay）影响，确保声音信号的传播更加同步，特别是在大型扩声系统中能有效改善声音的到达一致性。另外通过限幅及压缩算法，精准检测信号成分、幅度和持续强度，预防有效过载和杂散干扰，保证在高功率大动态情况下系统稳定可靠运行
DAC 解码领域	公司在多年使用 ESS 芯片的经验基础上，开发出更为适配的硬件电路设计，并针对性进行软件算法调整，降低数字音频信号中的混叠噪声，优化频率响应，

进一步降低噪声和失真
------------

## （2）功率放大

在功放设计领域，公司采用电流倾注技术，通过甲乙类放大器配合修正失真、调节静态电流、控制温度，使功率管选择更灵活。另外 CFB 互补反馈拓扑结构设计，与射极跟随器相结合，在需要时提供额外电流，简化限流保护并增强电流驱动能力，能有效降低失真、优化静态电流调节和温度控制，提升功放的线性度和热稳定性，满足高保真音频系统对纯净信号的需求。

## （3）电源管理

通过采用定制的环形变压器和分离式供电设计，有效降低干扰，确保音频信号的纯净度。同时，先进的电源管理芯片与完善的保护机制相结合，确保了设备在各种复杂负载情况下的稳定运行。此外，通过多级滤波和稳压技术，进一步提升了电源的稳定性和抗干扰能力，为音频设备提供了高效、稳定的电源支持，确保了音频信号的高质量传输和处理。

## 2、音箱系统设计

凭借多年在声学领域的深耕，公司构建了以音箱开发技术为驱动、智能仿真平台为支撑、全场景多维度测试验证为核心的音箱系统设计技术体系，实现了产品声学性能与开发效率的同步提升。

### （1）音箱开发技术

音箱主要由喇叭单元、分频器、箱体组成，公司音箱开发技术主要集中在喇叭单元、箱体领域，公司在扬声器声学材料、结构设计、发声原理，以及箱体材料及结构设计等领域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累。公司在扬声器声学材料、结构设计、发声原理领域的主要技术积累举例如下：

技术领域	技术介绍
同心双振膜双后腔喇叭设计	通过同心双振膜耦合高分子材料、双腔阻抗匹配及铜质短路环涡流抑制，达成超宽频覆盖与大动态范围，大大降低谐波失真。多种设计以声学拓扑优化与多物理场耦合为核心，系统性解决相位干涉、功率耐受及动态压缩难题
平板扬声器设计	平板扬声器设计进行多维度创新，将声波衍射控制、辐射音源技术与振动平衡设计结合，提升了平板扬声器的结构稳定性和音质表现，运用于低失真、宽频响的平板扬声器系统
同轴号角设计	同轴号角线声源技术独创梳齿导波与折叠多支管设计，将声波压缩、路径约束与非对称相位校准结合，使中高频解析力提升并维持高声压下的指向一致性
扁线音圈设计	采用扁平导线与蜂窝散热结构，音圈能够更紧密排列，更有效地将电能转化为机械能驱动振膜发声，提升功率承载能力及灵敏度，确保大动态下的稳定输出
采用单层振膜的	单层振膜设计采用了非常薄的透明聚酯薄膜材料，由经过拉伸处理的聚酯薄膜

高保真 ESL 静电音箱	（Mylar）制成，厚度仅为人头发丝的十分之一，并喷涂有特殊的高导电率涂层，振膜两侧电极板施加数千伏直流偏压，形成均匀静电场，使振膜全域同步振动，实现近乎零机械失真的声音还原
--------------	---

在箱体材料及结构设计领域，公司在箱体设计上采用多维共振控制技术，通过精选不同共振频率的板材，分散共振能量峰值，结合“三明治”复合结构（内层刨花板、外层中密度纤维板、高阻尼胶）形成箱体，阻断振动传递路径，达成声学纯度与结构稳定性的双重突破。

## （2）智能仿真平台

公司研发团队运用多种仿真软件对多物理场进行仿真，特别基于 COMSOL Multiphysics® 构建声学-结构-电磁多物理场耦合模型，对核心环节进行高精度仿真，包括：①箱体共振模态分析：通过仿真预测并消除箱体结构谐振对音质的干扰；②振膜材料力学响应模拟：针对复合纤维、生物振膜等不同材料，模拟其在宽频振动下的形变特性，为材料选型提供数据支撑；③分频器电磁兼容设计优化：通过仿真优化电容、电感等元器件布局，降低电磁串扰导致的信号失真。

## （3）全场景多维度测试验证

公司在研发测试过程中运用 Klippel 系统，通过激光测振、非线性失真分析及振动系统参数建模（如 TS 等参数），实现扬声器单元性能的量化诊断与动态特性优化。

此外，公司自主搭建了全消声室（自由场环境）与半消声室（模拟真实声场），结合双 3D 转台测试仪，可精确测量音箱系统在不同空间角度的频响特性、相位一致性及指向性扩散参数，完成 360°全指向性声学测绘。作为国内首批国家认证、具备 3D 指向性测试与 GLL 数据生成能力的企业，公司技术可与 AFMG EASE 等国际主流声学设计软件无缝对接，场馆声学仿真预测精度达行业领先水平。

## 3、产品智能化

产品智能化领域，公司开发的流媒体产品整合兼容了 Roon Ready、Spotify、Tidal、Qobuz、AirPlay2、TuneIn 等国际主流流媒体平台，并开发配备了专属 APP 连接控制，支持 iOS/Android 多终端互联，可实现多房间系统、多区域音频同步播放与独立调节。同时，公司通过开发语音控制技术，集成腾讯云平台及小薇语音助手，方便用户通过语音指令便捷操作设备。此外，公司部分专业产品（如 WLA 系列）支持电脑远程控制，满足用户跨区域音频系统控制需求。

## 4、测试验证技术

为保障产品性能及可靠性，公司研发环节设置了消音室、听音室、测试房、老化房等专业声学与环境测试设施，并配备功能齐全的可靠性测试设备，覆盖性能测试、使用寿命验证等全流程，形成了一套成熟的测试验证技术体系，实现产品从研发到量产的全周期质量管控。

#### （四）创新认可

##### 1、公司参与的国家或行业标准制定

公司凭借在高性能音响产品领域的技术积累及行业经验，参与了多个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国家及行业标准的编写及制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参与制定的国家及行业标准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号	标准级别	标准名称	发布日期
1	SJ-T11560-2015	行业标准	声频功率放大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专业用D类	2015.10.10
2	20231768-T-339（计划号）	国家标准	厅堂扩声特性测量方法	预计2025年
3	20240251-T-339（计划号）	国家标准	厅堂、体育场馆扩声系统听音评价方法	预计2025年

##### 2、公司获得的主管部门奖项或资格认定

近年来，公司多次获得主管部门的奖项或资格认定，具体情况主要如下：

序号	获得时间	奖项或资格认定	颁发单位	授予主体
1	2024年12月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先歌国际
2	2024年8月	江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先歌吉安
3	2024年7月	科技型中小企业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	先歌吉安
4	2023年7月	2023年度江西省“海智计划”工作站	中共江西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先歌吉安
5	2023年4月	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先歌国际
6	2023年3月	重点文化出口企业	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先歌国际
7	2023年3月	2022年中国电子音响行业百强企业	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协会	先歌国际
8	2022年12月	创新型中小企业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先歌国际

##### 3、公司产品获得的主要权威奖项

近年来，公司产品获得的主要权威奖项情况如下：

Wharfedale 品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评奖机构	所获奖项	获奖年份
Diamond 12.1	高保真音箱	What Hi-Fi?	300 英镑以下最佳立式音响	2024
		What Hi-Fi?	最佳预算高保真音响	2023、2021
Diamond 12.3	高保真音箱	What Hi-Fi?	500 英镑以下最佳落地式音响	2024、2023、2022、2021
		What Hi-Fi?	最佳预算高保真音响	2023、2021
		What Hi-Fi?	年度产品	2022
Diamond 12.1 HCP	高保真音箱	What Hi-Fi?	500-1000 英镑最佳音响套装	2024、2023
Diamond 12.3 HCP	高保真音箱	What Hi-Fi?	1000-1500 英镑最佳音响套装	2024、2023、2022
			五星产品	2022
EVO 4.4 HCP	高保真音箱	What Hi-Fi?	五星产品	2022
EVO 4.4	高保真音箱	What Hi-Fi?	1000-1500 英镑最佳落地式音响	2022、2021、2020、2019
EVO 4 5.1 Pack	家庭影院套装	What Hi-Fi?	2500 英镑以上最佳音响套装	2022
		What Hi-Fi?	年度产品	2022
DX-3 HCP	家庭影院套装	What Hi-Fi?	500 英镑以下最佳音响套装	2024
DX-3	家庭影院套装		500 英镑以下最佳音响套装	2023
DX-2	家庭影院套装		500 英镑以下最佳音响套装	2022、2019
Luxman 品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评奖机构	所获奖项	获奖年份
L-509Z	合并功放	What Hi-Fi?	五星推荐	2024
		Stereo Sound	年度大奖	2023
		HiFi News	杰出产品	2024
L-505Z	合并功放	Stereo Sound	年度大奖	2024
C-10X	前级功放	Stereo Sound	年度大奖	2023
NT-07	数字转盘	Stereo Sound	年度大奖	2023
D-07X	CD 播放器	Stereo Sound	年度大奖	2022
PD-191A	黑胶唱机	Stereo Sound	年度大奖	2022
LMC-5	黑胶唱机唱头	What Hi-Fi?	五大全球最佳产品	2022
Audiolab 品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评奖机构	所获奖项	获奖年份
9000N	网络播放器	What Hi-Fi?	2000 英镑以上最佳音乐流媒体播放器	2024

Omnia	播放器/功放一体机	Hi-Fi Choice	推荐	2022
<b>QUAD 品牌</b>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评奖机构	所获奖项	获奖年份
Revela 2	高保真音箱	Hi-Fi News	杰出产品	2024
33/303	前级/后级功放	Hi-Fi News	杰出产品	2024
Artera Play+	CD 播放器	What Hi-Fi?	最佳 CD 播放器	2021
<b>Mission 品牌</b>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评奖机构	所获奖项	获奖年份
770	高保真音箱	What Hi-Fi?	2500 英镑以上最佳立式音响	2024、2023
		What Hi-Fi?	五星产品	2022
		What Hi-Fi?	五大全球最佳产品	2022
LX-2	高保真音箱	What Hi-Fi?	最佳预算高保真音响	2023、2021
QX-2	高保真音箱	What Hi-Fi?	最佳预算高保真音响	2021
QX-2 MKII	高保真音箱	What Hi-Fi?	最佳预算高保真音响	2023
		What Hi-Fi?	五大全球最佳产品	2022
LX CONNECT	有源无线音箱	Hi-Fi Choice	推荐	2022

#### 4、市场份额及市场认可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为国内少数拥有完整产业链的音响品牌企业。公司致力于打造“世界级的音响王国”，满足人们对高品质高性能音响产品的极致追求。经过 30 余年的持续发展，公司现已成为拥有全球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的高性能音响品牌企业。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及市场份额不断扩大，行业地位及品牌影响力日益提升。根据 QYR 的研究报告，2024 年全球家用高保真音响排名中，公司销量的市场份额为 1.71%，位列全球第七，中国第二；销售收入的市场份额为 1.36%，位列全球第八，中国第一。

此外，公司旗下众多高保真产品连续获得《What Hi-Fi?》《Hi-Fi News》《Stereo Sound》等音响领域世界权威机构的奖项；公司专业音响品牌 Wharfedale Pro 先后荣获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颁发的“演艺设备名优产品”、慧聪音响灯光网颁发的 2024 年度“十佳海外品牌”等奖项，公司专业音响产品被用于上海世博会、北京故宫博物院、日本大阪世博会、西班牙 Lyria 音乐联盟剧院、阿姆斯特丹皇室音乐厅、英国希思罗国际机场、迪拜可口可乐体育馆、深圳世界之窗、比亚迪会议

中心、香格里拉酒店等众多标志性项目。公司产品得到客户、消费者、行业协会及行业内权威机构的广泛认可及喜爱。

## （五）业务及模式创新

### 1、以自主品牌参与全球市场竞争

全球高保真音响品牌尤其是中高端品牌主要集中在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我国已成为全球音响产品的主要生产制造国，但大多数企业仍然以代工生产为主，拥有自主品牌的音响企业极少，能够在全球市场竞争并具有一定市场份额及品牌知名度的就更少。

公司以面向全球市场的自主品牌业务为主，以自主品牌参与全球市场竞争，已成为国内少数具有全球市场竞争力，并在全球范围内享有较高市场地位及品牌知名度的高性能音响品牌企业。

### 2、拥有高性能音响产品完整的产业链

公司为国内少数拥有完整产业链的高性能音响品牌企业，业务范围覆盖高保真音响、专业音响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等各个环节。

在生产方面，公司为自主生产及一体化生产模式，公司在吉安设有较大规模的自主生产基地，生产环节覆盖上游关键声学器件的生产加工，包括木箱、喇叭、分频器、PCBA等，以及音箱、功放、播放器等整机的生产组装，生产工序覆盖开模、注塑、喷漆、冲压、锻造、SMT、组装检测等多个环节。

公司综合一体化生产模式有利于保障公司供应链各环节的安全及稳定，确保公司在全球市场订单交付的及时性及稳定性。此外，综合一体化生产模式有利于公司对原材料、中间组件进行质量控制，从上游即开始保障最终产品的品质，确保产品的稳定性及一致性。同时，内部供应使得公司具备一定的成本优势，从而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 3、中国企业和中国制造出海的模式创新

通过早年收购海外品牌、研发团队及销售渠道，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全球化运作及国际品牌运营经验。公司通过全球化资源整合，将中国制造的优势结合国际品牌及全球销售渠道的优势，实现优势互补，致力于打造音响领域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中国领军企业，为全球市场输出高品质的中国产品，努力提升中国制造及中国企业的国际形象，积极探索中国企业出海及国际化新的发展思路和模式。

##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发行人选择适用《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2.1.3 条第一款规定的上市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4,852.41 万元、5,010.72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4.19%、13.27%，结合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估值水平，预计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总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综上所述，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2.1.3 条第一款上市标准的要求。

##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批准，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 6,666.666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专户存储和使用，并拟投资于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1	音响系统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20,162.73	20,162.73	2501-360821-07-02-976112	吉市吉安环督字（2025）8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021.24	9,021.24	深前海备案（2025）121号	不涉及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500.00	不涉及	不涉及
合计		<b>32,683.97</b>	<b>32,683.97</b>	-	-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筹集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若本次公开发行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全部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预计资金使用需求的，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使用。

### 十三、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列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投资决策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 一、市场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高保真音响产品的消费人群主要音乐、电影爱好者及音响发烧友等，市场需求主要受经济发展水平、消费者购买力等因素决定；专业音响系统则主要应用于公共场馆及经营性场所，市场需求受经济发展水平、政府预算及文化娱乐产业发展等因素影响。

因此，全球经济发展状况、主要市场国家相关政府支出、消费者偏好、产品成本及其他替代品的发展都将导致音响行业的需求波动，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二、经营风险

#### （一）境外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外销业务为主，公司高保真产品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专业产品的销售区域则分布于欧美、亚洲、非洲等全球市场。公司主营业务中外销收入分别为 33,058.34 万元、36,696.45 万元、37,702.4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2.66%、82.74%、83.19%，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如全球经济出现下滑、逆全球化趋势进一步增强或中国与其他国家政治和贸易关系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境外主要市场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外汇管理、关税政策及其他进出口贸易政策或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境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分别为 12,684.42 万元、13,018.52 元、12,961.05 万元，占比分别为 50.53%、48.27% 和 48.84%。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类、五金类、结构件及包材类等，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成本及毛利率水平，若未来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滑，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

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公司旗下音响品牌较多，且产品类别、产品系列众多，覆盖了全球不同市场和不同消费人群的高品质音响需求，不同产品的成本及销售价格差异较大，从而导致了公司毛利率水平的波动。此外，公司毛利率还受市场供求状况、公司品牌溢价、对客户的议价能力、成本因素以及竞品定价策略等多种因素综合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7.09%、39.22%、41.43%，毛利率逐年提升。未来，若上述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四）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境外收入占比较高，且境外销售主要以美元等外币结算，近年来受全球经济形势影响，人民币对美元等外币的汇率波动较大，对公司汇兑损益有所影响。此外，汇率波动还将影响公司客户及用户的购买力，尽管公司确定产品价格时会考虑主要结算外币的汇率波动情况，并采取必要的外汇管理措施，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但未来仍存在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

### （五）境外子公司分红风险

公司在日本、英国、德国、丹麦等国家和地区设有子公司，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具有一定的业绩规模。境外子公司的公司章程未对其分红做出任何限制，其所在国适用法律对其向股东分红亦无特殊的限制性规定。公司作为其控制方，能够控制并决定其分红方案，但公司能否取得分红受境外子公司可分配利润、现金流、所在国外汇监管政策等因素影响。若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对现金分红的监管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境外子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其无法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将会对公司经营及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产生不利影响。

## 三、财务风险

### （一）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8,378.49 万元、18,970.16 万元、18,501.7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4.85%、33.68%、32.25%。公司存货主要系根据市场需求、销售预测及客

户订单形成的原材料及成品备货。公司制定了科学的存货管理制度，对生产原材料的采购、库存量的控制以及产成品库存等进行规范管理，但若未来公司未能准确预期市场需求变化，行业出现技术革新或市场需求出现较大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原材料积压、库存产品滞销或市场价格下降等存货跌价的情况发生，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二）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568.07 万元、4,801.27 万元、5,261.4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66%、8.52%、9.1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状况良好，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相对较短，款项回收情况良好。但若未来公司客户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出现无法收回或无法按时回收的情况，将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四、技术风险

音响行业涉及声学、材料学、电子电路学、工程结构学、工业设计、软件开发等众多学科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及技术壁垒，产品的技术水平及研发设计能力是衡量音响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之一。报告期内，公司重视产品开发及技术创新，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能够根据市场需求快速开发出适销产品。

未来，若公司的技术创新及产品开发水平出现滞后，不能掌握音响行业发展趋势中的关键技术，产品开发不及预期，或开发的产品不能成功进行量产，则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生产线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且系公司根据整体经营发展战略作出，与公司的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等相适应，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可行性论证，但项目的可行性及预期效益是根据当前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等因素进行的合理预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若市场环境、市场需求、竞争格局及募集资金到位时间等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正常实施或实施进度、预期收益无法实现的风险。

##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且主要为资本性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将有一定程度的增加，会导致固定资产整体折旧费用上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建设到产生效益需要一段时间，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项目经营管理不善，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收益水平，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但由于募投项目的建设和达产需要一定周期，在短期内难以产生较大效益，净利润短期内增长速度可能低于股本和净资产的增长速度，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太武、张光武兄弟，两人合计控制公司 93.00% 的股份，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现代企业的组织架构及法人治理结构，设计了多种制度安排以避免实际控制人的不当控制，但实际控制人未来仍可能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人事任免、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施加决定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 七、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股票的发行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发行人经营业绩、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若出现投资者认购不足、发行时总市值未能达到预计市值上市条件或其他影响发行的不利情形时，本次发行存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IAG Group Ltd.
证券代码	872824
证券简称	先歌国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05775D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张太武
成立日期	1991 年 6 月 5 日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围先歌科技文化产业园电子楼 1 层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围先歌科技文化产业园电子楼 1 层
邮政编码	518102
电话号码	0755-33541804
传真号码	0755-33541804
电子信箱	iagrs2@sz.iaggroup.com
公司网址	www.iaggroup.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刘小科
投资者联系电话	0755-33541804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生产经营耳机、均衡器、分音器、效果器、扩大器、音箱、镭射机、麦克风、舞台电脑灯光、调音台、收音机、纸箱（不含印刷）、线材；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自有物业租赁；音响、灯光、舞台机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电子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以上均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	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产品包括音箱、功放、播放器、解码器等高性能音响产品

###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 （一） 挂牌时间

2024 年 10 月 23 日

**（二） 挂牌地点**

挂牌地点为全国股转系统创新层。

**（三） 挂牌期间受到处罚的情况**

公司在挂牌期间未受到行政处罚。

**（四） 终止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办券商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挂牌时聘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办券商，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2025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取得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主办券商由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六）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年报审计机构均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发生变动。

**（七）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2024 年 10 月 23 日，公司股票获准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转让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票转让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

**（八）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发行融资的情况。

#### （九）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 （十） 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国际音响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张太武和张光武，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 （十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进行了3次股利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3月9日，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当时总股本2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00.00万元，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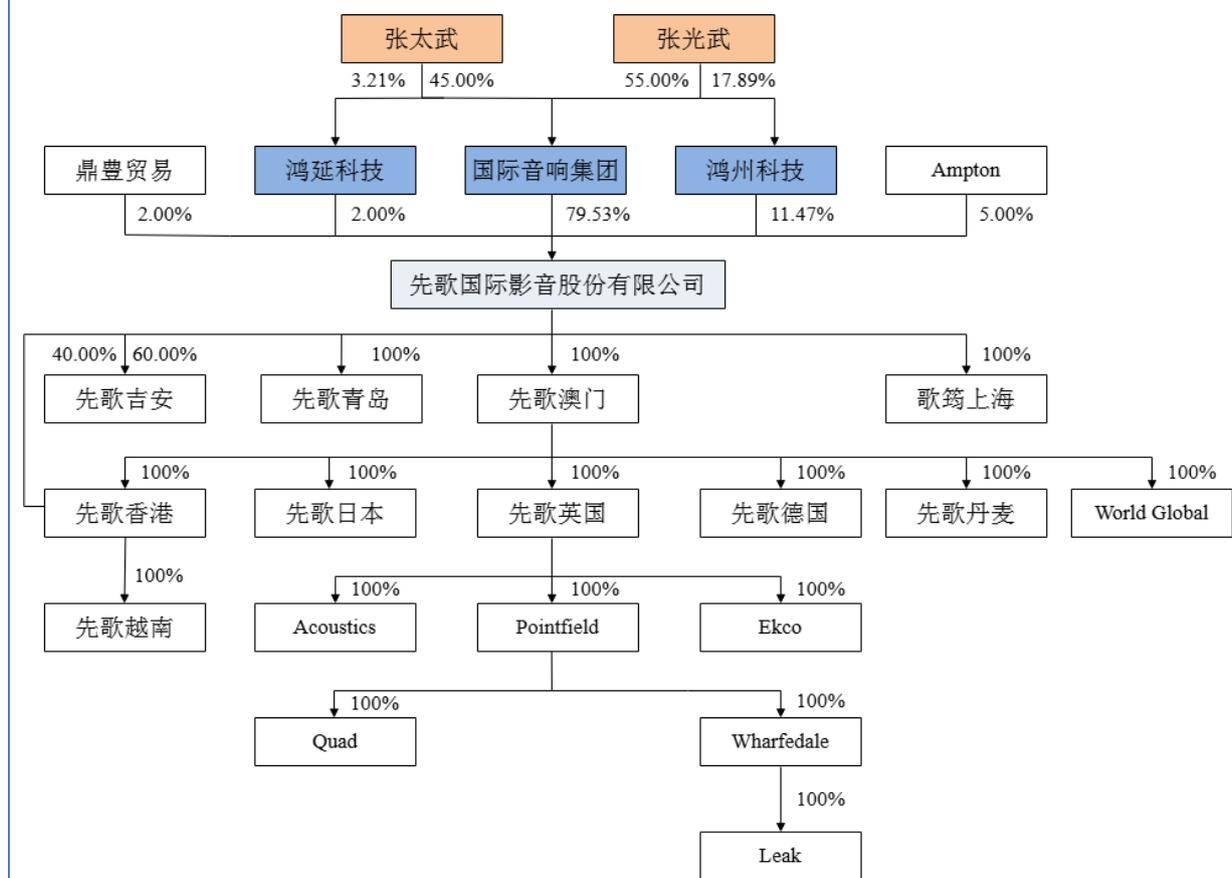
2023年2月3日，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当时总股本2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500.00万元，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24年3月8日，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当时总股本2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00.00万元，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权益分派均已执行完毕，公司权益分派所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其他股利分配。

###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



####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国际音响集团持有公司 15,905.6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9.53%，为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国际音响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2096441
董事	张太武、张光武
设立日期	1998 年 10 月 9 日
注册资本	4,500.00 万港元
公司住所	15D, Southeast Industrial Building, 611-619 Castle Peak Road, Tsuen Wan, N.T., Hong Kong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持股平台
主营业务	持股平台

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港元）	实缴资本（港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张光武	24,750,000.00	24,750,000.00	55.00%
2	张太武	20,250,000.00	20,250,000.00	45.00%
合计	-	45,000,000.00	45,000,0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张太武先生、张光武先生通过国际音响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79.53% 的股份；张光武先生通过鸿州科技间接控制公司 11.47% 的股份；张太武先生通过鸿延科技间接控制公司 2.00% 的股份。

张太武先生和张光武先生为兄弟关系，两人合计控制公司 93.00% 的股份，二人存在法定一致行动关系，同时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签订了长期有效的《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根据张太武和张光武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

“双方同意通过其控制公司的股东地位，任何一方担任董事及所能提名、控制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对公司进行共同控制及一致行动。

任何一方在直接或间接行使提案权、提名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之前，一方应与另一方进行协商沟通以达成一致意见，使得双方及双方控制的企业保持一致行动。如双方及双方控制的企业不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则应以甲方（张太武）的意见为准。

任何一方及其提名的董事在公司董事会表决或行使董事权利之前，一方应与另一方进行协商沟通以达成一致意见，使得双方保持一致行动。如双方不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则应以甲方（张太武）的意见为准。”

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张太武**，男，195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8 年 1 月至今担任 Sanecore Limited 董事，199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国际音响集团董事；1991 年 6 月至 2008 年 7 月，担任先歌国际董事；2008 年 8 月至今，担任先歌国际董事长；2007 年 8 月至今，担任先歌吉安董事；2007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先歌香港董事；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先歌创新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 年 3 月至今，担任 Sasson Inc 董事。

**张光武**，男，195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8 年 1 月至今担任 Sanecore Limited 董事；199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国际音响集团董事；1991 年 6 月至今，担任先歌国际董事；2007 年 8 月至今，担任先歌吉安董事；2007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先歌香港董事；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先歌创新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担任 Sasson Inc 董事。

## （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鸿州科技	22,944,000.00	11.47%
2	Ampton	10,000,000.00	5.00%

### 1、鸿州科技

#### （1）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鸿州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5月16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CP7818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光武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围先歌乐器有限公司别墅区餐厅一30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从事电子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子产品及配件的安装、维护、保养、维修，家庭影院等设备的安装及配件销售；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需前置审批、禁止及限制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取得批准后方可经营）

####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闻雄伟	16,248,000.00	16,248,000.00	47.21%
2	张光武	6,156,000.00	6,156,000.00	17.89%
3	徐杰	5,364,000.00	5,364,000.00	15.59%
4	邱英杰	4,248,000.00	4,248,000.00	12.34%
5	JAMIE LEE O'CALLAGHAN	1,500,000.00	1,500,000.00	4.36%
6	万承红	450,000.00	450,000.00	1.31%
7	罗自源	450,000.00	450,000.00	1.31%
合计	-	<b>34,416,000.00</b>	<b>34,416,000.00</b>	<b>100.00%</b>

### 2、Ampton

#### （1）基本信息

名称	Ampton Investments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2年7月4日
类型	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72155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茵如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II, Road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经营范围	持股平台

###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币种：美元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张茵如	50,000.00	50,000.00	100.00%
合计	-	<b>50,000.00</b>	<b>50,000.00</b>	<b>100.00%</b>

### （三）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表决权的其他主要股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控制情况	公司业务
1	深圳市郎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国际音响集团持有 100%股权	无实际经营业务
2	先歌创新	控股股东国际音响集团持有 93%股权	物业租赁管理
3	IAG Holding Co., Ltd.	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 100%股权	BVI 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
4	Jetop International Inc.	IAG Holding Co.,Ltd.持有 100%股权	BVI 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
5	IAG Australia Pty Ltd.	Jetop International Inc.持有 100%股权	无实际经营业务
6	IAG Yachts Group Ltd.	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 100%股权	无实际经营业务
7	Greenwell Development Ltd.	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 100%股权	BVI 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
8	Sanecore Limited	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 100%股权	无实际经营业务
9	捷达普音响（深圳）有限公司	Sanecore Limited 持有 100%股权	已于 2001 年被吊销，无实际经营业务

10	Sanecore Investment Ltd.	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100%股权	无实际经营业务
11	Best Class Limited	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100%股权	无实际经营业务
12	Sasson Inc.	Best Class Limited 持有 100%股权	运营滑雪场、酒店、高尔夫球场业务
13	Winkle 株式会社	Sasson Inc.持有 100%股权	经营酒店业务
14	大昌旺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100%股权	经营民宿业务
15	英属维京群岛商宇亮庭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持有 100%股权	无实际经营业务
16	鸿延科技	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持有 3.21%的股权，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实际经营业务，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
17	鸿州科技	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光武持有 17.89%的股权，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实际经营业务，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
18	深圳市山水山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控制 100%的股权	餐饮业务
19	深圳市陌野住宿公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控制 100%的股权	住宿业务
20	深圳市美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控制 100%的股权	餐饮业务
21	深圳港华医疗美容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控制 100%的股权	无实际经营
22	志佳集团	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100%股权	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
23	志佳（吉安）实业有限公司	志佳集团持有 100%股权	物业租赁

##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20,000.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6,666.6667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向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国际音响集团	15,905.60	79.53%	15,905.60	59.65%
2	鸿州科技	2,294.40	11.47%	2,294.40	8.60%
3	Ampton	1,000.00	5.00%	1,000.00	3.75%
4	鸿延科技	400.00	2.00%	400.00	1.50%
5	鼎豊贸易	400.00	2.00%	400.00	1.50%
本次发行股份		-	-	6,666.67	25.00%
合计		20,000.00	100.00%	26,666.67	100.00%

##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限售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国际音响集团	-	15,905.60	15,905.60	79.53
2	鸿州科技	-	2,294.40	2,294.40	11.47
3	Ampton	-	1,000.00	1,000.00	5.00
4	鸿延科技	-	400.00	400.00	2.00
5	鼎豊贸易	-	400.00	400.00	2.00
合计		-	20,000.00	20,000.00	100.00

## （三） 主要股东间关联关系的具体情况

序号	关联方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描述
1	国际音响集团、Ampton	国际音响集团的股东张太武先生和张光武先生与Ampton的股东张茵如为姐弟关系
2	国际音响集团、鸿延科技、鸿州科技	国际音响集团的股东张太武先生为鸿延科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国际音响集团的股东张光武先生为鸿州科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3	国际音响集团、鸿延科技、鼎豊贸易	国际音响集团的股东、鸿延科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太武先生与鼎豊贸易执行事务合伙人彭秋霞共同育有一女

## （四） 其他披露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其他披露事项。

##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 （一）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公司分别于 2016 年、2020 年设立鸿州科技、鸿延科技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

#### 1、历次股权激励概况

公司历史上通过两个员工持股平台实施过多次股权激励，具体如下：①2017 年 2 月，国际音响集团将其持有公司 5% 的股份转让给鸿州科技；②2020 年 12 月，国际音响集团将其持有公司 6.47%、2% 的股份分别转让给鸿州科技、鸿延科技；③2021 年 9 月，张光武将其持有鸿州科技的 45.00 万元、45.00 万元出资额（对应先歌国际股份合计 60 万股）分别转让给罗自源、万承红；④2024 年 7 月，鸿延科技合伙人陈汉文离职，将持有鸿延科技的 15.00 万元、8.10 万元出资额（对应先歌国际股份合计 15.40 万股）分别转让给执行事务合伙人指定的激励对象陈文忠、段红林。

公司历次股权激励的基本情况如下：

持股平台	授予时间	激励对象	服务期限制情况	授予份额（折合公司股份）	授予价格	公允价格	公允价格确定依据	股份支付金额（万元）
鸿州科技	2017.02	5 人	未约定	1,250.00 万股	0.00 元/股	1.20 元/股	每股净资产	1,500.00
	2020.12	4 人	存在服务期约定	1,324.00 万股	0.25 元/股	1.87 元/股	评估值	2,137.05
	2021.09	2 人		60.00 万股	1.25 元/股	2.05 元/股	评估值	47.82
鸿延科技	2020.12	34 人	存在服务期约定	400.00 万股	1.50 元/股	1.87 元/股	评估值	147.15
	2024.07	2 人		15.40 万股	1.50 元/股	2.84 元/股	评估值	20.64

#### 2、历次股权激励的具体情况

##### （1）持股平台情况

##### ①人员构成

公司持股平台在设立之初系由公司员工作为合伙人自愿组织、设立的专门投资和持有公司股份的企业。公司前员工孙影、丁丽娟、陈文忠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2023 年 4 月、2024 年 10 月离职，根据鸿延科技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考虑其在职期间对公司的贡献，不予收回其股权激励相关的出资份额，鸿延科技变为由公司在职工及离职员工同时持股的员工持股平台。

##### ②服务期约定

2017年2月，公司通过鸿州科技进行股权激励，未对激励对象约定服务期。

2020年12月、2021年9月、2024年7月，鸿州科技、鸿延科技关于服务期的约定具体如下：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24个月内不得处分（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性质）其所持合伙企业份额及对应的公司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第三年处分的比例不得超过所持合伙企业的份额总额的30%；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第四年处分的比例不得超过所持合伙企业的份额总额（含第三年已处分的份额）的30%；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第五年处分的比例不得超过所持合伙企业的份额总额（含第三年和第四年已处分的份额）的40%；自公司上市之日起满5年，合伙人可对其持有的份额进行自由处分。

### ③退伙情形及收回价格

两个持股平台关于合伙人退伙情形及份额收回价格的约定如下：

合伙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并导致劳动关系被解除或终止的，视为不具备合伙人资格，应当退伙：①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终止或解除劳动关系，合伙人违反劳动合同、向公司作出的承诺或公司规章制度，或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失职或渎职等行为，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或因故意犯罪行为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考核不及格等导致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关系的；②合伙人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为他人经营同类业务，合伙人在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任职、兼职或投资；③合伙人因自身原因向公司主动辞职或双方劳动合同到期后合伙人不续签，导致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④合伙人因离婚造成所持合伙企业份额作为婚内财产被分割；⑤合伙人因涉及贷款等民事诉讼，被法院冻结财产，强制执行其所持份额的合伙人应当优先以个人其他资产作为被执行财产，如其个人其他财产无法执行或执行完毕仍需要强制执行其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的；⑥根据相关法规，因公司经营发生严重困难或因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伙人与公司劳动合同无法履行或被迫解除劳动关系的；⑦合伙人死亡或丧失劳动能力，导致其无法履行与公司的劳动合同；⑧合伙人非因工伤死亡或丧失劳动能力，导致其无法履行于公司劳动合同的；⑨合伙人出现其他损害公司利益导致劳动关系被解除或终止的。

出现上述退伙情形后，合伙人应当转让其所持合伙份额，应遵守：①受让方须为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其他核心员工，其他合伙人不具有优先购买权；②出现上述第1/2/3/9退伙情形的，转让价格为合伙人取得时原始实缴出资额，若该合伙人在其为公司服务期间给公司造成过重大损失的，转让金额中应当扣除该损失；③出现上述第4/5退伙情形的，转让价格以出现该情形时公司的

净资产价格为基准计算；④出现上述其他退伙情形的，转让价格为合伙人取得时原始实缴出资额及年化 6%利息为基准计算。

## （2）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 ①股份支付相关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5 号》关于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如下：

股份立即授予或转让完成且没有明确约定等待期等限制条件的，股份支付费用原则上应一次性计入发生当期，并作为偶发事项计入非经常性损益。设定等待期的股份支付，股份支付费用应采用恰当方法在等待期内分摊，并计入经常性损益。

为公司提供服务的实际控制人/老股东以低于股份公允价值价格增资入股，且超过其原持股比例而获得的新增股份，应属于股份支付。如果增资协议约定，所有股东均有权按各自原持股比例获得新增股份，但股东之间转让新增股份受让权且构成集团内股份支付，导致实际控制人/老股东超过其原持股比例获得的新增股份，也属于股份支付。实际控制人/老股东原持股比例，应按照相关股东直接持有与穿透控股平台后间接持有的股份比例合并计算。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企业应当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企业应当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根据上述规定及服务期的相关约定，公司历次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如下：

#### A、2017 年 2 月

公司未对激励对象约定服务期，本次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一次性计入发生当期，并作为偶发事项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 B、2020 年 12 月、2021 年 9 月、2024 年 7 月

根据公司关于服务期的约定，公司合理预计了上市日期，对应的三次股份解锁日期分别为 2027 年末、2028 年末、2029 年末，三次解锁的股份分别按照相应的服务期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股份支付费用在服务期内进行分摊，并计入经常性损益。

在约定服务期内离职的，在当期对该离职员工对应的股份支付进行一次性确认。

## ②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

### A、2017年2月

2017年2月，股权激励对应公司股份的公允价值为1.20元/股，主要系公司当时处于亏损阶段，参考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经协商最终确定。

### B、2020年12月、2021年9月、2024年7月

根据国众联出具的《追溯性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4）第2-0643号），以202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公司整体估值为37,357.30万元，对应公司股票价格1.87元/股；

根据国众联出具的《追溯性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4）第2-0639号），以2021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公司整体估值为40,940.01万元，对应公司股票价格2.05元/股；

2024年7月涉及股份支付不属于公司主动授予，系员工离职产生，涉及股份数量及股份支付金额较小。公司根据合理的估值方法及对应合理的市盈率倍数测算得出，以202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公司整体估值为56,800.00万元（对应2024年业绩的市盈率为10-11倍），对应公司股票价格2.84元/股。

## （3）股份支付整体情况

公司历次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总额，以及在报告期内的确认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持股平台	授予时间	股份支付总额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2年前
鸿州科技	2017.02	1,500.00	-	-	-	1,500.00
	2020.12	2,137.05	257.38	265.35	265.35	265.35
	2021.09	47.82	6.59	6.59	6.59	1.65
鸿延科技	2020.12	147.15	26.95	20.72	29.41	18.36
	2024.07	20.64	13.40	-	-	-
合计		<b>3,852.66</b>	<b>304.32</b>	<b>292.66</b>	<b>301.35</b>	<b>1,785.36</b>

## 3、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通过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充分调动了核心员工的积极性，为公司持续发展夯实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分别确认股份支付金额301.35万元、292.66万元、304.32万元，合计898.33万元。除此

之外，股权激励未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股权激励未对公司的控制权造成影响。

除上述股权激励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

##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一） 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先歌吉安

子公司名称	先歌音响（吉安）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年8月10日
注册资本	13,000,000.00 美元
实收资本	13,000,000.00 美元
注册地	江西省吉安市吉安县凤凰工业园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吉安市吉安县凤凰工业园
主要产品或服务	从事音响产品的生产制造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从事音响产品的生产制造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歌国际持股 60.00%，先歌香港持股 4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0,468.12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4,905.41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990.71 万元人民币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2. 歌筠上海

子公司名称	歌筠音响（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10月18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元
实收资本	1,000,000.00 元
注册地	上海市奉贤区星火开发区莲塘路 251 号 8 幢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奉贤区星火开发区莲塘路 251 号 8 幢
主要产品或服务	未开展实际经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开展实际经营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歌国际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37.48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33.25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32.82 万元人民币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3. 先歌澳门

子公司名称	IAG 澳门商业服务一人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 年 3 月 2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 澳门元
实收资本	100,000.00 澳门元
注册地	澳门南湾大马路 367-371 号京澳大厦 15 楼 C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澳门南湾大马路 367-371 号京澳大厦 15 楼 C 室
主要产品或服务	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开展实际经营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歌国际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1,795.17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1,794.89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46.21 万元人民币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4. 先歌香港

子公司名称	先歌音响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12 月 7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 港元
实收资本	1,000,000.00 港元
注册地	新界荃湾青山公路 611-619 号东南工业大厦 15 楼 D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新界荃湾青山公路 611-619 号东南工业大厦 15 楼 D 室
主要产品或服务	负责境外代理产品的采购及音响产品销售业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境外代理产品的采购及音响产品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歌澳门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4,612.13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173.14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431.65 万元人民币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5. 先歌日本

子公司名称	Luxman Corporation（ラックスマン株式会社）
成立时间	2000 年 3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265,000,000.00 日元
实收资本	265,000,000.00 日元

注册地	横滨市港北区新横滨一丁目3番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横滨市港北区新横滨一丁目3番1号
主要产品或服务	负责 Luxman 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 Luxman 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歌澳门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5,877.39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3,690.71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451.37 万元人民币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6. 先歌英国

子公司名称	IAG Limited
成立时间	1997 年 6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 英镑
实收资本	1,000,000.00 英镑
注册地	IAG House,13/14 Glebe Road, Huntingdon, Cambridgeshire, PE297DL
主要生产经营地	IAG House,13/14 Glebe Road, Huntingdon, Cambridgeshire, PE297DL
主要产品或服务	负责音响产品的研发及销售业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音响产品的研发及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歌澳门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6,439.95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832.43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79.43 万元人民币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7. 先歌德国

子公司名称	IAD GmbH
成立时间	2002 年 1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25,000.00 欧元
实收资本	25,000.00 欧元
注册地	Johann-Georg-Halske-Straße 11 in 41352 Korschenbroich, Germany
主要生产经营地	Johann-Georg-Halske-Straße 11 in 41352 Korschenbroich, Germany
主要产品或服务	负责音响产品的销售业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音响产品的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歌澳门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4,004.56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392.45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01.47 万元人民币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8. 先歌丹麦

子公司名称	Best Will DK APS
成立时间	2021 年 2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40,000.00 丹麦克朗
实收资本	40,000.00 丹麦克朗
注册地	C/O Lager Hotel 24, Husby Alle 19, 2630 Taastrup
主要生产经营地	C/O Lager Hotel 24, Husby Alle 19, 2630 Taastrup
主要产品或服务	负责音响产品的销售业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音响产品的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歌澳门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329.38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98.42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90.66 万元人民币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9. World Global

子公司名称	World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成立时间	2005 年 1 月 4 日
注册资本	1 美元
实收资本	1 美元
注册地	4 <sup>th</sup> Floor, Water's Edge Building, Meridian Plaza, Road Town, Tortola, VG 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主要生产经营地	4 <sup>th</sup> Floor, Water's Edge Building, Meridian Plaza, Road Town, Tortola, VG 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主要产品或服务	未开展实际经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开展实际经营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歌澳门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979.93 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3.62 万元人民币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10. 先歌青岛

子公司名称	青岛先歌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24年9月27日
注册资本	1,000,000元
实收资本	1,000,000元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嘉定路5号A座303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嘉定路5号A座303室
主要产品或服务	负责音响产品的销售业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音响产品的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歌国际持股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87.72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84.69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5.31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11. 先歌越南

子公司名称	Sanecore Audio (Vietnam) co.,Ltd
成立时间	2024年7月15日
注册资本	1,146,465.00万越南盾
实收资本	1,146,465.00万越南盾
注册地	Thuong Bui Village, Trung Hoa Commune, Yen My District, Hung Yen, Vietnam
主要生产经营地	Thuong Bui Village, Trung Hoa Commune, Yen My District, Hung Yen, Vietnam
主要产品或服务	负责美国市场音响及配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美国市场音响及配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先歌香港持股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312.17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310.31万元人民币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1.90万元人民币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二） 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 1、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包括3名独立董事，现任董事会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开始时间	任职结束时间
1	张太武	董事长	2024年9月30日	2027年9月30日
2	张光武	董事	2024年9月30日	2027年9月30日
3	闻雄伟	董事	2024年9月30日	2027年9月30日
4	徐杰	董事	2024年9月30日	2027年9月30日
5	邱英杰	董事	2024年9月30日	2027年9月30日
6	刘小科	董事	2024年9月30日	2027年9月30日
7	郑训森	独立董事	2024年9月30日	2027年9月30日
8	赵同华	独立董事	2024年9月30日	2027年9月30日
9	李辉志	独立董事	2024年9月30日	2027年9月30日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张太武**，男，1957年12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1月至今担任 Sanecore Limited 董事，1998年10月至今担任国际音响集团董事；1991年6月至2008年7月，担任先歌国际董事；2008年8月至今，担任先歌国际董事长；2007年8月至今，担任先歌吉安董事；2007年12月至今，担任先歌香港董事；2017年10月至今，担任先歌创新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担任 Sasson Inc 董事。

**张光武**，男，1957年12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8年1月至今担任 Sanecore Limited 董事；1998年10月至今担任国际音响集团董事；1991年6月至今，担任先歌国际董事；2007年8月至今，担任先歌吉安董事；2007年12月至今，担任先歌香港董事；2017年10月至今，担任先歌创新董事，2019年3月至今，担任 Sasson Inc 董事。

**闻雄伟**，男，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9月至2002年6月任旭全五金塑胶厂生产总管；2002年7月至2003年6月任先歌国际副总经理；2003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先歌国际常务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任先歌吉安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先歌国际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先歌国际总经理。

**徐杰**，男，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2年7月至1993年10月任南京市第二轻工业局技术员；1993年11月至2016年4月在美隆电声（集团）先后担任研发工程师、制造部主管、资材部主管、品保主管、工厂厂务主管等职位；2016年5月至今任先歌

吉安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先歌国际董事。

**邱英杰**，男，195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年6月至2008年7月任先歌国际董事长；2008年8月至2013年7月任先歌国际总经理；2007年8月至今任先歌吉安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先歌国际董事。

**刘小科**，男，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9年7月任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9年9月至2010年9月任先歌国际影音有限公司成本课长；2010年9月至2011年8月任晶天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1年9月至2017年2月任珠海先歌游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人资行政经理；2017年3月至2020年1月先后任先歌国际人力行政中心经理、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监和董事会办公室总监；2020年2月至今任先歌国际董事会秘书；2022年12月至今任先歌国际董事。

**郑训森**，男，198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10月至2011年9月任利德伟业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内部审计；2011年10月至2013年11月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审计；2013年11月至2015年10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经理；2015年10月至2017年5月任深圳市深国际华章物流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7年6月至今任中邦融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合信财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3年5月至今任先歌国际独立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同华**，男，195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79年至1995年任南京电声器材厂副厂长；1996年至2004年先后任南京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1991年至2020年先后任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技术与评定部部长、协会演出场馆设备专业委员会执行主任兼秘书长、监事长；2021年至今任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监事长、顾问；2021年10月至今任先歌国际独立董事。

**李辉志**，男，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7月至1998年10月任深圳市邮电局专职法务；1998年11月至2000年4月任深圳市邮政局法律事务室主任；2000年5月至2008年4月任广东信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8年5月至2011年6月任北京市科华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主任律师；2011年7月至今任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1年10月至今任先歌国际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独立董事。

## 2、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1名职工监事，现任监事会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开始时间	任职结束时间
1	胡平通	监事会主席	2024年9月30日	2027年9月30日
2	伍海艳	监事	2024年9月30日	2027年9月30日
3	宁海丰	职工监事	2024年9月14日	2027年9月14日

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胡平通**，男，198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10月至2011年12月任武警上海市总队第一支队战士；2012年1月至2014年2月任吉安市中青旅行社计调；2014年3月至2016年6月任先歌吉安总务课长；2016年6月至2019年10月任吉安木林森实业有限公司公关关系部长、工会主席；2019年11月至今任先歌国际人力行政中心总监；2021年10月至今任先歌国际监事会主席。

**伍海艳**，女，198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深圳兴瑞有限公司外贸业务员；2013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深圳美亚迪光电有限公司外贸业务主管；2017年3月至今任先歌国际外销民用部副理；2022年8月至今任先歌国际监事。

**宁海丰**，男，198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0年任先歌国际电子研发工程师；2010年至2015年任先歌国际电子研发襄理；2016年至2023年12月任先歌国际电子研发副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先歌国际民用研发总监；2021年10月至今任先歌国际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选举产生，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开始时间	任职结束时间
1	闻雄伟	总经理	2024年10月8日	2027年10月8日
2	罗自源	财务总监	2024年10月8日	2027年10月8日
3	刘小科	董事会秘书	2024年10月8日	2027年10月8日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闻雄伟简历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罗自源，男，1978年0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9月至2005年10月任惠州科时电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5年12月至2011年4月任金达塑胶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2011年5月至2015年4月任先歌国际财务经理；2015年4月至2017年3月任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17年3月至2021年3月任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先歌国际财务总监。

刘小科简历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 （二）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位	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无限售股数量（股）	其中被质押或冻结股数
张光武	董事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	-	91,584,800	-	-
张太武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	-	71,703,500	-	-
闻雄伟	董事、总经理	董事、总经理	-	10,832,000	-	-
徐杰	董事	董事	-	3,576,000	-	-
邱英杰	董事	董事	-	2,832,000	-	-
刘小科	董事、董事会秘书	董事、董事会秘书	-	300,000	-	-
宁海丰	职工监事	监事	-	182,000	-	-
胡平通	监事会主席	监事	-	98,000	-	-
伍海艳	监事	监事	-	126,000	-	-
罗自源	财务总监	财务总监	-	300,000	-	-

## （三） 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张太武	董事长	国际音响集团	2,025.00 万港币	45.00%
张太武	董事长	鸿延科技	19.25 万人民币	3.21%
张太武	董事长	IAG Holding Co.,Ltd.	2.25 万美元	45.00%

张太武	董事长	IAG Yachts Group Ltd.	2.25 万美元	45.00%
张太武	董事长	Greenwell Development Ltd.	2.25 万美元	45.00%
张太武	董事长	Sanecore Investment Ltd.	22.5 万港币	45.00%
张太武	董事长	Sanecore Limited	2,250.00 万港币	45.00%
张太武	董事长	Best Class Limited	0.45 万港币	45.00%
张太武	董事长	英属维京群岛商宇亮庭园有限公司	5.00 万美元	100.00%
张太武	董事长	志佳集团	45.00 万港币	45.00%
张太武	董事长	深圳市山水山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万人民币	100.00%
张太武	董事长	深圳市陌野住宿公寓有限公司	100.00 万人民币	100.00%
张太武	董事长	深圳市美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100.00%
张太武	董事长	深圳港华医疗美容有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100.00%
张太武	董事长	大昌旺开发有限公司	990.00 万台币	45.00%
张光武	董事	国际音响集团	2,475.00 万港币	55.00%
张光武	董事	鸿州科技	615.60 万人民币	17.89%
张光武	董事	IAG Holding Co., Ltd.	2.75 万美元	55.00%
张光武	董事	IAG Yachts Group Ltd.	2.75 万美元	55.00%
张光武	董事	Greenwell Development Ltd.	2.75 万美元	55.00%
张光武	董事	Sanecore Investment Ltd.	27.5 万港币	55.00%
张光武	董事	Sanecore Limited	2,750.00 万港币	55.00%
张光武	董事	Best Class Limited	0.55 万港币	55.00%
张光武	董事	志佳集团	55.00 万港币	55.00%
张光武	董事	大昌旺开发有限公司	1210.00 万台币	55.00%
邱英杰	董事	鸿州科技	424.80 万人民币	12.34%
邱英杰	董事	深圳市中智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25.00 万人民币	25.00%
邱英杰	董事	上海雅歌音响器材有限公司	20.00 万人民币	40.00%
邱英杰	董事	上海楠翔贸易有限公司	25.00 万人民币	50.00%
邱英杰	董事	上海佳乐实业有限公司	20.00 万人民币	40.00%
闻雄伟	董事、总经理	鸿州科技	1,624.80 万人民币	47.21%
徐杰	董事	鸿州科技	536.40 万人民币	15.59%
刘小科	董事、董事会秘书	鸿延科技	45.00 万人民币	7.50%
罗自源	财务总监	鸿州科技	45.00 万人民币	1.31%
胡平通	监事会主席	鸿延科技	14.70 万人民币	2.45%
宁海丰	职工监事	鸿延科技	27.30 万人民币	4.55%
伍海艳	监事	鸿延科技	18.90 万人民币	3.15%
李辉志	独立董事	深圳加美百纳艺术有限公司	5.00 万人民币	3.57%
郑训森	独立董事	中邦融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50.00 万人民币	15.00%
郑训森	独立董事	合信财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120.00 万人民币	60.00%
郑训森	独立董事	深圳市通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670.00 万人民币	89.00%
郑训森	独立董事	广东合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475.00 万人民币	95.00%

郑训森	独立董事	广东省中邦产业研究院	500.00 万人民币	100.00%
郑训森	独立董事	晶信财务顾问（惠州）有限公司	45.00 万人民币	90.00%
郑训森	独立董事	深圳邦创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3.00 万人民币	3.00%

#### （四） 其他披露事项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张太武	董事长	国际音响集团	董事	否	否
		先歌创新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否
		深圳市郎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捷达普音响（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Sanecore Limited	董事	否	否
		Sasson Inc	董事	否	否
		Winkle 株式会社	董事	否	否
		英属维京群岛商宇亮庭园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鸿延科技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大昌旺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志佳集团	董事	否	否
		Sanecor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否	否
		IAG Holding Co., Ltd.	董事	否	否
		Jetop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否	否
		IAG Yachts Group Ltd.	董事	否	否
		Greenwell Development Ltd.	董事	否	否
Best Class Limited	董事	否	否		
张光武	董事	国际音响集团	董事	否	否
		先歌创新	董事	否	否
		深圳市郎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捷达普音响（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Sanecore Limited	董事	否	否
		Sasson Inc	董事	否	否
		Winkle 株式会社	董事	否	否
		株式会社丰仓	董事	否	否
		鸿州科技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大昌旺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志佳集团	董事	否	否
		Sanecor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否	否
		IAG Holding Co., Ltd	董事	否	否
		Jetop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否	否
		IAG Yachts Group Ltd.	董事	否	否
		Greenwell Development Ltd.	董事	否	否
		Best Class Limited	董事	否	否
闻雄伟	董事、总经理	先歌创新	董事	否	否
邱英杰	董事	深圳市郎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上海楠翔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上海海亿乐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上海雅歌音响器材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上海佳乐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辉志	独立董事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郑训森	独立董事	广州知先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中邦融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深圳邦创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否	否
		广东合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合信财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深圳市通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深圳佳泰银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深圳佳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张太武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和张光武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为兄弟关系。除此以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系的情形。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在公司领薪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等组成。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公司董事（在公司领薪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根据其所处岗位的职责、重要性、贡献度等因素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监事的薪酬主要结合其所处岗位、考核情况等要素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2）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占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各期，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占各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薪酬总额	318.29	298.21	292.86
利润总额	6,066.25	5,473.77	3,836.02
占比	5.25%	5.45%	7.63%

####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化

2023 年 3 月 10 日，因个人原因，李东辉向发行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23 年 5 月 10 日，发行人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李东辉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补选郑训森为独立董事。

2024 年 9 月 30 日，鉴于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发行人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

（2）监事的变化

鉴于发行人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2024 年 9 月 14 日，发行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宁海丰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胡平通、伍海艳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发行人最近 24 个月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人员变动不属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员的变动不涉及劳动纠纷，也不涉及与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事项，不会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九、重要承诺

## （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4月21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索引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4月21日	长期有效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索引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4月21日	长期有效	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承诺	索引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5年4月21日	长期有效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索引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4月21日	长期有效	关于欺诈发行之回购股份及向投资者赔偿的承诺函	索引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5年4月21日	长期有效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索引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4月21日	长期有效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索引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的情况”
公司	2025年4月21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索引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4月21日	长期有效	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索引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	------------	------	---------------------	---

##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2024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	2024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
实际控制人	2024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股份增减持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
控股股东及其他	2024年4月29日	长期有效	股份增减持承诺	详见本节“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之“2、前期公开承诺”

## （三） 承诺具体内容

### 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 （1）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 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自公司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3、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进入北京证券交易所后因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4、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减持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择机逐步减持，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若本人/本企业拟减持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进入北京证券交易所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

5、若公司上市后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若公司上市后，本人/本企业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或重大违规行为的，自该行为被发现后 12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6、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及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减持、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予以赔偿；如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上缴至公司指定账户，且本人/本企业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

7、如监管机构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特别规定或有更高要求的，本承诺人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②公司其他股东承诺

“1、自公司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这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3、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进入北京证券交易所后因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4、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减持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择机逐步减持，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若本企业拟减持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进入北京证券交易所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竞价交易等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

5、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及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减持、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予以赔偿；如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上缴至公司指定账户，且本企业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

6、如监管机构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特别规定或有更高要求的，本承诺人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期间，本人将按照交易所规定的时间、方式报备个

人信息和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进入北京证券交易所后因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4、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减持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择机逐步减持，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若本人拟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进入北京证券交易所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5、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及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减持、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依法予以赔偿；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该等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上缴至公司指定账户，且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

6、如监管机构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特别规定或有更高要求的，本承诺人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7、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拒绝履行前述承诺。”

## **（2）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 **①公司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触发时，如本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

施，本公司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将在股东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非因不可抗力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3）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4）如因相关法律、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回购义务的，公司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3、公司承诺，对于未来新聘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触发时，如本人/本企业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本企业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本企业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本企业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 **③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将严格按照《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

各项义务和责任。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触发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如有）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 （3）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 ①公司承诺

##### “1、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实施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 2、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安全和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股票结束后，公司将按照制度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 3、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加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巩固和深化现有业务的技术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加强新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服务，从而持续增强产品竞争力，拓展优质客户，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此外，加强对行业内前沿技术及对应产品的研究投入，努力寻求突破并实现产业化，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

##### 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强内部运营控制，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

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使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 5、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式。本次发行股票结束后，公司将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未来的回报能力。

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上述措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但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公司承诺将严格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若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公开说明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利益；如果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

####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利益；

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公开说明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5、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

且本企业/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

6、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公开说明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8、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4）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 ①公司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以及

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规定所指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将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上市后，如果公司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有权主体可自行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公司采取相应惩罚或约束措施，本公司对此不持有异议。”

##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本公司将督促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以及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规定所指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充分维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本公司/本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会中投同意票。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5）关于欺诈发行之回购股份及向投资者赔偿的承诺

### ①公司承诺

“1、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报送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以下简称“欺诈发行”），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存在前述欺诈发行情形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上市交易后，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本公司本次发行

上市后至回购前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存在前述欺诈发行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因欺诈发行给投资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4、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公司将自愿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为赔偿相关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报送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被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以下简称“欺诈发行”），本人/本企业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已经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若因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发行已完成并上市之后，本人将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计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本企业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事项为止。

5、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本企业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 **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报送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被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以下简称“欺诈发行”），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

开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事，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

2、若因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津贴、分红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事项为止。

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 **（6）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三、凡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业务或活动可能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人/本企业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形成同业竞争。

四、除发行人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以任何方式拥有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竞争的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或权益的新投资机会、或拟出售与发行人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本人/本企业将书面通知发行人，若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发行人做出愿意接受该新投资机会的书面答复，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合法框架下尽力促使该等新投资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优先提供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

五、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本企业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六、若本人/本企业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本企业将承担相关全部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若本人/本企业因违反本承诺所取得的全部收益均归发行人所有。

七、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的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本企业不再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

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 **（7）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 **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所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

三、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合理价格确定。

四、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等关联方，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六、本人/本企业承诺以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人/本企业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在本人/本企业为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 ②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

“一、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

三、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合理价格确定。

四、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本企业承诺以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企业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在本企业为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 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以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

三、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合理价格确定。

四、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等关联方，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六、本人承诺以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在本人为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 **（8）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公司承诺：

“一、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二、公司股东不存在如下情形：

（一）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以公司股权/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四）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各股东属于《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拟上市企业监管规定（试行）》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

#### **（9）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 **①公司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公司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

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4、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责任的股东暂停分配利润，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5、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人/本企业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本企业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

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3、本人/本企业同意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4、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5、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有权暂扣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得转让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承诺人履行相关承诺。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人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以下简称“承诺事项”）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投资者的权益；

3、本人同意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4、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5、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发行人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

行相关承诺。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④公司股东承诺

“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以下简称“承诺事项”）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企业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3、本企业同意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4、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5、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有权暂扣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得转让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企业履行相关承诺。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企业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2、前期公开承诺

### （1）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三、凡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业务或活动可能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人/本企业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公司及其子公司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形成同业竞争。

四、除公司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获得以任何方式拥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竞争的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或权益的新投资机会、或拟出售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本人/本企业将书面通知公司，若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做出愿意接受该新投资机会的书面答复，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合法框架下尽力促使该等新投资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优先提供给公司或其子公司。

五、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本企业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六、若本人/本企业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投资者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本企业将承担相关全部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若本人/本企业因违反本承诺所取得的全部收益均归公司所有。

七、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人/本企业不再作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本人/本企业确认，承诺函旨在保障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承诺函

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 （2）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①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维护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避免其本人/本企业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损害公司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避免关联交易问题，向公司说明和承诺如下：

一、除公司本次挂牌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

三、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合理价格确定。

四、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等关联方，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六、本人/本企业承诺以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人/本企业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在本人/本企业为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 （3）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 ①实际控制人承诺：

- 1、自公司成立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2、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3、在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后，本人所持的公司股票将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之前，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4、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合法、具有约束力的承诺。

#### ②控股股东以及其他股东承诺：

- 1、自公司成立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2、在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后，本企业所持的公司股票将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之前，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3、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企业构成有效、合法、具有约束力的承诺。

## 十、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为国内少数拥有完整产业链的音响品牌企业。公司致力于打造“世界级的音响王国”，满足人们对高品质高性能音响产品的极致追求。经过 30 余年的持续发展，公司现已成为拥有全球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的高性能音响品牌企业。

高性能音响系统由播放器、解码器、功放、音箱等部分构成。音源是音响系统中音频信号的源头，播放器的作用是从介质（如 CD、硬盘、流媒体）上读取音频数据，并将其转换为数字或模拟信号输出，保证输出的信号尽可能纯净，减少失真和噪声干扰；解码器将来源于播放器的数字信号转化为模拟信号，起到信号转换处理的作用，其性能直接影响音质的细腻度、动态范围和真实感；功放通过降低总谐波失真、提高信噪比，放大前端输出的微弱音频信号，驱动扬声器发出高品质的声音；音箱则是由多个喇叭单元、分频器和箱体组合而成的扬声器系统，不同频段信号由高音、中音、低音等不同单元负责，精准地还原不同频段的音频，提升整体音质和声场表现。区别于消费级电声产品对上述功能的集成，公司追求对不同功能的极致化处理，从而为用户带来极致的音质体验。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音箱、功放、播放器、解码器等，公司产品按应用场景分为高保真（Hi-Fi）音响系统、专业音响系统。高保真音响系统具有声场效果真实感强、声场分离度高、细节丰富、失真度低、外观造型考究等特点，适合欣赏古典、爵士、人声、乐器原声等对细节要求较高的音乐，消费群体主要为音乐、电影爱好者及音响发烧友等，适用于音乐鉴赏、休闲娱乐场景下的音乐播放、家庭影院等；专业音响系统具有精准声场控制、输出功率大、指向性强、可靠性高等特点，广泛应用于公共场馆及经营性场所，包括体育场馆、会议厅、影剧院、音乐厅、教堂及文旅场馆等。公司以面向全球市场的自主品牌业务为主，以音响系统配套产品的代理业务及 ODM 业务为辅，主要销售模式为经销，公司高保真产品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专业产品的销售区域则分布于欧美、亚洲、非洲等全球市场。

公司深耕高性能音响行业三十余年，通过全球化品牌运营，积累了丰富的全球化运作及国际品牌运营经验。公司旗下拥有 Wharfedale（乐富豪）、Luxman（力仕）、Audiolab（傲立）、QUAD（国都）、Mission（美声）等众多诞生于英国、日本的国际高保真音响品牌，以及 Wharfedale Pro

等专业音响品牌，其中，Wharfedale、Luxman、QUAD 分别创立于 1932 年、1925 年、1936 年，具有丰富的历史底蕴及品牌积淀，在全球范围内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美誉度。公司打造出具有差异化、多层次的品牌矩阵，形成了不同的品牌及产品定位，有效覆盖了全球不同市场和不同消费人群的高品质音响需求，形成了公司独特的品牌竞争优势。

在研发方面，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模式，在境内外设有深圳、英国、日本等多个研发中心。境外研发中心贴近主要消费市场，便于公司及时跟踪市场动向，快速应对市场变化，开发出适合市场需求的产品。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及技术积累，公司形成了一系列研发成果。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已取得 313 项授权专利（13 项发明专利）、41 项软件著作权，并在电子电路及软件算法设计、音箱系统设计、产品智能化及测试验证技术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体系。

基于公司在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等领域的竞争优势，公司业务规模及市场份额不断扩大，行业地位及品牌影响力日益提升。根据 QYR 的研究报告，2024 年全球家用高保真音响排名中，公司销量的市场份额为 1.71%，位列全球第七，中国第二；销售收入的市场份额为 1.36%，位列全球第八，中国第一。此外，公司旗下众多高保真产品连续获得《What Hi-Fi?》《Hi-Fi News》《Stereo Sound》等音响领域世界权威机构的奖项；公司专业音响品牌 Wharfedale Pro 先后荣获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颁发的“演艺设备名优产品”、慧聪音响灯光网颁发的 2024 年度“十佳海外品牌”等奖项，公司专业音响产品被用于上海世博会、北京故宫博物院、日本大阪世博会、西班牙 Lyria 音乐联盟剧院、阿姆斯特丹皇室音乐厅、英国希思罗国际机场、迪拜可口可乐体育馆、深圳世界之窗、比亚迪会议中心、香格里拉酒店等众多标志性项目。公司产品得到客户、消费者、行业协会及行业内权威机构的广泛认可及喜爱。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音箱、功放、播放器等，公司主要产品内部结构图示例如下：



音箱



功放



播放器

公司产品按应用场景分为高保真音响系统、专业音响系统，一套高保真音响系统一般包括高保真音箱、功放、播放器、解码器等；一套专业音响系统一般包括音箱、功放、音源、调音台、音频处理器、麦克风（话筒）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具体如下：

## 1、高保真音响系统

### （1）音箱

系列/型号	产品示例	产品介绍
<b>Wharfedale（乐富豪）品牌</b>		
ELYSIAN 系列		高端高保真音箱产品，采用纯手工实木钢琴漆外观，外观造型典雅大气；音色细腻饱满，高中低频均衡，声场效果真实感强
EVO 4 系列		采用 AMT 气动式高音，解析力好、声压大、失真小，声音均衡

<p>AURA 系列</p>		<p>沿用高端 Elysian 先进技术，拥有 AMT 带式高音，玻璃纤维中、低音单元，SLPP 反射系统和多层箱体结构，高解析度，性能卓越</p>
<p>DIAMOND 12 系列</p>		<p>畅销多年的主流系列，高品质音箱市场“高性价比”代表作，型号配置丰富，同时适用于音乐系统及家庭影院</p>
<p>Heritage 系列</p>		<p>高性价比 HIFI 音箱产品，经典复古的外观设计，采用兼具现代特色的原木喷漆表面处理工艺；三路分音设计，音质出众</p>
<p>定制影院 MI 系列</p>		<p>结合传统音箱声学优势与定制影院隐藏需求的特性，三明治复合振膜喇叭，兼顾音质及防潮特性，适合各种安装环境</p>
<p><b>Mission（美声）品牌</b></p>		
<p>770 系列</p>		<p>美声高端经典系列，传统风格造型与全新科技、全新材料结合，有着极为丰富的低频效果，声音更均衡全面，适合各类音乐欣赏</p>

<p>LX MKII 系列</p>		<p>多种声学设计箱体结合复合材质喇叭单元，提供均衡音质展现，广泛应用于音乐系统及家庭影院</p>
<p>LX CONNECT 系列</p>		<p>美声第一个真无线音响系统，应用无线传输技术，改变了传统繁杂的连线方式，便于入门级音乐爱好者使用</p>
<p><b>QUAD（国都）品牌</b></p>		
<p>Revela 系列</p>		<p>将现代设计理念与 QUAD 带式高音单元相结合，能够完整的体现出音乐作品的细腻度和声音穿透力，性能优异，完美呈现出音乐的细节</p>
<p>ESL 静电音箱系列</p>		<p>ESL 静电音箱为公司特有的且备受赞誉的经典作品，其采用不同的发声原理，振膜使用了独特的麦拉膜，同时重新定义和升级了所有电路和组件，给用户带来品质更高的低失真、高还原的音乐体验</p>
<p><b>(2) 功放</b></p>		
<p>系列/型号</p>	<p>产品示例</p>	<p>产品介绍</p>
<p><b>Luxman（力仕）品牌</b></p>		

L-509Z		<p>旗舰款合并级功放，配备了独立 LIFES 放大反馈引擎，声音更为自然平衡，实现了更高性能，以及更多的音乐细节</p>
L-505Z		<p>配备了最新开发的 LIFES 放大反馈引擎，实现了真实、自然、丰富的音乐性和卓越性能，采用了品牌独创的 LECUA 音量控制系统，前级放大部分采用了其他高端型号相当的分立缓冲器电路，实现了精确的动态音乐表现</p>
M-10X		<p>配备了新开放的 LIFES 放大反馈引擎，通过“强大的扬声器驱动能力和宽阔的声场”实现“音乐密度和活力”，获得了压倒性的高性能，可以使各种扬声器再现出丰富的音乐性，充满活力</p>
MQ-88uC		<p>畅销多年的经典产品，高端胆机，高保真音乐系统，经典电子管电路，音色模式可调，木质高档装饰</p>
<b>Audiolab（傲立）品牌</b>		
7000A		<p>7000A 传承了旗舰 9000A 的特性，采用 AB 类设计，提供高效率放大，分立式功率放大器电路，输出阶段采用了 CFB 拓扑结构，确保了卓越的线性和优良的热稳定性</p>
9000A		<p>多功能旗舰合并式功放，支持数字和模拟信号源输入，支持蓝牙连接，以及一个全新的唱放线路，满足黑胶唱片播放</p>
OMNIA		<p>无线解码功放 CD 串流播放一体机，采用最新解码芯片和 IPS 液晶显示器，可兼容 RoonTested 播放网络平台高清音乐</p>

QUAD（国都）品牌		
Vena II 系列		无线解码功放串流播放一体机，融入了最新的 DTS Play-Fi 无线传输技术和多房间共享技术，可通过无线网络连接流媒体，包括手机、电脑、NAS 驱动器等，可播放高清格式
33/303 系列		QUAD33/303 为组合式前后级分体式功放，33 前级搭载独有的 Tilt 音调控制，精准调节频响，还原纯净音色；303 后级采用“三重输出”电路，确保低失真、高稳定，并采用先进的反馈拓扑结构，确保了卓越的线性和热稳定性

(3) 播放器

系列/型号	产品示例	产品介绍
<b>Luxman（力仕）品牌</b>		
D 系列		CD/SACD 播放器，采用 Luxman 独家开发的机芯组件，加上超高规格的解码芯片，可同时接其它播放器，音色自然不夸张、耐听
<b>Audiolab（傲立）品牌</b>		
9000N		提供了稳定、高解析度音乐播放，专属 APP 可直接播放 Qobuz、Tidal、Spotify、TuneIn 和 UPnP 流媒体音乐，以及存储设备上的数字音乐，可以有效还原各种数字音乐的音效
9000CDT		高端 CD 播放器，采用高精度的光驱系统和电子数据缓存器，播放流畅，读取错误率及延时误差极低。可同时兼容存储设备数字文件和 WAV、AAC、WMA 等高清晰度和无损音频格式文件

(4) 解码器

系列/型号	产品示例	产品介绍
<b>Luxman（力仕）品牌</b>		
DA-07X		具有完整 MQA 解码功能，模拟部分采用全平衡电流/电压转换电路独立处理每个 DAC 差分输出，两片 BD34301EKV 以双单声道模式工作，高质量分立缓冲电路也作为一个 LPF 级具有强大驱动力

## 2、专业音响系统

公司专业音响系统主要为 Wharfedale Pro（乐富豪专业）品牌产品，其主要产品如下：

### （1）音箱

系列/型号	产品示例	产品介绍
Typhon 系列		多功能塑胶有源音箱，PP 塑胶箱体，整体结构简约坚固；高音单元采用 1.75 英寸钛膜，覆盖角度大，声场覆盖均匀且具有高清晰度，低音单元采用防水纸盆设计，IP54 防水防尘等级；数字类双功放设计，DSP 四种模式可选，可连接双蓝牙立体声功能；悬吊设计便于横竖吊装；适用于各类会议室、商场及户外演出
DELTA-X 系列		采用椭圆形号角外形，箱体采用夹板设计，表面喷耐磨的黑金砂油漆；高音单元采用 2 英寸钛膜，带 3 英寸音圈压铸式低音单元，高音明亮丰润，低音强劲有力，人声清晰明朗，具有高输出、大功率、低失真等特点；多吊点可供安装使用，可双角度安装支架插孔，具有更好的声音覆盖；适用于多功能厅、演艺厅、会议室等

<p>Titan 系列</p>		<p>PP 塑胶箱体，外观采用流线形设计，结构坚固、简洁美观；高音单元采用 1.75 英寸钛膜，覆盖角度大，低音单元采用防水纸盆设计，IP54 防水防尘等级；多吊点设计便于全方位安装，具有更好的声音覆盖；适用于会议厅、剧场、舞台、酒吧等</p>
<p>WLA-XF 防水系列</p>		<p>双 10 英寸无源户外线阵列全天候防水音箱，箱体采用夹板材料，内外喷防水油漆，外加 3mm 铝壳箱体防水，IPX6 防水等级；3 英寸钛膜钕铁硼磁钢高音单元，具有良好的指向性及均匀的声场覆盖；吊挂系统便于安装拆卸；适用于大型户外演出及各类户外场景</p>

(2) 功放

系列/型号	产品示例	产品介绍
<p>CPD 系列</p>		<p>采用成熟简洁的模拟方式放大电路，辅以各类精确完善的检测和保护电路，可在多种模式及复杂环境下稳定运行，5 种功率级别的丰富搭配</p>
<p>DP-F 系列</p>		<p>新一代数字功放旗舰产品，不仅拥有高效的 FIR 滤波技术处理模块，还具备高性能 DSP 芯片处理功能，具有可靠性高、功率足、音色出众、适应能力强等特点</p>
<p>XC 系列</p>		<p>高性能音频专用 DSP，4 通道输入和 4 通道输出，支持 1 路（2 通道）AES/EBU 数字音频信号输入，一根网线实现音频传输和实时监控，支持千兆 Dante 网络音频与 DP-F 和 DP-N 功放平台兼容，全面的 FIR 预设库，锁定式 XLR 输入连接端子</p>

除自主品牌业务涉及的上述主要产品外，公司还存在少量代理业务、ODM 业务涉及音响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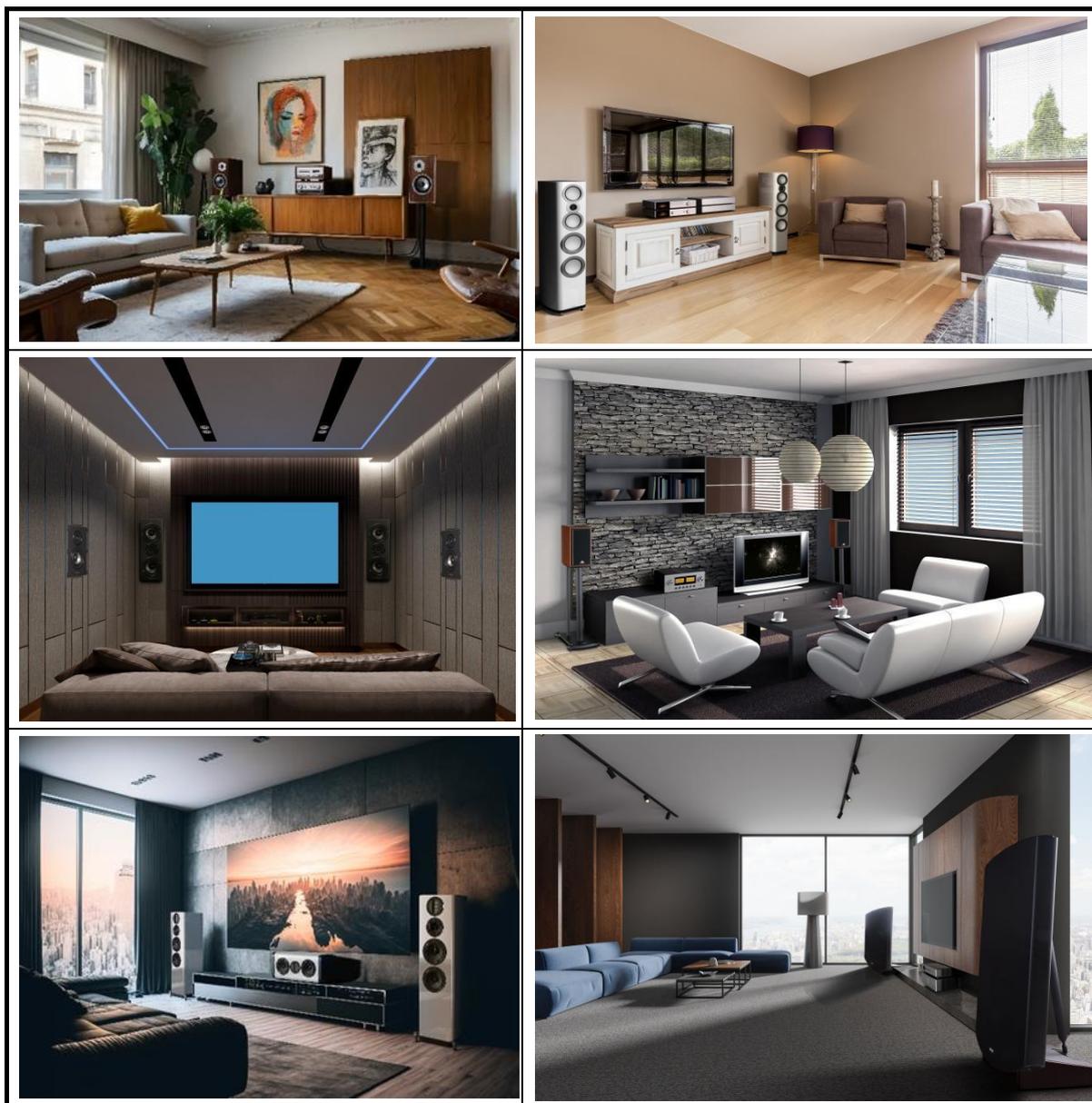
产品及相关配套产品，如代理的 Televic 品牌的专业会议系统产品，代理业务、ODM 业务收入占比

较低。

### （三）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及案例

#### 1、高保真音响产品应用场景示例

公司高保真音响产品主要应用场景包括家庭客厅、家庭影院、音乐沙龙、会议室等，具体应用场景示例如下：



#### 2、专业音响产品应用场景示例

公司专业音响产品广泛应用于公共场馆及经营性场所，包括体育场馆、会议厅、影剧院、音乐

厅、教堂及文旅场馆等，公司专业产品的应用场景及代表性案例如下：

体育场馆	
2022年北京冬奥会	河南安阳文体中心
	
迪拜可口可乐体育馆	瑞士 Lauberhorn 高山滑雪世界杯
	
会议室/多功能厅	
比亚迪会议中心	字节跳动总部会议中心
	
文旅场馆	
深圳世界之窗	长沙橘子洲头

	
<b>博物馆/展览馆</b>	
上海世博会博物馆展示厅	北京故宫博物院主报告厅
	
日本大阪世博会中国馆	国家会展中心（天津）
	
<b>剧院/艺术中心</b>	
广东茂名剧院	山东历下文体档案中心剧场
	
西班牙 Lyria 音乐联盟剧院	阿姆斯特丹皇室音乐厅

	
<b>酒店</b>	
上海虹桥机场香格里拉酒店	中山利和希尔顿酒店
	
<b>教堂</b>	
德国圣约翰尼斯侯爵教堂	尼日利亚首都杜纳米斯教堂
	

**（四）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音箱	20,135.32	44.43%	18,344.73	41.36%	16,919.43	42.31%
功放	14,746.64	32.54%	14,669.43	33.08%	14,186.22	35.47%
播放器	4,823.39	10.64%	5,913.38	13.33%	3,619.25	9.05%
其他产品	4,060.32	8.96%	3,828.39	8.63%	3,586.46	8.97%

配件	1,556.06	3.43%	1,595.06	3.60%	1,680.88	4.20%
合计	<b>45,321.73</b>	<b>100.00%</b>	<b>44,350.99</b>	<b>100.00%</b>	<b>39,992.24</b>	<b>100.00%</b>

## （五）主要经营模式

### 1、公司盈利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保真音响系统、专业音响系统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业务，主要产品包括音箱、功放、播放器等，公司产品按应用场景分为高保真音响系统、专业音响系统。经过长期发展，公司形成了当前以自主品牌业务为主，代理业务、ODM业务为辅的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经营模式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主品牌业务	40,805.93	90.04%	39,849.65	89.85%	36,089.02	90.24%
代理业务	3,922.63	8.66%	3,803.01	8.57%	3,051.49	7.63%
ODM 业务	593.17	1.31%	698.33	1.57%	851.74	2.13%
合计	<b>45,321.73</b>	<b>100.00%</b>	<b>44,350.99</b>	<b>100.00%</b>	<b>39,992.24</b>	<b>100.00%</b>

自主品牌业务为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盈利主要来源于自主品牌音响系统产品的销售；代理业务系公司向客户销售代理的其他品牌的音响系统配套产品，主要包括比利时知名品牌 Televic 的专业会议系统产品、法国知名品牌 Focal 的高保真音箱产品；ODM 业务系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于一体的综合定制化服务，并以客户的品牌向其交付、销售产品。

代理业务、ODM 业务系公司利用自主品牌业务的销售渠道及客户资源，向其销售音响系统相关配套产品，系对公司自主品牌业务的有利补充，为公司带来盈利的同时，亦满足了客户多样化、综合一体化的产品需求，有利于增强渠道及客户黏性。

### 2、公司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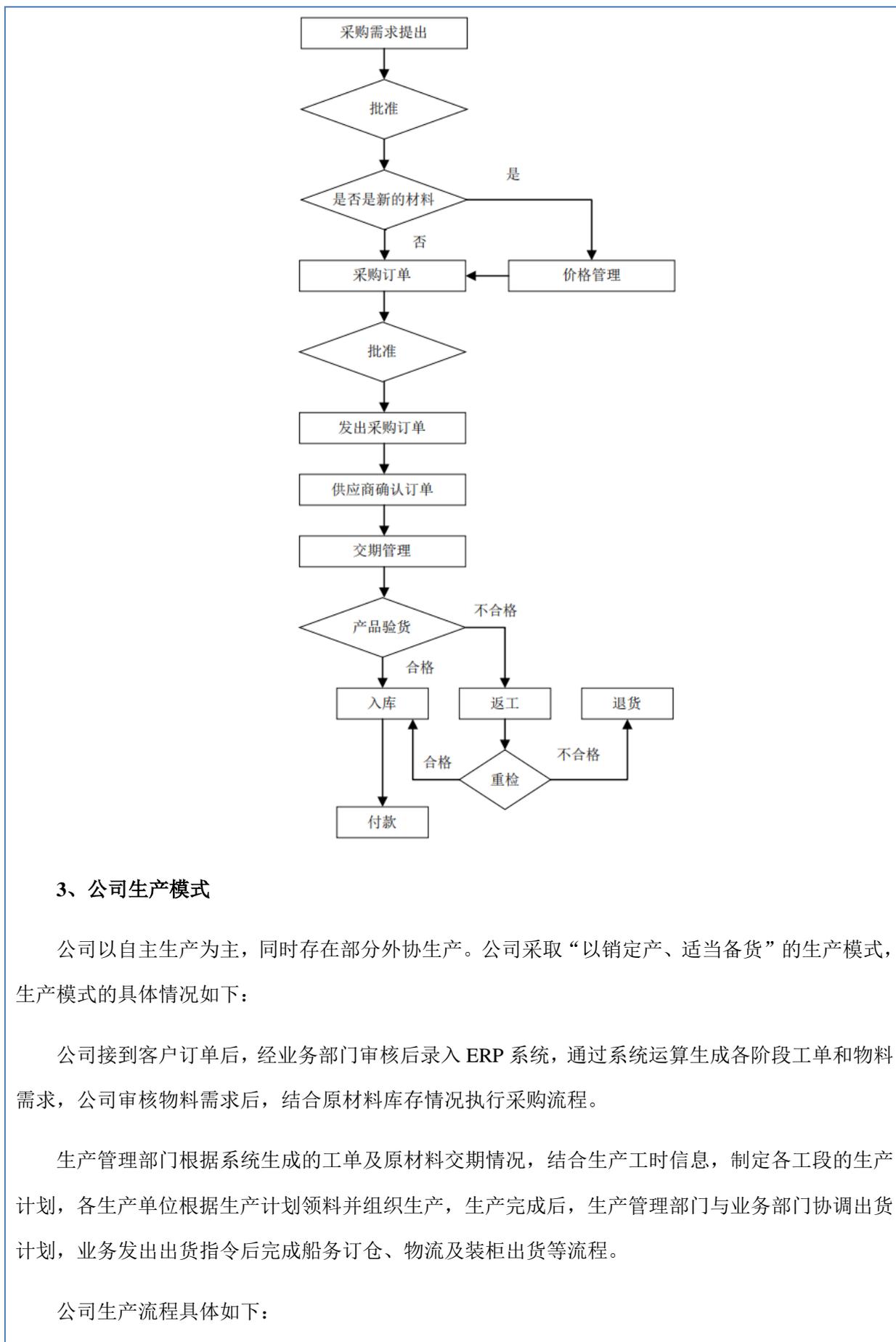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包括原材料采购、成品采购及外协服务采购，以原材料采购为主。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五金类、电子类、结构件、板材类、包材类等；公司成品采购主要系代理业务下对代理品牌产品的采购，以及自主品牌业务下，针对自主生产不具有规模及成本优势的相关配套产品，公司采取直接对外采购成品的方式进行；公司采购的外协服务包括成品的外协生产，以及部分组件的外协加工，公司对外结算服务费，其中，组件的外协加工主要包括电镀加工、油漆加工等。

公司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综合考虑客户订单所需物料及现有库存量，向供应商按需采购。针对交期较长的物料，公司则设有一定的安全库存。同时，为降低主要物料供应短缺、市场价格波动等不利因素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还会基于历史经验、市场价格走势等多种因素，适当提前备货。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审与管理制度，采购部门联合研发、品质、生产等部门，通过资料审核、样品评估、现场验厂等方式对新供应商进行评审，评审合格的厂商进入合格供应商清单；同时，公司结合供应商的交期、品质、价格、服务等因素，每年度定期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考核评分，并根据考核情况执行不同的采购政策。

在采购执行过程中，公司一般同时向多家合格供应商询价，通过综合对比供应商报价、原材料质量、交期及服务配合度等，同时考虑供应链安全等因素，同一类原材料一般确定 2-3 家供应商。

公司原材料的采购流程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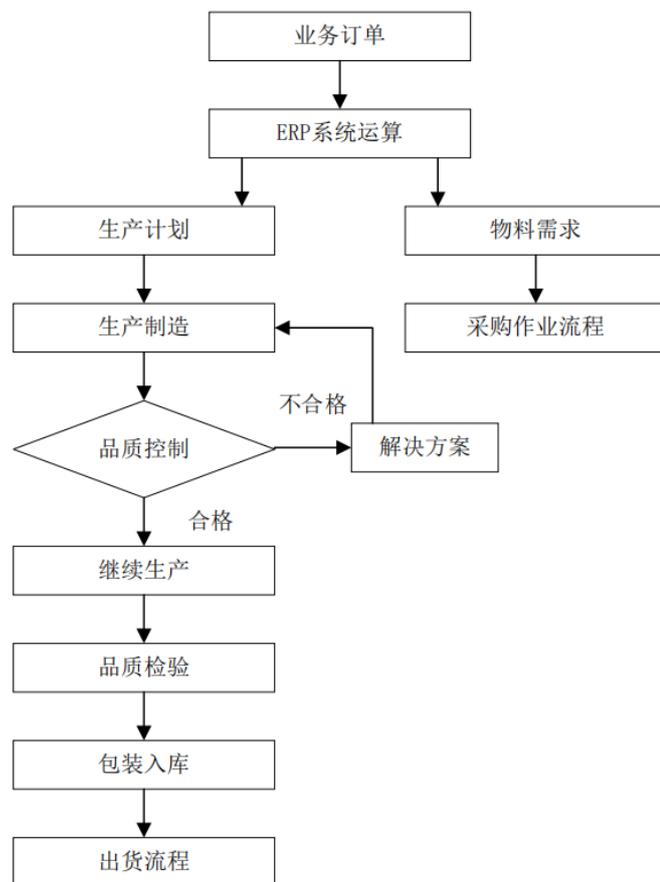
### 3、公司生产模式

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同时存在部分外协生产。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适当备货”的生产模式，生产模式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经业务部门审核后录入 ERP 系统，通过系统运算生成各阶段工单和物料需求，公司审核物料需求后，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执行采购流程。

生产管理部门根据系统生成的工单及原材料交期情况，结合生产工时信息，制定各工段的生产计划，各生产单位根据生产计划领料并组织生产，生产完成后，生产管理部门与业务部门协调出货计划，业务发出出货指令后完成船务订仓、物流及装柜出货等流程。

公司生产流程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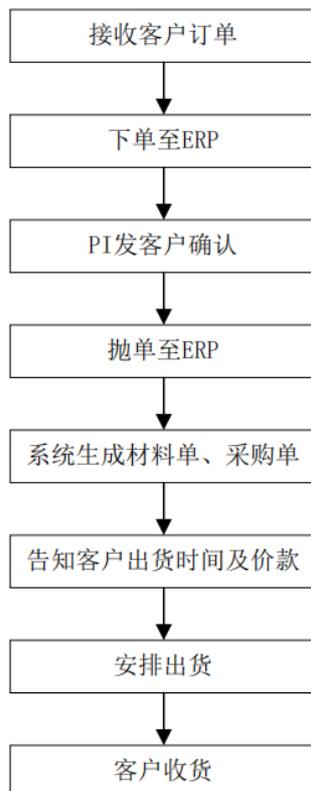
#### 4、公司销售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包括自主品牌业务、代理业务、ODM 业务，其中，以自主品牌业务为主，以代理业务、ODM 业务为辅。公司销售模式包括经销、直销，其中经销为主要的销售模式。

公司自主品牌业务、代理业务主要采用经销模式，通过借助全球市场的经销商网络销售公司自主品牌、代理品牌的音响产品及配套产品，此外，自主品牌业务还存在少量通过线上平台直接向终端用户销售的情形。ODM 业务则采用直销模式，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于一体的综合定制化服务，并以客户的品牌向其交付、销售产品。

经销模式下，公司选择行业经验丰富、具有一定销售渠道及资金实力的经销商，授权其在特定区域内销售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公司对经销商的销售为买断式销售，公司产品向经销商销售后，由经销商通过其自营渠道向终端用户销售，或向下游代理商、零售商销售。公司采用经销模式，主要系公司产品最终用户为个人消费者或公共场馆、经营性场馆，通过借助覆盖全球市场的经销商销售网络，公司产品可以覆盖更多终端用户及销售人群，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及市场份额。

公司销售流程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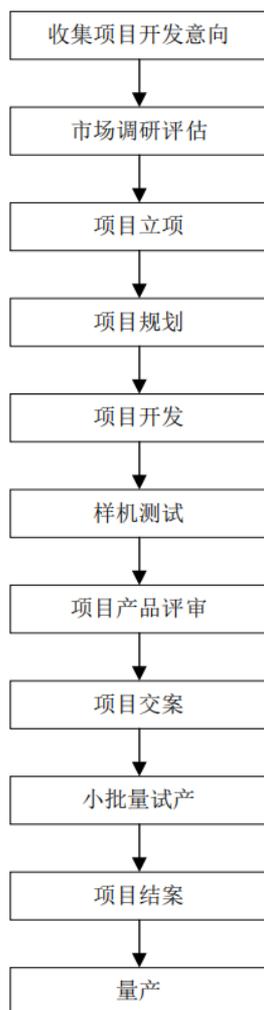


## 5、公司研发模式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开发及技术创新，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同时在境内外设有深圳、英国、日本等多个研发中心，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研发人员超过 70 人，并由总经理直接负责主管研发工作。

公司建立了“产品+技术”双轮驱动的研发模式，研发活动包括产品开发和技术研发，其中：产品研发系公司以行业内新技术、新材料结合客户需求进行研发；技术开发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状况及产业政策，把握行业技术及材料发展趋势，通过对技术方向进行预判，结合市场需求选择具有重大应用价值的技术进行攻关。

公司研发流程具体如下：



####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演变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如下：

第一阶段（1991年至1995年）：业务发展初期，公司以音响产品的代理业务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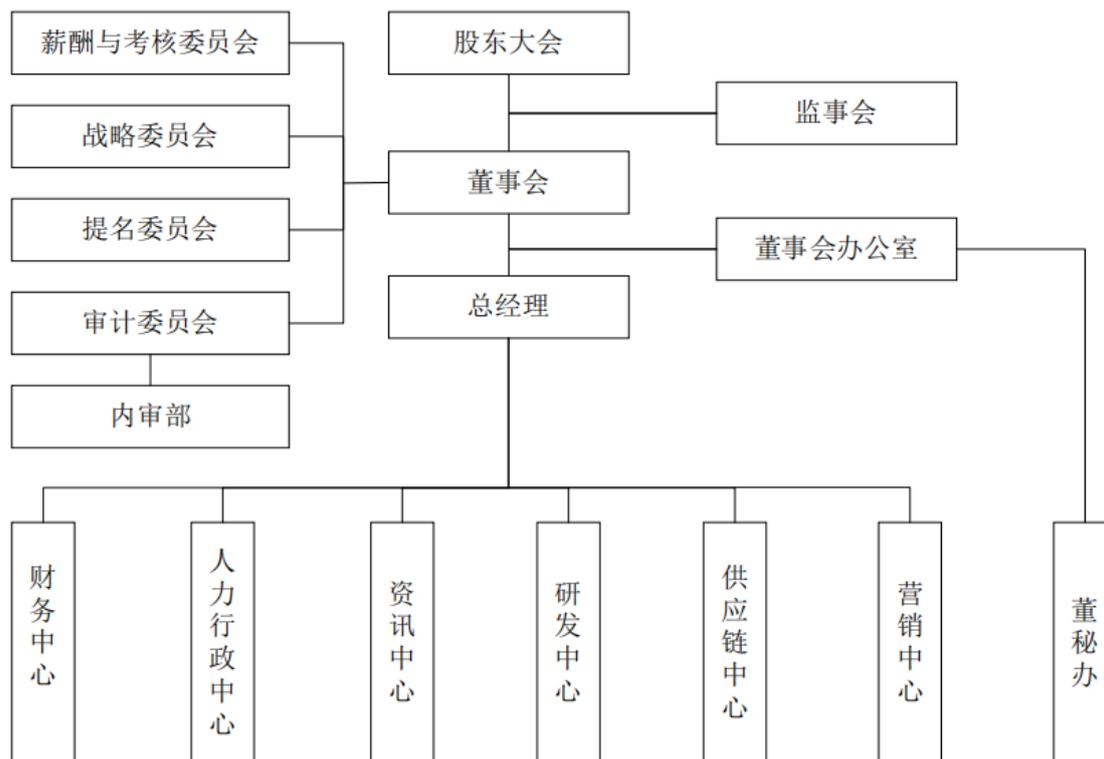
第二阶段（1995年至2007年）：在代理业务基础上，新增了音响产品的生产加工业务；

第三阶段（2007年至2016年）：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股东将公司定位为旗下音响业务的集团公司。公司先后对外收购了多个国际高保真音响品牌、研发及销售主体，逐步打造为集研发、生产、销售及品牌运营于一体的全产业链音响品牌企业。

第四阶段（2016年至今）：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及品牌建设，在音响领域持续深耕细作，公

公司业务规模及市场份额不断扩大，行业地位及品牌影响力日益提升，已成为国内少数拥有全球市场竞争力，并在全球范围内享有较高市场地位及品牌知名度的高性能音响品牌企业，并形成了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协同发展的良好发展局面。

### （七）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各主要部门的职责如下：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公司各类会议召开、记录及决议实施的督查工作，起草和审核以董事会名义发出的文件信函；定期（每月、季、年）评价公司各部门的经营、运营绩效，收阅审核各部年、月工作计划和总结。并进行问责和奖罚建议；负责公司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申请和维护及组织政府补贴等工作；参与公司发展战略、目标任务、改革举措等重大问题的调研活动，研究有关现代企业制度改革的政策，制定公司改革发展的方案和措施等。
财务中心	对公司财务、资金、成本，费用实行宏观管理；健全企业内部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制度流程；组织公司年、季、月财务收支计划的编制和实施，控制费用支出，合理使用资金，实现公司经济指标；编制会计报表及相关收支统计报表；根据收集财务信息，进行财务分析，并组织人员对项目欠费进行清缴。
人力行政中心	负责贯彻公司领导指示，做好上下联络沟通工作，及时向领导反映情况、反馈信息；搞好各部门间相互配合、综合协调工作；对各项工作和计划的督办和检查；根据领导意图和公司发展战略，负责起草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总结和

	其他重要文稿，牵头或协助公司的规划研究；负责全公司日常行政事务管理，协助公司领导处理人力行政日常工作，负责公司高层的日常活动和外出活动的安排。
资讯中心	信息管理：负责公司整体信息化工作的管理；主持所有信息化项目的立项、招投标、验收和合同执行，并负责项目生命周期内的相关工作，包括开发、实施、调试、运维、培训等；IT 基础设施管理：负责弱电系统工程的规划、建设、维护及管理，包括防盗、视频监控、门禁系统等；负责计算机网络、电话语音等通讯设施设备的规划、建设、维护、IT 机房的规划、建设、维护及管理；软硬件维护及管理；业务应用系统管理；网络管理；数据信息安全管理；业务及流程支持；内部管理。
研发中心	为公司销售提供技术咨询和技术方案支持、模块化技术资料的整理和培训；负责产品硬件的设计、开发、电路结构、新产品开发；利用数据模型算法等进行数据的质控、优化和分析；公司产品出厂前的数据标定、运行过程中的数据质控，以及异常数据的优化和处理；公司内部以及公司对客户的数据分析报告的编制。
供应链中心	负责公司各需求部门所需物资的定制、采购、仓储、物流运输及配送，保持、保量和按时供应生产经营所需；建立和优化定制、采购、仓储、物流运输及配送流程，规范定制、采购、仓储、物流运输等操作，对相关合同及细则进行管理；负责定制、采购、仓储、物流运输及配送等环节成本的控制，采购积极有效地措施，降低各项成本；对供应商进行管理，建立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制订供货商开发与认可程序，依据公司发展，建立并健全采购管理体系等。
营销中心	制定公司销售战略，完成公司规定的各区域市场销售任务；设立和规范业务流程，规范销售流程和制度，开展系列有序的活动，建立营销体系，提高产品和服务，满足顾客需要；做好上层公关工作和各相关单位建立良好关系；组织市场调研、评估客户需求，指导销售团队完成投标。为市场开发决策及产品开发决策等。
董秘办	负责处理公司上市及证券相关事务；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项会议，并负责会议记录、会议文件保管；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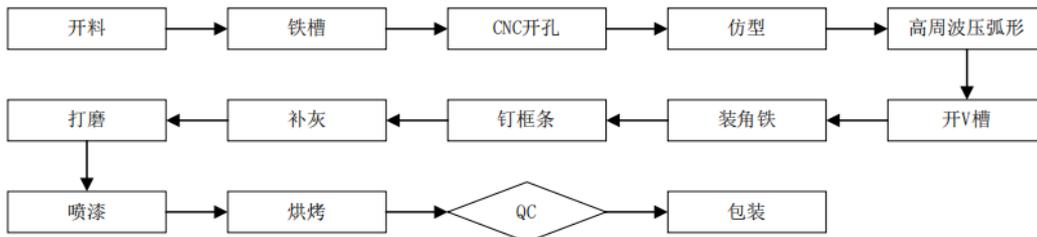
除公司各部门外，公司其他主要下属子公司的主要职能包括：先歌吉安为生产子公司，主要负责组织生产、订单交付。先歌日本负责 Luxman 品牌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先歌英国主要职能为研发及销售，其他子公司则主要为销售职能。

## （八）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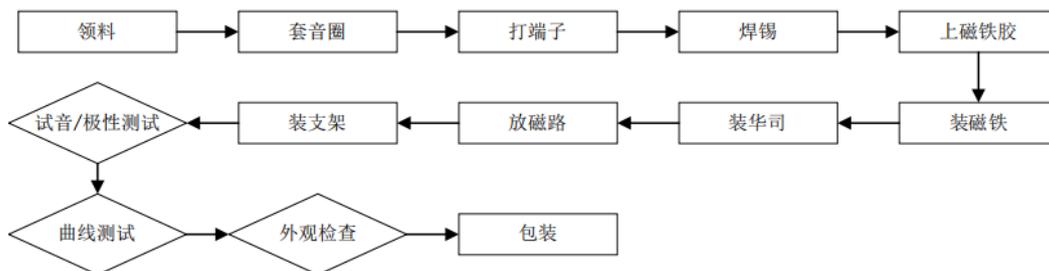
### 1、音箱

音箱的生产包括箱体、喇叭、分频器等组件的生产加工及成品组装、检测环节，生产工艺流程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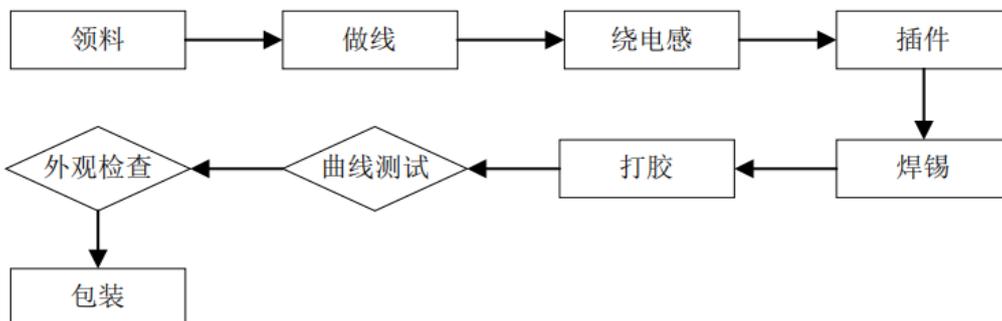
#### （1）箱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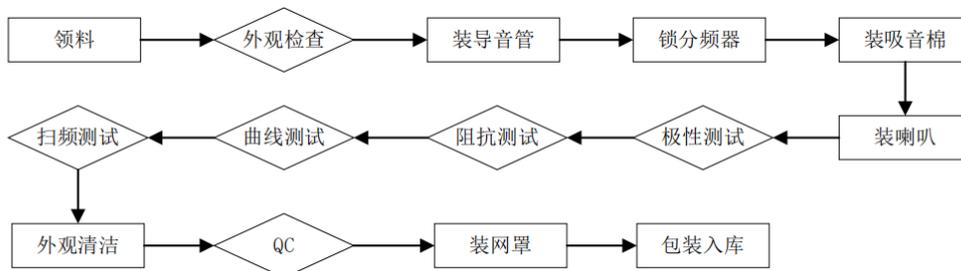
(2) 喇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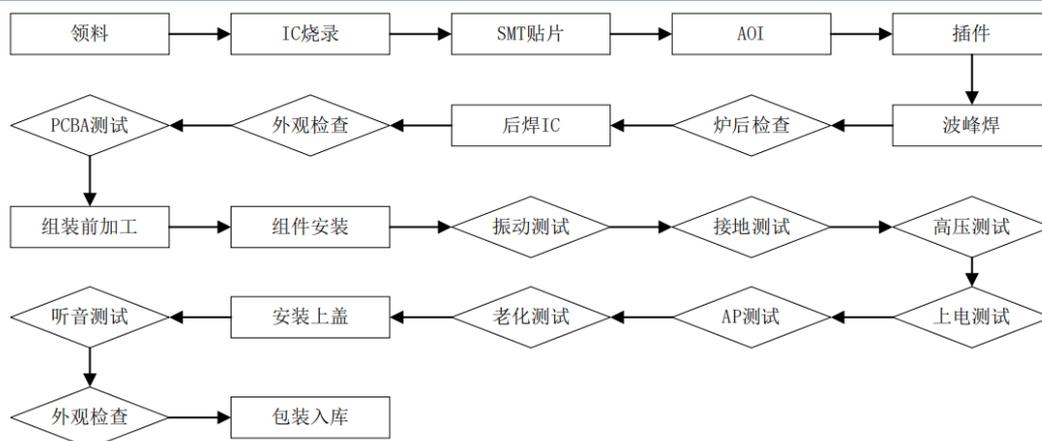
(3) 分频器



(4) 音箱组装、检测



2、功放/播放器/解码器



### （九）公司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从事的业务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的“专业音响设备制造（C3934）”和“音响设备制造（C3952）”行业，不属于《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生产过程不涉及高能耗、重污染等情形。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少量的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情况以及主要采取的处理措施、相应的处理设施具体如下：

#### 1、主要污染物

##### （1）废水

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为鼓纸生产废水、喷油车间废水，通过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主要为员工生活产生的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吸粪车收集统一处理。

##### （2）废气

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喷漆废气、烘箱内废气、熔化炉废气。喷漆废气主要为甲苯、二甲苯、漆雾，经风机抽出后进入水幕布净化器、双式干式除雾器除漆雾后进入活性炭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烘箱内废气主要为溶剂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经风机抽出后经活性炭吸收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熔化炉废气主要为溶剂二甲苯，通过采取集气装置进行收集处理达标后经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 （3）固体废弃物

公司经营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木板、金属、塑胶、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及边角料，以及废漆渣、废乳化液等，其中废漆渣、废乳化液等属于危险固废，公司将其存于危废储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 （4）噪声

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于空压机、切割机、圆锯机、冲床等设备，公司通过合理安排生产设备布局、密闭厂房、选用低噪声设备来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环保设施完善，运行情况良好，环保设施能够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行，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的要求。

#### 2、环保合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排污许可或排污登记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证书编号	开始日期	截止日期
1	先歌国际	91440300618805775D001Z	2020.12.01	2025.11.30
2	先歌吉安	91360800664767888L001U	2024.11.04	2029.11.03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完善，运行情况良好。根据政府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二、 行业基本情况

### （一）公司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从事的业务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的“专业音响设备制造（C3934）”和“音响设备制造（C3952）”行业。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的相关规定，公司所处行业被认定为国家“鼓励类”，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

### （二）所处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等

##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主要负责产业政策、产业标准和产业规划的制定和监督实施，指导各地区和国民经济各行业的信息化工作，并对信息产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
3	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协会	音响行业自律性组织，主要职能是开展对行业进行调查、收集、研究、统计，向政府部门反映会员的愿望和要求，协助政府部门做好相关工作，制定行规行约实行行业自律，促进会员之间的技术、经济合作，协调会员之间的关系，组织调研攻关行业内技术、经济、企业管理等方面的问题等。
4	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	组织制定演艺设备行业技术标准并推动标准的贯彻实施；组织举办行业展览会；组织全国演艺设备技术信息交流、贸易洽谈会；推广先进技术，开展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及培训等。

## 2、行业监管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 (1) 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第7号公布	国家发改委	2023年12月	“音视频编解码设备，音视频广播发射设备，数字电视演播室设备，数字电视系统设备，数字电视广播电视频网设备，数字电视接收设备，数字摄录机，数字录放机，数字电视产品，可穿戴智能文化设备”属于“鼓励类”
2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	国经普办字（2023）24号	国务院	2023年12月	“音响设备制造、专业音响设备制造、高保真超薄音响产品、专用数字音响系统、数字功放”均纳入“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
3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令 第52号公布	国家发改委、商务部	2022年10月	“数字音、视频编解码设备，数字广播电视演播室设备，数字有线电视系统设备，数字音频广播发射设备，数字电视上下变换器，数字电视地面广播单频网（SFN）设备，卫星数字电视上行站设备制造”属于“全国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
4	《虚拟现实与	工信部联电	工信部	2022年10月	到2026年，目标实现三维化、

	行业应用融合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6年）》	子（2022）148号			虚实融合沉浸影音关键技术重点突破，新一代适人化虚拟现实终端产品不断丰富，产业生态进一步完善，虚拟现实在经济社会重要行业领域实现规模化应用
5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	国家统计局	2018年11月	“音响设备制造、专业音响设备制造、高保真超薄音响产品、专用数字音响系统、数字功放”均纳入“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
6	《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工信部联信软（2018）140号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	2018年7月	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提升手机、计算机、彩色电视机、音响等各类终端产品的中高端供给体系质量
7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持续释放内需潜力的指导意见》	国发（2017）40号	国务院	2017年8月	推广数字家庭产品。鼓励企业发展面向定制化应用场景的智能家居“产品+服务”模式，推广智能电视、智能音响、智能安防等新型数字家庭产品，积极推广通用产品技术标准及应用规范

## （2）行业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所处行业是国家政策支持和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行业法律法规及政府支持鼓励性政策，积极推动了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为音响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经营环境和政策保障。

公司作为国内音响行业的重要参与者及领先企业之一，将受益于行业完善的法律监管体系以及行业支持鼓励性政策，在公平、规范及受支持鼓励的市场环境下，不断提升自身实力及市场竞争力。

##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具体情况

### 1、音响产品分类

根据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协会的定义，中国电子音响行业主要产品包括：耳机\塞（含无线耳机\塞等）、音箱（含智能音箱、有源音箱、蓝牙音箱、Wi-Fi 音箱、回音壁音箱、专业音箱等）、汽车多媒体机（含车载导航产品和车载视听设备）、光盘播放机（含 CD 机、VCD 机、DVD 机、BD 机等）、功放（含专业功放等）、麦克风、组合音响（含家庭影院等）、电子乐器、收音机、收录放音组合机（含 MP3、MP4、随身听等）等多种整机产品以及关键配套件。

电子音响行业包含的产品种类众多，根据应用场景不同，音响系统分类情况及其特点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形态	产品特点
高保真音响		<p>高保真音响系统主要用于居家环境的音乐播放、家庭影院等休闲娱乐场景，满足用户对低失真、高还原度音质的极致追求，一套高保真音响系统一般包括高保真音箱、功放、播放器、解码器等。</p>
专业音响		<p>专业音响系统广泛应用于公共场馆及经营性场所，主要考虑音响系统的传输功率、DSP（数字信号处理）和多功能的集成等，根据场所不同配置不同场所的音响系统解决方案。一套专业音响系统一般包括音箱、功放、音源、调音台、音频处理器、麦克风（话筒）等。</p>
多媒体音响		<p>多媒体音响，是由功率放大器、扬声器发声系统、箱体组合成一体的音响组合，可直接与电脑、手机、互联网等多种音源设备搭配，构成一套完整的多媒体系统。</p>
汽车音响		<p>汽车音响，是指安装在汽车内的音响系统，一般由汽车音源、车载音响发声单元（扬声器）、功放等部分组成，是汽车信息娱乐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p>

## 2、音响系统构成及其功能

一套高保真音响系统一般包括音箱、功放、播放器、解码器等，高保真音响系统主要构成部分及其功能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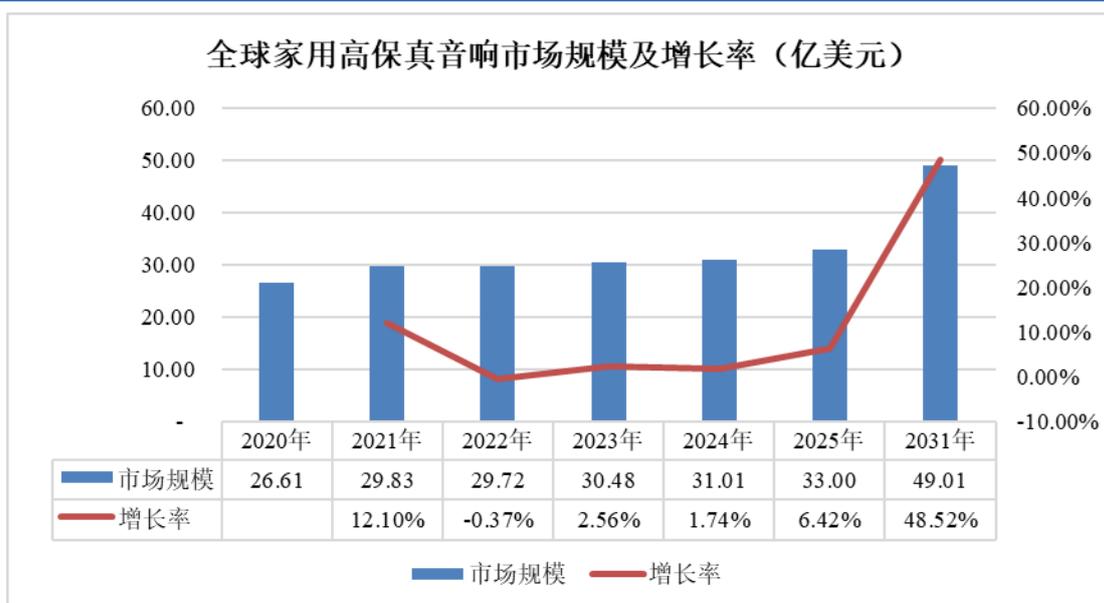
### 3、行业市场规模

#### (1) 高保真音响市场

##### ①全球市场

高保真音响系统有着高音质、低噪音、适用于多类型音源设备等优点，能够为消费者提供声音的极致体验，提高消费者的生活质量。随着经济水平及收入水平的提高，高保真音响有着高音质、低噪音、适用于多类型音源设备等优点，近年来全球家用高保真音响系统行业呈现稳定增长态势。

根据 QYR 统计数据，2020 年全球家用高保真音响系统市场规模为 26.61 亿美元，到 2024 年，全球家用高保真音响系统市场规模增至 31.01 亿美元，2020-2024 年复合增长率为 3.90%，预计 2031 年全球市场规模将达到 49.01 亿美元，2024 至 2031 年复合增长率为 6.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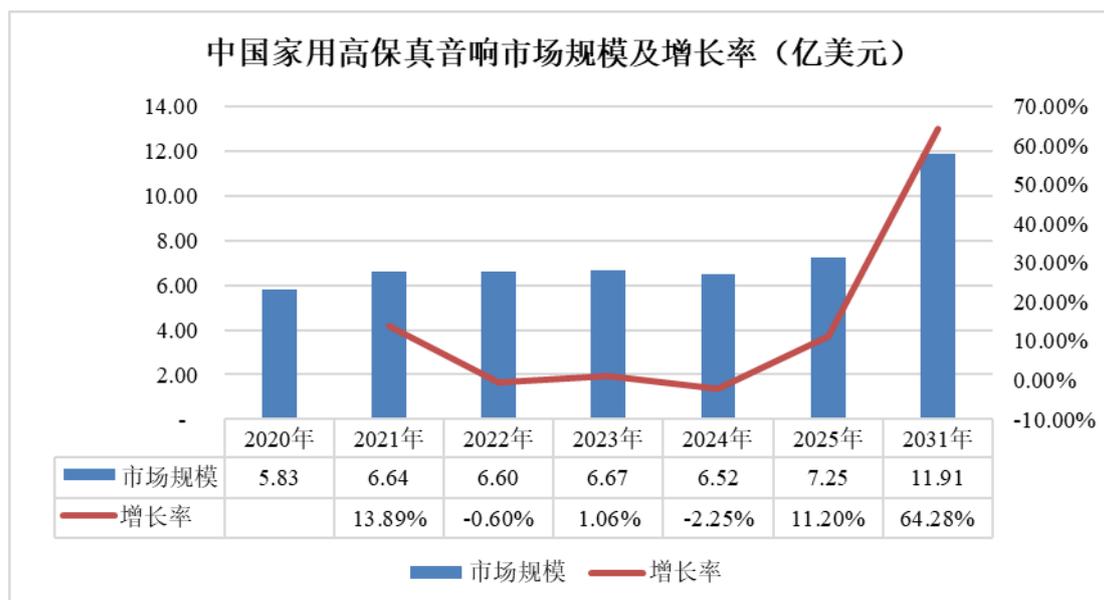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QYR

根据 QYR 统计数据，全球家用高保真音响市场主要集中在亚太、欧洲和北美地区，2024 年亚太、欧洲、北美市场占全球市场的份额分别 38.32%、32.22%、23.32%。

## ②中国市场

根据 QYR 统计数据，2020 年中国家用高保真音响系统市场规模为 5.83 亿美元，到 2024 年，中国家用高保真音响系统市场规模增至 6.52 亿美元，2020-2024 年复合增长率为 2.84%，预计 2031 年中国市场规模将达到 11.91 亿美元，2024 至 2031 年复合增长率为 8.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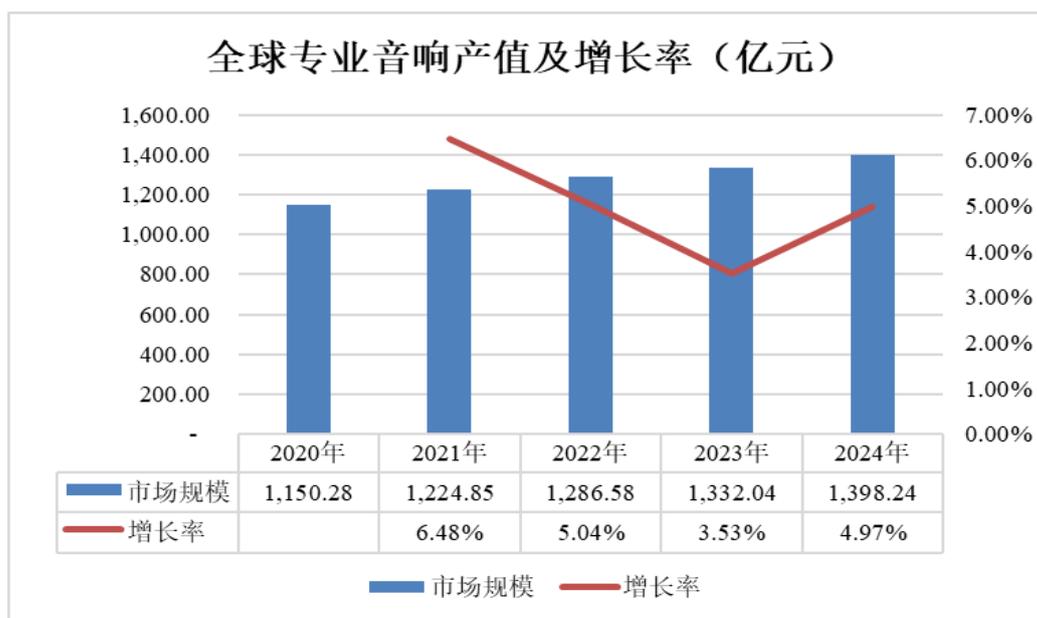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QYR

## （2）专业音响市场

### ①全球市场

2020年至2024年，全球专业音响市场产值整体规模呈稳定增长趋势。根据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协会统计数据，2020年全球专业音响产值为1,150.28亿元，2024年增至1,398.24亿元，2020-2024年复合增长率为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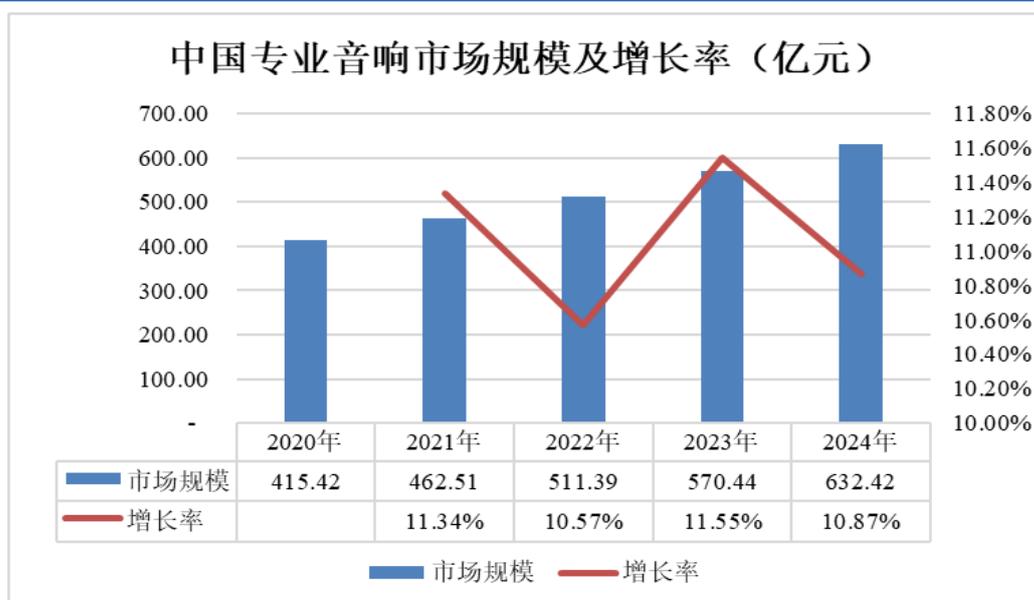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协会《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发展报告（2024年版）》

全球专业音响品牌主要集中在欧美发达国家和地区，生产企业则主要集中在中国、越南、巴西等国家。我国已成为世界公认的音响产品重要生产基地，特别是专业音响企业集中的珠三角，该地区集中了业内约70%以上的企业，形成了一定的产业集群，发展状况良好。

### ②中国市场

受益于国家宏观经济的持续较快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日益提升，以及体育赛事、文化娱乐等下游应用领域强有力推动，中国专业音响市场规模持续保持较快增长速度。根据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协会统计数据，2020年中国专业音响市场规模为415.42亿元，2024年增至632.42亿元，2020-2024年复合增长率为11.08%。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协会《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发展报告（2024年版）》

#### 4、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电子音响行业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音频信号处理、传输、放大及声音重放等技术领域，行业内企业通过优化电路设计、完善数字信号处理算法及参数设置，以及更新迭代发声振膜材料等硬件创新不断提升电子音响产品的音质表现。

此外，随着智能化技术、无线连接技术及数字化技术的持续发展，日益为电子音响行业带来技术和应用变革。通过智能控制、语音识别等功能，用户能够更加便捷地操控音响系统，实现个性化播放和智能管理。同时，蓝牙、Wi-Fi 等无线连接技术的普及，使得电子音响设备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智能设备的连接更加便捷，进一步提升了用户体验。

#### 5、主要技术门槛和技术壁垒

##### （1）技术壁垒

电子音响行业涉及声学、电磁学、材料学、电子电路学、工程结构学、工业设计、软件开发等众多学科领域，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及技术壁垒，产品的技术水平及研发设计能力是衡量音响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之一。只有经过较长时间的技术积淀，才能开发出优质的电声产品，需要行业内企业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工业设计能力、产品创新能力，以及丰富的项目开发经验。此外，随着互联网、物联网及无线传输技术的发展，产品更新换代加快，企业必须持续投入研发以保持技术领先及适应市场需求。新进入者缺乏技术积累和研发能力，难以在短期内开发出高质量、高性能的产品，从而形成较高的技术壁垒。

## （2）品牌壁垒

品牌是公司综合实力的体现，包括研发设计能力、产品质量、工艺技术、市场覆盖能力和售后服务等。就电子音响行业而言，尤其是高保真音响领域，品牌历史、品牌知名度及认可度对消费者购买行为具有重大影响，品牌为行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知名品牌凭借长期的品牌建设和积累，赢得了消费者的信任和认可。新进入者需要投入大量时间和资源来塑造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然而，消费者在购买音响产品时往往更倾向于选择知名品牌，这使得新品牌难以在短期内获得足够的市场份额。

## （3）人才壁垒

电子音响行业需要大量掌握声学、电磁学、材料学、电子电路学、工程结构学、工业设计、软件开发等众多跨学科领域的专业人才。这些人才不仅要具备扎实的理论基础，还需要在企业中积累丰富的项目开发及实践经验。由于行业内专业人才的稀缺性，且人才培养周期较长，新进入者往往难以在短期内组建起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从而面临较高的人才壁垒。

## （4）资金壁垒

电子音响行业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包括生产设备购置、研发投入、品牌推广等。大规模生产可以带来成本优势，但新进入者往往缺乏足够的资金支持，难以实现规模经济。此外，技术研发和品牌建设需要长期的资金投入，这对新进入者的资金实力提出了较高要求。

## 6、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公司所处行业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如下：

序号	关键指标	具体内容
1	品牌知名度及影响力	品牌知名度及影响力是电声品牌企业核心竞争力的综合体现，电子音响产品直接面向终端用户，品牌对终端用户的购买行为有重大影响，可以减少消费者的试错成本。
2	研发投入及技术实力	电子音响行业涉及声学、电磁学、材料学、电子电路学、软件开发等众多学科领域，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及技术壁垒，研发投入及技术实力是电子音响行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具体可以从公司研发投入、研发团队规模、专利技术数量、新产品迭代速度等指标衡量。
3	市场份额及市场认可度	公司产品最终是否具有市场竞争力，能否取得市场及消费者认可，最终体现在产品的市场份额及市场认可度上，具有一定市场份额，并获得行业内主管部门及权威机构认可的企业，通常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

4	经营规模及盈利能力	经营规模及盈利能力是电子音响企业市场竞争力及经营水平的最终体现，具体可以从营业收入及利润规模、毛利率水平、营运质量、经营活动现金流等指标进行衡量。
---	-----------	---

## 7、行业技术发展态势

### （1）高保真音响市场

随着通信技术的不断发展，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的不断普及，新一代信息技术将更多地应用在音响行业，如蓝牙连接、Wi-Fi 等无线通信技术，使得高保真音响产品的连接方式更便利、多元，推动高保真音响产品向无线化方向发展。

此外，高保真音响产品将更多结合智能移动终端、智能 APP 应用，通过手机等智能终端设备控制使用，甚至将语音交互、物联网及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于音响行业，让产品使用更方便、智能，向智能化、数字化方向发展。

### （2）专业音响市场

一套专业音响系统涉及的产品种类及数量较多，一般包括音箱、功放、音源、调音台、音频处理器、麦克风（话筒）等，专业音响系统的性能除与各个产品的质量及性能有关外，还需通过先进的数字化控制系统将各产品的独立系统整合应用、集中控制，专业音响系统将朝着系统化、集成化及物联网化方向发展。

此外，鉴于专业音响系统涉及的产品种类较多，出于便利性及产品适配性等因素考量，客户往往希望从某一个供应商处采购全部系统产品。因此，专业音响厂商需扩大自身业务及产品范围，提升对客户的综合一体化服务能力，专业音响产品将向综合一体化服务方向发展。

## 8、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音响行业的高保真音响及专业音响领域，行业内企业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品牌商、制造商两大类。品牌商主要专注于品牌运营升级、产品规划定义、产品营销及售后等方面，产品生产制造环节一般进行外包，部分品牌商也存在自主生产的情况。制造商则主要从事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等环节，主要以 ODM、OEM 模式开展经营。

### （2）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 ①周期性

电子音响行业的市场需求受经济发展水平、消费者购买力、政府预算及文化娱乐产业发展等众多因素影响，市场需求整体上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电子音响产品本身由于技术进步和消费者对高品质音频产品需求的持续增长，市场需求相对稳定。此外，近年来，随着智能化技术、无线连接技术及数字化技术的持续发展，行业整体呈现稳步增长趋势。

### ②区域性

电子音响行业消费市场的分布具有较为明显的区域性特征，全球主要消费市场集中在北美、欧洲、亚太地区等经济发达或人口密集的地区。北美和欧洲市场对高品质音响产品的需求旺盛，消费者更注重音质和品牌；亚太地区则因人口基数大、消费升级趋势明显，成为快速增长的市场。就生产端而言，中国凭借完整的电子制造产业链优势，成为全球主要的电子音响生产及出口基地。

### ③季节性

电子音响行业的销售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通常在下半年，尤其是在国内外的重大节假日、购物节或促销活动期间，市场需求相对较为旺盛。例如，“黑色星期五”、圣诞节、“双十一”期间，商家或电商平台通常会推出大量优惠活动，吸引消费者购物，消费者对电子音响设备的购买意愿增强，电声企业在下半年的销售收入通常高于上半年。

**（四）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行业内的主要企业、竞争优势与劣势、行业发展态势、面临的机遇与挑战，以及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的变化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 1、行业竞争情况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音响行业的高保真音响及专业音响领域，行业内企业主要包括品牌商、制造商两大类。品牌商主要专注于品牌运营升级、产品规划定义、产品营销及售后等方面，产品生产制造环节一般进行外包，部分品牌商也存在自主生产的情况。制造商则主要从事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等环节，主要以 ODM、OEM 模式开展经营。

全球音响品牌主要集中在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音响产品的生产制造则主要集中在中国、越南、巴西等国家。得益于完善的产业链，突出的技术能力和成本优势，我国已成为全球音响产品的主要制造国。目前全球音响市场的竞争格局已经形成，成熟的品牌企业通过积累的品牌影响力及庞大的用户人群，形成了较大的竞争优势，占据着中高端市场。我国虽然是音响生产大国，生

产企业数量众多，但多数企业没有形成品牌竞争力和规模化生产能力。

在高保真音响领域，终端用户的喜好具有“千人千面”的独特属性，不同品牌商具有不同的品牌调性及设计风格，产品在声音特性、交互方式、外形设计等方面各有特色，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市场竞争格局较为分散。行业内主要品牌企业包括：Harman（哈曼）、B&W（宝华韦健）、Bose（博士）、Denon（天龙）、Cambridge（剑桥）、KEF（极尔峰）、Dynaudio（丹拿）等，国内品牌企业主要包括：先歌国际、漫步者（002351.SZ）、惠威科技（002888.SZ）等。

在专业音响领域，产品广泛应用于公共场馆及经营性场所，主要包括体育场馆、会议厅、影剧院、音乐厅、教堂及文旅场馆等。专业音响系统涉及产品种类较多，且下游客户的产品及服务需求多样，定制化程度较高，因此，专业音响领域市场竞争格局亦较为分散，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行业内主要品牌企业包括：Harman（哈曼）、Bose（博士）、Yamaha（雅马哈）等，国内品牌企业主要包括：先歌国际、四川湖山等。

## 2、行业主要市场参与者

### （1）Harman（哈曼）

哈曼集团创始于 1953 年，总部位于美国纽约伍德布里，系国际知名的高保真音响、专业音响及车载音响品牌企业，旗下拥有 harman/kardon、JBL、AKG、Infinity 等知名品牌，系音响行业重要的市场参与者，2017 年被三星收购。

### （2）B&W（宝华韦健）

Bowers&Wilkins（宝华韦健），英国知名音响品牌，创立于 1966 年，多年来一直专注于扬声器技术的制造和研发，以清透纯净音质和简约的工业设计，受到终端用户的推崇，产品范围包括高保真音响、家庭影院、新媒体产品到汽车音响。

### （3）Bose（博士）

Bose（博士），美国知名音响品牌，创立于 1964 年，是美国最大的扬声器厂家，总部位于美国马萨诸塞州，产品包括耳机、高保真音响、专业音响及汽车音响等类别，业务范围同时也涉及航天科技、生物医学等领域。

### （4）Denon（天龙）

Denon（天龙），日本知名高保真音响品牌，主要产品为高保真音响的功率放大器、播放器等，

与马兰士（Marantz）同为天龙马兰士集团旗下音响行业知名品牌。

#### **（5）Cambridge（剑桥）**

Cambridge（剑桥），英国知名音响品牌，创立于1968年，主要产品涵盖功放、流媒体播放器、CD播放器、音箱、黑胶唱机及无线耳机等，产品覆盖高保真、影音娱乐与移动音频等场景。

#### **（6）KEF（极尔峰）**

KEF（极尔峰），英国知名音响品牌企业，创立于1961年，总部位于英国肯特郡，总部最初设在英国肯特工程铸造厂（Kent Engineering&Foundry），KEF由此得名，公司产品覆盖高保真音响、耳机等。

#### **（7）Dynaudio（丹拿）**

Dynaudio（丹拿），丹麦知名音响品牌企业，创立于1977年，主要产品包括高保真音响、汽车音响、耳机等，2014年被歌尔股份（002241.SZ）收购。

#### **（8）Yamaha（雅马哈）**

Yamaha（雅马哈），日本知名品牌企业，创立于1887年，总部位于日本静冈县，为全球知名的大型乐器制造商，业务范围广泛，乐器产品主要包括钢琴、电子琴、管乐器以及专业音响等产品。

#### **（9）漫步者（002351.SZ）**

漫步者，中国耳机及音响行业知名品牌，成立于2001年，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2010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主要产品包括耳机、家用音响、专业音响、汽车音响，主要销售区域为国内。

#### **（10）惠威科技（002888.SZ）**

惠威科技，中国音响行业知名品牌，成立于1997年，总部位于广东省中山市，2017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主要产品包括各类音响设备、扬声器，拥有从扬声器单元、音响到各类电声产品的完整产业链，但业务规模相对较小，主要销售区域为国内。

#### **（11）四川湖山**

四川湖山，成立于2006年，总部位于四川省绵阳市，主营业务为专业音响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主要产品为数字扩声系统、数字广播系统、数字会议系统、文化装备等音视频成套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各类体育馆、演艺厅、会议厅等。

### 3、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全球高保真音响品牌尤其是中高端品牌主要集中在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我国已成为全球音响产品的主要生产制造国，但大多数企业仍然以代工生产为主，拥有自主品牌的音响企业极少，能够在全球市场竞争并具有一定市场份额及品牌知名度的就更少。

公司为国内少数拥有完整产业链的高性能音响品牌企业，业务范围覆盖高保真音响、专业音响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等各个环节，产品覆盖音箱、功放、播放器、解码器等。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全球化运作及国际品牌运营经验，已成为国内音响行业少数具有全球市场竞争力，并在全球范围内享有较高市场地位及品牌知名度的领先企业之一。

根据 QYR 研究报告，2024 年全球家用高保真音响排名中，公司销量的市场份额为 1.71%，位列全球第七，中国第二；销售收入的市场份额为 1.36%，位列全球第八，中国第一。此外，公司旗下众多高保真产品连续获得《What Hi-Fi?》《Hi-Fi News》《Stereo Sound》等音响领域世界权威机构的奖项；公司专业音响品牌 Wharfedale Pro 先后荣获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颁发的“演艺设备名优产品”、慧聪音响灯光网颁发的 2024 年度“十佳海外品牌”等奖项，公司专业音响产品被用于上海世博会、北京故宫博物院、日本大阪世博会、西班牙 Lyria 音乐联盟剧院、阿姆斯特丹皇室音乐厅、英国希思罗国际机场、迪拜可口可乐体育馆、深圳世界之窗、比亚迪会议中心、香格里拉酒店等众多标志性项目，公司产品得到客户、消费者、行业协会及行业内权威机构的广泛认可及喜爱。

#### （2）公司主要产品核心指标与竞争对手对比情况

影响音响产品音质体验的客观指标可以部分说明产品性能高低，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产品的竞争力，音响产品的主要核心指标说明如下：

类别	核心指标	指标说明
音箱	频率响应	音箱能够有效重放声音的频率范围，以及在此范围内的波动幅度，人耳能听到的声音频率范围约为 20Hz-20kHz，一般频响范围越宽，音箱的音质越好，声音表现更自然、真实
	低频延伸	音箱能够有效重放的最低频率范围，通常以赫兹 Hz 为单位。它是衡量音箱低频表现的重要指标之一，直接影响声音的下潜深度和力量感
	灵敏度	对输入信号的响应能力，单位是分贝 dB，在 1 瓦特的功率输入下，在距离音箱 1 米处所测量到的声压级。灵敏度越高，在相同输入功率下发出的声音越大，也越容易被功放驱动
	承受功率	音箱能够长期承受而不致损坏的电功率，这个参数对于音箱的安全使

		用和音质表现至关重要。但功率不是越大越好，要看使用的场景、房间大小等因素，通常落地箱功率比书架箱功率大
	阻抗	音箱对电流的阻碍作用，单位欧姆 $\Omega$ ，常见的音箱标准阻抗有 $4\Omega$ 、 $6\Omega$ 、 $8\Omega$ 等，阻抗过低会使电流过大，容易造成声音失真或损坏音箱，音箱需匹配合适阻抗的功放才能正常工作
功放、播放器	频率响应	功放/播放器能够有效重放声音的频率范围，以及在此范围内的波动幅度，人耳能听到的声音频率范围约为 $20\text{Hz}$ - $20\text{kHz}$ ，一般频响范围越宽，功放、播放器音质越好，声音表现更自然、真实
	总谐波失真	输出信号与输入信号相比，产生的波形畸变程度，通常用百分数表示。失真度越低，功放输出的声音就越接近原始信号，音质也就越好
	信噪比	表示在正常情况下，音响回放出来的声音信号和噪声信号的比值，单位为分贝 $\text{dB}$ 。信噪比越高，背景噪声越小，音质越好
	输出功率	指功放能够输出给音箱的功率大小，单位为瓦特 $\text{W}$ 。有多种标注方式，如额定功率、最大输出功率、音乐功率等。额定功率是指在一定失真范围内，功放能够持续输出的最大功率，是衡量功放驱动能力的重要指标
	采样率	指在单位时间内对模拟音频信号进行采样的次数，单位为赫兹 $\text{Hz}$ 。常见的采样率有 $44.1\text{kHz}$ 、 $48\text{kHz}$ 、 $96\text{kHz}$ 、 $192\text{kHz}$ 等，采样率越高，能够记录的声音细节就越多，声音的还原度也就越高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音箱、功放、播放器，列举公司代表性产品与主要竞品在核心参数上的对比情况如下：

①高保真音箱

对比指标	Wharfedale Elysian 2	Bowers & Wilkins 805 D4	KEF Reference 1 Meta
参考价格	36,800 元	100,000 元	68,000 元
类型	3 分频倒相式书架音箱	2 分频倒相式书架音箱	3 分频倒相式书架音箱
频率响应	$35\text{Hz}$ - $22\text{kHz}$	$42\text{Hz}$ - $28\text{kHz}$	$37\text{Hz}$ - $45\text{kHz}$
低频延伸	$28\text{Hz}$	$34\text{Hz}$	$30\text{Hz}$
灵敏度	$89\text{dB}$	$88\text{dB}$	$85\text{dB}$
推荐功放功率	$25$ - $250\text{W}$	$50$ - $120\text{W}$	$50$ - $200\text{W}$
标准阻抗	$4\Omega$	$8\Omega$	$4\Omega$
对比指标	Wharfedale Linton	KLH Model Five	PMC Prodigy 1
参考价格	10,000 元	14,000 元	12,000 元
类型	3 分频低音反射式书架音箱	3 分频低音反射式书架音箱	2 分频低音反射式书架音箱
频率响应	$40\text{Hz}$ - $20\text{kHz}$	$42\text{Hz}$ - $20\text{kHz}$	$50\text{Hz}$ - $25\text{kHz}$
低频延伸	$35\text{Hz}$ @- $6\text{dB}$	$32\text{Hz}$ @- $10\text{dB}$	未说明
灵敏度	$90\text{dB}$	$87.5\text{dB}$	$87.5\text{dB}$
推荐功放功率	$25$ - $200\text{W}$	$20$ - $200\text{W}$	$20$ - $250\text{W}$

标准阻抗	4Ω	6Ω	6Ω
------	----	----	----

## ②功放

对比指标	Luxman L-505Z	Accuphase E-4000	McIntosh MA9500
参考价格	39,800 元	56,700 元	118,000 元
类型	一体式功放	一体式功放	一体式功放
显示屏	段码屏	段码屏	点阵屏
频率响应	唱机: 20Hz-20kHz (±0.5dB) LINE: 20Hz-100kHz (0, -3dB)	20-20kHz (0, -0.5dB)	20-20k Hz (0, -0.5dB) 10-100kHz (0, -3dB)
总谐波失真 (1kHz)	<0.009%	<0.05%	<0.005%
信噪比	唱机(MM): 87dB 唱机(MC): 70dB LINE: 104dB	LINE: 97dB	唱机 (MM): 84dB 唱机 (MC): 82dB LINE: 98dB
输出功率	100W/8Ω、150W/4Ω	180W/8Ω、260W/4Ω	300W
对比指标	Audiolab 9000A	Cambridge Audio EDGE A	Rega Elicit MK5
参考价格	15,800 元	46,000 元	14,000 元
类型	一体式功放	一体式功放	一体式功放
显示屏	4.3" 800*480 IPS 彩屏	不支持	不支持
DAC 芯片	ESS ES9038Pro	未说明	Wolfson WM8742
采样率	最高 32 位, PCM 768kHz, DSD512	最高 32 位, PCM 384kHz, DSD256	最高 24 位, PCM 192kHz
频率响应	20Hz-20kHz(±0.1dB) 10Hz(-0.2dB) - 80kHz(-0.7dB)	3Hz-80kHz(±1dB)	10Hz (-1dB) - 85kHz (-3dB)
总谐波失真 (1kHz)	前置放大: <0.0004% DAC: <0.001% 功放: <0.002%	前置放大: 未说明 DAC: 未说明 功放: <0.002%	前置放大: <0.004% DAC: <0.004% 功放: <0.005%
信噪比	110dB	103dB	未说明
输出功率	100W/8Ω	100W/8Ω	105W/8Ω

## ③播放器

对比指标	Audiolab 9000 CDT	Cambridge Audio EVO CD	Cyrus CDt-XR
参考价格	8,000 元	9,000 元	15,000 元
类型	CD 播放器	CD 播放器	CD 播放器
显示屏	4.3" 800*480 IPS 彩屏	不支持	黑白 LCD 显示屏
频率响应	20Hz-20kHz	20Hz-20kHz	20Hz-20kHz
总谐波失真	< 0.002%	未说明	未说明
输出阻抗	75Ω	未说明	未说明

输出端口	光纤+同轴	EVO 75/150 专用接口	光纤+同轴
------	-------	-----------------	-------

综上对比，公司代表性产品与主要竞品在核心参数上不存在重大差异，甚至性能更优的情况下价格更低，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 （3）公司的竞争优势

#### ①品牌优势

品牌是公司综合实力的体现，就音响行业而言，尤其是高保真音响领域，品牌历史、品牌知名度及认可度对消费者购买行为具有重大影响，品牌为行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 A、领先的品牌影响力及行业地位

公司旗下拥有 Wharfedale（乐富豪）、Luxman（力仕）、Audiolab（傲立）、QUAD（国都）、Mission（美声）等众多诞生于英国、日本的国际高保真音响品牌，以及 WharfedalePro 等专业音响品牌，公司主要品牌创立时间较长，如 Wharfedale、Luxman、QUAD 分别创立于 1932 年、1925 年、1936 年，具有丰富的历史底蕴及品牌积淀，在全球范围内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美誉度。

报告期内，公司行业地位及品牌影响力日益提升，已成为国内音响行业少数具有全球市场竞争力，并在全球范围内享有较高市场地位及品牌知名度的领先企业之一。

根据 QYR 的研究报告，2024 年全球家用高保真音响排名中，公司销量的市场份额为 1.71%，位列全球第七，中国第二；销售收入的市场份额为 1.36%，位列全球第八，中国第一。此外，公司旗下众多高保真产品连续获得《What Hi-Fi?》《Hi-Fi News》《Stereo Sound》等音响领域世界权威机构的奖项；公司专业音响品牌 Wharfedale Pro 先后荣获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颁发的“演艺设备名优产品”、慧聪音响灯光网颁发的 2024 年度“十佳海外品牌”等奖项，公司专业音响产品被用于上海世博会、北京故宫博物院、日本大阪世博会、西班牙 Lyria 音乐联盟剧院、阿姆斯特丹皇室音乐厅、英国希思罗国际机场、迪拜可口可乐体育馆、深圳世界之窗、比亚迪会议中心、香格里拉酒店等众多标志性项目。公司产品得到客户、消费者、行业协会及行业内权威机构的广泛认可及喜爱。

#### B、覆盖不同人群的多层次品牌布局

公司打造出了具有差异化、多层次的品牌矩阵，形成了不同的品牌及产品定位，有效覆盖了全球不同市场和不同消费人群的高品质音响需求，如：Wharfedale 品牌主要为音箱产品，定位于中端市场及追求性价比的音响爱好者，Luxman、Audiolab 品牌主要为功放、播放器等产品，定位于中高

端市场的消费人群。公司旗下不同品牌之间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及产品协同效应，能够满足各类消费者差异化的市场需求，形成了公司独特的品牌竞争优势。

## ②技术及研发优势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开发及技术创新，始终坚持自主创新、自主研发的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在境内外设有深圳、英国、日本等多个研发中心，境外研发中心贴近主要消费市场，便于公司及时跟踪市场动向，快速应对市场变化，开发出适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公司研发范围覆盖音响产品的电子电路及软件算法设计、音箱系统设计、产品智能化及测试验证等各个方面，研发团队的主要成员为声学、材料学、电子电路学、工程结构学、工业设计、软件开发等专业背景并具有多年行业研发经验的从业人员，为公司打造了众多行业标杆、具有较大市场影响力的经典系列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266.91 万元、2,200.92 万元、2,270.20 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9%、4.86%、4.91%。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及技术积累，公司形成了一系列研发成果。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已取得 313 项授权专利（13 项发明专利）、41 项软件著作权，并在电子电路及软件算法设计、音箱系统设计、产品智能化及测试验证技术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体系。

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系及核心技术情况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关键资源要素”部分。

## ③生产制造优势

公司能否快速、高效的组织规模化生产直接影响客户订单的响应及生产交付。同时，生产制造环节直接决定产品的品质稳定性及一致性，从而影响品牌的影响力及认可度。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较为明显的生产制造优势，具体包括：

### A、综合一体化生产优势

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在江西吉安设有较大规模的自主生产基地，生产环节覆盖上游关键声学器件的生产加工，包括木箱、喇叭、分频器、PCBA 等，以及音箱、功放、播放器等整机的生产组装，生产工序覆盖开模、注塑、喷漆、冲压、锻造、SMT、组装检测等多个环节。

公司综合一体化生产体系有利于保障公司供应链各环节的安全及稳定，确保公司在全球市场订

单交付的及时性及稳定性。此外，综合一体化生产模式有利于公司对原材料、中间组件到成品进行质量控制，从上游即开始保障整机产品的品质，确保产品的可靠性及一致性。同时，内部供应使得公司具备一定的成本优势，从而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 **B、柔性化生产优势**

音响行业具有市场需求多样化的特点，且公司产品包括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旗下拥有多个不同音响品牌，各个品牌的产品种类及规格较多，公司生产具有“品类多、单笔订单数量较小”等特点。

针对上述特点，公司从产品开发设计、生产线间的合理布局、产线设备及人员的合理配置等各个方面出发，建立了柔性化的生产管理体系，便于公司根据市场及订单需求，灵活调整生产，快速实现生产切换，从而提高生产线的柔性和效率，最终实现对客户订单的快速响应，满足市场多样化的产品需求。

### **C、产品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 ISO9001: 2015 品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建立了从供应商选择、原材料采购、声学器件加工，到产成品生产检测全过程的质量控制标准及一系列检测程序，确保产品品质的可靠性及一致性。其中，检测程序配备了包括 AP 测试仪、恒温恒湿仪、Clio 测试仪等在内的各类检测设备，为公司产品质量控制提供了有力保障。

此外，公司关键声学器件自制率较高，针对部分重要的加工环节采用了较高精度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如：木箱、五金结构件加工采用 CNC 设备，PCBA 加工采用自动贴片、插件设备等，减少人为操作的失误，从零组件源头上对产品质量进行管控。

### **④销售渠道优势**

公司以面向全球市场的自主品牌业务为主，主要销售模式为经销，高保真音响产品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专业音响产品的销售区域则分布于欧美、亚洲、非洲等全球市场。公司旗下品牌具有丰富的历史底蕴及品牌积淀，在全球范围内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美誉度。

在多年的品牌经营过程中，公司积累了大量合作时间较长、合作关系稳固，认可公司品牌及经营理念的经销商客户。同时，公司秉承互利共赢的经营理念，在谋求自身发展的同时亦致力于谋求

合作伙伴的共同发展。目前，公司产品销售覆盖全球超过 50 个国家和地区，经销商数量超过 1,000 家，形成了一套合作紧密且覆盖全球主要消费市场的完整销售网络。

#### **（4）公司的竞争劣势**

##### **①融资渠道较为单一**

目前，公司仍处于业务持续发展阶段，在扩大销售规模、加大研发投入、引进优秀人才等方面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公司目前除利用自身积累外，融资方式主要局限于银行贷款，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长远发展。

##### **②经营规模相对较小**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保真音响产品及专业音响产品，所处行业的全球市场规模相对较大，但行业内厂商较多，行业集中度仍然相对较低。尽管公司品牌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市场份额逐步提升，但与行业内头部国际品牌企业相比，经营规模仍然相对较小，市场份额仍存在较大的提升空间。

#### **4、行业发展态势**

##### **（1）市场规模呈现稳定增长态势**

根据 QYR 统计数据，2020 年全球家用高保真音响系统市场规模为 26.61 亿美元，到 2024 年，全球家用高保真音响系统市场规模增至 31.01 亿美元，2020-2024 年复合增长率为 3.90%，预计 2031 年全球市场规模将达到 49.01 亿美元，2024 至 2031 年复合增长率为 6.76%。

2020 年至 2024 年，全球专业音响市场产值整体规模呈稳定增长趋势。根据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协会统计数据，2020 年全球专业音响产值为 1,150.28 亿元，2024 年增至 1,398.24 亿元，2020-2024 年复合增长率为 5.00%。

公司所处的高保真音响、专业音响领域的市场规模处于稳定增长态势。

##### **（2）智能化技术、无线连接技术及数字化技术推动行业发展**

随着智能化技术、无线连接技术及数字化技术的持续发展，日益为电子音响行业带来技术和应用变革。通过智能控制、语音识别等功能，用户能够更加便捷地操控音响系统，实现个性化播放和智能管理。同时，蓝牙、Wi-Fi 等无线连接技术的普及，使得电子音响设备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智能设备的连接更加便捷，进一步提升了用户体验。新技术有望推动行业发展，带来新的增长点。

## 5、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 （1）行业面临的机遇

一方面，随着经济发展水平和收入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对高品质音频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加；另一方面，智能化技术、无线连接技术及数字化技术的发展为高性能音响产品的需求带来新的增长。随着消费者对高品质音频体验的追求，高保真音响市场呈现出多元化发展趋势。传统高保真音响产品仍受到发烧友、音乐及家庭影院爱好者的青睐；同时，智能化技术、无线连接技术及数字化技术的发展让高保真音响产品的使用及连接更为便捷和智能，无线连接的智能化高保真音响或数字高保真音响产品越来越受到年轻消费者的喜爱，为行业内企业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 （2）行业面临的挑战

目前，全球高保真音响品牌尤其是中高端品牌仍然主要集中在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我国已成为全球音响产品的主要生产制造国，但大多数企业仍然以代工生产为主，拥有自主品牌的音响企业极少，能够在全球市场竞争并具有一定市场份额及品牌知名度的就更少，从而给中国音响品牌企业参与全球市场竞争带来较大挑战。

此外，随着苹果、华为、小米等综合性消费电子品牌企业纷纷进入消费级电声领域，推出高性能消费级电声产品，在给电声行业带来更多关注及市场需求的同时，消费级电声产品可能会对高性能音响产品形成一定的替代效应，导致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市场竞争日益加剧，行业内传统电声企业需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及产品创新，以应对市场竞争带来的挑战。

## 6、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的变化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未来亦无其他可预见的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趋势。

### （五）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 1、同行业公司选择依据

公司选取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依据包括：①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与公司同处电子音响行业；②主要经营模式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以自主品牌业务为主；③境内独立的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可以通过公开渠道获取较为全面的信息。

综上，公司选取的同行业可比公司如下：

同行业可比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主要经营模式
漫步者（002351.SZ）	家用音响、专业音响、汽车音响、耳机及麦克风的研发、生产、销售	自主品牌业务为主；经销模式为主；境内销售为主
惠威科技（002888.SZ）	各类音响设备、扬声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多媒体音响系列、家庭影院音响系列、专业音响系列、汽车音响系列、公共广播系列、喇叭系列及耳机系列	自主品牌业务为主；经销模式为主；境内销售为主

## 2、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的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的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漫步者	营业收入	294,331.85	269,363.58	221,439.91
	净利润	49,666.02	45,941.85	26,681.49
	毛利率	40.35%	38.16%	33.00%
惠威科技	营业收入	27,116.22	22,298.58	22,628.26
	净利润	990.26	-550.65	-1,462.67
	毛利率	30.65%	34.33%	31.39%
先歌国际	营业收入	46,217.74	45,265.30	41,292.11
	净利润	5,286.66	5,175.18	3,304.27
	毛利率	41.43%	39.22%	37.09%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及利润规模保持稳定增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漫步者、惠威科技整体趋势相一致。公司收入及利润规模低于漫步者、高于惠威科技，主要系漫步者主要产品包括耳机、音响等，其耳机产品收入占比较高所致。公司毛利率水平略高于漫步者、惠威科技，主要系漫步者主要产品为耳机、音响等，其耳机产品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惠威科技主要产品还包括多媒体系列、公共广播系列等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的产品，导致其综合毛利率相对较低。此外，公司主要产品面向欧美、日本等全球市场，整体上品牌及产品定位、售价相对较高，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

##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 1、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 （1）产能利用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音箱、功放、播放器等，公司成品产线分为音箱产品线、电子产

品线（功放、播放器、解码器、调音台等），其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单位：只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音箱	187,380	188,230	100.45%	187,380	168,545	89.95%	187,380	178,293	95.15%
电子	95,112	64,519	67.83%	95,112	68,612	72.14%	95,112	66,907	70.35%
合计	<b>282,492</b>	<b>252,749</b>	<b>89.47%</b>	<b>282,492</b>	<b>237,157</b>	<b>83.95%</b>	<b>282,492</b>	<b>245,200</b>	<b>86.80%</b>

注：此处计算产能利用率时按照产品最小生产单位（只），下表计算产销量时按照销售单位（对、组、只）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86.80%、83.95%、89.47%，产能利用率处于正常水平。

## （2）产销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音箱、电子（功放、播放器、解码器、调音台），其产销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销售单位（对、组、只）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音箱	136,216	124,791	91.61%	132,656	124,871	94.13%	134,845	129,166	95.79%
电子	74,366	62,984	84.69%	84,429	69,021	81.75%	83,979	69,713	83.01%
合计	<b>210,582</b>	<b>187,775</b>	<b>89.17%</b>	<b>217,085</b>	<b>193,892</b>	<b>89.32%</b>	<b>218,824</b>	<b>198,879</b>	<b>90.89%</b>

注 1：产量、销量数据为公司自产、外协生产、外购合计；

注 2：公司生产的有源音响（音箱、功放集成在一起）在销售时只算了 1 个音箱，未算功放数量，而在生产入库计算产量时算 1 个音箱、1 个功放，为保持一致，此处计算产销率时，将功放销量加回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率分别为 90.89%、89.32%、89.17%，产销率较高。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产销率均处于较高水平。

## 2、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 （1）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音箱	20,135.32	44.43%	18,344.73	41.36%	16,919.43	42.31%
功放	14,746.64	32.54%	14,669.43	33.08%	14,186.22	35.47%
播放器	4,823.39	10.64%	5,913.38	13.33%	3,619.25	9.05%
其他产品	4,060.32	8.96%	3,828.39	8.63%	3,586.46	8.97%
配件	1,556.06	3.43%	1,595.06	3.60%	1,680.88	4.20%
<b>合计</b>	<b>45,321.73</b>	<b>100.00%</b>	<b>44,350.99</b>	<b>100.00%</b>	<b>39,992.24</b>	<b>100.00%</b>

注：其他产品主要为解码器、麦克风、电源控制器、调音台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主要产品包括音箱、功放、播放器，三类产品合计收入占比超过 86%，其他产品主要为解码器、麦克风、电源控制器、调音台等，其他产品、配件收入占比相对较低。

## （2）按销售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外销</b>	<b>37,702.42</b>	<b>83.19%</b>	<b>36,696.45</b>	<b>82.74%</b>	<b>33,058.34</b>	<b>82.66%</b>
日本	4,770.51	10.53%	5,626.74	12.69%	5,275.13	13.19%
英国	4,581.44	10.11%	4,493.94	10.13%	3,802.98	9.51%
美国	4,007.01	8.84%	3,542.73	7.99%	2,925.45	7.32%
德国	3,954.02	8.72%	3,493.37	7.88%	3,191.97	7.98%
俄罗斯	1,258.18	2.78%	1,193.03	2.69%	826.82	2.07%
南非	1,236.65	2.73%	1,335.74	3.01%	1,352.79	3.38%
中国香港、中国台湾	1,145.25	2.53%	1,427.15	3.22%	1,270.89	3.18%
荷兰	968.67	2.14%	941.04	2.12%	794.53	1.99%
尼日利亚	948.19	2.09%	1,194.49	2.69%	1,585.83	3.97%
印度	925.93	2.04%	1,261.35	2.84%	688.38	1.72%
智利	795.23	1.75%	899.14	2.03%	575.91	1.44%
其他	13,111.32	28.93%	11,287.73	25.45%	10,767.65	26.92%
<b>内销</b>	<b>7,619.31</b>	<b>16.81%</b>	<b>7,654.55</b>	<b>17.26%</b>	<b>6,933.90</b>	<b>17.34%</b>
<b>合计</b>	<b>45,321.73</b>	<b>100.00%</b>	<b>44,350.99</b>	<b>100.00%</b>	<b>39,992.2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外销，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82.66%、82.74%和 83.19%。公司境外收入主要来自日本、英国、美国和德国，公司在日本、英国及德国拥有子公司先歌日本、先歌英国和先歌德国，通过当地子公司向客户销售。除 2024 年日本市场受日元贬值导致折算成人民币的收入有所下降外，公司在主要外销国家的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较为稳定，不存在较大波动。

### （3）按销售模式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	42,366.90	93.48%	41,653.79	93.92%	37,665.85	94.18%
直销	2,954.82	6.52%	2,697.20	6.08%	2,326.39	5.82%
合计	<b>45,321.73</b>	<b>100.00%</b>	<b>44,350.99</b>	<b>100.00%</b>	<b>39,992.2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经销收入，经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94.18%、93.92%和 93.48%，经销收入占比相对较为稳定。

### 3、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音箱、功放、播放器的收入、销量及销售均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对（组、只）、元/对（组、只）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数量	单价	金额	数量	单价	金额	数量	单价
音箱	20,135.32	12.48	1,613.48	18,344.73	12.49	1,469.10	16,919.43	12.92	1,309.90
功放	14,746.64	3.15	4,675.53	14,669.43	3.50	4,195.22	14,186.22	3.68	3,849.83
播放器	4,823.39	0.79	6,083.23	5,913.38	0.99	5,953.27	3,619.25	0.83	4,384.84

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均价有所上涨，主要系：一方面，公司为保证合理的毛利率水平，对部分低毛利的老产品尤其是专业产品进行了 3%-10%左右的提价，以及部分新品的定价较前一代产品相对较高；另一方面，产品结构的变动，较高价格的产品收入占比提升，使得音箱、功放、播放器的平均售价均有所提高。

### 4、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Sound Solutions LLC	音箱、功放等	1,513.07	3.27%
2	Luxman America Inc.	功放、播放器等	1,252.52	2.71%

3	First Technology Audio (Pty) Ltd.	音箱、功放等	1,185.01	2.56%
4	Richer Sounds Ltd.	音箱、功放等	1,142.34	2.47%
5	IRukka online limited	音箱、功放等	948.19	2.05%
合计			<b>6,041.13</b>	<b>13.06%</b>
<b>2023 年度</b>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Luxman America Inc.	功放、播放器等	1,434.95	3.17%
2	First Technology Audio (Pty) Ltd.	音箱、功放等	1,271.27	2.81%
3	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IRukka online limited	音箱、功放等	1,194.49	2.64%
4	Richer Sounds Ltd.	音箱、功放等	1,048.30	2.32%
5	Sound Solutions LLC	音箱、功放等	1,043.37	2.31%
合计			<b>5,992.38</b>	<b>13.24%</b>
<b>2022 年度</b>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音箱、功放等	1,585.83	3.84%
2	Luxman America Inc.	功放、播放器等	1,384.58	3.35%
3	First Technology Audio (Pty) Ltd.	音箱、功放等	1,312.46	3.18%
4	Richer Sounds Ltd.	音箱、功放等	992.18	2.40%
5	Sound Solutions LLC	音箱、功放等	628.49	1.52%
合计			<b>5,903.54</b>	<b>14.30%</b>

注：以上数据为合并口径数据，其中 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IRukka online limited 为同一控制下企业，披露数据为其合计数。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分别为 5,903.54 万元、5,992.38 万元、6,041.1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30%、13.24%、13.06%，销售金额及占比均较为稳定，且前五大客户未发生变化，公司与前五大客户普遍合作在 10 年以上，合作关系稳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个客户收入占比超过 50%或销售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除 Luxman America, Inc.曾为公司关联方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志佳集团曾持股 75%，2021 年 10 月，Luxman America, Inc.通过股票回购的方式回购志佳集团持有的 75%的股权，回购完成后，志佳集团不再持有 Luxman America, Inc.的股权），公司与上述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拥有任何权益。

## （二） 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 1、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成品及服务的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成品类	4,701.60	24.79%	5,672.35	29.06%	5,342.05	27.42%
五金类	4,455.71	23.49%	4,318.12	22.12%	3,924.18	20.15%
电子类	3,955.08	20.85%	3,640.27	18.65%	4,985.30	25.59%
辅材及工具类	1,858.44	9.80%	1,721.59	8.82%	1,547.89	7.95%
结构件	1,266.68	6.68%	1,054.09	5.40%	1,075.21	5.52%
委外加工服务	1,040.57	5.49%	1,270.19	6.51%	1,021.63	5.24%
包材类	758.99	4.00%	780.03	4.00%	721.55	3.70%
板材类	618.21	3.26%	761.68	3.90%	494.86	2.54%
塑胶类	310.03	1.63%	300.03	1.54%	366.29	1.88%
<b>合计</b>	<b>18,965.31</b>	<b>100.00%</b>	<b>19,518.35</b>	<b>100.00%</b>	<b>19,478.9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包括原材料采购、成品采购及委外加工服务采购，其中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五金类、电子类、结构件、包材类等；成品采购主要系代理业务下对代理品牌产品的采购，以及自主品牌业务下，针对自主生产不具有规模及成本优势的产品，公司采取直接对外采购成品的方式进行；采购的委外加工服务包括成品的外协组装生产，以及部分组件的电镀加工等外协加工，公司对外结算服务费。

##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各类原材料、产品及服务数量及单价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件，元/件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采购数量	单价	采购数量	单价	采购数量	单价
成品类	4.98	944.68	6.05	936.93	7.06	756.61
五金类	2,273.74	1.96	2,123.28	2.03	2,070.67	1.90
电子类	3,970.30	1.00	3,244.56	1.12	4,554.44	1.09
辅材及工具类	1,524.22	1.22	1,419.84	1.21	1,238.90	1.25
结构件	652.15	1.94	513.05	2.05	631.43	1.70
委外加工服务	179.18	5.81	163.72	7.76	156.49	6.53
包材类	658.90	1.15	462.12	1.69	525.47	1.37
板材类	7.79	79.39	6.50	117.14	4.75	104.09
塑胶类	291.68	1.06	271.64	1.10	303.54	1.21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采购大类项下包含众多细分项目，如电子类项下包含各类 IC、电容、电阻

等元器件，导致报告期内计算的平均价格不具有直接可比性，有所波动具有合理性。

### 3、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公司生产用电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电费（万元）	611.64	612.73	561.76
用电量（万度）	719.58	688.47	676.82
电价（元/度）	0.85	0.89	0.83

报告期内，公司用电量整体相对较为稳定，2024 年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产量增加，以及产品结构变动所致。公司电价分别为 0.83 元/度、0.89 元/度、0.85 元/度，单价相对较为稳定。2023 年电费单价略有增加，主要系 2022 年 12 月起江西省工业用户实行分时电价机制，高峰时段电价上浮 50%，尖峰时段电价在高峰时段电价基础上上浮 20%，低谷电价下浮 50%，公司生产期间主要在高峰时段和尖峰时段，电费较 2022 年度高。

### 4、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成都宏屹科技有限公司	功放等	865.53	4.56%
2	Televic Conference nv	代理会议系统产品等	697.20	3.68%
3	有限会社 五嶋電機製作所	外协生产服务等	594.08	3.13%
4	Pixel Magic Systems Ltd.	代理功放产品等	474.75	2.50%
5	有限会社 かなめ	外壳、面板、PCBA 等	435.69	2.30%
合计			3,067.26	16.17%
202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Televic Conference nv	代理会议系统产品等	1,234.97	6.33%
2	成都宏屹科技有限公司	功放等	953.34	4.88%
3	有限会社五嶋電機製作所	外协生产服务等	667.75	3.42%
4	Pixel Magic Systems Ltd.	代理功放产品等	570.67	2.92%
5	FOCAL JM LAB	代理音箱产品等	435.91	2.23%
合计			3,862.64	19.79%

202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Televic Conference nv	代理会议系统产品等	893.02	4.58%
2	佛山德普爱数码电子有限公司	功放等	622.52	3.20%
3	成都宏屹科技有限公司	功放等	617.51	3.17%
4	有限会社五嶋電機製作所	外协生产服务等	533.79	2.74%
5	深圳市海国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功放、调音台等	450.08	2.31%
合计			<b>3,116.92</b>	<b>16.00%</b>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占比超过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与上述主要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任何权益。

### 5、外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同时存在部分产品的外协组装生产，以及组件的外协加工（电镀加工、油漆加工等），公司与主要外协供应商的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具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有限会社五嶋電機製作所	组装生产	573.64	55.13%	627.35	49.39%	503.21	49.26%
2	エイマー電器株式会社	组装生产	183.58	17.64%	221.43	17.43%	225.96	22.12%
3	深圳市鑫永泰五金制造有限公司	电镀加工	100.15	9.62%	108.44	8.54%	76.81	7.52%
4	ABLCircuitsLtd	分频器组装	19.58	1.88%	117.85	9.28%	31.91	3.12%
5	其他	电镀加工、油漆加工等	163.62	15.72%	195.12	15.36%	183.74	17.98%
合计			<b>1,040.57</b>	<b>100.00%</b>	<b>1,270.19</b>	<b>100.00%</b>	<b>1,021.63</b>	<b>100.00%</b>

音响行业外协服务的相关产业链成熟，属于充分竞争市场，市场供应充足。公司结合自身产能、成本等因素综合考量自主生产或外协生产，公司不存在对外协服务的重大依赖。

公司综合考虑外协厂商的生产加工能力、交付能力、价格及历史合作情况等因素最终确定，采购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经双方自主协商确定。外协厂商按照公司要求进行生产加工，生产加工完成后，

公司对相关产品进行验收入库，若有不合格的产品要求退回或返工。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与外协厂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外协厂商为公司承担成本或费用的情形。

### （三）主要资产情况

#### 1、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6,881.88	5,375.70	11,506.18	68.16%
机器设备	2,492.62	1,869.23	623.38	25.01%
运输设备	205.27	181.47	23.81	11.6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435.05	1,919.82	515.22	21.16%
合计	22,014.82	9,346.23	12,668.59	57.55%

##### （1）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 32 处自有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清单”之“（一）自有房屋建筑物”。

##### ①未办理权属证明的房产情况

除附件所示房产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歌吉安共有 3 处房产未取得产权证书，分别为用于员工住宿及食堂的辅助房、10#配电室和 26#厂房（对外租赁给第三方使用），合计面积为 0.59 万平方米，公司房屋建筑物总面积 11.76 万平方米，占比约 5.00%。上述房产均位于公司已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地块上，均不属于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用房，面积占比较低，替代性较强，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023 年 12 月 22 日，就上述房产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情况，吉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专项《确认函》，确认先歌吉安主营业务所使用的厂房均系合法建设并取得产权证书，先歌吉安使用上述辅助性用房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在确保落实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的前提下，先歌吉安可继续正常使用上述房产，该局不会对上述房产进行拆除或对先歌吉安进行行政处罚。

对上述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屋瑕疵，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公司上述房产因未办理房产证而影响公司正常使用，或公司因此被行政主管部门予以行政处罚，将对公司因此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并承担连带责任，且自愿放弃向公司追偿的权利，保证公司免于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②对外出租房产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房产对外出租，具体的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租赁期限
1	吉安天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先歌吉安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24#、26#厂房	7,200	仓库	2023/7/1-2025/6/30
2	吉安天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先歌吉安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23#厂房	2,120	仓库	2024/7/1-2025/6/30
3	吉安凌翔钢结构有限公司	先歌吉安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25#厂房	5,800	厂房	2023/5/1-2026/4/30
4	江西中电仪能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先歌吉安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建筑房屋屋顶（注1）	63,000	建设安装太阳能光伏电站	2015/10/16-2035/10/15
5	其他（注2）	先歌吉安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B、C、D 栋#宿舍一楼商铺	1,529	商铺	-

注1：江西中电仪能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系中国电力（2380.HK）子公司，为响应政府号召推进清洁能源覆盖，该公司租用先歌吉安厂房楼顶用于安装光伏板发电设施。

注2：先歌吉安将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1-4#宿舍楼一楼 24 间商铺出租给 10 位个人，1 间商铺出租给吉安天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合计面积 1,529 平方米。

上述对外出租物业中，第 5 项出租物业存在房屋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一致的情形。因先歌吉安地理位置较为偏僻，为满足其员工日常生活基本需求及生活条件，对外出租部分房屋仅用于餐馆、百货、理发等基本生活配套经营，面积总和较小，且上述物业租赁期间较短，公司对外出租相关物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对外出租上述第 4 项、第 5 项物业时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以及《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规定存在被建设或房地产管理部门要求整改或处罚的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

根据吉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出具的《确认函》及先歌吉安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获取的《市场主体公共信用报告（企业上市专版）》，确认先歌吉安自设立至《市场主体公共信用报告（企业上市专版）》出具日不存在因违反消防、房产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收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亦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记录，先歌吉安可继续使用位于吉安高新技术产业园仅用于员工的基本生活配套的上述宿舍，且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上述房产进行拆除或对公司进行行政处罚。

因次，上述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台、万元

2024 年末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净值	成新率	是否闲置
1	中央除尘设备	2	136.22	129.41	6.81	5.00%	否
2	CNC 数控铣床	1	92.57	87.94	4.63	5.00%	否
3	CNC 电脑锣	1	60.48	18.45	42.02	69.49%	否
4	CNC 数控车床	3	53.89	20.94	32.96	61.15%	否
5	韩华 SM481 高速贴片机（含 84 个电动喂料器）	1	52.50	16.75	35.76	68.11%	否
6	智能音响生产线	1	50.40	24.74	25.66	50.92%	否
7	聚脲涂料喷涂加工设备	2	49.56	6.08	43.48	87.73%	否
8	注塑机	9	49.48	46.41	3.06	6.19%	否
9	粉体涂装线	1	41.87	39.77	2.09	5.00%	否
10	压铸机	1	38.09	36.19	1.90	5.00%	否
11	立式冲床	2	37.92	16.13	21.79	57.47%	否
12	无尘供风设备及无尘隔墙	1	37.81	30.00	7.81	20.65%	否
13	油压机	3	35.15	32.15	3.00	8.55%	否
14	低压固定式开关柜	24	31.96	30.36	1.60	5.00%	否
15	激光机光纤	1	30.26	3.59	26.67	88.12%	否
16	数控高速走丝电火花线切割机	2	29.56	28.08	1.48	5.00%	否
17	低压开关柜 GCK	11	27.88	26.48	1.39	5.00%	否
18	电动单梁起重机	4	27.35	25.98	1.37	5.00%	否
19	激光加工机	2	24.98	14.30	10.69	42.78%	否
20	双色注塑机	1	23.84	22.65	1.19	5.00%	否

21	电脑数控钻孔机	1	23.60	22.42	1.18	5.00%	否
22	蚀刻去墨机	1	23.07	21.92	1.15	5.00%	否
23	精雕 CNC 雕刻机	1	22.56	21.43	1.13	5.00%	否
24	变压器	2	22.46	21.34	1.12	5.00%	否
25	打头机	1	22.38	9.59	12.79	57.15%	否
26	冲床	3	22.32	21.20	1.12	5.00%	否
27	激光机维修	1	20.51	19.49	1.03	5.00%	否
28	EDM 火花机	1	20.35	10.17	10.18	50.02%	否
29	磨刷机	1	20.15	19.14	1.01	5.00%	否
30	电子裁板机	1	18.80	17.86	0.94	5.00%	否
合计		-	<b>1,147.98</b>	<b>840.96</b>	<b>307.02</b>	<b>26.74%</b>	<b>否</b>

注：上述中央除尘设备、CNC 数控镂铣机、粉体涂装线、压铸机、低压固定式开关柜等残值为 5% 的设备，均已摊销完毕。

### （3）房屋租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承租 16 处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清单”之“（二）租赁房屋建筑物”。

附件租赁房屋建筑物清单中第 3 项的承租物业，出租方未能提供该等物业的权属证明或出租方有权出租的证明文件，第 4 项承租物业，因出租方系转租其租赁房屋，且出租方未能提供房屋所有权人同意转租的相关文件，公司存在无法继续承租该等租赁物业的风险。鉴于第 3 项物业出租方上海亨诺实业有限公司已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因其权属瑕疵或无权出租导致承租方产生经济损失、法律纠纷的，其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及法律后果，第 4 项物业出租方上海先歌声光科技有限公司已向公司出具《承诺说明》，确认若因其转租瑕疵导致发行人无法正常使用租赁房屋的，其将承担全部责任，赔偿发行人因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附件租赁房屋建筑物清单中第 3、4、5 项境内承租物业，出租方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以及《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规定存在被建设或房地产管理部门要求整改或处罚的风险，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

上述租赁物业主要用于员工住宿及办公，不属于发行人的生产性用房，可替代性强。同时，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发行人租赁的物业存在瑕疵而影响正常使用或因此受到行政处罚的，将对发行人因此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并承担连带责任，且自愿放弃向发行人追偿的权利，以保证发行人免于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因此，相关承租物业瑕疵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无形资产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编号	坐落位置	面积 (m <sup>2</sup> )	终止日期	用途	使用权 类型	他项 权利
1	先歌 吉安	吉国用（2008）第凤凰 003 号	吉安县凤凰 工业园	174,246.00	2058.10.7	工业 用地	出让	无
2	先歌 吉安	赣（2024）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0132 号	吉安县凤凰 工业园	18,740.14	2059.8.10	工业 用地	出让	无

吉安县凤凰镇先歌科技文化产业园区内二期项目用地因公司规划变动等因素，报告期内曾存在部分土地闲置的情形。上述第 2 项土地使用权系政府收回吉安县先歌科技文化产业园区内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吉国用（2009）第 9-099 号”的二期项目用地后，对部分未收回的土地使用权补发的不动产权证。

2023 年 12 月 22 日，就上述闲置未投入使用土地的情形，吉安县自然资源局出具专项《确认函》：先歌音响（吉安）有限公司已取得先歌科技文化产业园区内二期项目用地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吉国用（2009）第 9-099 号），上述土地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受到本单位罚款或行政处罚的记录，本单位亦不会对公司处以行政处罚。

2024 年 2 月 23 日，先歌吉安与吉安县自然资源局签订《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协议书》，收回先歌科技文化产业园区内二期项目用地闲置的 14.14 万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原土地使用权（吉国用（2009）第 9-099 号）收回。针对其余未闲置的 1.87 万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不予收回，同时补发土地使用权证《赣（2024）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0132 号》。

### （2）商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商标 306 项，其中境内商标 62 项，境外商标 244 项，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清单”之“（三）商标”。

### （3）专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专利 313 项，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清单”之“（四）专利”。

### （4）域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域名 40 个，其中三个境内域名已在工业和信息化部办理备案，其余 37 个域名为公司持有的境外域名，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清单”之“（五）域名”。

#### （5）软件产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软件产品 41 个，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清单”之“（六）软件著作权”。

### （四）其他披露事项

#### 1、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主要客户签订框架合同，对定价方式、交货方式、付款安排、质量保证等进行约定，后续通过订单的方式确定销售产品的具体型号、数量和价格等内容。

重大销售和采购合同披露标准：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供应商签订的正在履行框架协议。

重大借款、担保、抵押、质押合同披露标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正在履行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相关合同。

##### （1）销售合同

序号	签署主体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先歌香港	Luxman America Inc.	Luxman 品牌产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2	先歌国际	First Technology Audio (Pty) Ltd.	Wharfedale Pro 等品牌产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3	先歌国际	Sound Solutions, LLC	Wharfedale、Quad、Leak 等品牌产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先歌英国	Richer Sounds Ltd	Wharfedale、Leak 等品牌产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5	先歌国际	IRukka online limited	Wharfedale Pro 等品牌产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 （2）采购合同

序号	签署主体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	------	-------	------	----------	------

1	先歌国际	Televic Conference nv	会议系统产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2	先歌国际	成都宏屹科技有限公司	功放等产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3	先歌日本	有限会社五嶋電機製作所	外协服务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先歌日本	FOCAL JM LAB	音箱等产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5	先歌日本	Pixel Magic Systems Limited	功放等产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6	先歌国际	佛山德普爱数码电子有限公司	功放等产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7	先歌国际	深圳市海国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功放、调音台等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 （3）借款及授信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借款方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金融消费贷借约定书（04010305）	三井住友银行 <sup>注1</sup>	先歌日本	JPY12,000	2018/11/5-2028/10/13	神奈川县信用保证协会	正在履行
2	综合授信合同（平银深圳战略五部综字 20240503 第 001 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sup>注2</sup>	先歌国际	RMB7,000	2024/6/6-2025/6/5	保证、抵押	正在履行
3	授信额度协议（2024 圳中银宝额协字第 0000120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sup>注3</sup>	先歌国际	RMB5,200	2024/12/2-2025/11/21	保证、抵押	正在履行

注 1：由神奈川县信用保证协会提供担保，担保编号为神奈川县信用保证协会担保（保证番号：3000882436）；

注 2：先歌国际与平安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平银深圳战略五部综字 20240503 第 001 号），总金额 7,000 万元，并同张太武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平银深圳战略五部额保字 20240503 第 001 号）、与先歌国际签订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平银深圳战略五部额抵字 20240503 第 001 号）、与先歌吉安签订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平银深圳战略五部额抵字 20240503 第 002 号），由张太武为该笔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由先歌国际和先歌吉安为该笔授信提供抵押担保；

注 3：先歌国际与中国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2024 圳中银宝额协字第 0000120 号），总金额 5,200 万元，并同先歌吉安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2024 圳中银宝保字第 0000120 号）、与先歌吉安签订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2024 圳中银宝抵字第 0000120 号）、由先歌吉安为该笔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由先歌吉安为该笔授信提供抵押担保；

### （4）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平银深圳战略五部 额保字 20240503 第 001 号	先歌国际	平安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	RMB3,000	2024/6/6- 主合同债务履 行期限届满之 日后 3 年	保证	正在 履行
2	2024 圳中银宝保字 第 0000120 号	先歌国际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宝安支行	RMB2,000	2024/12/2- 债务履行期限 届满之日起 3 年	保证	正在 履行

## (5) 抵押/质押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 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平银深圳战略五部 额抵字 20240503 第 001 号	平安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 分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分行 7,000 万元合同 下的全部债务	先歌国际办公楼 等 4 项不动产 <sup>注 1</sup>	2024/6/6- 2028/6/5	正在 履行
2	平银深圳战略五部 额抵字 20240503 第 002 号			先歌吉安宿舍、 厂房、先歌楼 12 项不动产 <sup>注 2</sup>		正在 履行
3	2024 圳中银宝抵字 第 0000120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 宝安支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宝安 支行 5,200 万元 合同下的全部债 务	先歌吉安宿舍、 厂房、先歌楼 9 项不动产 <sup>注 3</sup>	2024/12/2- 2028/11/21	正在 履行

注 1：先歌国际办公楼等 4 项不动产包括：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5371 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5372 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5373 号、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5374 号；

注 2：先歌吉安宿舍、厂房、先歌楼 12 项不动产包括：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1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4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0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22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6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23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2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3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9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5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2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21 号。

注 3：先歌吉安宿舍、厂房、先歌楼 9 项不动产包括：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5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598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8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24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9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0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4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8 号、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7 号。

## 四、 关键资源要素

## (一) 核心技术情况

## 1、核心技术体系

公司长期从事高保真音响、专业音响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及技术积累，公司形成了一系列研发成果。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已取得 313 项授权专利（13 项发明专利）、41 项软件著作权，并在电子电路及软件算法设计、音箱系统设计、产品智能化及测试验证技术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体系，具体如下：

### （1）电子电路及软件算法设计

在公司发展及产品开发迭代过程中，公司研发团队凭借深厚的专业积累，结合现代集成电路及软件算法技术，不断优化电子电路设计，在前级音频信号处理及软件算法、功率放大、电源管理等关键领域自主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形成了独特的技术方案。

#### ①前级音频信号处理及软件算法

技术领域	技术介绍
前级音频信号处理领域	硬件电路通过采用高精度运算放大器设计、多级滤波与屏蔽和电源净化技术，确保音频信号的纯净度和稳定性，通过多重优化将前级音频信号总谐波失真降低至 0.0003%，达到了音频处理领域的领先水平
DSP 领域	公司自主开发了基于数字信号处理的 FIR 滤波算法，能实现线性相位响应，更细致地控制不同频段的增益，提供更平滑的频率响应，优化扬声器的分频点，减少频率交叉带来的干扰，减少群延迟（Group Delay）影响，确保声音信号的传播更加同步，特别是在大型扩声系统中能有效改善声音的到达一致性。另外通过限幅及压缩算法，精准检测信号成分、幅度和持续强度，预防有效过载和杂散干扰，保证在高功率大动态情况下系统稳定可靠运行
DAC 解码领域	公司在多年使用 ESS 芯片的经验基础上，开发出更为适配的硬件电路设计，并针对性进行软件算法调整，降低数字音频信号中的混叠噪声，优化频率响应，进一步降低噪声和失真

#### ②功率放大

在功放设计领域，公司采用电流倾注技术，通过甲乙类放大器配合修正失真、调节静态电流、控制温度，使功率管选择更灵活。另外 CFB 互补反馈拓扑结构设计，与射极跟随器相结合，在需要时提供额外电流，简化限流保护并增强电流驱动能力，能有效降低失真、优化静态电流调节和温度控制，提升功放的线性度和热稳定性，满足高保真音频系统对纯净信号的需求。

#### ③电源管理

通过采用定制的环形变压器和分离式供电设计，有效降低干扰，确保音频信号的纯净度。同时，先进的电源管理芯片与完善的保护机制相结合，确保了设备在各种复杂负载情况下的稳定运行。此

外，通过多级滤波和稳压技术，进一步提升了电源的稳定性和抗干扰能力，为音频设备提供了高效、稳定的电源支持，确保了音频信号的高质量传输和处理。

## （2）音箱系统设计

凭借多年在声学领域的深耕，公司构建了以音箱开发技术为驱动、智能仿真平台为支撑、全景多维度测试验证为核心的音箱系统设计技术体系，实现了产品声学性能与开发效率的同步提升。

### ①音箱开发技术

音箱主要由喇叭单元、分频器、箱体组成，公司音箱开发技术主要集中在喇叭单元、箱体领域，公司在扬声器声学材料、结构设计、发声原理，以及箱体材料及结构设计等领域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累。公司在扬声器声学材料、结构设计、发声原理领域的主要技术积累举例如下：

技术领域	技术介绍
同心双振膜双后腔喇叭设计	通过同心双振膜耦合高分子材料、双腔阻抗匹配及铜质短路环涡流抑制，达成超宽频覆盖与大动态范围，大大降低谐波失真。多种设计以声学拓扑优化与多物理场耦合为核心，系统性解决相位干涉、功率耐受及动态压缩难题
平板扬声器设计	平板扬声器设计进行多维度创新，将声波衍射控制、辐射音源技术与振动平衡设计结合，提升了平板扬声器的结构稳定性和音质表现，运用于低失真、宽频响的平板扬声器系统；
同轴号角设计	同轴号角线声源技术独创梳齿导波与折叠多支管设计，将声波压缩、路径约束与非对称相位校准结合，使中高频解析力提升并维持高声压下的指向一致性
扁线音圈设计	采用扁平导线与蜂窝散热结构，音圈能够更紧密排列，更有效地将电能转化为机械能驱动振膜发声，提升功率承载能力及灵敏度，确保大动态下的稳定输出
采用单层振膜的高保真 ESL 静电音箱	单层振膜设计采用了非常薄的透明聚酯薄膜材料，由经过拉伸处理的聚酯薄膜（Mylar）制成，厚度仅为人头发丝的十分之一，并喷涂有特殊的高导电率涂层，振膜两侧电极板施加数千伏直流偏压，形成均匀静电场，使振膜全域同步振动，实现近乎零机械失真的声音还原

在箱体材料及结构设计领域，公司在箱体设计上采用多维共振控制技术，通过精选不同共振频率的板材，分散共振能量峰值，结合“三明治”复合结构（内层刨花板、外层中密度纤维板、高阻尼胶）形成箱体，阻断振动传递路径，达成声学纯度与结构稳定性的双重突破。

### ②智能仿真平台

公司研发团队运用多种仿真软件对多物理场进行仿真，特别基于 COMSOL Multiphysics® 构建声学-结构-电磁多物理场耦合模型，对核心环节进行高精度仿真，包括：①箱体共振模式分析：通过仿真预测并消除箱体结构谐振对音质的干扰；②振膜材料力学响应模拟：针对复合纤维、生物振膜等不同材料，模拟其在宽频振动下的形变特性，为材料选型提供数据支撑；③分频器电磁兼容设

计优化：通过仿真优化电容、电感等元器件布局，降低电磁串扰导致的信号失真。

### ③全场景多维度测试验证

公司在研发测试过程中运用 Klippel 系统，通过激光测振、非线性失真分析及振动系统参数建模（如 TS 等参数），实现扬声器单元性能的量化诊断与动态特性优化。

此外，公司自主搭建了全消声室（自由场环境）与半消声室（模拟真实声场），结合双 3D 转台测试仪，可精确测量音箱系统在不同空间角度的频响特性、相位一致性及指向性扩散参数，完成 360°全指向性声学测绘。作为国内首批国家认证、具备 3D 指向性测试与 GLL 数据生成能力的企业，公司技术可与 AFMG EASE 等国际主流声学设计软件无缝对接，场馆声学仿真预测精度达行业领先水平。

### （3）产品智能化

产品智能化领域，公司开发的流媒体产品整合兼容了 Roon Ready、Spotify、Tidal、Qobuz、AirPlay2、TuneIn 等国际主流的流媒体平台，并开发配备了专属 APP 连接控制，支持 iOS/Android 多终端互联，可实现多房间系统、多区域音频同步播放与独立调节。同时，公司通过开发语音控制技术，集成腾讯云平台及小薇语音助手，方便用户通过语音指令便捷操作设备。此外，公司部分专业产品（如 WLA 系列）支持电脑远程控制，满足用户跨区域音频系统控制需求。

### （4）测试验证技术

为保障产品性能及可靠性，公司研发环节设置了消音室、听音室、测试房、老化房等专业声学与环境测试设施，并配备功能齐全的可靠性测试设备，覆盖性能测试、使用寿命验证等全流程，形成了一套成熟的测试验证技术体系，实现产品从研发到量产的全周期质量管控。

## 2、核心技术具体情况

公司主要的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 （1）主要核心技术及应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电流倾注技术	电流倾注电路由一个高质量的甲类低功率放大器和一个高功率的乙类放大器组成。低功率甲类放大器	自主研发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	是

		提供音频信号的小信号，高功率的乙类放大器提供驱动力控制发声单元。通过甲类低功率放大器和乙类高功率放大器精密配合，完美地将甲类放大电路的精密输出加载到电流倾注信号中，起到修正放大器失真、调节静态电流、控制温度和匹配晶体管输出的作用，并且无需额外调节电路，使功率管的选择更为灵活。		产品	
2	CFB 拓扑结构的功率放大器	CFB（Complementary Feedback，互补反馈）拓扑结构，与传统的射极跟随电路相结合，用在分立元件功率放大器电路的功率输出级，射极跟随器仅在需要时提供额外的电流，可以不受电压大小的影响，实现更简单的限流保护，且限流保护是通过微处理器进行控制，并经过编程控制放大器向各种复杂的负载情况提供高电流驱动，超越了传统的功率放大器。此外，该设计中的静态电流不受功率管的温度影响，CFB 电路能提供卓越的线性度并确保很好的热稳定性。CFB 电路和射极跟随器相结合使用，同时也能提高放大器电流驱动能力。	自主研发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是
3	全环路自振荡式 D 类功放电路	利用 D 类功放中的 LC 输出低通滤波器的相移特性，将整个功放电路的大环路组成一个特殊的相移振荡器，产生全环路自发可控的振荡，搭建出全环路自激振荡式 D 类放大器的方案。各单元电路分立设计和完善的保护逻辑，让电路工作更可靠、更高效。同时，平衡式音频信号馈入以及引入 A/B 类功放中的全平衡式大环路负反馈，与其他 D 类功放相比，极大地降低了失真度，提供了高品质的音乐重放能力，使声音更清澈、通透。	自主研发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是
4	小功率功放动态偏置电路	由电源、低通滤波电路、低噪声运算放大器、镜像恒流源、中功率三极管互补推挽输出组成，再加上直流偏置调零电路，调整运算放大器输出端的直流电压。采用动态偏置电路，输出级静态电流随输出变化而变化，给产品带来更低的失真，更高的转换速率，同时降低输出阻抗，提高推动电流。	自主研发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是
5	低噪声时钟的产生和同步	使用一个高精度晶体振荡器和分立的振荡电路，将输入信号中的抖动彻底隔离，能为芯片提供超低抖动时钟信号，并通过独特的分频电路提供时钟信号给其他芯片，且保持音频芯片时钟与输入信号严格一致。此设计能让音频信号具有良好的线性和高解析度，让声音细节丰富饱满。	自主研发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是
6	DSP 压缩限幅设计	利用 DSP 信号处理精确检测和分析输入信号的高低频各频段的幅度和持续强度，自动且严格地将高低音功放短期输出电压和长期输出功率都限制在不超过高低音喇叭所能承受的最大幅度和持续功率。此设计多应用于专业有源音箱，既能最大化发挥专业	自主研发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是

		音箱的高声压输出，维持音箱可靠运行，又能延长高低音喇叭的寿命。			
7	高保真音频前级信号处理设计	该电路设计由 I/V 转换（电流转电压）、低通滤波、阻抗变换、缓冲放大及音频信号放大模块组成。低通滤波模块精准滤除高频噪声，阻抗变换模块优化信号传输匹配，采用分立三极管与恒流源组成的交叉式缓冲电路，实现超高线性度、低输出阻抗及大驱动电流，显著优于集成运放方案。可应用于功放前级信号处理与耳机驱动，能有效提升音频设备音质。	自主研发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是
8	FIR 滤波器的 DSP 编程	FIR 滤波器（有限脉冲反应滤波器）通过对幅度和相位进行独立控制，使得频率和功率响应更优化均衡，在保证任意幅频特性的同时，具有严格的线性相频特性，同时还具备非常高的系统稳定性。具体体现：①FIR 滤波器没有反馈回路，稳定性强；②FIR 滤波器具有严格的线性相位，幅度特性可自由设置，同时保证精确的线性相位；③FIR 滤波器的设计应用了线性方式，硬件和算法可根据不同机型进行微调，达到最优声音效果。	自主研发	主要应用于解码器等产品	是
9	高精度低纹波稳压电源	采用两级稳压电路设计：第一级为预稳压电路，第二级为并联式稳压电源，包括正负两路电压稳压电源。每路电源均包含基准源模块、差分误差放大器、电压调整模块和反馈模块，通过精密稳压源和差分放大器实现高精度电压调整和稳压功能。该电路具有高精度（可达 0.5%）、低内阻和高纹波抑制比（PSRR）等优点，显著提升音频系统的解析力与动态表现。适用于音频系统中的前级放大、运放电源及小信号放大器电源供电，能有效提升音频设备的整体性能。	自主研发	主要应用于解码器等产品	是
10	铝合金振膜喇叭	采用反向振动悬边、铝合金复合翻边的边锅底低音振膜设计，可承受大动态音乐，克服了传统凸边和振膜运动时反向振动带来的中频谷危害，同时反向悬边和正向定位片形成互补，最大限度降低悬挂系统的非线性失真。同时，翻边结构设计加强了振动刚性，防止振膜振动时的分割运动，降低失真，从而有效拓宽喇叭单元的频率响应。	自主研发	应用于音箱产品	是
11	同心双振膜双后腔喇叭设计	采用同心双振膜结合固定号角、复合高分子振膜及双腔设计，可大幅拓展动态范围，下限可降到 600Hz，上限可达 24KHz。同时，采用铜质短路环和双腔设计，可大幅降低谐波失真带来的音染，让音质细腻、清晰。	自主研发	应用于音箱产品	是
12	喇叭对称磁路设计	该设计使用了特殊形状的 T 铁和大磁路长冲程音圈系统设计，具有以下优点：①T 铁中孔及底部留出通气孔，保障大动态时气流能顺畅流通，减小喇叭	自主研发	应用于音箱产品	是

		振动时内部空气阻力对振动系统运动的影响，减少振动系统的非线性失真。同时，T 铁柱高出磁间隙平面，使得磁间隙内的磁力线上下对称分布，并采用长冲程音圈设计，降低因磁场非对称而导致的非线性失真；②T 铁中柱上端内采用碗型设计，降低中柱涡流效应，减少因发热导致的能量损失，提高电声转换效率；③大磁路系统设计提高了喇叭单元灵敏度，保障低频区域的表现力。			
13	平板扬声器设计	优化平板扬声器的结构设计，以提升性能。通过在平板安装孔外周设置声波衍射槽，让衍射声源与平板辐射音源有效叠加，提升低频效果；采用夹持层与蜂窝板层构成的振动发音板，具备无指向性、辐射音源特点，播放效果佳；长短轴平衡结构，托盘长轴边材料厚度大于短轴边，配合阻尼块，解决振动反向问题。分别从声波控制、发声特性、振动平衡方面改进，有效降低了失真和提升平板扬声器的音质。	自主研发	应用于音箱产品	是
14	采用单层振膜的高保真 ESL 静电音箱	单层振膜的高保真 ESL 静电音箱由两框架组成的中空壳体、壳体内中间位置的单层振膜组成，单层振膜设计采用了非常薄的透明聚酯薄膜材料，厚度仅为头发粗细的 1/10，工作时振膜带有极高压（5kV 左右）。单层振膜两侧各设有一极性相反的 PCB 板，PCB 板表面由内到外依次设有多个同心圆形状的导电金属层。由于振膜质轻韧性好，可以在保证音质清晰细腻的同时获得足够高的声压，电声转换效率大大提高，具有声音延迟极小、失真极低、动态范围大、高音甜润等特点。	自主研发	应用于静电音箱产品	是
15	同轴号角设计	采用了独特的折叠和流状型多支管设计，在设计过程中采用最先进的 FEM 技术进行模拟，号角本体出音口设有若干个平行排列的梳齿，号角本体分割为若干个线声源，各个导音支管分别与梳齿之前的通道一一对应连通。同轴号角的概念是创建一个非对称的中高音源的线阵列，以减少与阵列中喇叭单元物理间隔距离相关的相位问题。设计的导音支管，可以对声波进行压缩、放大，提高高音的灵敏度也可以对传播方向进行约束和改变，从而使得声音解析率更高、穿透力更强，高音细腻通透，传播效果更好。	自主研发	应用于音箱产品	是
16	相位塞设计	采用低频镂空的相位塞设计，能够迅速将二次反射波发射出去，也能够有效改善频响特性，防止驻波和交越失真，使得偏轴频响扩散特性和向轴频响扩散特性更为平滑，避免出现普通音箱中经常出现的离轴频响峰谷现象。相位塞大大减少了双喇叭线阵列的常见相位问题，通过各种排列方式可增加覆盖	自主研发	应用于音箱产品	是

		范围，便于扩大应用范围和增加投射距离，提高扬声器声压级及冲击力，改善声像干涉。			
17	铝合金音柱	铝合金音柱具有质轻、强度高的特点，使得音柱便于安装和搬运，同时能保证外壳坚固耐用，抗腐蚀、耐磨损、耐高低温，适用于各种室内外环境。通过多个高低音单元的组合，拥有高效且平坦宽广的频率响应，提供自然和无染色的语言与背景音乐，重放效果音质通透自然，超高解析力，极高的瞬态；同时，采用了限位转动结构，可以左右调整音柱音箱的角度，便于调整指向性，提高音柱的远场声场均匀度。此外，铝合金音柱结构简单、体积较小，可方便、快捷地与有源低音音箱进行地面堆叠，实现即插即用。	自主研发	应用于音箱产品	是
18	扁线音圈设计	采用特殊的扁平导线，并结合先进的蜂窝散热结构，极大地优化了音圈的物理结构与性能表现。扁平导线的运用，使得音圈在有限空间内实现更紧密的排列，有效提升了空间利用率。扁线音圈的磁场耦合效率显著提高，磁场利用率通常可达到 96% 左右。在相同的输入电能条件下，扁线音圈能够更高效地将电能转化为机械能，精准驱动振膜进行发声动作。这种高效的能量转化机制，不仅提升了音频设备的功率承载能力，还增强了其灵敏度，确保在大动态信号输入时，设备依然能够保持稳定的输出状态。	自主研发	应用于音箱产品	是
19	箱体最大程度降低共振设计	箱体使用了不同木材，利用不同木材的共振点差异特性来分散面板共振。此外，内层刨花板与外层中密度纤维板之间使用高阻尼胶水粘合，形成密不可分的韧性整体，减少共振。同时，中高音单元在前障板中心位置略有偏移，以分散来自箱体边缘的声音反射，也起到了降低共振的效果。	自主研发	应用于音箱产品	是
20	音箱中频段性能精准优化设计	独特的音箱中频调节结构，通过在箱体中设置调节孔，并配备与之适配的特殊设计调节器，实现中音腔的密封与开放状态切换。当调节器密封调节孔时，中音腔形成密封腔体；而当需要提升中频段灵敏度或喇叭承受功率时，可通过调整调节器改变中音腔与外界大气的连通面积。在 300Hz 到 2000Hz 的关键中频段内，灵敏度可实现 0.5dB 到 1.5dB 的精准调节。这种设计巧妙结合物理结构与声学原理，通过对中音腔密封状态的灵活调控，显著优化中频段的声学表现，不仅提升了声音灵敏度，还增强了喇叭的承受功率。这使得音箱能够在不同使用场景下，始终保持卓越的音质表现，满足用户对高品质音频体验的需求。	自主研发	应用于音箱产品	是

(2)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与专利的对应关系及技术的应用情况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与专利的对应关系及技术的应用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对应专利情况	技术应用情况
1	电流倾注技术	非专利技术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2	CFB 拓扑结构的功率放大器	非专利技术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3	全环路自振荡式 D 类功放电路	一种自振荡式 D 类功放（专利号 201921949085.2）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4	小功率功放动态偏置电路	小功率功放动态偏置电路（专利号 2019103663466）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5	低噪声时钟的产生和同步	Audiolab M-DAC 低噪声时钟（专利号 201721852669.9）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6	DSP 压缩限幅设计	一种带限幅电路的专业有源音箱功放电路（专利号 201921189871.7）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7	高保真音频前级信号处理设计	一种音频放大电路（专利号 2023104808882）、音频解码装置及其音频输出电路（专利号 2017102094168）	主要应用于功放等产品
8	FIR 滤波器的 DSP 编程	非专利技术	主要应用于解码器产品
9	高精度低纹波稳压电源	一种音响高性能并联稳压电源电路（专利号 2020228127767）、一种低噪声稳压电源电路（专利号 2019215991880）	主要应用于解码器产品
10	铝合金振膜喇叭	非专利技术	应用于音箱产品
11	同心双振膜双后腔喇叭设计	一种双音圈双磁路喇叭（专利号 2019214761627）	应用于音箱产品
12	喇叭对称磁路设计	磁路结构及扬声器（专利号 201820742779.8）	应用于音箱产品
13	平板扬声器设计	一种平板扬声器的声波控制结构（专利号：2020209169567）、平板卫星音箱（专利号 2017209820880）	应用于音箱产品
14	采用单层振膜的高保真 ESL 静电音箱	采用单层振膜的高保真静电音箱（专利号：200910189982.2）	应用于静电音箱产品
15	同轴号角设计	一种高音号角及号角同轴喇叭（专利号 202123136022.5）、高音号角（WLA-1 EVO FOLD）（专利号 2021304325592）、高音号角（GPL HQ Evo Wing）（专利号 2021304325573）、一种号角同轴喇叭（专利号 202123112595.4）、同轴喇叭（EVO WING）（专利号 2022300707179）	应用于音箱产品
16	相位塞设计	非专利技术	应用于音箱产品
17	铝合金音柱	一种高频恒定束宽点声源阵列波导号角	应用于音箱产品

		音柱（专利号 202221735041.1）、音柱音箱（专利号 202230333492.1）、音箱（ISOLINE X）（专利号 202230070722.X）	
18	扁线音圈设计	一种压缩式高音喇叭（专利号 2019222312352）、高音扬声器（专利号 2018218756873）、一种具有高磁场强度的压缩高音单元（专利号 2021228575077）	应用于音箱产品
19	箱体最大程度降低共振设计	非专利技术	应用于音箱产品
20	音箱中频段性能精准优化设计	一种音箱中频调节器结构（专利号 2023102055648）	应用于音箱产品

### （3）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中的自主品牌产品。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40,805.93	39,849.65	36,089.02
营业收入	46,217.74	45,265.30	41,292.11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比	88.29%	88.04%	87.40%

### （二）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资质和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有效期限
1	先歌国际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444205848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2024/12/26-2027/12/25
2	先歌国际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300618805775D001Z	-	2020/12/1-2025/11/30
3	先歌国际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69974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深圳宝安）	2018/11/9-长期
4	先歌国际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3133280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2017/3/13-长期
5	先歌国际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CN18/31475	SGS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	2024/9/18-2027/9/17

				公司	
6	先歌国际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00124E35317R2M/4403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24/12/25-2028/1/6
7	先歌国际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124IP0410R2M	中规（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4/10/31-2027/10/30
8	先歌国际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NQCCS220224R0S	中质联检认证（广东）有限公司	2022/10/27-2025/10/26
9	先歌国际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5825IS0038R0C	中正国际认证（深圳）有限公司	2025/1/14-2028/1/13
10	先歌国际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NQCCFW220317R0S	中质联检认证（广东）有限公司	2022/10/27-2025/10/26
11	先歌国际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AIITRE-00123IIIMSO463202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2023/4/27-2026/4/26
12	先歌国际	企业信用等级认证证书(AAA级)	NQCCXY220629R0S	中质联检认证（广东）有限公司	2022/10/27-2025/10/26
13	先歌国际	国际舞美组织中国中心团体理事单位证书	CISD-201612-005	中国舞台美术学会	2016/12/5-长期
14	先歌国际	专业舞台音视频设计、安装及调试资质等级证书（甲级）	CISD-201612-005	中国舞台美术学会	2016/12-2025/12
15	先歌吉安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赣 AQBQGH 202400016	吉安县应急管理局	2024/8-2027/8
16	先歌吉安	排污许可证	91360800664767888L001U	吉安市吉安生态环境局	2024/11/4-2029/11/3
17	先歌吉安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608210049166	吉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8/14-2025/8/13
18	先歌吉安	中国商品条码系统成员证书	物编注字第 1187186 号	中国物品编码中心	2024/3/28-2025/6/20

### （三）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 （四）发行人员工情况

#### 1、员工人数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员工人数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员工人数	1,007	1,049	987

## 2、员工构成情况

### （1）按照年龄划分

单位：人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以上	321	31.88%
41-50岁	376	37.34%
31-40岁	211	20.95%
21-30岁	78	7.75%
21岁以下	21	2.09%
合计	1,007	100.00%

### （2）按照学历划分

单位：人

学历	人数	占比
硕士	10	0.99%
本科	111	11.02%
专科及以下	886	87.98%
合计	1,007	100.00%

###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单位：人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710	70.51%
管理人员	113	11.22%
销售人员	112	11.12%
研发人员	72	7.15%
合计	1,007	100.00%

## 3、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 （1）报告期内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境内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具体情况如下：

社会保险/	时间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	----	--------	--------	--------

住房公积金				
养老保险	缴纳人数（人）	820	854	770
	未缴纳人数（人）	85	99	122
	缴纳人数占比	90.61%	89.61%	86.32%
失业保险	缴纳人数（人）	821	870	835
	未缴纳人数（人）	84	83	57
	缴纳人数占比	90.72%	91.29%	93.61%
工伤保险	缴纳人数（人）	821	871	874
	未缴纳人数（人）	84	82	18
	缴纳人数占比	90.72%	91.40%	97.98%
医疗保险	缴纳人数（人）	783	825	714
	未缴纳人数（人）	122	128	178
	缴纳人数占比	86.52%	86.57%	80.04%
生育保险	缴纳人数（人）	783	825	714
	未缴纳人数（人）	122	128	178
	缴纳人数占比	86.52%	86.57%	80.04%
住房公积金	缴纳人数（人）	818	861	741
	未缴纳人数（人）	87	92	151
	缴纳人数占比	90.39%	90.35%	83.07%
<b>员工总数（人）</b>		<b>905</b>	<b>953</b>	<b>892</b>

注：养老保险中包括了购买新农保员工，医疗保险中包括了购买新农合员工。

## （2）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未及时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原因如下：

年度	未缴纳原因	未缴纳人数（人）				
		养老保险	医疗生育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住房公积金
2024 年度	退休返聘	54	55	55	55	55
	当月新入职暂无法缴纳	7	7	7	7	7
	其他原因自愿放弃	21	19	22	22	25
	通过其他单位缴纳	3	41	0	0	0
	<b>合计</b>	<b>85</b>	<b>122</b>	<b>84</b>	<b>84</b>	<b>87</b>
2023 年度	退休返聘	43	44	44	44	44
	当月新入职暂无法缴纳	7	4	12	11	15
	其他原因自愿放弃	40	42	27	27	33
	通过其他单位缴纳	9	38	0	0	0
	<b>合计</b>	<b>99</b>	<b>128</b>	<b>83</b>	<b>82</b>	<b>92</b>
2022 年度	退休返聘	24	24	22	6	23
	当月新入职暂无法缴纳	6	6	10	10	6
	其他原因自愿放弃	78	115	25	2	122
	通过其他单位缴纳	14	33	0	0	0
	<b>合计</b>	<b>122</b>	<b>178</b>	<b>57</b>	<b>18</b>	<b>151</b>

根据上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部分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要原因为：

①退休返聘员工

该部分员工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与公司签订了《退休返聘协议书》，依法无需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②当月新入职员工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员工花名册、社保缴纳明细及凭证、员工的劳动合同等资料，公司部分员工为新入职员工，该等员工在办理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转移手续或公司在其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登记完成后即为其缴纳。

③部分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公积金

根据相关员工签署的《声明》，公司部分员工已在其户口所在缴纳社了居民医疗保险及养老保险，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且承诺不追究公司任何法律责任或要求解除与公司的劳动关系。

④通过其他单位缴纳

因先歌吉安部分员工属于低保户或者其自有土地被政府统一规划占据，政府单位为上述员工统一缴纳了养老保险或医疗生育保险。

**（3）未足额缴纳社保公积金的合规性**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公共信用信息查询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版）》《市场主体公共信用报告（企业上市专版）》、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违反劳动保护、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函》，如发生主管部门认定公司及子公司未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全部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并按规定缴纳相关款项，或者由此发生诉讼、仲裁及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因员工或相关权利人追索而承担责任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地全额承担该等应当补缴的费用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承担公司因此而受到的任何处罚或损失。

综上所述，发行人已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劳动合同和劳务合同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存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但鉴于发行人已采取必要、合理的规范措施，取得了有关劳动人事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不存在因上述瑕疵

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且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对发行人因补缴或受到处罚而产生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因此，该等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4、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目前，公司已建立起高素质的技术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为宁海丰、李振兴、李峥嵘、吴慧林和 Remo Orsoni，均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与扎实的专业知识，并在公司担任重要职务。目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主要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介绍如下：

##### ①宁海丰

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2、监事会成员”。

拥有近 20 年的音响行业研发工作经验，主导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选择、规划及实施，成功引入多种无线流媒体平台解决方案、Xmos 高端解码平台（支持音频信号 PCM768kHz、DSD512、MQA 等解码）、TFT 彩屏等全新产品方案；曾主导 Audiolab 6000/7000/9000 系列等经典畅销系列产品的开发，主导开发的产品多次获得行业权威机构《What Hi-Fi?》奖项；主导公司申请专利及软著超过 50 项；代表公司参与起草我国电子行业标准《声频功率放大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专业用 D 类》。

##### ②李振兴

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益安数码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10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先歌国际电子工程师。2020 年 7 月至今任先歌国际电子研发组电子工程师。拥有 15 年以上音响行业研发工作经验，负责音频功放、播放器、解码器等新项目的硬件开发，主导公司申请专利数十项，曾主导 Audiolab 8300CDQ、M-DAC+、9000N、QUAD Vena/Vena II、33/303 等多款经典畅销系列产品的开发工作，主导开发的产品多次获得行业权威机构《What Hi-Fi?》奖项。

##### ③李峥嵘

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7 年 12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佳景成辉电子厂喇叭及音箱 PIE 工程师；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坚威电子厂技术一课课长；2005 年 3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捷永广建制造厂研发工程师和品质主管；2010年9月至今任先歌国际研发部民用音箱组喇叭设计工程师。拥有25年以上音响行业研发工作经验，负责高保真音箱喇叭的开发工作，先后主导公司申请专利近十项，曾主导或参与公司多款经典系列产品的开发工作，多款高保真音箱产品获得业权威机构《What Hi-Fi?》奖项。

#### ④吴慧林

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6年10月至2018年9月任先歌国际电子研发组软件助理工程师。2018年10月至2021年5月任先歌国际影音电子研发组软件工程师。2021年6月至今任先歌国际电子研发组软件工程师。拥有近10年的音响行业研发及软件开发工作经验，擅长嵌入式软件的开发；曾主导开发了Audiolab6000/9000系列、Omnia系列、Vena II PLAY、Audiolab D7/D9、Quad 33等多个产品系列的软件系统，独立创建AP自动化测试系统，主导了公司多个软件著作权的申请，并为公司产线的自动化测试作出重要贡献。

#### ⑤Remo Orsoni

1965年出生，意大利国籍。2002年4月至2012年2月任Proel Sound Reinforcement-PROEL Group S.p.A.研发部主管，扬声器系统产品经理兼首席设计师。2012年4月到2014年12月任FBT ELETTRONICA S.p.A.研发顾问和客户培训师。2014年9月到2017年8月任Powersoft S.p.A.高级应用工程师和客户培训师。2017年9月到2020年5月任Music Tribe声学工程负责人。2020年6月至今任先歌国际研发中心专业研发总监。拥有20年以上音响行业研发工作经验，主导公司专业音箱、电子产品的研发工作，参与或主导打造了公司多款畅销专业产品的研发、设计工作，为公司专业产品销售规模、市场份额的扩大作出重要贡献。

###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鸿延科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宁海丰	民用研发总监	182,000.00	0.09%
李振兴	电子研发组电子工程师	74,300.00	0.04%
李峥嵘	民用音箱组喇叭设计工程师	74,300.00	0.04%
吴慧林	电子研发组软件工程师	51,400.00	0.03%
Remo Orsoni	专业研发总监	-	-
合计		382,000.00	0.19%

### （3）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况。

### （五）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 1、主要在研项目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内容和目标	所处阶段	项目预算 (万元)	人数
1	WDG-A 有源监听同轴音箱	有源同轴音箱 DSP 模块设计，8 种音效模式可选，可以通过一条网线控制。有源同轴监听音箱是一种集成功率放大器且高音和中低音单元在同一轴线上的音箱；精准声音还原：同轴设计使声音从同一点发出，减少时间和相位差，能精准还原声音信号，让声音更自然、清晰。良好指向性；使用便捷，无需外接功放，可直接与音源连接，简化音频系统，降低使用难度，减少设备间连接线，降低信号传输损耗。箱体设计精良，可减少共振和音染，适用于多种音乐类型的监听和欣赏。	立项阶段	210	9
2	XLA-122/125 同轴线阵音箱	利用钕铁硼磁铁强大的磁性，使音圈在磁场中获得更强的驱动力，从而提高扬声器的灵敏度和效率，能够更轻松地推动空气振动，产生更大的声压级。音质表现出色，指向性精准。功率强大，适合大型演出活动、体育场馆、会议中心。12 寸和 15 寸。高音和低音号角在同一轴线上。在同一轴心上安装了两个扬声器分别负责重放高音和中低音。而且这两个扬声器在振膜面上也要重合，由于其物理定位接近于点声源，因此重放音乐的声场定位就很理想。高音巧妙地放置在低音振膜的中心处，保证高、低音的声学中心是同一个点，从而解决了相位偏差的问题。	立项阶段	263	9
3	1U 专业功放系列	电源部分电路设计采用 PFC 功率因数校正电路，从而减少无功功率损耗，而用能有效的抑制高次谐波对电网的污染，提高电源的利用率；主开关电源部分采用全桥式移相式的拓扑结构，全桥移相式开关电	立项阶段	230	8

		源在转换过程中功率开关管能够实现零电压开关（ZVS），有效地降低了工作时由于开关本身的损耗，从而提高电源的效率；Class D 功放电路部分采用低失真 IR 公司高压单芯片集成电路作为信号转换驱动级，外拓功率输出级（MOS 管）实现高功率密度的功率输出			
4	同轴音箱有源功放	信号前级采用增强型内置 FIR 有限冲击响应算法滤波器的音频 DSP 处理器，保证反复的声波即时且无相位失真确保音频完美重现。预留 Dante 网络音频流的双接口用于输入和级联功能；电源部分采用宽电压设计，确保能够满足不同国家标准输入电压的工作要求，电源主控部分采用单片机管理（实现输入欠压，过压，输出过流及过热保护等系统管理）结功率转换级（MOS 管）实现大功率半桥谐振（LLC）电源转换，由于 LLC 串联谐振电源只在谐振时传递能量，而功率转换级 MOS 管工作在零电压零电流开关状态，因此提高电源工作效率；功放部分采用环路自激振荡 Class D 电路结以桥接输出	立项阶段	230	7
5	BA 系列固定安装广播功放	电源部分电路设计采用 PFC 功率因数校正电路，从而减少无功功率损耗，而用能有效的抑制高次谐波对电网的污染，提高电源的利用率；主开关电源部分采用全桥式移相式的拓扑结构，全桥移相式开关电源在转换过程中功率开关管能够实现零电压开关（ZVS），有效地降低了工作时由于开关本身的损耗，从而提高电源的效率；Class D 功放电路部分采用低失真 IR 公司高压单芯片集成电路作为信号转换驱动级，外拓功率输出级（MOS 管）实现高功率密度的功率输出	立项阶段	150	8
6	书架箱高保真音箱系统开发	采用同心双振膜的优势元件，超宽频超高频的高音单使谐振频率点降到了 600Hz，上限更突破普通球顶高音的极即限而达到 40KHz。采用铝合金复合翻边边锅底低音振膜，保持金属振膜对流行音乐与轻音乐的优异表现，翻边结构的设计，加强了振动刚性，拓宽了低频响应，与较低的失真、大功率大动态同样表现惊人的效果，个性化的颜色搭配组合，让不同消费者拥有个性化的产品。采用橄榄球梭形的流线	立项阶段	100	8

		型外观结构，产品呈现时尚前卫的形象，迎合年轻的消费者和发烧友的期望。			
7	落地箱高保真音箱系统开发	传承经典三明治弧形结构工艺、采用 AMT 宽频气动式带式高音，泛音丰富并且十分细腻柔润，失真小，灵敏度高，瞬态特性好，解析力高，水平指向性好，声场效果真实感强。底部导相回形结构，双级导相技术，有效控制声音低频效果。外加上弧形底座，专用多功能脚钉和定制线端子等，是技术加工艺和时尚的完美结合。	立项阶段	100	8
8	低音炮音箱系统开发	引用 DSP 及算法软件达到最佳音效，线性动态好，失真小，瞬态特性优良，承受功率大，声音饱满通透，音染低。底部 ABR 结构，加强低频效果，让低频效果延伸低，量感足。三明治的弧形结构，使内部声场晶莹剔透，无驻波，无泛音。	立项阶段	95	9
9	高保真 CD 系统开发	一款全新的 CD 方案，优化软硬件设计，定制复古和 OLED 显示屏，ID 和 GUI 全新设计，多国语言显示，GAPLESSCD、MQACD、CD TEXT 显示，MQACD 支持，最高支持 96K 无损格式的 USBHDD 播放。在功能和可靠性上做加法，带给客户和消费者更优秀的产品和视听体验。	立项阶段	150	12
10	高保真复古系列电子产品开发	Hi-Fi 界复古风兴起，QUAD33/303/403 以及各种调频收音机 Tuner 产品，尤其是 QUAD33 和 QUAD303 是历史上最受欢迎的型号。在充分调研市场需求和收集客户反馈后，公司复刻经典的 QUAD 机型，开发初衷为用当下最先进的 HiFi 技术（包括 DSP、滤波器、流媒体等技术）赋予一脉相承的经典机型新的灵魂，给传统和现在的 HiFi 玩家都带来全新的体验。	立项阶段	200	12
11	黑胶唱机功率放大器开发	黑胶唱片机在发烧友心中有特殊地位，开发多款针对唱片机的专用放大器。PhonoMM/MC 双模式输入，阻抗/容值可调，内置多种 EQ 曲线可选，可调带通滤波器设计，提供高带宽和低失真，低噪声，高动态范围的性能。	立项阶段	150	9

## 2、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发费用	2,270.20	2,200.92	2,266.91
营业收入	46,217.74	45,265.30	41,292.1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91%	4.86%	5.49%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稳步增长，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9%、4.86%、4.91%，研发投入及研发强度处于较高水平。

### 3、合作研发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自主研发的研发理念及研发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同时还存在少量与外部第三方合作研发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与德国知名音响设计公司 Fink Audio Consulting 存在合作研发的情形，主要包括 Wharfedale 品牌的 Diamond 12 系列音箱等产品的开发。公司负责产品的外观设计、产品性能及参数定义，提供产品喇叭部件及软件代码，对方主要负责喇叭、分频器及箱体内部结构设计开发，并进行测试调音等工作，产品由公司最终验证、确认。对方就合作研发事项负有保密义务，合作研发工作成果由公司享有，研发过程中形成的知识产权（如有）双方均有权享有。2024 年 1 月，双方签署协议终止了合作，双方合作及终止合作的过程中不存在纠纷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合作研发或外包研发的情形。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独立拥有丰富且完整的音响产品技术研发能力及开发经验。报告期内，公司仅存在少量合作研发的情形，公司合作研发的合作方不属于关联方，合作研发对核心技术的贡献较小，公司不对合作研发存在依赖。

## 五、 境外经营情况

公司境外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部分。

##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以及受到主

管部门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其他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况。

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公司不存在受到全国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等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 七、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披露事项。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一、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经营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设置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和机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以及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资金管理等方面的内控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治理规范性文件规范运行，相互协调、相互制衡、权责明确，在公司治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 （一）股东大会制度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情况良好，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公司章程》的订立和修改、相关制度制定、公司财务决算、利润分配、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选举等事项作出了决议。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运行情况的运行情况

公司设立了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设董事长1名。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运行情况良好，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规范运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立、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等事宜均做出了决策。

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历次董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制度》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运行情况的运行情况

公司设立了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运行情况良好，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历次监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

#### （四）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3名，分别为郑训森、李辉志和赵同华，其中郑训森为符合证监会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为独立董事发挥作用提供了良好的机制环境和工作条件。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出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发挥在财务、法律及战略决策等方面的专业特长，为公司提出了建议，并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了公允的独立意见，对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由刘小科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承担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并获取相应的报酬。董事会秘书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制度自建立以来，始终保持规范、有序运行。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有关规定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做好会议记录，并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依法召开，在改善公司治理上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专门委员会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郑训森	郑训森、李辉志、邱英杰
提名委员会	赵同华	赵同华、李辉志、闻雄伟
战略委员会	张太武	张太武、闻雄伟、赵同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训森	郑训森、赵同华、闻雄伟

##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或类似安排情况。

## 三、 内部控制情况

### （一）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根据内控规范的指导性规定，公司建立及实施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各方面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公司已严格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及成本效益原则，在公司内部的各个业务环节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由经营管理层负责内部控制的贯彻、执行，由全体员工参与内部控制的具体实施，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 （二）管理层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

公司管理层结合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和评价方法，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三）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L10120 号），认为发行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四、 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和法规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不存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转移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 六、 同业竞争情况

###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和张光武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经营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和张光武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的相关内容。

##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 （一）主要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国际音响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张太武和张光武。

#### 2、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鸿州科技	直接持有发行人 11.47% 的股份
2	Ampton	直接持有发行人 5% 的股份
3	闻雄伟	通过持有鸿州科技 47.21% 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 5.42% 的股份
4	张茵如	通过持有 Ampton 100% 的股权间接持有发行人 5% 的股份

###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4、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自然人。

### 5、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施加重大影响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深圳市郎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国际音响集团持有1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公司董事邱英杰担任董事
2	先歌创新	公司控股股东国际音响集团持有93%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担任董事，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闻雄伟担任董事
3	IAG Holding Co.,Ltd.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4	Jetop International Inc.	IAG Holding Co.,Ltd.持有1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担任董事
5	IAG Australia Pty Ltd.	Jetop International Inc.持有100%股权
6	IAG Yachts Group Ltd.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7	Greenwell Development Ltd.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8	Sanecore Limited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9	捷达普音响（深圳）有限公司	Sanecore Limited持有1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担任董事（该公司已于2001年1月10日被吊销）
10	Sanecore Investment Ltd.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11	Best Class Limited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12	Sasson Inc	Best Class Limited持有1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担任董事

13	Winkle 株式会社	Sasson Inc 持有 1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担任董事
14	大昌旺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15	英属维京群岛商宇亮庭园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16	鸿延科技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7	深圳市山水山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控制的公司
18	深圳市陌野住宿公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控制的公司
19	深圳市美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控制的公司
20	深圳港华医疗美容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控制的公司
21	志佳集团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合计持有 100%股权，张太武担任董事
22	志佳（吉安）实业有限公司	志佳集团持有 100%股权
23	深圳市前海先歌后益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彭秋霞持股 10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4	深圳市鼎丰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彭秋霞持股 99%，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5	深圳市山水会所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彭秋霞持股 9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6	深圳市新美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彭秋霞持股 9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7	海丽昇传媒（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张茵如控制的公司
28	Leado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张茵如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29	Lux Ocean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张茵如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30	IAG Yacht(HongKong) Co.,Ltd.	间接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张茵如之女陈淼淼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31	朱达昌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张茵如之女陈澧澧持有 72.22%股权
32	深圳市星淘淘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张茵如之女陈澧澧及其配偶欧昊中合计持有 100%股权，欧昊中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3	深圳市可莉露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张茵如之女陈澧澧及其配偶欧昊中合计持有 100%股权，欧昊中担任董事兼经理
34	深圳市乐富豪贸易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张茵如之女陈澧澧及其配偶欧昊中合计持有 100%股权，欧昊中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5	广州东昇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之兄弟张新吾担任董事兼总经理，间接持有公司 5% 股份以上的股东张茵如担任董事
36	郑州东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之兄弟张新吾担任董事兼总经理，间接持有公司 5% 股份以上的股东张茵如担任董事
37	襄阳东昇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之兄弟张新吾担任董事
38	上海伊泰科钢球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之兄弟张新吾担任董事
39	武汉东泰盛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之兄弟张新吾担任董事
40	丰仓国际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光武之子张冠齐持有 51% 股权，张茵如之女陈澧澧持有 49% 股权，张冠齐担任董事
41	株式会社丰仓	丰仓国际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张光武担任董事
42	饕豚餐饮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光武之子张冠齐配偶吴雨晴持有 73.33% 股权，张太武之子张光宇担任董事兼经理
43	饕豚小馆（上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饕豚餐饮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之子张冠宇担任董事
44	饕豚食品（深圳）有限公司	饕豚餐饮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吴雨晴担任董事
45	饕豚食品（北京）有限公司	饕豚食品（深圳）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46	饕豚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饕豚食品（深圳）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47	饕豚供应链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饕豚餐饮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持有 55% 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光武之子张冠齐担任董事
48	深圳市炸唬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光武之子张冠齐配偶吴雨晴持有 90% 股权
49	深圳市桔枳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光武之子张冠齐配偶吴雨晴持有 65%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0	深圳市富富家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光武之子张冠齐配偶吴雨晴持有 70% 股权
51	海国乐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光武之子张冠群持有 100% 股权
52	海亿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光武之子张冠群持有 100% 股权并担任董事
53	长青智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光武之子张冠群持有 100% 股权
54	海国音乐短期补习班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光武之子张冠群持有 100% 股权
55	上海楠翔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邱英杰持有 50% 股权并担任董事长，于 1999 年 9 月 22 日被吊销
56	上海佳乐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邱英杰担任董事，于 1998 年 10 月 27 日被吊销
57	上海海亿乐器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邱英杰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00 年 12 月 11 日被吊销

58	深圳市伟杰科电子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闻雄伟之姐夫陈祖平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9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辉志担任独立董事
60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担任独立董事
61	深圳市通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持有 89%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2	中邦融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3	深圳邦创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中邦融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95%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64	广东省中邦产业研究院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持有 100%股权
65	广东合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持有 95%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6	合信财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持有 6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7	晶信财务顾问（惠州）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与其父亲郑守礼合计持有 100%股权，郑守礼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68	广州知先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担任董事
69	深圳市合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持有 95%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0	深圳市洋森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95%股权，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郑守礼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1	深圳瀚盈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洋森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80%股权，发行人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担任董事兼经理
72	深圳市晶信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92%股权
73	深圳市蓝优达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晶信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份
74	深圳佳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5	深圳市平南城物流港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父郑守礼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6	深圳市慧美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父郑守礼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7	深圳客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慧美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8	深圳市萌兔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父郑守礼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9	深圳金点市场营销策	深圳市合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公司独立董事郑训

	划有限公司	森之父郑守礼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0	深圳市爱恩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98% 股权，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父郑守礼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1	深圳盛源财税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90% 股权
82	深圳市宏远深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父亲郑守礼、母亲曾观石合计持有 100% 股权，郑守礼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3	深圳市伯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父亲郑守礼、母亲曾观石合计持有 100% 股权，郑守礼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4	深圳伯家莱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父亲郑守礼、母亲曾观石合计持有 100% 股权，郑守礼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5	广东晶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父亲郑守礼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6	深圳市超路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郑训森担任董事兼经理
87	深圳瑞期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郑训森担任董事兼经理
88	深圳市欣茂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担任董事兼经理

#### 6、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先歌吉安	公司全资子公司
2	先歌澳门	公司全资子公司
3	歌筠上海	公司全资子公司
4	先歌青岛	公司全资子公司
5	先歌香港	先歌澳门全资子公司
6	先歌越南	先歌香港全资子公司
7	先歌日本	先歌澳门全资子公司
8	先歌英国	先歌澳门全资子公司
9	先歌德国	先歌澳门全资子公司
10	先歌丹麦	先歌澳门全资子公司
11	World Global	先歌澳门全资子公司
12	Acoustics	先歌英国全资子公司
13	Pointfield	先歌英国全资子公司
14	Ekco	先歌英国全资子公司
15	Quad	Pointfield 全资子公司
16	Wharfedale	Pointfield 全资子公司
17	Leak	Wharfedale 全资子公司

#### 7、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Apogee	先歌英国曾持有 100%股权，已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注销
2	爱发烧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曾控制 60%的股权，已于 2022 年 11 月转让股权
3	太仓昇佶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太武、张光武之兄弟张新吾曾持有 25%股权并曾担任董事，已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退出，并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离职
4	珠海鸿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彭秋霞持有 50%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前监事孙影曾持有 50%合伙份额的有限合伙企业，已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注销
5	深圳市海国贸易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的股东张茵如曾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注销
6	深圳宠太郎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曾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注销
7	深圳佳泰银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郑训森与其母亲曾观石曾合计持有 100%股权，郑训森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退出并卸任
8	深圳市景得润泽供应链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曾持有 92%股权，已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退出
9	深圳市宁佳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曾持有 80%的合伙份额，已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退出
10	深圳佰福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曾持有 99%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郑训森曾担任总经理，2024 年 5 月 16 日曾观石退出并离职，郑训森同日离职
11	深圳美韵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曾持有 95%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退出并离职
12	深圳市神邦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曾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总经理，已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退出
13	深圳市信可顺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曾持有 85%股权并担任总经理，已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退出并离职
14	深圳市邦晟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曾持有 90%股权，已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退出并离职
15	深圳常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晶信科技有限公司曾持有 95%股权，已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退出
16	深圳市登录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平南城物流港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萌兔科技有限公司曾合计持有 100%股权，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退出；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离职
17	深圳市季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2 年 6 月 6 日离职
18	深圳市时竞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训森之母曾观石曾担任执行董事，已于 2021 年 6 月 2 日离职
19	深圳市奥博通信信息咨	公司董事邱英杰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1 年 11 月 9

	询有限公司	日离职
20	CEI Entertainment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张光武实施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注销
21	Luxman America, Inc.	志佳集团曾持股 75%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10 月转让股权
22	青岛嘉银禾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前独立董事李东辉配偶之弟刘叶翔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刘叶翔已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离职
23	深圳市河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前独立董事李东辉配偶刘叶娜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离职
24	深圳市杰翔商务企业	公司前监事孙影曾实际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注销
25	深圳市乔缙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前监事孙影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6	广州台成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前监事孙影之弟孙平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27	开封悦昇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前监事孙影之弟孙平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28	郑州扬昇金属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前监事孙影之弟孙平洋持有 45%股权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29	广州扬昇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前监事孙影之弟孙平洋持有 50%股权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30	林建升	曾任公司董事
31	孙影	曾任先歌国际监事
32	李东辉	曾任先歌国际独立董事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关联采购商品及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深圳市山水山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	20.99	0.08%	75.13	0.29%
深圳市陌野住宿公寓有限公司	18.79	0.07%	10.53	0.04%	15.25	0.06%
先歌创新	36.65	0.13%	35.36	0.13%	36.76	0.14%
深圳市山水会所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44	0.37%	62.17	0.23%	-	-

深圳市海国贸易有限公司	-	-	-	-	4.95	0.02%
<b>小计</b>	<b>155.88</b>	<b>0.57%</b>	<b>129.05</b>	<b>0.47%</b>	<b>132.09</b>	<b>0.51%</b>

公司与深圳市山水山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陌野住宿公寓有限公司、深圳市山水会所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采购员工餐饮服务、住宿招待服务等，公司与先歌创新的交易主要为租赁先歌创新物业相关的水电费及车辆使用费，金额较小且占期间费用总额比例较低。

上述关联方主要经营餐饮、住宿、物业租赁业务，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且关联交易将持续发生，关联交易的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显失公平的交易，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 （2）关联销售商品及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Luxman America, Inc.	-	-	-	-	1,394.24	3.37%
爱发烧	-	-	280.89	0.62%	241.73	0.59%
先歌创新	25.43	0.05%	0.83	0.00%	35.71	0.09%
<b>小计</b>	<b>25.43</b>	<b>0.05%</b>	<b>281.72</b>	<b>0.62%</b>	<b>1,671.68</b>	<b>4.05%</b>

①Luxman America, Inc. 曾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志佳集团持股 75% 的子公司，2021 年 10 月，Luxman America, Inc. 通过股票回购的方式回购志佳集团持有的 75% 的股权，回购完成后，志佳集团不再持有 Luxman America, Inc. 的股权。2023 年及以后 Luxman America, Inc. 不再作为公司的关联方，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为志佳集团退出后 12 个月内，公司与 Luxman America, Inc. 2022 年全年度的交易额。

Luxman America, Inc. 主要经营 Luxman 品牌产品的美国市场销售，原少数股东长期从事音响产品的销售，具有较为丰富的客户资源和渠道优势，公司与 Luxman America, Inc. 的交易有利于进一步扩大 Luxman 品牌的产品在美国市场的销售份额，具有商业合理性和必要性。公司与 Luxman America, Inc. 的交易价格与其他客户不存在重大差异，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②爱发烧曾为先歌国际持股 70% 的子公司，2020 年 7 月，公司将持有的爱发烧 60% 的股权转让给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太武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彭秋霞的妹夫方磊，10% 的股权转让给少数股东郝明树，方磊持有爱发烧股权系代张太武持有。2022 年 11 月，方磊将持有的爱发烧 60% 的股权转让给

郝明树的配偶黄橙子，方磊退出后，2024年及以后爱发烧不再作为公司关联方，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为方磊退出前及退出后12个月内，公司与爱发烧2022年、2023年全年度的交易额。

爱发烧主要从事音响产品的线上销售，公司与爱发烧的交易有利于扩大公司品牌在境内市场销售规模，维持与爱发烧的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和必要性，公司与爱发烧的交易价格与其他客户不存在重大差异，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③先歌创新主要从事厂房、办公等物业的租赁业务，主要向公司采购音响、灯光、麦克风等产品用于物业装修自用，公司与先歌创新的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且金额较低，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 （3）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公司作为出租方</b>				
深圳市前海先歌后益商贸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建筑物	35.23	35.23	40.33
<b>合计</b>	<b>-</b>	<b>35.23</b>	<b>35.23</b>	<b>40.33</b>
<b>二、公司作为承租方</b>				
先歌创新	租赁房屋建筑物	66.20	58.47	59.86
Sanecore Limited	租赁房屋建筑物	10.95	21.59	20.60
<b>合计</b>	<b>-</b>	<b>77.15</b>	<b>80.06</b>	<b>80.46</b>
先歌创新	租赁房屋建筑物-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4.38	1.81	4.58
Sanecore Limited	租赁房屋建筑物-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0.68	1.59	2.44
<b>合计</b>	<b>-</b>	<b>15.06</b>	<b>3.40</b>	<b>7.02</b>

公司作为出租方：公司持有闲置办公楼对外出租，办公楼的位置、面积符合先歌后益租赁办公楼的需求，公司出租办公楼给先歌后益具有商业合理性，租金参考周边地区办公楼租赁价格，与周边地区办公楼租赁费单价不存在重大差异，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公司作为承租方：公司存在对外租赁物业用于总部人员办公的需求，先歌创新主要从事物业租赁业务，Sanecore Limited持有闲置办公楼，公司向上述关联方租赁相关物业具有商业合理性，且上述关联方向公司收取的租赁费单价参考对无关联第三方出租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担保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主债务期间（年/月/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先歌创新	6,000.00	2021/9/30-2022/4/22	是
先歌创新	9,000.00	2021/9/30-2022/4/22	是
先歌创新	6,000.00	2021/12/21-2022/11/8	是
先歌创新	9,000.00	2021/12/21-2022/11/8	是
先歌创新	12,000.00	2023/1/11-2023/11/24	是
先歌创新	6,000.00	2023/1/11-2023/11/24	是
先歌创新	6,000.00	2024/1/19-2024/12/15	是
先歌创新	12,000.00	2024/1/19-2024/12/15	是
张太武	13,000.00	2022/1/6-2023/1/5	是
张太武	13,000.00	2022/11/18-2024/5/19	是
张太武	4,000.00	2023/12/6-2024/11/26	否
Sanecore Limited、张太武、张光武	550.00 港币	2019/3/21-2023/3/22	是
张太武、张光武	220.00 港币	2021/1/20-2025/1/15	是
张太武	7,000.00	2024/6/6-2025/6/5	否

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Sasson Inc	2,300.40 万日元	2019/11/11-2025/11/10	保证	连带	是
Sasson Inc	3,176.64 万日元	2019/11/11-2025/11/10	保证	连带	是
总计	5,477.04 万日元	-	-	-	-

2019年11月11日，Sasson Inc与Daiwa Lease株式会社仙台分公司签订压雪车融资租赁合同，租赁费用合计5,477.04万日元（人民币约260万元），租赁期间自合同签订日起72个月。由于Sasson Inc设立初期，自身信用资质不足，需要日本公司对上述融资租赁合同的履行提供担保，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先歌日本为该租赁合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的情况。

担保期内，被担保方Sasson Inc正常履约，未发生违约或潜在违约情形，公司未实际履行担保责任。2024年5月29日，各方已签订解除先歌日本担保责任的确认书，上述租赁合同的连带保证人由先歌日本变更为张光武，相关关联担保已解除。

**(2) 关联方资产转让**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先歌创新	资产转让	0.21	3.35	6.53

报告期内，公司曾向先歌创新处置部分空调、电脑等办公设备，交易价格参考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确定，具有公允性，上述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关联方代垫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代公司垫付费用的情况，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Sanecore Limited	代垫广告费、展会费等	-	81.32	222.87
	代垫顾问费	-	0.90	101.62
	代垫其他费用	-	2.11	14.86
	小计	-	<b>84.32</b>	<b>339.35</b>
先歌创新	代垫招待费用	-	3.37	40.11
深圳市山水会所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代垫员工离职补偿	-	21.50	-
合计		-	<b>109.19</b>	<b>379.46</b>

报告期各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代垫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379.46 万元、109.19 万元和 0 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46%、0.40%和 0.00%，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影响较小。

针对报告期内存在的关联方代垫公司费用导致的财务内控不规范情形，公司已及时进行了整改。上述代垫的费用均已体现在公司账面并记录在费用应归属的期间，不存在调节成本费用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向上述关联方结清了对应的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同时，公司建立并完善了《资金管理制度》《费用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加强了关于代垫费用和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管理，自 2024 年以来，公司未再发生关联代垫成本费用等情形。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8.29	298.21	292.86
----------	--------	--------	--------

#### 4、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LuxmanAmerica,Inc.	-	-	134.71
先歌后益	15.39	3.04	-
爱发烧	-	114.52	199.36
先歌创新	27.29	-	-
小计	<b>42.68</b>	<b>117.56</b>	<b>334.07</b>
(2) 其他应收款	-	-	-
先歌创新	-	<b>0.20</b>	-
小计	-	<b>0.20</b>	-
(3) 租赁负债	-	-	-
先歌创新	340.47	-	44.76
Sanecore Limited	34.18	21.16	40.72
小计	<b>374.65</b>	<b>21.16</b>	<b>85.49</b>
(4) 其他应付款	-	-	-
深圳市山水山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6.15	6.63	5.63
深圳市陌野住宿公寓有限公司	0.17	2.5	0.50
深圳市山水会所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21.50	-
先歌创新	-	59.56	56.53
Sanecore Limited	12.90	109.56	734.63
小计	<b>19.22</b>	<b>199.75</b>	<b>797.29</b>

注：2022年、2023年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深圳市山水会所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先歌创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 Sanecore Limited 的相关款项，主要系上述关联公司为公司代垫费用形成的其他应付款。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当时经营业务的发展需要，价格公允，符合交易当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交易当时公司的相关制度且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

#### （四）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 1、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性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来规范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决策过程中将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

##### 2、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的相关内容。

### 八、其他事项

#### （一）个人卡收付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主要系丹麦子公司设立之初开立公司账户周期较长，暂时使用个人卡用于收付款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卡收款	-	-	-	-	394.60	0.96%
个人卡付款	-	-	-	-	525.49	2.02%

报告期内，公司2022年个人卡收付款金额分别为394.60万元、525.49万元，占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0.96%、2.02%，金额及占比较低，2022年以后个人卡收付款已不再发生，报告期内存在的个人卡收付款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二）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存在第三方回款，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第三方回款金额	3,640.71	3,278.27	3,969.69

其中：外销客户	3,326.14	3,066.35	3,683.40
内销客户	314.57	211.92	286.29
<b>营业收入</b>	<b>46,217.74</b>	<b>45,265.30</b>	<b>41,292.11</b>
<b>占比</b>	<b>7.88%</b>	<b>7.24%</b>	<b>9.61%</b>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3,969.69 万元、3,278.27 万元、3,640.7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61%、7.24%、7.88%，第三方回款占比相对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按回款原因分类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因所在国外汇及进出口管制委托第三方贸易或金融机构代付	2,532.11	69.55%	2,661.98	81.20%	2,671.01	67.29%
关联方代付（集团内关联方、实控人、员工等）	1,108.61	30.45%	616.29	18.80%	1,298.68	32.71%
<b>合计</b>	<b>3,640.71</b>	<b>100.00%</b>	<b>3,278.27</b>	<b>100.00%</b>	<b>3,969.6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第三方代付的客户所在国家主要为尼日利亚、印度、菲律宾等，公司第三方回款的原因主要系客户所在国家外汇及进出口管制委托第三方贸易或金融机构代付，上述国家外汇较为紧缺，外汇及进出口管理相对较为严格，从而导致第三方回款，具有商业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第三方回款客户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所属国家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 IRukka Online Limited	尼日利亚	910.26	1,337.48	1,617.61
Proline	印度	286.61	537.03	144.57
Extreme Sounds Limited	肯尼亚	246.15	98.34	255.97
Vibrant International LLC	阿联酋	223.54	96.88	140.45
Pure Digital Concept Co.	菲律宾	80.43	120.43	106.97
<b>合计</b>	/	<b>1,746.99</b>	<b>2,190.16</b>	<b>2,265.57</b>
<b>第三方回款金额</b>	/	<b>3,640.71</b>	<b>3,278.27</b>	<b>3,969.69</b>
<b>占比</b>	/	<b>47.98%</b>	<b>66.81%</b>	<b>57.07%</b>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比总体呈下降趋势，第三方回款原因主要系客户所在国外汇及进出口管制，客户委托第三方贸易或金融公司代付，以及客户关联方代付等，代付原因合理，符合商业逻辑。

此外，因客户所在国外汇管制导致第三方回款的市场案例较多，包括：传音控股（688036.SH）、威马农机（301533.SZ）、林泰新材（920106.BJ）、雅图高新（872924）等，第三方代付符合所在国市场惯例；相关客户及代付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此外，公司建立了与第三方回款相关的内控制度，获取了客户与代付方的代付证明，第三方回款未导致货款归属纠纷。

综上，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0,779,017.50	106,645,018.79	39,038,265.43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3.61	6,379.80	43,207,574.45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512,983.70	1,146,100.90	690,503.70
应收账款	52,614,873.08	48,012,727.23	45,680,719.73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8,284,981.51	8,855,964.43	7,721,877.50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839,289.58	817,666.97	447,437.54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185,017,887.18	189,701,599.53	183,784,921.53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6,050,120.89	4,566,081.38	6,869,500.11
<b>流动资产合计</b>	<b>386,102,577.05</b>	<b>359,751,539.03</b>	<b>327,440,799.99</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10,575,539.22	11,276,508.32	14,547,733.47
固定资产	126,685,918.28	132,797,147.84	127,064,819.49

在建工程	347,761.80	-	3,363,030.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7,188,807.44	1,496,006.61	2,688,686.86
无形资产	19,669,838.17	33,548,831.11	34,717,149.62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899,312.27	988,612.07	1,348,27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37,837.52	22,343,339.50	16,149,389.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0,050.14	1,028,674.47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87,525,064.84</b>	<b>203,479,119.92</b>	<b>199,879,083.47</b>
<b>资产总计</b>	<b>573,627,641.89</b>	<b>563,230,658.95</b>	<b>527,319,883.46</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2,325,330.92	52,520,507.15	52,628,392.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4,098,695.89	3,790,318.16	-
应付账款	40,246,912.60	45,550,335.77	42,118,701.38
预收款项	382,695.30	676,239.92	415,814.83
合同负债	8,357,054.19	8,918,587.48	9,974,936.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7,805,523.37	7,657,533.12	8,148,818.32
应交税费	7,054,586.95	10,812,862.09	9,989,900.63
其他应付款	14,685,876.90	17,483,345.36	24,779,421.77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7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76,614.13	2,719,530.43	4,387,357.93
其他流动负债	3,561,274.01	1,870,985.81	1,572,248.79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2,994,564.26</b>	<b>152,000,245.29</b>	<b>154,015,592.43</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5,986,437.59	8,317,724.58	10,563,400.49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4,376,639.50	653,602.23	311,062.94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17,981,354.82	32,342,360.00	33,262,52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8,225.31	13,458.47	120,911.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38,871.21	2,009,026.96	1,824,161.17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1,001,528.43</b>	<b>43,336,172.24</b>	<b>46,082,056.38</b>
<b>负债合计</b>	<b>173,996,092.69</b>	<b>195,336,417.53</b>	<b>200,097,648.81</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60,965,300.51	157,922,076.60	154,995,501.95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40,455,087.75	-36,282,617.94	-37,276,229.82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8,574,015.22	5,474,380.70	2,356,596.4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70,547,321.22	40,780,402.06	7,146,366.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9,631,549.20	367,894,241.42	327,222,234.65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99,631,549.20</b>	<b>367,894,241.42</b>	<b>327,222,234.6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573,627,641.89</b>	<b>563,230,658.95</b>	<b>527,319,883.46</b>

法定代表人：张太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自源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8,126,008.05	90,996,647.28	14,828,764.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3.61	6,379.80	43,207,574.45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910,968.14	-	-
应收账款	99,719,712.06	92,104,219.53	73,934,651.89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2,710,197.71	1,306,218.66	845,549.87
其他应收款	81,999,293.28	124,355,196.78	162,975,040.80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78,763,582.10	24,062,898.57	19,676,997.97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774,125.47	1,623,237.54	4,360,188.29
<b>流动资产合计</b>	<b>376,007,310.42</b>	<b>334,454,798.16</b>	<b>319,828,767.93</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26,364,204.34	123,640,178.82	123,024,547.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1,184,641.86	1,394,835.16	1,605,028.48
固定资产	1,266,942.42	800,014.74	1,077,664.12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3,454,835.40	89,723.14	806,078.51
无形资产	329,471.85	214,811.88	274,650.9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46,208.95	-	71,95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7,568.66	1,692,555.29	1,794,605.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0,050.14	1,028,674.47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36,223,923.62</b>	<b>128,860,793.50</b>	<b>128,654,527.43</b>
<b>资产总计</b>	<b>512,231,234.04</b>	<b>463,315,591.66</b>	<b>448,483,295.36</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014,861.12	-	10,011,1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4,098,695.89	43,790,318.16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31,865,712.54	9,985,151.44	9,573,105.39
预收款项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2,592,664.18	2,433,562.36	2,200,963.14
应交税费	600,072.94	3,408,549.50	2,206,287.73
其他应付款	13,629,962.00	13,314,424.94	10,289,373.66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700,000.00
合同负债	7,439,763.55	7,301,741.19	9,360,588.4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6,647.17	102,373.25	727,186.35
其他流动负债	1,873,488.91	797,606.77	827,405.89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2,911,868.30</b>	<b>81,133,727.61</b>	<b>85,196,021.7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2,593,165.77	-	102,373.24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8,225.31	13,458.47	120,911.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111,391.08</b>	<b>13,458.47</b>	<b>223,285.02</b>
<b>负债合计</b>	<b>116,023,259.38</b>	<b>81,147,186.08</b>	<b>85,419,306.78</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55,467,822.42	152,424,598.51	149,498,023.8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8,574,015.22	5,474,380.70	2,356,596.4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2,166,137.02	24,269,426.37	11,209,368.2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96,207,974.66</b>	<b>382,168,405.58</b>	<b>363,063,988.5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12,231,234.04</b>	<b>463,315,591.66</b>	<b>448,483,295.36</b>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2,177,424.12	452,653,031.30	412,921,084.55
其中：营业收入	462,177,424.12	452,653,031.30	412,921,084.55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b>405,189,301.58</b>	<b>399,210,905.19</b>	<b>375,408,077.32</b>
其中：营业成本	270,704,179.65	275,133,367.45	259,757,845.40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5,100,608.07	4,543,141.56	3,651,606.44
销售费用	64,063,716.10	61,404,752.78	50,129,668.59
管理费用	42,898,683.15	37,269,297.14	36,677,270.00
研发费用	22,702,026.23	22,009,216.64	22,669,122.09
财务费用	-279,911.62	-1,148,870.38	2,522,564.80
其中：利息费用	1,134,501.89	1,810,505.64	2,537,994.42
利息收入	780,055.21	60,142.04	74,608.61
加：其他收益	2,826,724.29	2,880,229.99	2,402,886.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9,813.75	1,047,407.46	535,416.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342.14	5,391.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9,427.16	-302,021.48	606,404.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4,364.60	-2,338,015.67	-2,450,335.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399.18	28,141.76	58,155.84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60,913,198.84</b>	<b>54,760,210.31</b>	<b>38,670,926.00</b>
加：营业外收入	201,434.99	18,810.98	115,819.90
减：营业外支出	452,155.61	41,286.79	426,507.07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60,662,478.22</b>	<b>54,737,734.50</b>	<b>38,360,238.83</b>
减：所得税费用	7,795,924.54	2,985,914.26	5,317,562.74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2,866,553.68</b>	<b>51,751,820.24</b>	<b>33,042,676.09</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66,553.68	51,751,820.24	33,042,676.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66,553.68	51,751,820.24	33,042,676.09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4,172,469.81</b>	<b>993,611.88</b>	<b>-350,943.08</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72,469.81	993,611.88	-350,943.0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72,469.81	993,611.88	-350,943.0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72,469.81	993,611.88	-350,943.08
（7）其他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48,694,083.87</b>	<b>52,745,432.12</b>	<b>32,691,733.01</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694,083.87	52,745,432.12	32,691,733.0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6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6	0.17

法定代表人：张太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自源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309,990,241.68	305,383,354.39	285,086,504.59
减：营业成本	220,998,614.49	223,482,978.11	210,421,399.16
税金及附加	737,830.14	505,044.06	434,189.28
销售费用	22,469,713.48	21,217,085.40	17,147,314.93
管理费用	18,017,284.07	13,484,028.06	14,970,648.81
研发费用	15,886,375.23	14,986,646.14	14,869,845.47
财务费用	-991,790.76	-3,601,440.63	-948,556.07
其中：利息费用	835,415.45	863,348.44	1,607,969.92
利息收入	700,487.79	6,552.24	40,836.89
加：其他收益	421,404.37	1,084,811.63	335,260.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6,101.83	1,047,407.46	535,416.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342.14	5,391.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0,176.49	-198,520.18	62,020.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3,008.08	30,193.97	-692,818.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34.06	3,539.82	48,092.44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4,427,786.88	37,278,788.09	28,485,026.37
加：营业外收入	-	6,000.03	114,347.46
减：营业外支出	71,384.61	26,377.26	49,240.1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4,356,402.27	37,258,410.86	28,550,133.66
减：所得税费用	3,360,057.10	6,080,568.51	3,347,277.86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30,996,345.17	31,177,842.35	25,202,855.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96,345.17	31,177,842.35	25,202,855.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其他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30,996,345.17</b>	<b>31,177,842.35</b>	<b>25,202,855.80</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6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6	0.13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467,286,618.20	444,387,987.23	420,402,084.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953,459.93	24,878,604.39	19,840,213.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1,904.11	2,602,605.79	6,753,844.4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97,691,982.24</b>	<b>471,869,197.41</b>	<b>446,996,143.2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237,038.11	222,187,842.97	235,491,866.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780,037.42	116,463,306.70	106,060,392.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97,450.81	36,381,760.43	24,621,067.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13,046.20	50,309,922.87	44,722,961.3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44,227,572.54</b>	<b>425,342,832.97</b>	<b>410,896,288.1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3,464,409.70</b>	<b>46,526,364.44</b>	<b>36,099,855.1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6.18	106,909.58	152,178.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2,769.94	44,263,785.55	697,882.9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54,876.12</b>	<b>44,370,695.13</b>	<b>850,061.65</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75,913.33	4,907,117.23	4,259,582.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1,203,760.6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475,913.33</b>	<b>4,907,117.23</b>	<b>15,463,343.0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321,037.21</b>	<b>39,463,577.90</b>	<b>-14,613,281.4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70,000,000.00	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0,000,000.00</b>	<b>70,000,000.00</b>	<b>6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715,018.27	71,816,352.96	71,450,511.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55,786.36	17,422,854.39	11,740,380.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8,227.17	3,002,941.30	2,470,129.7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5,889,031.80</b>	<b>92,242,148.65</b>	<b>85,661,021.3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889,031.80</b>	<b>-22,242,148.65</b>	<b>-25,661,021.3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b>	<b>-468,378.76</b>	<b>185,174.77</b>	<b>-70,631.77</b>

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85,961.93	63,932,968.46	-4,245,079.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781,450.05	36,848,481.59	41,093,560.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567,411.98	100,781,450.05	36,848,481.59

法定代表人：张太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自源

####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2,198,448.03	299,508,248.99	289,867,601.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953,459.93	23,419,779.05	19,678,970.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78,407.07	8,430,683.30	6,265,852.6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4,530,315.03</b>	<b>331,358,711.34</b>	<b>315,812,425.1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3,861,324.14	219,895,375.63	231,270,164.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71,634.83	26,175,222.33	23,867,696.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72,205.38	6,288,406.99	6,278,512.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20,122.66	23,145,429.49	21,829,551.5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54,525,287.01</b>	<b>275,504,434.44</b>	<b>283,245,925.2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005,028.02</b>	<b>55,854,276.90</b>	<b>32,566,499.9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6.18	37,006.67	129,625.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9,058.02	44,263,785.55	697,882.9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41,164.20</b>	<b>44,300,792.22</b>	<b>827,508.25</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7,241.69	1,293,560.17	128,746.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1,203,760.6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017,241.69</b>	<b>1,293,560.17</b>	<b>11,332,507.5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76,077.49</b>	<b>43,007,232.05</b>	<b>-10,504,999.3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0,000,000.00</b>	<b>-</b>	<b>2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76,756.42	16,548,776.59	10,863,755.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2,317.69	752,869.30	768,808.2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1,689,074.11</b>	<b>27,301,645.89</b>	<b>41,632,563.7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689,074.11</b>	<b>-27,301,645.89</b>	<b>-21,632,563.72</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1,379,008.45</b>	<b>955,655.41</b>	<b>861,664.84</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6,818,884.87</b>	<b>72,515,518.47</b>	<b>1,290,601.7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205,248.77	14,689,730.30	13,399,128.5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04,024,133.64</b>	<b>87,205,248.77</b>	<b>14,689,730.30</b>

## 二、 审计意见

2024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L1011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娜、鲁李
2023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L1011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娜、鲁李
2022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L1011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娜、鲁李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先歌吉安	100%	100%	1,300 万美元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设立
2	歌筠上海	100%	100%	100 万元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设立
3	先歌澳门	100%	100%	10 万澳门元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4	先歌香港	100%	100%	100 万港币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设立

5	先歌日本	100%	100%	26,500 万日元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6	先歌英国	100%	100%	100 万英镑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7	先歌德国	100%	100%	2.5 万欧元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8	先歌丹麦	100%	100%	4 万丹麦克朗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9	World Global	100%	100%	5 万美元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10	Acoustics	100%	100%	1 英镑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11	Pointfield	100%	100%	1 英镑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12	Ekco	100%	100%	100 英镑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13	Quad	100%	100%	1 英镑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14	Wharfedale	100%	100%	1 英镑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15	Leak	100%	100%	100 英镑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收购
16	先歌越南	100%	100%	114.65 亿越南盾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设立
17	先歌青岛	100%	100%	100 万元	2024 年度	控股合并	设立

#### 四、 会计政策、估计

#####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和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减值、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时点等。

##### 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

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6+9）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银行承兑汇票（非6+9）	相同账龄的银行承兑汇票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商业承兑汇票	相同账龄的商业承兑汇票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注：“6+9”表示：6家大型商业银行和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非6+9”表示：除6家大型商业银行和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外的银行。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1年以内	1年-2年	2年-3年	3年-4年	4年-5年	5年以上
漫步者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惠威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b>先歌国际</b>	<b>5.00%</b>	<b>10.00%</b>	<b>30.00%</b>	<b>50.00%</b>	<b>80.00%</b>	<b>100.00%</b>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 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3.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5	2.38-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	-	-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公司在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3、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者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 5.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B、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权证预计的使用年限
商标权	10年	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软件及其他	3-5年	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报告期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
专利权	-	-	-
非专利技术	-	-	-
商标权	直线法	10	-
软件及其他	直线法	3-5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①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②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

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 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

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相关商品控制权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公司各模式收入确认方法、取得凭证及收入确认时点具体如下：

销售模式		收入确认方法	取得凭证	收入确认时点
内销	线下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已接受该商品且经客户签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物流单、客户签收单	经客户签收确认并取得签收单
外销	线下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发货，协助客户完成报关出口后，在完成报关出口时点确认收入	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	完成报关出口
	线上	客户在线上销售平台下单并支付货款后，物流仓库发出货物后 14 天确认收入	线上销售平台物流记录	物流发货后 14 天

注 1：境外子公司销售时无需报关出口的，收入确认按照上表中内销模式，境外子公司销售时需报关出口的，收入确认按照上表中外销模式。

注 2：对于线上销售模式，线上客户在下单付款后，货款进入电商平台监管账户，订单同步推送至物流系统，物流公司根据订单揽收发货时，公司即取得了货款收款权，电商平台通常在 3 个工作日内左右与公司结算款项。此外，相关电商平台无法提供客户签收时间，公司无法获取签收依据，因此公司根据物流发货后的预计妥投时间以及无理由退货期，按物流发货后 14 天确认收入。

##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

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商誉的初始确认；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9.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及经营状况，从事项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从性质来看，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

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从金额来看，基于对公司业务性质及规模的考虑，以税前利润的 5%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水平。

## 1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根据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并结合对未来事项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评价。

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综合判断，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和估计的重要领域包括金融工具减值、存货跌价准备、收入时点确认等，相关领域会计政策参见本节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金融工具”、“2.存货”以及“7.收入”相关内容。

## 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9	2.81	5.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	280.23	298.32	255.43

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4.98	104.74	53.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2.39	-4.82	-11.81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07	-2.25	-31.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348.25	398.81	271.91
减：所得税影响数	72.31	76.04	40.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合计	275.94	322.78	231.6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5.94	322.78	231.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6.66	5,175.18	3,304.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0.72	4,852.41	3,072.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5.22	6.24	7.01
--------------------------------------	------	------	------

####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政府补助、持有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31.67 万元、322.78 万元和 275.94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7.01%、6.24%和 5.22%，发行人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重大依赖。

###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资产总计(元)	573,627,641.89	563,230,658.95	527,319,883.46
股东权益合计(元)	399,631,549.20	367,894,241.42	327,222,23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399,631,549.20	367,894,241.42	327,222,234.65
每股净资产（元/股）	2.00	1.84	1.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0	1.84	1.64
资产负债率（合并）（%）	30.33	34.68	37.9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65	17.51	19.05
营业收入(元)	462,177,424.12	452,653,031.30	412,921,084.55
毛利率（%）	41.43	39.22	37.09
净利润(元)	52,866,553.68	51,751,820.24	33,042,67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52,866,553.68	51,751,820.24	33,042,676.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0,107,153.23	48,524,065.27	30,725,936.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0,107,153.23	48,524,065.27	30,725,936.0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74,552,762.00	69,833,768.81	54,046,193.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0	15.14	1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3.27	14.19	9.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6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6	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464,409.70	46,526,364.44	36,099,855.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7	0.23	0.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91	4.86	5.49
应收账款周转率	8.66	9.16	8.24
存货周转率	1.26	1.28	1.27
流动比率	2.70	2.37	2.13
速动比率	1.41	1.12	0.93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总数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数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
-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E0+NP\div 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

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7、基本每股收益= $P0\div S$

$$S=S0+S1+Si\times Mi\div M0-Sj\times Mj\div M0-S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8、稀释每股收益= $[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times(1-所得税率)]/(S0+S1+Si\times Mi\div M0-Sj\times Mj\div 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数

- 10、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 1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1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1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1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账面价值）/流动负债

## 八、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经营核心因素

#### (一)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的主要因素

#####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等高性能音响产品的品牌运营、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渠道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音箱、功放、播放器、解码器等。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包括行业市场规模、市场竞争格局、公司竞争地位、品牌声誉及渠道建设、研发创新能力和公司主要结算外币的汇率波动情况。

#####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委外生产成本、外购成本、运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较高。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类、五金类、结构件及包材类等，相关直接材料的价格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是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因素。此外，生产人员数量及薪酬水平、固定资产投入和折旧情况，亦会对主营业务成本产生较大影响。

#####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11,199.86 万元、11,953.44 万元和 12,938.4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7.12%、26.41% 和 27.99%。

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及业务宣传费支出占比较高，销售人员的数量以及工资水平、公司在线下参加展会的频次、规模，以及在线上平台投放广告的频次是影响销售费用的主要因素。

公司管理费用以职工薪酬为主，影响主要因素为管理人员数量及工资水平。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直接投入和职工薪酬构成，研发费用的主要影响因素为研发人员数量及工资水平、研发领用原材料数量、研发设备的折旧摊销情况。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费用及汇兑损益，影响财务费用的主要因素为借款规模及利率水平、外币规模及汇率波动水平。

#####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利润的因素较多，主要包括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原材料采购成本、毛利率水平、各项期间费用的管控能力、汇兑损益以及各项政府税收政策和税收优惠情况等。

#### (二) 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 1、财务指标影响分析

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毛利率和期间费用率。

### （1）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9,992.24 万元、44,350.99 万元和 45,321.73 万元，2022 年-2024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6.45%，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反映了公司良好的成长性及市场前景。

### （2）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率能够说明公司的获利能力、在业内的市场地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7.23%、39.19%、41.45%，关于公司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原因参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毛利率分析”。

### （3）期间费用率

期间费用率能够显示公司经营效率、费用管控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相对稳定，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7.12%、26.41%和 27.99%。期间费用率体现了公司成熟稳健的管理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关于公司期间费用变动的具体原因详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相关内容。

## 2、非财务指标影响分析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竞争情况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外部条件，行业及行业上下游的良好发展将有利于提升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行业现状及发展情况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具体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 二、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 （一）应收款项

####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51.30	114.61	69.05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251.30	114.61	69.05

#####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251.3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251.3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97.4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97.4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69.05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69.05

##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64.52	100.00	13.23	5.00	251.3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非6+9）	264.52	100.00	13.23	5.00	251.30
合计	264.52	100.00	13.23	5.00	251.30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0.64	100.00	6.03	5.00	114.6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20.64	100.00	6.03	5.00	114.61

(非 6+9)					
<b>合计</b>	<b>120.64</b>	<b>100.00</b>	<b>6.03</b>	<b>5.00</b>	<b>114.61</b>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2.68	100.00	3.63	5.00	69.0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非 6+9）	72.68	100.00	3.63	5.00	69.05
<b>合计</b>	<b>72.68</b>	<b>100.00</b>	<b>3.63</b>	<b>5.00</b>	<b>69.05</b>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非 6+9）	264.52	13.23	5.00
<b>合计</b>	<b>264.52</b>	<b>13.23</b>	<b>5.00</b>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非 6+9）	120.64	6.03	5.00
<b>合计</b>	<b>120.64</b>	<b>6.03</b>	<b>5.00</b>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非 6+9）	72.68	3.63	5.00
<b>合计</b>	<b>72.68</b>	<b>3.63</b>	<b>5.00</b>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应收票据，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 金融工具”之“（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6.03	7.19	-	-	13.23
合计	6.03	7.19	-	-	13.23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3.63	2.40	-	-	6.03
合计	3.63	2.40	-	-	6.03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5.88	-2.24	-	-	3.63
商业承兑汇票	5.00	-5.00	-	-	-
合计	10.88	-7.24	-	-	3.63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69.05 万元、114.61 万元和 251.30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1%、0.32%和 0.65%，占比较小，上述银行承兑汇票的开票行为非央行公布的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373.51	4,937.89	4,772.23
1至2年	199.69	102.64	31.26
2至3年	17.63	25.57	0.35
3至4年	12.34	-	12.15
4至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5,603.16	5,066.10	4,815.9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29	0.99	55.2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47.86	99.01	286.38	5.16	5,261.49
其中：账龄组合	5,547.86	99.01	286.38	5.16	5,261.49
合计	5,603.16	100.00	341.67	6.10	5,261.49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66.10	100.00	264.83	5.23	4,801.27
其中：账龄组合	5,066.10	100.00	264.83	5.23	4,801.27
合计	5,066.10	100.00	264.83	5.23	4,801.27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15.99	100.00	247.92	5.15	4,568.07
其中：账龄组合	4,815.99	100.00	247.92	5.15	4,568.07
合计	4,815.99	100.00	247.92	5.15	4,568.07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Yourpay ApS	27.91	27.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Amazon	13.92	13.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ARTLETTS	7.47	7.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WHOLESALE LTD				
SOUND 4 PRO AUDIO	5.57	5.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SYNERGY A.V.S LTD	0.29	0.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DISTEA S.R.L	0.14	0.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29	55.29	100.00	-

单位：万元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无				
合计				-

单位：万元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无				
合计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无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368.21	268.41	5
1年至2年	179.65	17.96	10
2年至3年	-	-	30
3年至4年	-	-	50
4年至5年	-	-	80
5年以上	-	-	100
合计	5,547.86	286.38	5.16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937.88	246.89	5
1年至2年	102.66	10.27	10
2年至3年	25.57	7.67	30
3年至4年	-	-	50
4年至5年	-	-	80
5年以上	-	-	100
合计	5,066.10	264.83	5.23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772.23	238.61	5
1年至2年	31.26	3.13	10
2年至3年	0.35	0.10	30
3年至4年	12.15	6.07	50
4年至5年	-	-	80
5年以上	-	-	100
<b>合计</b>	<b>4,815.99</b>	<b>247.92</b>	<b>5.15</b>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56.07	-	-	0.78	55.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83	24.37	-	-	2.82	286.38
<b>合计</b>	<b>264.83</b>	<b>80.44</b>	<b>-</b>	<b>-</b>	<b>3.60</b>	<b>341.67</b>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7.92	25.99	-	12.15	3.07	264.83
<b>合计</b>	<b>247.92</b>	<b>25.99</b>	<b>-</b>	<b>12.15</b>	<b>3.07</b>	<b>264.83</b>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1.12	-49.22	-	57.55	3.57	247.92
<b>合计</b>	<b>351.12</b>	<b>-49.22</b>	<b>-</b>	<b>57.55</b>	<b>3.57</b>	<b>247.92</b>

注：本期变动金额中的其他变动系外币报表折算期初、期末汇率差异导致。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12.15	57.5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IRukka online limited	1,145.00	20.43	66.13
Sound Solutions, LLC	406.08	7.25	20.30
First Technology Audio (Pty) Ltd.	256.69	4.58	12.83
Sourceability North America LLC	207.40	3.70	10.37
Audio Visual Revolution Pty Ltd	205.30	3.66	10.27
合计	2,220.47	39.62	119.90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IRukka online limited/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92.15	21.56	54.61
First Technology Audio (Pty) Ltd.	267.17	5.27	13.36
Luxman America, Inc.	221.03	4.36	11.05
Audio Visual Revolution Pty Ltd	187.81	3.71	9.39
深圳市爱发烧科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20.54	2.38	6.03
合计	1,888.70	37.28	94.4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	1,173.98	24.38	58.70
First Technology Audio	254.36	5.28	12.72

(Pty) Ltd.			
深圳市爱发烧科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9.85	4.36	10.49
Sound Solutions, LLC	205.77	4.27	10.29
Luxman America, Inc.	141.79	2.94	7.09
<b>合计</b>	<b>1,985.76</b>	<b>41.23</b>	<b>99.29</b>

其他说明：

上述应收账款余额为合并口径：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与 IRukka online limited 为同一实控人控制的两家企业，2023 年开始逐步切换成 IRukka online limited 与先歌国际交易，2024 年已全部切换。2023 年 IRukka online limited/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的余额包含先歌国际对 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应收账款金额。

####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外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5,368.21	95.81%	4,937.88	97.47%	4,772.23	99.09%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	234.94	4.19%	128.22	2.53%	43.76	0.91%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b>5,603.16</b>	<b>100.00%</b>	<b>5,066.10</b>	<b>100.00%</b>	<b>4,815.99</b>	<b>100.00%</b>

####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b>5,603.16</b>	-	<b>5,066.10</b>	-	<b>4,815.99</b>	-
2025 年 1 月至 5 月期后回款情况	4,394.89		5,016.11		4,786.03	
回款比例	78.44%		99.01%		99.38%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 ①应收账款余额及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4,815.99 万元、5,066.10 万元和 5,603.1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66%、11.19%和 12.12%，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从账龄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超过 95%，账龄结构良

好，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低。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处于合理水平，余额变动符合公司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②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1年以内	1年-2年	2年-3年	3年-4年	4年-5年	5年以上
漫步者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惠威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b>先歌国际</b>	<b>5.00%</b>	<b>10.00%</b>	<b>30.00%</b>	<b>50.00%</b>	<b>80.00%</b>	<b>100.00%</b>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18.84	866.16	3,152.69
在产品	2,071.83	428.51	1,643.31
库存商品	13,812.14	1,176.86	12,635.27
发出商品	93.76	-	93.76
委托加工物资	976.75	-	976.75
<b>合计</b>	<b>20,973.32</b>	<b>2,471.53</b>	<b>18,501.79</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45.33	886.65	2,958.68
在产品	2,384.87	460.67	1,924.19
库存商品	14,253.92	1,619.65	12,634.27
发出商品	273.60	-	273.60
委托加工物资	1,179.42	-	1,179.42
<b>合计</b>	<b>21,937.13</b>	<b>2,966.97</b>	<b>18,970.16</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42.60	922.12	3,520.47
在产品	2,761.51	419.63	2,341.88
库存商品	11,963.35	1,378.85	10,584.50
发出商品	565.15	-	565.15
委托加工物资	1,366.49	-	1,366.49
合计	<b>21,099.09</b>	<b>2,720.60</b>	<b>18,378.49</b>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86.65	-20.50	-	-	-	866.16
在产品	460.67	-32.16	-	-	-	428.51
库存商品	1,619.65	-43.78	-5.99	393.02	-	1,176.86
合计	<b>2,966.97</b>	<b>-96.44</b>	<b>-5.99</b>	<b>393.02</b>	-	<b>2,471.53</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22.12	-35.47	-	-	-	886.65
在产品	419.63	41.04	-	-	-	460.67
库存商品	1,378.85	228.23	12.57	-	-	1,619.65
合计	<b>2,720.60</b>	<b>233.80</b>	<b>12.57</b>	-	-	<b>2,966.97</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33.90	88.22	-	-	-	922.12
在产品	456.37	-36.73	-	-	-	419.63
库存商品	1,182.10	193.55	3.20	-	-	1,378.85
合计	<b>2,472.37</b>	<b>245.03</b>	<b>3.20</b>	-	-	<b>2,720.60</b>

##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8,378.49 万元、18,970.16 万元和 18,501.7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13%、52.73% 和 47.92%。

#### ① 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类、结构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13,812.14	65.86%	14,253.92	64.98%	11,963.35	56.70%
在产品	2,071.83	9.88%	2,384.87	10.87%	2,761.51	13.09%
原材料	4,018.84	19.16%	3,845.33	17.53%	4,442.60	21.06%
发出商品	93.76	0.45%	273.60	1.25%	565.15	2.68%
委托加工物资	976.75	4.66%	1,179.42	5.38%	1,366.49	6.48%
<b>合计</b>	<b>20,973.32</b>	<b>100.00%</b>	<b>21,937.13</b>	<b>100.00%</b>	<b>21,099.09</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在产品、原材料构成，合计占比分别为 90.84%、93.38% 和 94.90%，占比相对较为稳定。公司存货结构与生产经营特点相符，公司近年来收入规模保持稳定增长，客户合作稳定。公司根据客户过往合作情况、预计市场需求进行预测，并综合考虑海外客户产品交期、库存情况以及生产能力等因素，对部分常用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储备一定的安全库存。

#### ② 存货规模及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规模、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2024.12.31			2023 年度/2023.12.31			2022 年度/2022.12.31		
	存货余额	占收入比例	存货周转率	存货余额	占收入比例	存货周转率	存货余额	占收入比例	存货周转率
漫步者	51,357.03	17.45%	3.33	53,931.92	20.02%	3.05	55,323.46	24.98%	2.48
惠威科技	10,072.90	37.15%	1.72	11,840.26	53.10%	1.19	12,792.09	56.53%	1.07
<b>先歌国际</b>	<b>20,973.32</b>	<b>45.38%</b>	<b>1.26</b>	<b>21,937.13</b>	<b>48.46%</b>	<b>1.28</b>	<b>21,099.09</b>	<b>51.10%</b>	<b>1.27</b>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介于漫步者、惠威科技之间，公司存货余额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10%、48.46% 和 45.38%，与惠威科技相近，高于漫步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27、1.28、1.26，与惠威科技相近，低于漫步者；公司及惠威科技存货周转率均低于漫步者，主要系漫步者收入结构中约 66% 为耳机收入，耳机属于消费电子，通常周转速度快于音响产品，公司及惠威科技存货占收入的比例高于漫步者、存货周转率低于漫步者具有合理性。

### ③ 存货跌价准备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漫步者	4.29%	7.14%	10.01%
惠威科技	17.00%	21.82%	16.58%
平均	10.65%	14.48%	13.29%
<b>先歌国际</b>	<b>11.78%</b>	<b>13.52%</b>	<b>12.89%</b>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12.89%、13.52% 和 11.78%，2024 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有所降低，主要系 2024 年公司部分长库龄存货实现对外销售，对应约 390 万元跌价准备转销所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较大差异，略高于漫步者，主要系漫步者耳机收入占比超过 60%，耳机作为消费电子存货周转较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较低具有合理性；略低于惠威科技，主要系惠威科技前期对部分电子料、结构件等原材料进行战略性备货，后期因产能下降、销售放缓导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较高，具有合理性。

##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三）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34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0.3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	
合计	0.34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企业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该金融资产不符合本金加利息的现金流量特征，因此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4,320.76 万元、0.64 万元、0.3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20%、0.00%和 0.00%。

####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0.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11.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主要是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以及减少汇率波动风险，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2,668.59	13,279.71	12,706.48

固定资产清理	-	-	-
合计	12,668.59	13,279.71	12,706.48

##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876.44	2,471.00	206.19	2,534.18	-	22,087.81
2.本期增加金额	5.44	56.86	-0.91	36.45	-	97.83
（1）购置	-	56.05	-	142.42	-	198.47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4）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
（5）汇率变动	5.44	0.81	-0.91	-105.97	-	-100.64
3.本期减少金额	-	35.24	-	135.59	-	170.83
（1）处置或报废	-	35.24	-	135.59	-	170.83
（2）汇率变动	-	-	-	-	-	-
4.期末余额	16,881.88	2,492.62	205.27	2,435.05	-	22,014.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66.36	1,780.54	177.18	1,984.02	-	8,808.10
2.本期增加金额	509.34	112.08	4.29	52.12	-	677.84
（1）计提	507.87	111.65	4.91	129.81	-	754.23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
（3）汇率变动	1.48	0.43	-0.62	-77.68	-	-76.39
3.本期减少金额	-	23.39	-	116.32	-	139.71
（1）处置或报废	-	23.39	-	116.32	-	139.71
（2）汇率变动	-	-	-	-	-	-
4.期末余额	5,375.70	1,869.23	181.47	1,919.82	-	9,346.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506.18	623.38	23.81	515.22	-	12,668.59
2.期初账面价值	12,010.08	690.46	29.01	550.17	-	13,279.71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备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662.14	2,303.55	289.35	2,466.76	-	20,721.80
2.本期增加金额	1,214.30	168.70	8.84	115.39	-	1,507.23
（1）购置	23.52	151.50	7.87	148.34	-	331.23
（2）在建工程转入	695.50	-	-	-	-	695.50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4）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96.97	-	-	-	-	396.97
（5）汇率变动	98.32	17.20	0.97	-32.95	-	83.53
3.本期减少金额	-	1.25	92.00	47.96	-	141.22
（1）处置或报废	-	1.25	92.00	47.96	-	141.22
（2）汇率变动	-	-	-	-	-	-
4.期末余额	16,876.44	2,471.00	206.19	2,534.18	-	22,087.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12.40	1,648.55	253.58	1,900.79	-	8,015.32
2.本期增加金额	653.96	133.15	11.00	125.08	-	923.20
（1）计提	470.91	123.18	10.27	148.22	-	752.57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53.18	-	-	-	-	153.18
（3）汇率变动	29.88	9.97	0.73	-23.13	-	17.45
3.本期减少金额	-	1.16	87.40	41.86	-	130.42
（1）处置或报废	-	1.16	87.40	41.86	-	130.42
（2）汇率变动	-	-	-	-	-	-
4.期末余额	4,866.36	1,780.54	177.18	1,984.02	-	8,808.1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b>12,010.08</b>	<b>690.46</b>	<b>29.01</b>	<b>550.17</b>	-	<b>13,279.71</b>
2.期初账面价值	<b>11,449.74</b>	<b>655.00</b>	<b>35.77</b>	<b>565.97</b>	-	<b>12,706.48</b>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689.82	2,367.32	313.98	2,417.84	-	20,788.96
2.本期增加金额	-27.68	72.42	0.35	101.47	-	146.55
（1）购置	4.21	76.73	-	160.66	-	241.60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4）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

(5) 汇率变动	-31.89	-4.31	0.35	-59.19	-	-95.04
3.本期减少金额	-	136.19	24.98	52.54	-	213.71
(1) 处置或报废	-	136.19	24.98	52.54	-	213.71
(2) 汇率变动	-	-	-	-	-	-
4.期末余额	15,662.14	2,303.55	289.35	2,466.76	-	20,721.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53.18	1,617.48	251.45	1,838.45	-	7,460.56
2.本期增加金额	459.22	135.69	25.86	103.95	-	724.72
(1) 计提	466.79	137.88	25.53	147.72	-	777.92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
(3) 汇率变动	-7.57	-2.19	0.33	-43.77	-	-53.20
3.本期减少金额	-	104.61	23.73	41.62	-	169.96
(1) 处置或报废	-	104.61	23.73	41.62	-	169.96
(2) 汇率变动	-	-	-	-	-	-
4.期末余额	4,212.40	1,648.55	253.58	1,900.79	-	8,015.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449.74	655.00	35.77	565.97	-	12,706.48
2.期初账面价值	11,936.64	749.85	62.53	579.39	-	13,328.40

##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员工住宿及食堂的辅助房	386.10	历史遗留问题，无法办理
10#配电室	42.00	历史遗留问题，无法办理

##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由生产经营所需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固定资产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动。

##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34.78	-	336.30
工程物资	-	-	-
合计	34.78	-	336.30

###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18.47	-	18.47
环保工程	16.31	-	16.31
合计	34.78	-	34.78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合计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消防工程	336.30		336.30
合计	336.30	-	336.30

其他说明：

无

###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无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消防工程	700.00	336.30	359.20	695.50	-	-	99.36	100.00	-	-	-	自有资金
合计	700.00	336.30	359.20	695.50	-	-	-	-	-	-	-	-

单位：万元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消防工程	700.00	188.87	147.43	-	-	336.30	48.04	50.00	-	-	-	自有资金
合计	700.00	188.87	147.43	-	-	336.30	-	-	-	-	-	-

其他说明：

无

##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336.30 万元、0.00 万元、34.78 万元，2024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为先歌越南待安装设备和先歌吉安环保工程；2022 年末公司的在建工程为先歌吉安消防工程项目。

##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00.80	969.79	12,941.23	18,511.82
2.本期增加金额	-	91.57	84.85	176.41
（1）购置		119.47		119.47
（2）内部研发				-
（3）企业合并增加				-
（4）汇率变动		-27.91	84.85	56.94
3.本期减少金额	1,943.25	-	-	1,943.25
（1）处置	1,943.25			1,943.25
（2）汇率变动				-
4.期末余额	2,657.55	1,061.36	13,026.07	16,744.9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66.56	849.14	12,941.23	15,156.93
2.本期增加金额	62.87	43.36	84.85	191.08
（1）计提	62.87	65.23	-	128.09
（2）汇率变动	-	-21.86	84.85	62.98
3.本期减少金额	570.02	-	-	570.02
（1）处置	570.02	-	-	570.02
4.期末余额	859.41	892.51	13,026.07	14,777.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98.14	168.85	-	1,966.98
2.期初账面价值	3,234.24	120.65	-	3,354.88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00.80	932.34	12,124.08	17,657.23
2.本期增加金额	-	37.45	817.14	854.59
（1）购置		43.01		43.01
（2）内部研发				-
（3）企业合并增加				-
（4）汇率变动		-5.57	817.14	811.5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2) 汇率变动				-
4.期末余额	4,600.80	969.79	12,941.23	18,511.8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74.55	786.88	12,124.08	14,185.51
2.本期增加金额	92.02	62.26	817.14	971.42
(1) 计提	92.02	66.80	-	158.82
(2) 汇率变动	-	-4.54	817.14	812.6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1,366.56	849.14	12,941.23	15,156.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34.24	120.65	-	3,354.88
2.期初账面价值	3,326.25	145.46	-	3,471.71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00.80	900.86	12,224.40	17,726.06
2.本期增加金额	-	31.49	-100.32	-68.83
(1) 购置		34.73		34.73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4) 汇率变动		-3.24	-100.32	-103.5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2) 汇率变动				-
4.期末余额	4,600.80	932.34	12,124.08	17,657.2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82.53	702.10	12,224.40	14,109.03
2.本期增加金额	92.02	84.79	-100.32	76.48
(1) 计提	92.02	82.36	-	174.38
(2) 汇率变动	-	2.43	-100.32	-97.8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1,274.55	786.88	12,124.08	14,185.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26.25	145.46	-	3,471.71
2.期初账面价值	3,418.27	198.76	-	3,617.03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471.71 万元、3,354.88 万元、1,966.98 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58%、5.96%、3.43%，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权、软件及其他。2024 年公司无形资产的减少主要系吉安市政府收回先歌吉安闲置土地，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三）主要资产情况”。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债项**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3,000.00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231.05
保证借款+抵押借款	2,000.00
应付利息	1.49
<b>合计</b>	<b>5,232.53</b>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公司依据各项贷款担保方式以及业务性质的不同划分贷款种类，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包括保证+抵押借款、质押借款和信用借款。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5,262.84 万元、5,252.05 万元和 5,232.5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4.17%、34.55%和 36.59%，主要系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从银行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

##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835.71
合计	835.71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997.49 万元、891.86 万元、835.71 万元，占公司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48%、5.87%、5.84%，公司合同负债规模及占比相对较为稳定。

##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764.89
信用借款	-
应收利息	0.7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6.95
合计	598.6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各项贷款担保方式以及业务性质的不同划分贷款种类，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主要为保证借款。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1,056.34 万元、831.77 万元和 598.64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92%、19.19%和 19.31%，主要为保证借款。

####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
应付退货款	-
已背书未终止的票据	264.52
待转销项税额	91.60
其他	-
合计	356.13

#####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已背书未终止的票据、待转销项税额。

####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
员工退休福利金	213.89
合计	213.89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金额分别为 182.42 万元、200.90 万元和 213.89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96%、4.64%和 6.90%，均为员工退休福利金，系子公司先歌日本执行在员工离职或退休后一次性发放离职补贴或退休福利金的制度所致。

####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 （1）主要债项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债项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递延收益构成，上述科目余额合计占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6.36%、75.71%和 71.98%。2024 年末，上述科目余额合计占负债的比例有所减少，主要系吉安市政府收回先歌吉安闲置土地，对应递延收益结转导致递延收益占负债比例下降所致。

###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0.33%	34.68%	37.95%
流动比率（倍）	2.70	2.37	2.13
速动比率（倍）	1.41	1.12	0.93

报告期各期末，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7.95%、34.68%和 30.33%。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留存的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长期偿债能力逐步提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13、2.37 和 2.70，速动比率分别为 0.93、1.12 和 1.4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稳步提升，主要系公司经营留存增加，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 （3）同行业偿债能力对比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公司简称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流动比率	漫步者	4.63	4.44	5.33
	惠威科技	4.24	4.77	4.79
	平均值	<b>4.44</b>	<b>4.61</b>	<b>5.06</b>
	发行人	<b>2.70</b>	<b>2.37</b>	<b>2.13</b>
速动比率	漫步者	3.85	3.64	4.17
	惠威科技	3.11	3.20	3.14
	平均值	<b>3.48</b>	<b>3.42</b>	<b>3.66</b>
	发行人	<b>1.41</b>	<b>1.12</b>	<b>0.93</b>
资产负债率（%）	漫步者	18.95	20.12	17.14
	惠威科技	16.84	13.99	14.73
	平均值	<b>17.90</b>	<b>17.06</b>	<b>15.94</b>
	发行人	<b>30.33</b>	<b>34.68</b>	<b>37.95</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同行业可比公司均为上市公司，已经过 IPO 融资，融资渠道丰富，因此资产负债率较低。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留存的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长期偿债能力逐步提升。

## （八） 股东权益

### 1. 股本

单位：万元

	2023年 12月31 日	本期变动					2024年 12月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	-	-	-	-	-	20,000.00

单位：万元

	2022年 12月31 日	本期变动					2023年 12月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	-	-	-	-	-	20,000.00

单位：万元

	2021年 12月31 日	本期变动					2022年 12月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	-	-	-	-	-	2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 价）	14,912.84	-	-	14,912.84
其他资本公积	879.37	304.32	-	1,183.69
<b>合计</b>	<b>15,792.21</b>	<b>304.32</b>	-	<b>16,096.53</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 价）	14,912.84	-	-	14,912.84
其他资本公积	586.71	292.66	-	879.37
<b>合计</b>	<b>15,499.55</b>	<b>292.66</b>	-	<b>15,792.21</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
----	------------	------	------	------------

	日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912.84	-	-	14,912.84
其他资本公积	285.36	301.35	-	586.71
<b>合计</b>	<b>15,198.20</b>	<b>301.35</b>	<b>-</b>	<b>15,499.55</b>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未达到行权条件）导致的。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无

####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28.26	-417.25	-	-	-	-417.25	-	-4,045.5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28.26	-417.25				-417.25		-4,045.5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628.26	-417.25	-	-	-	-417.25	-	-4,045.5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27.62	99.36	-	-	-	99.36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金融资产						-	

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27.62	99.36				99.36		-3,628.2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727.62	99.36	-	-	-	99.36	-	-3,628.26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92.53	-35.09	-	-	-	-35.09	-	-3,727.6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现金流量套							-	

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92.53	-35.09				-35.09		-3,727.6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692.53	-35.09	-	-	-	-35.09	-	-3,727.62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均来源于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47.44	309.96	-	857.40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547.44	309.96	-	857.4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35.66	311.78	-	547.44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235.66	311.78	-	547.44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	235.66	-	235.66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	235.66	-	235.66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的增加系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照各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计提10%的法定盈余公积。

##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78.04	714.64	-1,353.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78.04	714.64	-1,353.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86.66	5,175.18	3,304.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9.96	311.78	235.6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	1,500.00	1,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54.73	4,078.04	714.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714.64 万元、4,078.04 万元和 7,054.73 万元，未分配利润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强，盈利留存增加所致。

####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2,722.22 万元、36,789.42 万元和 39,963.15 万元，持续增长，主要系近年来盈利积累所致。

#### （九）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9.41	22.70	22.61
银行存款	12,447.33	10,055.45	3,662.24
其他货币资金	621.16	586.36	218.98
<b>合计</b>	<b>13,077.90</b>	<b>10,664.50</b>	<b>3,903.83</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143.90	1,534.84	2,283.80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9.87	379.03	-
定期存款	185.02	176.18	169.73
其他	26.27	31.15	49.25
<b>合计</b>	<b>621.16</b>	<b>586.36</b>	<b>218.98</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3,903.83 万元、10,664.50 万元和 13,077.9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92%、29.64%和 33.87%。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2,413.40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留存所致；2023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22 年末增加 6,760.68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留存及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金、定期存款及第三方支付平台存款。其中，第三方支付平台存款主要系公司电商业务所需，存放于 Paypal、支付宝、亚马逊、Wise Bank 等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款项，期末余额相对较小。

2023 年度，公司以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部分供应商款项，票据保证金增长，其他货币资金相应增加。

##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776.43	93.72	862.32	97.37	749.32	97.04
1 至 2 年	49.26	5.95	22.09	2.49	21.65	2.80
2 至 3 年	1.61	0.19	-	-	1.21	0.16
3 年以上	1.19	0.14	1.19	0.13	-	-
合计	<b>828.50</b>	<b>100.00</b>	<b>885.60</b>	<b>100.00</b>	<b>772.19</b>	<b>100.00</b>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Televic Conference nv	308.15	37.19
エイマー電器株式会社	35.87	4.33
ACUSTICA BEYMA S.L.	31.03	3.75
吉安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30.31	3.66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29.21	3.53
合计	<b>434.56</b>	<b>52.46</b>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吉安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95.99	10.84
Zhuhai Line Magnetic Audio Co, Ltd	88.16	9.95
Proel S.p.A.	61.30	6.92
INNOVATION LASER LTD	52.80	5.96
エイマー電器株式会社	41.58	4.69
合计	<b>339.82</b>	<b>38.36</b>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Zhuhai Line Magnetic Audio Co, Ltd	103.62	13.42
吉安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96.77	12.53
Proel S.p.A.	72.19	9.35
Thunder Data Co.Ltd.	42.55	5.51
宁波启发电子有限公司	39.30	5.09
合计	<b>354.43</b>	<b>45.90</b>

### （3）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分别为 772.19 万元、885.60 万元和 828.5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6%、2.46%和 2.15%，主要为预付供应商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规模基本保持稳定，账龄大部分在 1 年以内。

###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83.93	81.77	44.74
合计	<b>83.93</b>	<b>81.77</b>	<b>44.74</b>

### （1）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1	14.37	25.0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04	85.63	65.11	43.69	83.93
其中：账龄组合	149.04	85.63	65.11	43.69	83.93
合计	<b>174.05</b>	<b>100.00</b>	<b>90.12</b>	<b>51.78</b>	<b>83.93</b>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1	14.32	25.0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68	85.68	67.91	45.37	81.77
其中：账龄组合	149.68	85.68	67.91	45.37	81.77
合计	<b>174.69</b>	<b>100.00</b>	<b>92.92</b>	<b>53.19</b>	<b>81.77</b>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1	18.06	25.0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47	81.94	68.73	60.57	44.74
其中：账龄组合	113.47	81.94	68.73	60.57	44.74
<b>合计</b>	<b>138.48</b>	<b>100.00</b>	<b>93.74</b>	<b>67.69</b>	<b>44.74</b>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巩义市金阳关生物燃料成型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8.00	8.00	100.00	预付设备款，合作取消尚未收回
深圳市物业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吉安分公司	8.00	8.00	100.00	预付设计款，合作取消尚未收回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兴盛沙发加工厂	3.44	3.44	100.00	预付家具款，合作取消尚未收回
深圳市和信电子有限公司	5.57	5.57	100.00	预付货款，取消合作后无法收回货款
<b>合计</b>	<b>25.01</b>	<b>25.01</b>	<b>100.00</b>	<b>-</b>

单位：万元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巩义市金阳关生物燃料成型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8.00	8.00	100.00	预付设备款，合作取消尚未收回
深圳市物业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吉安分公司	8.00	8.00	100.00	预付设计款，合作取消尚未收回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兴盛沙发加工厂	3.44	3.44	100.00	预付家具款，合作取消尚未收回
深圳市和信电子有限公司	5.57	5.57	100.00	预付货款，取消合作后无法收回货款
<b>合计</b>	<b>25.01</b>	<b>25.01</b>	<b>100.00</b>	<b>-</b>

单位：万元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巩义市金阳关生物燃料成型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8.00	8.00	100.00	预付设备款，合作取消尚未收回
深圳市物业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吉安分公司	8.00	8.00	100.00	预付设计款，合作取消尚未收回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兴盛沙发加工厂	3.44	3.44	100.00	预付家具款，合作取消尚未收回
深圳市和信电子有限公司	5.57	5.57	100.00	预付货款，取消合作后无法收回货款
合计	25.01	25.0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无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49.04	65.11	43.69
合计	149.04	65.11	43.69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49.68	67.91	45.37
合计	149.68	67.91	45.37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13.47	68.73	60.57
合计	113.47	68.73	60.57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金融工具”。
--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余额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95.45	100.22	70.04
备用金	0.92	2.78	15.76
往来款	26.44	27.00	25.01
代收代付款项和其他	51.24	44.68	27.67
<b>合计</b>	<b>174.05</b>	<b>174.69</b>	<b>138.48</b>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余额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6.15	83.02	39.84
1至2年	32.50	2.90	7.49
2至3年	1.92	0.35	-
3至4年	0.00	-	0.20
4至5年	-	0.19	0.30
5年以上	83.48	88.22	90.66
<b>合计</b>	<b>174.05</b>	<b>174.69</b>	<b>138.48</b>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株式会社クラスト	保证金及押金	59.74	1-2年、5年以上	34.32	57.09
吉安县社保局	代收代付款项	30.17	1年以内	17.34	1.51
株式会社ピルコ	保证金及押金	29.24	1-2年、3-4年	16.80	3.01
深圳市社保局	代收代付款项	8.78	1年以内	5.04	0.44
巩义市金阳关	往来款	8.00	5年以上	4.60	8.00

生物燃料成型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b>合计</b>	-	135.93	-	78.10	70.0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株式会社クラスト	保证金及押金	64.91	1年以内、5年以上	37.16	61.87
吉安县社保局	代收代付款项	37.24	1年以内	21.32	1.86
株式会社ビルコ	保证金及押金	31.77	1年以内、2-3年、4-5年	18.18	1.66
巩义市金阳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	5年以上	4.58	8.00
深圳市物业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吉安分公司	往来款	8.00	5年以上	4.58	8.00
<b>合计</b>	-	<b>149.92</b>	-	<b>85.82</b>	81.3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株式会社クラスト	保证金及押金	64.41	5年以上	46.51	64.41
巩义市金阳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	5年以上	5.78	8.00
深圳市物业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吉安分公司	往来款	8.00	5年以上	5.78	8.00
肖彬荣	备用金	7.14	1-2年	5.16	0.71
深圳市社保局	代收代付款项	6.14	1年以内	4.43	0.31
<b>合计</b>	-	<b>93.69</b>	-	<b>67.66</b>	81.43

#### (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4.74 万元、81.77 万元和 83.93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4%、0.23% 和 0.22%。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及押金等。

####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种类	2024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银行承兑汇票	409.87
合计	409.8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379.03 万元和 409.8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2.49% 和 2.87%，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材料款	3,896.02
工程款	128.68
合计	4,024.69

####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成都宏屹科技有限公司	608.82	15.13	货款
东莞智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92.73	4.79	货款
东莞市荣源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36.28	3.39	货款
江西昊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吉安分公司	126.61	3.15	货款
吉安天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15.59	2.87	货款
合计	1,180.01	29.32	-

####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4,211.87 万元、4,555.03 万元和 4,024.6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7.35%、29.97% 和 28.15%，主要系应支付给供应商的材料款和工程款。

###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房屋租金	38.27
合计	38.27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预收款项为预收房屋租金。

##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760.27	11,563.24	11,543.21	780.3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8	505.20	510.44	0.25
3、辞退福利	-	22.33	22.33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65.75	12,090.78	12,075.98	780.5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808.92	11,114.24	11,162.89	760.27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6	423.74	424.22	5.48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814.88	11,537.98	11,587.11	765.75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979.07	10,134.22	10,304.37	808.92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11	375.27	376.42	5.96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86.19	10,509.48	10,680.79	814.88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6.93	10,514.93	10,485.28	776.59
2、职工福利费	3.33	101.62	101.94	3.01
3、社会保险费	9.97	745.33	754.62	0.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9.41	165.72	174.99	0.13
工伤保险费	0.01	41.92	41.92	0.00
生育保险费	-	5.86	5.86	-
其他	0.56	531.84	531.85	0.55
4、住房公积金	0.04	201.36	201.37	0.0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760.27</b>	<b>11,563.24</b>	<b>11,543.21</b>	<b>780.30</b>

注：社会保险费-其他系境外子公司员工社保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2.77	10,053.26	10,019.10	746.93
2、职工福利费	3.22	141.71	141.60	3.33
3、社会保险费	10.74	723.75	724.52	9.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9.67	159.67	159.93	9.41
工伤保险费	0.00	29.59	29.59	0.01
生育保险费	-	3.11	3.11	-
其他	1.08	531.39	531.90	0.56
4、住房公积金	82.19	195.52	277.67	0.0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808.92</b>	<b>11,114.24</b>	<b>11,162.89</b>	<b>760.27</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6.58	9,352.16	9,605.97	712.77
2、职工福利费	3.18	103.14	103.11	3.22
3、社会保险费	7.48	515.78	512.52	10.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8	149.47	146.39	9.67
工伤保险费	-	26.91	26.91	0.00
生育保险费	-	2.22	2.22	-

其他	0.90	337.18	337.00	1.08
4、住房公积金	1.82	163.13	82.77	82.1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979.07</b>	<b>10,134.22</b>	<b>10,304.37</b>	<b>808.92</b>

##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5.47	484.37	489.60	0.24
2、失业保险费	0.01	20.84	20.84	0.01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b>合计</b>	<b>5.48</b>	<b>505.20</b>	<b>510.44</b>	<b>0.25</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5.96	404.87	405.36	5.47
2、失业保险费	0.00	18.87	18.86	0.01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b>合计</b>	<b>5.96</b>	<b>423.74</b>	<b>424.22</b>	<b>5.48</b>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7.11	357.57	358.72	5.96
2、失业保险费	-	17.70	17.70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b>合计</b>	<b>7.11</b>	<b>375.27</b>	<b>376.42</b>	<b>5.96</b>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为应付工资、奖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814.88万元、765.75万元、780.55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29%、5.04%和5.46%，占比相对稳定。

##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70.00
其他应付款	1,468.59	1,748.33	2,407.94
<b>合计</b>	<b>1,468.59</b>	<b>1,748.33</b>	<b>2,477.94</b>

##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	-	70.00
合计	-	-	7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外部单位往来款项	1,000.00	1,000.00	1,000.00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40.14	199.75	797.29
代扣代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	39.92	49.94	108.70
保证金及押金	47.81	35.06	34.77
其他	340.72	463.58	467.18
合计	1,468.59	1,748.33	2,407.94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1.75	28.04	591.64	33.84	955.72	39.69
1-2年	18.04	1.23	30.95	1.77	388.28	16.12
2-3年	3.97	0.27	98.58	5.64	38.85	1.61
3年以上	1,034.82	70.46	1,027.16	58.75	1,025.10	42.57
合计	1,468.59	100.00	1,748.33	100.00	2,407.94	100.00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吉安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外部单位往来款项	1,000.00	5年以上	68.09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吉安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其他各项费用等）	65.49	1年以内	4.46
(株)放送文化通信社	非关联方	其他（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其他各项费用等）	38.74	1年以内	2.64
アイワ-電器(株)	非关联方	其他（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其他各项费用等）	10.97	1年以内	0.75
深圳市金正源饮食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及押金	10.00	5年以上	0.68
<b>合计</b>	-	-	<b>1,125.20</b>	-	<b>76.62</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吉安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外部单位往来款项	1,000.00	5年以上	57.20
Sanecore Limited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109.56	2-3年	6.27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吉安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其他各项费用等）	63.72	1年以内	3.64
先歌创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59.56	1年以内	3.41
株式会社放送文化通信社	非关联方	其他（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其他各项费用等）	36.43	1年以内	2.08
<b>合计</b>	-	-	<b>1,269.27</b>	-	<b>72.60</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吉安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外部单位往来款项	1,000.00	5年以上	40.36
Sanecore Limited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734.63	1年以内、1-2年	29.65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吉安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其他各项费用等）	68.58	1年以内	2.77
先歌创新科技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款	56.53	1年以内	2.28

（深圳）有限公司					
吉安县社保局	非关联方	代扣代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	48.38	1年以内	1.95
合计	-	-	<b>1,908.13</b>	-	<b>77.00</b>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三年以上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吉安县人民政府 2012 年为支持子公司先歌吉安日常经营及前期工程建设的借款，金额为 1,000.00 万元。

外部单位往来款项为应付吉安县人民政府 2012 年为支持子公司先歌吉安日常经营及前期工程建设的借款。

关联方往来款项主要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为公司代垫的广告费、顾问费等费用。相关代垫的费用均已体现在公司账面并记录在费用应归属的期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向上述关联方结清了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835.71	891.86	997.49
合计	<b>835.71</b>	<b>891.86</b>	<b>997.49</b>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合同负债均为预收客户货款。

####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798.14	3,234.24	3,326.25
合计	1,798.14	3,234.24	3,326.25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主要为与资产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余额分别为 3,326.25 万元、3,234.24 万元和 1,798.14 万元。2024 年末，公司递延收益的减少主要系吉安市政府收回土地，公司

结转相应的递延收益所致。

###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13.90	526.87	2,758.80	577.8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60.06	253.00	1,625.40	333.44
可抵扣亏损	4,852.26	1,213.06	5,285.87	1,321.47
使用权资产摊销	338.98	50.85	10.24	1.54
<b>合计</b>	<b>9,065.20</b>	<b>2,043.78</b>	<b>9,680.31</b>	<b>2,234.33</b>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94.68	419.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08.03	234.30
可抵扣亏损	6,326.63	948.99
使用权资产摊销	82.96	12.44
<b>合计</b>	<b>10,512.30</b>	<b>1,614.94</b>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摊销	345.48	51.82	8.97	1.35
<b>合计</b>	<b>345.48</b>	<b>51.82</b>	<b>8.97</b>	<b>1.35</b>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摊销	80.61	12.09
<b>合计</b>	<b>80.61</b>	<b>12.09</b>

####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分别为 1,614.94 万元、2,234.33 万元和 2,043.78 万元，

主要为可抵扣亏损、使用权资产、资产减值准备等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返还消费税	209.17	293.86	250.49
待抵扣进项税	395.41	162.32	436.02
待摊费用	0.43	0.43	0.44
<b>合计</b>	<b>605.01</b>	<b>456.61</b>	<b>686.95</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686.95 万元、456.61 万元和 605.01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和子公司先歌日本的待返还消费税。

####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72.01	-	172.01	102.87	-	102.87
<b>合计</b>	<b>172.01</b>	<b>-</b>	<b>172.01</b>	<b>102.87</b>	<b>-</b>	<b>102.87</b>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	-	-
<b>合计</b>	<b>-</b>	<b>-</b>	<b>-</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0 万元、102.87 万元和 172.01 万元，主要为预付 SAP 软件费用。

#### 16. 其他披露事项

##### （1）使用权资产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租赁期超过 1 年的房屋建筑物租赁计入使用权资产。报告期各期末，使用权资产分别为 268.87 万元、149.60 万元和 718.8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35%、0.74%和 3.83%。

##### （2）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134.83 万元、98.86 万元和 89.93 万元，主要为模具

和装修费。

（3）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77.33	409.06	608.39
企业所得税	129.57	555.76	264.99
个人所得税	25.03	26.96	16.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6	15.74	25.04
教育费附加	5.92	7.59	14.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4	5.06	9.40
房产税	34.59	32.92	32.81
土地使用税	12.06	20.90	20.90
印花税	6.90	7.03	6.44
其他	0.27	0.27	0.27
合计	705.46	1,081.29	998.9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交税费分别为 998.99 万元、1,081.29 万元和 705.46 万元，主要由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等构成。

### 三、盈利情况分析

#### （一）营业收入分析

#####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5,321.73	98.06	44,350.99	97.98	39,992.24	96.85
其他业务收入	896.02	1.94	914.31	2.02	1,299.87	3.15
合计	46,217.74	100.00	45,265.30	100.00	41,292.11	100.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95%，主要产品为音箱、功放、播放器等，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主要为公司向客户收取的国际运输代理费、物业租赁租金等。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音箱	20,135.32	44.43	18,344.73	41.36	16,919.43	42.31
功放	14,746.64	32.54	14,669.43	33.08	14,186.22	35.47
播放器	4,823.39	10.64	5,913.38	13.33	3,619.25	9.05
其他产品	4,060.32	8.96	3,828.39	8.63	3,586.46	8.97
配件	1,556.06	3.43	1,595.06	3.60	1,680.88	4.20
合计	45,321.73	100.00	44,350.99	100.00	39,992.24	100.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9,992.24 万元、44,350.99 万元和 45,321.7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音箱、功放、播放器产品构成，三者合计收入占比超过 86%。2023 年收入增长 4,358.76 万元，收入增长率为 10.90%；2024 年收入增长 970.73 万元，收入增长率为 2.19%，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主要来自于音箱、播放器产品的收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类别的收入、销量及平均售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件、元/件

项目	2024 年度		
	收入	销量	平均售价
音箱	20,135.32	12.48	1,613.48
功放	14,746.64	3.15	4,675.53
播放器	4,823.39	0.79	6,083.23
项目	2023 年度		
	收入	销量	平均售价
音箱	18,344.73	12.49	1,469.10
功放	14,669.43	3.50	4,195.22
播放器	5,913.38	0.99	5,953.27
项目	2022 年度		
	收入	销量	平均售价
音箱	16,919.43	12.92	1,309.90
功放	14,186.22	3.68	3,849.83
播放器	3,619.25	0.83	4,384.84

#### （1）202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原因

2023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22 年增长 4,358.76 万元，增长率为 10.90%，具体原因如下：

##### ①主要产品平均售价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为保证合理的毛利率水平，对部分低毛利的老产品尤其是专业产品进行了 3%-10%左右的提价，以及部分新品的定价较前一代产品相对较高；此外，产品结构的变动，较高价格的产品收入占比提升，使得音箱、功放、播放器的平均售价均有所提升，平均价格分别增长 12.15%、8.97%和 35.77%。

##### ②播放器产品销售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播放器产品销量由0.83万台增至0.99万台，平均售价由4,384.84元增至5,953.27元，播放器收入规模增长2,294.13万元。播放器销量增长主要来自于Luxman、Audiolab两个品牌，播放器单价提升主要系单价较高的Luxman品牌的播放器收入占比由约48%提升至接近60%，从而带来播放器产品销售收入的提升。

### ③外汇的有利波动

2023年度较2022年度，公司主要结算外币汇率上涨，带来收入的增长，汇率波动对收入的影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	2023年		
	原币收入	人民币收入	汇率
人民币	12,251.88	12,251.88	1.0000
美元	1,725.10	12,160.53	7.0492
日元	175,411.47	8,823.53	0.0503
欧元	685.72	5,164.62	7.5317
英镑	598.86	5,135.02	8.5747
其他	-	815.41	-
合计	-	<b>44,350.99</b>	-
币种	2022年		
	原币收入	人民币收入	汇率
人民币	10,909.51	10,909.51	1.0000
美元	1,818.37	12,075.93	6.6411
日元	154,842.96	7,960.71	0.0514
欧元	637.02	4,462.80	7.0057
英镑	483.65	4,042.35	8.3580
其他	-	540.93	-
合计	-	<b>39,992.24</b>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结算币种包括人民币、美元、日元、欧元、英镑，以2022年平均汇率分别计算2023年的人民币收入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	2023年原币收入	2023年人民币收入①	2022年汇率计算的2023年人民币收入②	差额（①-②）
人民币	12,251.88	12,251.88	12,251.88	0.00
美元	1,725.10	12,160.53	11,456.52	704.01
日元	175,411.47	8,823.53	9,018.17	-194.64
欧元	685.72	5,164.62	4,803.95	360.67
英镑	598.86	5,135.02	5,005.28	129.74
其他	-	815.41	815.41	0.00
总计	-	<b>44,350.99</b>	<b>43,351.23</b>	<b>999.76</b>

综上，报告期内，2023年因公司主要结算美元、欧元等外币汇率的有利波动，公司营业收入增

加 999.76 万元。

### （2）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原因

202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23 年度增长 970.73 万元，收入增长率为 2.19%，主要系音箱产品的收入增长所致。2024 年音箱销量与 2023 年基本持平，平均售价较 2023 年提升 9.83%，音箱收入的增长主要系平均售价提升所致。

###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b>外销</b>	<b>37,702.42</b>	<b>83.19</b>	<b>36,696.45</b>	<b>82.74</b>	<b>33,058.34</b>	<b>82.66</b>
日本	4,770.51	10.53	5,626.74	12.69	5,275.13	13.19
英国	4,581.44	10.11	4,493.94	10.13	3,802.98	9.51
美国	4,007.01	8.84	3,542.73	7.99	2,925.45	7.32
德国	3,954.02	8.72	3,493.37	7.88	3,191.97	7.98
俄罗斯	1,258.18	2.78	1,193.03	2.69	826.82	2.07
南非	1,236.65	2.73	1,335.74	3.01	1,352.79	3.38
中国香港、中国台湾	1,145.25	2.53	1,427.15	3.22	1,270.89	3.18
荷兰	968.67	2.14	941.04	2.12	794.53	1.99
尼日利亚	948.19	2.09	1,194.49	2.69	1,585.83	3.97
印度	925.93	2.04	1,261.35	2.84	688.38	1.72
智利	795.23	1.75	899.14	2.03	575.91	1.44
其他	13,111.32	28.93	11,287.73	25.45	10,767.65	26.92
<b>内销</b>	<b>7,619.31</b>	<b>16.81</b>	<b>7,654.55</b>	<b>17.26</b>	<b>6,933.90</b>	<b>17.34</b>
<b>合计</b>	<b>45,321.73</b>	<b>100.00</b>	<b>44,350.99</b>	<b>100.00</b>	<b>39,992.24</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外销，报告期内，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66%、82.74%和 83.19%。

就外销收入而言，公司境外收入主要来自日本、英国、美国和德国，公司在日本、英国及德国拥有子公司先歌日本、先歌英国和先歌德国，通过当地子公司向客户销售。除 2024 年日本市场受日元贬值导致折算成人民币的收入有所下降外，公司在主要外销国家的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较为稳定，不存在较大波动。

就内销收入而言，内销收入占比保持较为稳定，内销收入金额略有增长，主要系内销专业产品的收入增长所致，主要系 2023 年以来，国内经营性场馆如体育馆、会议及文旅场馆等建设对专业音响集成系统的需求增加所致。

###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经销	42,366.90	93.48	41,653.79	93.92	37,665.85	94.18
直销	2,954.82	6.52	2,697.20	6.08	2,326.39	5.82
合计	45,321.73	100.00	44,350.99	100.00	39,992.24	100.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 (1) 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原因

从销售方式来看，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经销收入，公司报告期内的收入增长主要来自于经销收入。报告期内，经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18%、93.92%和 93.48%，经销收入占比保持平稳。

公司采取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主要系：①公司为高性能音响品牌企业，销售面向全球市场，公司销售区域广泛，终端用户为个人消费者、公共场馆或经营性场馆，终端用户数量众多且分散，公司自建销售渠道能够覆盖的终端用户有限，且成本较高，不具有经济性；②经销模式下，公司选择行业经验丰富、具有一定销售渠道及资金实力的经销商，授权其在特定区域内销售公司自主品牌产品，通过经销商的销售渠道，可以覆盖更多终端用户，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及市场份额，同时可以加快资金回收，用于产品开发及品牌运营；③公司选取的经销商一般具有较强的质保及售后服务能力，便于为终端用户提供及时的质保及售后服务，提高公司产品及品牌粘性。

## (2) 经销商销售模式、占比等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及原因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销售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同行业公司	销售模式	具体内容
漫步者	经销模式为主	国内市场，公司采用“区域独家总经销商制”的营销模式，在中国境内已拥有上百家区域独家总经销商，销售网络遍及中国大陆所有区域；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已经在德国、英国等八十多个国家和地区注册了国际商标，组建了来自不同国家的产品研发和销售团队，搭建了将产品成功销售到全球的营销网络。公司始终坚持与各地经销商共同成长，多年来形成了极为稳定、紧密的合作关系。
惠威科技	经销模式为主	经销模式是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消费者。公司产品终端客户众多，遍布全国各地，经销业务作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要依托各地经销渠道运营，销售网络基本覆盖全国。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经销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漫步者	62.18%	67.28%	63.31%

惠威科技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	-----	-----

综上，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采用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公司经销占比高于漫步者主要系：  
①漫步者主要产品为耳机、音响等产品，其中耳机收入占比超过 60%，耳机为消费电子类产品，漫步者在线上直销的占比相对较高；②漫步者主要销售区域为国内，发行人主要销售区域为全球市场，公司需借助经销商渠道覆盖全球市场。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销商销售模式、占比等情况不存在显著差异。

##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季度	10,967.35	24.20	10,515.49	23.71	10,504.59	26.27
第二季度	11,077.61	24.44	10,853.94	24.47	10,012.35	25.04
第三季度	10,619.07	23.43	11,371.33	25.64	9,631.32	24.08
第四季度	12,657.70	27.93	11,610.24	26.18	9,843.97	24.61
合计	<b>45,321.73</b>	<b>100.00</b>	<b>44,350.99</b>	<b>100.00</b>	<b>39,992.24</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整体相对较为稳定，不存在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有所波动主要受到客户订单节奏影响，第四季度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略高，主要系第四季度有“黑色星期五”、圣诞节等节假日有利于公司产品销售。

2024 年第四季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以前年度有所提升，主要系公司加强了发货及出货管理，要求当年的客户订单需及时在当年内完成发货及报关出口，减少了当年订单的跨期发货。

## 6. 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自主品牌业务	40,805.93	90.04	39,849.65	89.85	36,089.02	90.24
代理业务	3,922.63	8.66	3,803.01	8.57	3,051.49	7.63
ODM 业务	593.17	1.31	698.33	1.57	851.74	2.13
合计	<b>45,321.73</b>	<b>100.00</b>	<b>44,350.99</b>	<b>100.00</b>	<b>39,992.24</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主品牌业务为主，自主品牌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0.24%、89.85%、90.04%。

此外，公司还存在部分代理业务、ODM 业务，代理业务及 ODM 业务收入占比较小。代理业务系公司或子公司作为相关品牌的区域独家代理或总代理，向客户销售代理的该品牌的音响系统配套产品，主要包括比利时知名品牌 Televic 的专业会议系统产品、法国知名品牌 Focal 的高保真音箱产

品：公司代理业务均为买断式销售；ODM 业务系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于一体的综合定制化服务，并以客户的品牌向其交付、销售产品。

代理业务、ODM 业务系公司利用自主品牌业务的销售渠道及客户资源，向其销售音响系统相关配套产品，系对公司自主品牌业务的有利补充，为公司带来盈利的同时，亦满足了客户多样化、综合一体化的产品需求，有利于增强渠道及客户黏性。

## 7.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Sound Solutions LLC	1,513.07	3.27	否
2	Luxman America Inc.	1,252.52	2.71	否
3	First Technology Audio (Pty) Ltd.	1,185.01	2.56	否
4	Richer Sounds Ltd.	1,142.34	2.47	否
5	IRukka online limited	948.19	2.05	否
	合计	<b>6,041.13</b>	<b>13.06</b>	-
2023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Luxman America Inc.	1,434.95	3.17	否
2	First Technology Audio (Pty) Ltd.	1,271.27	2.81	否
3	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 / IRukka online limited	1,194.49	2.64	否
4	Richer Sounds Ltd.	1,048.30	2.32	否
5	Sound Solutions LLC	1,043.37	2.31	否
	合计	<b>5,992.38</b>	<b>13.24</b>	-
2022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	1,585.83	3.84	否
2	Luxman America Inc.	1,384.58	3.35	是
3	First Technology Audio (Pty) Ltd.	1,312.46	3.18	否
4	Richer Sounds Ltd.	992.18	2.40	否
5	Sound Solutions LLC	628.49	1.52	否
	合计	<b>5,903.54</b>	<b>14.30</b>	-

注：以上数据为合并口径数据，其中 Levbiks International Limited、IRukka online limited 为同一控制下企业，披露数据为其合计数。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经销商客户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5,903.54 万元、5,992.38 万元和 6,041.1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30%、13.24%和 13.06%，销售金额及占比均较为稳定，且前五大经销商客户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前五大新增客户。公司与前五大客户普遍合作在 10 年以上，合作关系稳定。

## 8. 其他披露事项

###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应用场景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应用场景分类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渠道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高保真音响产品	28,887.98	63.74%	28,058.98	63.27%	26,132.28	65.34%
专业音响产品	16,433.74	36.26%	16,292.01	36.73%	13,859.96	34.66%
<b>合计</b>	<b>45,321.73</b>	<b>100.00%</b>	<b>44,350.99</b>	<b>100.00%</b>	<b>39,992.2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高保真音响产品，高保真音响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34%、63.27%和 63.74%，占比相对稳定。

###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渠道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渠道分类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渠道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线下	44,328.18	97.81%	43,334.12	97.71%	39,236.72	98.11%
线上	993.54	2.19%	1,016.87	2.29%	755.52	1.89%
<b>合计</b>	<b>45,321.73</b>	<b>100.00%</b>	<b>44,350.99</b>	<b>100.00%</b>	<b>39,992.2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线下销售，线下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98.11%、97.71%和 97.81%，线上收入占比较低，约为 2%。公司线上销售主要系子公司先歌丹麦、先歌德国通过线上自营渠道或第三方电商平台直接对终端个人用户销售产品。

## 9.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高保真音响产品和专业音响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41,292.11 万元、45,265.30 万元和 46,217.7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超过 95%，主营业务较为突出。公司营业收入变动的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 （二）营业成本分析

####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为自产产品，同时，公司进行部分代理业务，与公司的自产产品形成

互补。因此，公司成本主要包括自产成本、外购成本和运费。

### （1）自产成本

自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委外生产费。直接材料主要核算产品生产过程中所领用的各类材料成本；直接人工主要核算直接从事生产人员的工资、福利等支出；制造费用主要核算生产过程中各种与生产相关的费用如能源、折旧等间接费用；委外生产费主要系公司委托其他厂商进行产品组装的费用。

公司针对物料编码不同的各类产品核算产品成本，按成本要素进行料、工、费结转，具体为：公司直接材料依据领料单直接归集至对应物料编码的产品成本中；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根据不同类别产品的耗用工时进行分摊。委外生产费主要核算委托外部单位进行生产的费用。

公司产品销售出库并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时，公司财务人员按照相应产品数量和单价确认销售收入，同时计算库存商品的成本，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 （2）外购成本

对于外购产成品，公司按照采购价格确认主营业务成本。

### （3）运费

成本中的运费主要包括：①对于内销业务，公司承担的产品运至客户的运费；②对于少量外销客户，公司承担的产品运至港口的运费；③境外子公司运至当地客户的运费；④公司向子公司销售中产生的工厂至港口陆运运费、海运的运保费。

##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26,535.09	98.02	26,968.44	98.02	25,102.17	96.64
其他业务成本	535.33	1.98	544.90	1.98	873.61	3.36
合计	<b>27,070.42</b>	<b>100.00</b>	<b>27,513.34</b>	<b>100.00</b>	<b>25,975.78</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25,975.78 万元、27,513.34 万元和 27,070.42 万元，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主营业务成本占比超过 96%，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构成相匹配。

##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
直接材料	12,961.05	48.84	13,018.52	48.27	12,684.42	50.53
直接人工	6,123.96	23.08	6,273.71	23.26	5,680.97	22.63
制造费用	2,696.44	10.16	3,246.99	12.04	2,861.75	11.40
委外生产成本	1,466.08	5.53	1,330.68	4.93	1,381.17	5.50
外购成本	2,683.66	10.11	2,499.53	9.27	1,995.44	7.95
运费	543.50	2.05	539.46	2.00	452.53	1.80
售后服务费	60.39	0.23	59.55	0.22	45.90	0.18
<b>合计</b>	<b>26,535.09</b>	<b>100.00</b>	<b>26,968.44</b>	<b>100.00</b>	<b>25,102.17</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构成要素划分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委外生产成本、外购成本、运费等。其中，委外生产成本主要系子公司先歌日本委托外协厂商进行产品外协生产组装的外协服务费。外购成本主要系公司基于成本等因素考虑直接向外协厂商采购成品，以及代理业务模式下采购的代理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结构基本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音箱	12,288.39	46.31	11,954.20	44.33	11,184.56	44.56
功放	7,986.08	30.10	8,309.05	30.81	8,432.63	33.59
播放器	2,466.52	9.30	3,097.55	11.49	1,922.78	7.66
其他产品	2,705.09	10.19	2,524.19	9.36	2,346.42	9.35
配件	1,089.00	4.10	1,083.45	4.02	1,215.79	4.84
<b>合计</b>	<b>26,535.09</b>	<b>100.00</b>	<b>26,968.44</b>	<b>100.00</b>	<b>25,102.17</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25,102.17 万元、26,968.44 万元和 26,535.09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音箱、功放、播放器等产品构成，各类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占比与各类产品的收入占比相匹配。

#### 5. 主营业务成本按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6.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成都宏屹科技有限公司	865.53	4.56	否
2	Televic Conference nv	697.20	3.68	否
3	有限会社五嶋電機製作所	594.08	3.13	否
4	Pixel Magic Systems Ltd.	474.75	2.50	否

5	有限会社かなめ	435.69	2.30	否
合计		<b>3,067.26</b>	<b>16.17</b>	-
<b>2023 年度</b>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Televic Conference nv	1,234.97	6.33	否
2	成都宏屹科技有限公司	953.34	4.88	否
3	有限会社五嶋電機製作所	667.75	3.42	否
4	Pixel MagicSystems Limited	570.67	2.92	否
5	FOCAL JM LAB	435.91	2.23	否
合计		<b>3,862.64</b>	<b>19.79</b>	-
<b>2022 年度</b>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Televic Conference nv	893.02	4.58	否
2	佛山德普爱数码电子有限公司	622.52	3.20	否
3	成都宏屹科技有限公司	617.51	3.17	否
4	有限会社五嶋電機製作所	533.79	2.74	否
5	深圳市海国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450.08	2.31	否
合计		<b>3,116.92</b>	<b>16.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相对稳定，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超过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与上述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任何权益。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占营业成本比例均在 95% 以上。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与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趋势相匹配。

**（三） 毛利率分析****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毛利	<b>18,786.63</b>	<b>98.12</b>	<b>17,382.56</b>	<b>97.92</b>	<b>14,890.06</b>	<b>97.22</b>
其中：音箱	7,846.93	40.98	6,390.53	36.00	5,734.87	37.44
功放	6,760.55	35.31	6,360.38	35.83	5,753.59	37.57

播放器	2,356.87	12.31	2,815.83	15.86	1,696.47	11.08
其他产品	1,355.23	7.08	1,304.20	7.35	1,240.03	8.10
配件	467.06	2.44	511.61	2.88	465.09	3.04
<b>其他业务毛利</b>	<b>360.69</b>	<b>1.88</b>	<b>369.41</b>	<b>2.08</b>	<b>426.26</b>	<b>2.78</b>
<b>合计</b>	<b>19,147.32</b>	<b>100.00</b>	<b>17,751.97</b>	<b>100.00</b>	<b>15,316.32</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分别为 15,316.32 万元、17,751.97 万元和 19,147.32 万元，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毛利，主营业务毛利占各期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7.22%、97.92%和 98.12%，公司毛利结构与收入、成本结构相匹配。

##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音箱	38.97	44.43	34.84	41.36	33.90	42.31
功放	45.84	32.54	43.36	33.08	40.56	35.47
播放器	48.86	10.64	47.62	13.33	46.87	9.05
其他产品	33.38	8.96	34.07	8.63	34.58	8.97
配件	30.02	3.43	32.07	3.60	27.67	4.20
<b>合计</b>	<b>41.45</b>	<b>100.00</b>	<b>39.19</b>	<b>100.00</b>	<b>37.23</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7.09%、39.22%和 41.43%，其中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7.23%、39.19%和 41.45%。

就主营业务毛利率而言，音箱、功放、播放器是公司的主要产品，报告期内，三者贡献的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88.55%、89.55%和 90.30%。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系音箱、功放和播放器的毛利率提升所致。

### (1) 音箱

报告期内，公司音箱产品按业务模式及品牌分类的毛利率、收入占比及毛利率贡献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b>自主品牌业务</b>	<b>39.23%</b>	<b>95.73%</b>	<b>37.55%</b>
Wharfedale Pro	37.95%	42.69%	16.20%
Wharfedale	39.05%	41.06%	16.03%
Mission	43.25%	5.77%	2.50%
其他	45.48%	6.21%	2.82%
<b>代理业务</b>	<b>31.80%</b>	<b>3.84%</b>	<b>1.22%</b>
<b>ODM 业务</b>	<b>45.85%</b>	<b>0.43%</b>	<b>0.20%</b>
<b>合计</b>	<b>38.97%</b>	<b>100.00%</b>	<b>38.97%</b>

项目	2023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自主品牌业务	<b>34.61%</b>	<b>94.25%</b>	<b>32.62%</b>
Wharfedale Pro	33.48%	44.92%	15.04%
Wharfedale	34.26%	38.02%	13.03%
Mission	36.60%	6.02%	2.20%
其他	44.46%	5.29%	2.35%
代理业务	<b>40.20%</b>	<b>4.37%</b>	<b>1.76%</b>
ODM 业务	<b>33.08%</b>	<b>1.38%</b>	<b>0.46%</b>
合计	<b>34.84%</b>	<b>100.00%</b>	<b>34.84%</b>
项目	2022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自主品牌业务	<b>33.77%</b>	<b>93.58%</b>	<b>31.60%</b>
Wharfedale Pro	29.04%	41.38%	12.02%
Wharfedale	35.78%	37.82%	13.53%
Mission	39.47%	8.80%	3.47%
其他	46.23%	5.58%	2.58%
代理业务	<b>38.10%</b>	<b>4.10%</b>	<b>1.56%</b>
ODM 业务	<b>31.41%</b>	<b>2.33%</b>	<b>0.73%</b>
合计	<b>33.90%</b>	<b>100.00%</b>	<b>33.90%</b>

注：毛利率贡献率=毛利率\*收入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音箱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33.90%、34.84%、38.97%，音箱产品的毛利率主要由自主品牌业务的 Wharfedale Pro、Wharfedale 品牌产品贡献。音箱产品毛利率上升主要系 Wharfedale Pro、Wharfedale 品牌的毛利率提升所致，主要系公司对部分低毛利的老产品尤其是专业产品进行了提价，以及部分新品以相对更高的毛利率进行销售所致。

## （2）功放

报告期内，公司功放产品按业务模式及品牌分类的毛利率、收入占比及毛利率贡献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自主品牌业务	<b>46.28%</b>	<b>95.64%</b>	<b>44.26%</b>
Luxman	45.25%	41.20%	18.64%
Wharfedale Pro	41.85%	21.23%	8.88%
Audiolab	49.33%	15.50%	7.65%
其他	51.34%	17.72%	9.10%
代理业务	<b>36.50%</b>	<b>4.28%</b>	<b>1.56%</b>
ODM 业务	<b>20.70%</b>	<b>0.08%</b>	<b>0.02%</b>
合计	<b>45.84%</b>	<b>100.00%</b>	<b>45.84%</b>
项目	2023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自主品牌业务	<b>43.55%</b>	<b>95.63%</b>	<b>41.65%</b>
Luxman	42.54%	35.87%	15.26%

Wharfedale Pro	39.35%	24.36%	9.59%
Audiolab	48.72%	20.24%	9.86%
其他	45.78%	15.16%	6.94%
<b>代理业务</b>	<b>39.28%</b>	<b>4.22%</b>	<b>1.66%</b>
<b>ODM 业务</b>	<b>37.60%</b>	<b>0.15%</b>	<b>0.06%</b>
<b>合计</b>	<b>43.36%</b>	<b>100.00%</b>	<b>43.36%</b>
项目	2022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b>自主品牌业务</b>	<b>40.65%</b>	<b>96.78%</b>	<b>39.34%</b>
Luxman	39.39%	40.84%	16.09%
Wharfedale Pro	33.26%	18.78%	6.25%
Audiolab	43.85%	21.63%	9.48%
其他	48.46%	15.53%	7.53%
<b>代理业务</b>	<b>38.43%</b>	<b>3.06%</b>	<b>1.18%</b>
<b>ODM 业务</b>	<b>24.07%</b>	<b>0.16%</b>	<b>0.04%</b>
<b>合计</b>	<b>40.56%</b>	<b>100.00%</b>	<b>40.56%</b>

报告期内，公司功放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0.56%、43.36%和 45.84%，功放产品的毛利率主要由自主品牌业务的 Luxman、Wharfedale Pro、Audiolab 品牌产品贡献。2023 年功放产品毛利率上升，主要系公司对低毛利率的专业产品提价带来 Wharfedale Pro 品牌毛利率提升所致。2024 年功放产品毛利率上升，主要系 Luxman 品牌毛利率提升及其收入占比提升所致。

### （3）播放器

报告期内，公司播放器按业务模式及品牌分类的毛利率、收入占比及毛利率贡献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b>自主品牌业务</b>	<b>50.52%</b>	<b>88.59%</b>	<b>44.76%</b>
Luxman	48.56%	55.87%	27.13%
Audiolab	54.07%	27.31%	14.77%
其他	52.94%	5.41%	2.86%
<b>代理业务</b>	<b>35.96%</b>	<b>11.41%</b>	<b>4.10%</b>
<b>合计</b>	<b>48.86%</b>	<b>100.00%</b>	<b>48.86%</b>
项目	2023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b>自主品牌业务</b>	<b>48.45%</b>	<b>91.38%</b>	<b>44.27%</b>
Luxman	47.07%	59.45%	27.98%
Audiolab	50.61%	27.76%	14.05%
其他	53.59%	4.17%	2.23%
<b>代理业务</b>	<b>38.84%</b>	<b>8.62%</b>	<b>3.35%</b>
<b>合计</b>	<b>47.62%</b>	<b>100.00%</b>	<b>47.62%</b>
项目	2022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b>自主品牌业务</b>	<b>48.07%</b>	<b>91.15%</b>	<b>43.82%</b>
Luxman	44.62%	48.58%	21.68%

Audiolab	52.66%	33.59%	17.69%
其他	49.62%	8.98%	4.46%
<b>代理业务</b>	<b>34.52%</b>	<b>8.85%</b>	<b>3.06%</b>
<b>合计</b>	<b>46.87%</b>	<b>100.00%</b>	<b>46.87%</b>

报告期内，公司播放器的毛利率分别为 46.87%、47.62%和 48.86%，播放器产品的毛利率主要由自主品牌业务的 Luxman、Audiolab 品牌产品贡献，播放器产品的毛利率提升，主要系 Luxman 品牌的毛利率提升及收入占比提升所致。

###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b>外销</b>	<b>41.71</b>	<b>83.19</b>	<b>39.33</b>	<b>82.74</b>	<b>36.57</b>	<b>82.66</b>
日本	40.70	10.53	43.19	12.69	42.58	13.19
英国	51.50	10.11	51.29	10.13	46.97	9.51
美国	36.78	8.84	35.38	7.99	33.85	7.32
德国	52.04	8.72	43.34	7.88	41.61	7.98
俄罗斯	30.05	2.78	28.62	2.69	31.46	2.07
南非	26.55	2.73	23.17	3.01	25.09	3.38
中国香港、中国台湾	36.53	2.53	36.21	3.22	32.64	3.18
荷兰	41.34	2.14	39.40	2.12	33.71	1.99
尼日利亚	33.89	2.09	31.58	2.69	26.24	3.97
印度	39.26	2.04	38.70	2.84	31.78	1.72
智利	35.37	1.75	34.17	2.03	31.16	1.44
其他	41.21	28.93	37.36	25.45	33.82	26.92
<b>内销</b>	<b>40.15</b>	<b>16.81</b>	<b>38.56</b>	<b>17.26</b>	<b>40.40</b>	<b>17.34</b>
<b>合计</b>	<b>41.45</b>	<b>100.00</b>	<b>39.19</b>	<b>100.00</b>	<b>37.23</b>	<b>1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以外销业务为主，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日本、英国、美国和德国等市场，公司各销售地区毛利率有所不同，主要系各地区客户类型和产品类别不同所致。一般而言，公司高保真音响产品的毛利率相对较高，专业音响产品的毛利率相对较低，各销售市场的客户类型、各类产品占比不同导致毛利率有所差异。

###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经销模式	41.01	93.48	38.91	93.92	37.11	94.18
直销模式	47.72	6.52	43.60	6.08	39.16	5.82

合计	41.45	100.00	39.19	100.00	37.23	100.00
----	-------	--------	-------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以经销业务为主，经销毛利率分别为 37.11%、38.91%、41.01%，直销毛利率分别为 39.16%、43.60%、47.72%，公司经销毛利率低于直销毛利率，主要系经销模式下借助经销商销售渠道向终端用户销售，需给经销商预留一定的利润空间，而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向客户或终端用户销售，无经销商等中间环节，毛利率高于经销具有合理性。

#### 5. 主营业务按照其他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漫步者（%）	40.35	38.16	33.00
惠威科技（%）	30.65	34.33	31.39
平均数（%）	35.50	36.25	32.20
发行人（%）	41.43	39.22	37.09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但差异相对较小。公司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产品结构差异导致，公司毛利率高于漫步者，主要系漫步者主要产品为耳机、音响等，其耳机产品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导致其综合毛利率较低。公司毛利率高于惠威科技，主要系惠威科技主要产品还包括多媒体系列、公共广播系列等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的产品，导致其毛利率略低于公司毛利率水平。

####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8.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7.09%、39.22%和 41.43%，毛利率有所提升，主要系：  
①为保证合理的毛利率水平，公司对部分低毛利的老产品尤其是专业产品进行了 3%-10%左右的提价，以及部分新品以相对更高的毛利率进行销售所致；②高毛利产品收入占比提升，如播放器产品毛利率约为 45%-50%，收入占比由 2022 年的 9%提升至 2023 年的 13%左右；③主要结算外币汇率的有利波动带来毛利率提升。公司主要结算外币为美元、日元、欧元及英镑，其中美元、欧元及英镑在报告期内对人民币的平均汇率呈上升趋势。

#### （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销售费用	6,406.37	13.86	6,140.48	13.57	5,012.97	12.14
管理费用	4,289.87	9.28	3,726.93	8.23	3,667.73	8.88
研发费用	2,270.20	4.91	2,200.92	4.86	2,266.91	5.49
财务费用	-27.99	-0.06	-114.89	-0.25	252.26	0.61
合计	<b>12,938.45</b>	<b>27.99</b>	<b>11,953.44</b>	<b>26.41</b>	<b>11,199.86</b>	<b>27.12</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1,199.86 万元、11,953.44 万元和 12,938.4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7.12%、26.41%和 27.99%，期间费用率相对较为稳定。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期间费用总额相应呈上升趋势，公司总体费用支出合理，与业务规模相匹配。

#### 1. 销售费用分析

#####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3,859.19	60.24	3,520.61	57.33	2,909.61	58.04
业务宣传费	1,273.94	19.89	1,335.38	21.75	1,009.42	20.14
办公及差旅交通费	447.93	6.99	486.85	7.93	301.82	6.02
销售佣金	371.71	5.80	309.77	5.04	291.63	5.82
房租物业水电费	147.14	2.30	156.20	2.54	168.13	3.35
业务招待费	93.47	1.46	97.29	1.58	68.76	1.37
咨询服务费	62.26	0.97	61.89	1.01	31.69	0.63
折旧摊销费用	18.61	0.29	15.29	0.25	19.02	0.38
其他	132.12	2.06	157.21	2.56	212.89	4.25
合计	<b>6,406.37</b>	<b>100.00</b>	<b>6,140.48</b>	<b>100.00</b>	<b>5,012.97</b>	<b>100.00</b>

#####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漫步者 (%)	12.92	11.57	9.28
惠威科技 (%)	8.54	11.79	10.57
平均数 (%)	<b>10.73</b>	<b>11.68</b>	<b>9.92</b>
发行人 (%)	<b>13.86</b>	<b>13.57</b>	<b>12.14</b>

####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12.14%、13.57%、13.86%，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漫步者、惠威科技以内销业务为主，而公司以外销业务为主，在日本、英国、德国等主要市场设有子公司，境外子公司的销售员工资水平相对较高，从而拉高了公司销售费用-职工薪酬，导致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5,012.97 万元、6,140.48 万元和 6,406.37 万元，随着业务扩张呈逐步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业务宣传费、办公及差旅交通费和销售佣金，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90.02%、92.05%和 92.92%。

#### ①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2,909.61 万元、3,520.61 万元和 3,859.19 万元。公司根据经营需要，销售团队规模有所增加，并且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增加，销售人员绩效有所上涨。此外，为提高公司员工积极性和忠诚度，公司对部分优秀员工进行涨薪。

#### ②业务宣传费

报告期内，公司线下推广活动支付的费用主要包括：A、公司在国内外地区参加音响产品展会时支付的展位费、展位布置费等；B、公司在线下杂志等媒体途径开展的广告费及线上平台的宣传推广费等；C、公司开展年度经销商大会支付的住宿费、差旅费等。

#### ③办公及差旅交通费

销售费用-办公及差旅交通费主要为公司销售人员的差旅住宿、交通等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办公及差旅交通费分别为 301.82 万元、486.85 万元和 447.93 万元，整体规模及变动情况与公司营业收入相一致。

#### ④销售佣金

销售佣金主要为先歌德国、先歌日本出于当地业务拓展的需要，基于成本效益等因素，委托外部人员进行业务推展、客户维护、新品推广等，按照销售规模/销售回款的一定比例支付的佣金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佣金分别为 291.63 万元、309.77 万元和 371.71 万元，相对较为稳定。

## 2. 管理费用分析

###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874.52	43.70	1,871.18	50.21	1,760.59	48.00
折旧摊销费用	358.34	8.35	401.68	10.78	372.11	10.15
聘请中介机构费	826.82	19.27	352.40	9.46	498.56	13.59
办公及差旅交通费	341.57	7.96	308.15	8.27	291.88	7.96
股份支付	304.32	7.09	292.66	7.85	301.35	8.22
房租物业水电费	254.16	5.92	296.84	7.96	267.19	7.28
业务招待费	28.80	0.67	34.36	0.92	31.86	0.87
其它	301.33	7.02	169.66	4.55	144.19	3.93
<b>合计</b>	<b>4,289.87</b>	<b>100.00</b>	<b>3,726.93</b>	<b>100.00</b>	<b>3,667.73</b>	<b>100.00</b>

##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漫步者（%）	2.92	3.25	3.74
惠威科技（%）	9.77	13.67	14.30
平均数（%）	<b>6.35</b>	<b>8.46</b>	<b>9.02</b>
发行人（%）	<b>9.28</b>	<b>8.23</b>	<b>8.88</b>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8.88%、8.23% 和 9.28%。公司管理费用率高于漫步者、低于惠威科技，主要与公司收入规模有关，惠威科技的收入规模较小，管理费用率较高，漫步者的收入规模显著大于公司及惠威科技，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667.73 万元、3,726.93 万元和 4,289.87 万元，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聘请中介机构费、办公及差旅交通费、股份支付费用、房租物业费水电费，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95.20%、94.53% 和 92.30%。

2024 年度管理费用有所上升，主要系聘请中介机构费增加所致，聘请中介机构费主要由证券服务费、咨询服务费、中介机构差旅费构成，2024 年公司进行了新三板挂牌以及上市辅导工作，支付给主办券商、审计机构、律师及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的费用增加所致。

## 3. 研发费用分析

##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638.21	72.16	1,595.99	72.51	1,459.26	64.37
材料及动力费	247.99	10.92	290.10	13.18	382.76	16.88
咨询服务及测试认证费	125.97	5.55	99.12	4.50	113.20	4.99
房租物业水电费	43.01	1.89	43.31	1.97	44.00	1.94
办公及差旅交通费	64.62	2.85	42.29	1.92	38.39	1.69
折旧摊销费用	22.15	0.98	22.25	1.01	30.60	1.35
其他	128.26	5.65	107.87	4.90	198.69	8.76
合计	<b>2,270.20</b>	<b>100.00</b>	<b>2,200.92</b>	<b>100.00</b>	<b>2,266.91</b>	<b>100.00</b>

##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漫步者（%）	6.24	6.24	6.32

惠威科技（%）	5.56	8.92	8.34
平均数（%）	<b>5.90</b>	<b>7.58</b>	<b>7.33</b>
发行人（%）	<b>4.91</b>	<b>4.86</b>	<b>5.49</b>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5.49%、4.86% 和 4.91%，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漫步者，主要系漫步者约 66% 的收入来源于耳机，耳机属于快消品，产品更新迭代周期较快，所需研发人员及研发投入相对较高；公司研发费用高于惠威科技、研发费用率低于惠威科技，主要系惠威科技收入规模相对较小所致。因此，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p>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和材料及动力费组成，两者合计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1.25%、85.69% 和 83.08%，合计占比相对较为稳定。

#### ①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研发费用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1,459.26 万元、1,595.99 万元和 1,638.21 万元，职工薪酬有所上涨，主要系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增加，以及研发人员人均薪酬增加所致。

#### ②材料及动力费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材料及动力费分别为 382.76 万元、290.10 万元和 247.99 万元。材料及动力费是公司研发部门在进行样机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材料支出和水电等能源支出，报告期内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加强了研发领料管理及境内外研发人员沟通效率，降低了研发样机的打样次数及物料消耗所致。

## 4. 财务费用分析

###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费用	113.45	181.05	253.80
减：利息资本化		-	-
减：利息收入	78.01	6.01	7.46
汇兑损益	-159.53	-374.11	-88.22
银行手续费	90.90	78.65	88.50
其他	5.19	5.54	5.64
合计	<b>-27.99</b>	<b>-114.89</b>	<b>252.26</b>

###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漫步者（%）	-0.92	-1.25	0.07
惠威科技（%）	-0.16	-0.37	-1.28

平均数（%）	-0.54	-0.81	-0.60
发行人（%）	-0.06	-0.25	0.61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费用、汇兑损益等构成，财务费用率分别为 0.61%、-0.25%和-0.06%，财务费用率波动主要受公司借款利率变动，以及公司结算外币的汇率波动带来的汇兑损益不同所致。公司财务费用率较低，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 （3）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财务费用为 252.26 万元、-114.89 万元和-27.99 万元，财务费用在报告期内波动，主要系公司境外销售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日元、英镑、欧元等外币，上述结算外币的汇率波动带来汇兑损益变动所致。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1,199.86 万元、11,953.44 万元和 12,938.4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7.12%、26.41%和 27.99%，期间费用率相对较为稳定。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期间费用总额相应呈上升趋势，公司总体费用支出合理，与业务规模相匹配。

## （五）利润情况分析

###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营业利润	6,091.32	13.18	5,476.02	12.10	3,867.09	9.37
营业外收入	20.14	0.04	1.88	0.00	11.58	0.03
营业外支出	45.22	0.10	4.13	0.01	42.65	0.10
利润总额	6,066.25	13.13	5,473.77	12.09	3,836.02	9.29
所得税费用	779.59	1.69	298.59	0.66	531.76	1.29
净利润	5,286.66	11.44	5,175.18	11.43	3,304.27	8.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主要来自于营业利润，利润水平呈上升趋势。公司不存在对营业外收支等非经常性损益的重大依赖。

###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	-	-
盘盈利得	-	-	-
出售碳排放配额收益	-	-	11.4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
其他	20.14	1.88	0.15
<b>合计</b>	<b>20.14</b>	<b>1.88</b>	<b>11.58</b>

## (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1.58 万元、1.88 万元和 20.14 万元，公司经营业绩不存在对营业外收入有重大依赖的情况。

##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外捐赠	1.00	-	-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13.78	2.92	34.35
罚款及违约金	30.43	1.21	4.16
其他	0.00	0.00	4.14
<b>合计</b>	<b>45.22</b>	<b>4.13</b>	<b>42.65</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42.65 万元、4.13 万元和 45.22 万元，金额较小。

##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8.57	928.73	470.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1.03	-630.14	61.63
<b>合计</b>	<b>779.59</b>	<b>298.59</b>	<b>531.76</b>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6,066.25	5,473.77	3,836.02
按适用税率 15%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09.94	821.07	575.40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69	148.53	-26.2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税收优惠的影响	-	-	-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7.99	63.19	133.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800.79	-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的费用	-252.03	-13.48	-210.49
其他	46.38	80.07	59.36
<b>所得税费用</b>	<b>779.59</b>	<b>298.59</b>	<b>531.76</b>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531.76 万元、298.59 万元、779.5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按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其余子公司按照当地适用税率计缴。2023 年度，所得税费用变动与公司营业利润变动不一致，主要系子公司先歌吉安不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税率从 15% 变为 25%，对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调整所致。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304.27 万元、5,175.18 万元和 5,286.66 万元，公司盈利能力逐年提升，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毛利率水平提升所致。

## (六) 研发投入分析

###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638.21	1,595.99	1,459.26
材料及动力费	247.99	290.10	382.76
咨询服务及测试认证费	125.97	99.12	113.20
房租物业水电费	43.01	43.31	44.00
办公及差旅交通费	64.62	42.29	38.39
折旧摊销费用	22.15	22.25	30.60
其他	128.26	107.87	198.69
<b>合计</b>	<b>2,270.20</b>	<b>2,200.92</b>	<b>2,266.91</b>
<b>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b>	<b>4.91</b>	<b>4.86</b>	<b>5.49</b>
<b>原因、匹配性分析</b>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2,266.91 万元、2,200.92 万元		

及 2,270.2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9%、4.86%和 4.91%，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比相对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为保持产品竞争力，持续进行新品开发及产品迭代，保持了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收入的比例相对较为稳定，公司研发投入主要由人工费用、材料及动力费和咨询服务及测试认证费构成。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每年维持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

##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研发模式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QUAD 高端音响系统开发	自主研发	365.47	-	-
Hi-Fi 无线流媒体音响开发	自主研发	271.04	-	-
定制高保真音箱系列开发	自主研发	240.31	-	-
XLA 线阵列音响系统开发	自主研发	224.74	-	-
新型 D 类功放开发	自主研发	163.07	71.59	-
WDG 系列音响系统开发	自主研发	149.04	-	-
古典高保真音箱系列开发	自主研发	146.31	-	-
E-07 唱机功放	自主研发	142.79	-	-
P-100Centennial 耳机功放	自主研发	140.10	-	-
D-03R CD 机	自主研发	108.43	-	-
同轴音箱有源功放	自主研发	107.83	-	-
DA-07X 解码器	自主研发	58.84	-	-
1U 专业功放系列	自主研发	48.31	-	-
ES-10 功放	自主研发	23.15	-	-
L-509ZBLK 合并级功放	自主研发	17.81	-	-
D-07XBLK CD 机	自主研发	16.78	-	-
PD-151 II BLK 唱机	自主研发	16.13	-	-
NT-07BLK 网络播放机	自主研发	15.65	-	-
B-10a 功放	自主研发	14.40	-	-
Audiolab DAC 解码器	自主研发	-	351.93	-
Audiolab 9000 前后级开发	自主研发	-	334.19	-
WHARFEDALE 高保真音箱	自主研发	-	252.01	-
L-505Z 合并级功放	自主研发	-	186.81	-
C-10X 前级功放	自主研发	-	157.50	125.65
同轴有源线阵列音箱	自主研发	-	110.51	-
城堡高保真音箱	自主研发	-	102.46	-

NT-07 网络播放机	自主研发	-	95.99	48.42
MISSION 高保真音箱	自主研发	-	90.46	-
WLA 线阵音箱有源低音功放	自主研发	-	89.68	85.61
WLA-210XP 线阵列音箱	自主研发	-	78.77	-
MP 系列专业大功率放大器	自主研发	-	73.54	58.00
PD-191AL 唱机	自主研发	-	66.19	-
LTA-710 唱臂	自主研发	-	59.55	-
ISOLINE-AX 有源音柱系统	自主研发	-	55.07	-
智能语音会议系统	自主研发	-	24.66	-
Audiolab 7000 系列中端民用音响	自主研发	-	-	386.41
三明治系列高保真音箱	自主研发	-	-	213.70
PD-191A 唱机	自主研发	-	-	182.92
MIUK 系列高保真音箱	自主研发	-	-	182.29
LXCONNECT 系列	自主研发	-	-	169.08
新国都集成功放-9000 高端彩屏音响系统	自主研发	-	-	165.94
L-509Z 合并级功放	自主研发	-	-	134.64
D-07X CD 机	自主研发	-	-	132.21
ISOLINE-X 有源音箱	自主研发	-	-	90.80
GPL 同轴音箱	自主研发	-	-	81.58
WLA 线阵音箱有源全频功放	自主研发	-	-	68.97
SIGMA-X 工程音箱	自主研发	-	-	62.11
PD-151MK II 唱机	自主研发	-	-	54.84
多功能一体解码器 ASC-C5	自主研发	-	-	13.25
MISCUR 有线会议系统	自主研发	-	-	10.50
<b>总计</b>		<b>2,270.20</b>	<b>2,200.92</b>	<b>2,266.91</b>

###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漫步者（%）	6.24	6.24	6.32
惠威科技（%）	5.56	8.92	8.34
平均数（%）	<b>5.90</b>	<b>7.58</b>	<b>7.33</b>
发行人（%）	<b>4.91</b>	<b>4.86</b>	<b>5.49</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研发投入同行业对比情况详见本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 研发费用分析”。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收入的比例相对较为稳定，公司研发投入主要由人工费用、材料及动力费和咨询服务及测试认证费构成。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每年维持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

###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4.98	106.02	69.2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28	-15.71
<b>合计</b>	<b>114.98</b>	<b>104.74</b>	<b>53.54</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0.23	0.54
<b>合计</b>	<b>-</b>	<b>0.23</b>	<b>0.54</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来源于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248.26	286.32	238.4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99	1.70	1.89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32.43	-	-
<b>合计</b>	<b>282.67</b>	<b>288.02</b>	<b>240.29</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238.40 万元、286.32 万元和 248.26

万元。

####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0.44	-25.99	49.2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19	-2.40	7.2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1	-1.81	4.18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b>合计</b>	<b>-89.94</b>	<b>-30.20</b>	<b>60.64</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坏账损失。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账龄基本在 1 年以内。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稳健的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按会计政策及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计提了足额的减值准备，不存在因减值准备计提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信用减值损失发生情况详见本节“二、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之“（一）应收款项”之“3. 应收账款”之“（3）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坏账损失	-		
存货跌价损失	96.44	-233.80	-245.03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其他			
合计	96.44	-233.80	-245.03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245.03 万元、233.80 万元和-96.44 万元，均来源于存货跌价准备变动。

##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	-	-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60	2.81	5.82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96	-	-
合计	-11.64	2.81	5.82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损益金额分别为 5.82 万元、2.81 万元和-11.64 万元，为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28.66	44,438.80	42,040.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95.35	2,487.86	1,984.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19	260.26	67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69.20	47,186.92	44,699.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23.70	22,218.78	23,549.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78.00	11,646.33	10,606.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9.75	3,638.18	2,462.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1.30	5,030.99	4,472.3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4,422.76</b>	<b>42,534.28</b>	<b>41,089.6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346.44</b>	<b>4,652.64</b>	<b>3,609.99</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609.99 万元、4,652.64 万元和 5,346.44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逐年上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时增加。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217.36	206.30	163.41
利息收入	78.01	6.01	7.46
保证金、押金	23.14	5.97	3.92
其他往来等	26.69	41.97	500.59
<b>合计</b>	<b>345.19</b>	<b>260.26</b>	<b>675.38</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675.38 万元、260.26 万元和 345.19 万元，主要来源于收到的政府补助和其他公司往来。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除金融机构手续费外付现费用	4,672.55	4,257.24	4,005.81
金融机构手续费	90.90	78.65	88.50
保证金、押金	5.61	35.86	6.85
其他往来款等	192.24	659.25	371.14
<b>合计</b>	<b>4,961.30</b>	<b>5,030.99</b>	<b>4,472.3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4,472.30 万元、5,030.99 万元和 4,961.30 万元，主要为除金融机构手续费外的付现费用。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净利润</b>	<b>5,286.66</b>	<b>5,175.18</b>	<b>3,304.27</b>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44	233.80	245.03

信用减值损失	89.94	30.20	-60.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824.33	835.90	861.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0.92	285.67	235.44
无形资产摊销	128.09	158.82	174.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24	48.17	43.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4	-2.81	-5.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78	2.92	34.3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0.23	-0.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8.64	186.59	259.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98	-104.74	-53.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55	-619.40	66.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48	-10.75	-5.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3.81	-846.01	-1,434.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1.17	-204.74	798.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7.62	-489.33	-938.51
其他	-374.43	-26.59	86.1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346.44</b>	<b>4,652.64</b>	<b>3,609.99</b>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公司经营规模增长趋势保持一致，两者之间净额之间差异，主要系固定资产折旧、递延所得税资产、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及经营性应付项目等变化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1）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 305.72 万元，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系不影响现金流的长期资产折旧与摊销、经营性应收应付的变动以及公司存货的变动等综合影响所致。

（2）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 522.55 万元，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系：①公司经营需求增加了存货的规模；②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③子公司先歌吉安高新证书到期，所得税税率由 15%变为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202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 59.79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变动基本一致。

##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21	10.69	15.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28	4,426.38	69.7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5.49</b>	<b>4,437.07</b>	<b>85.0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7.59	490.71	42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120.3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47.59</b>	<b>490.71</b>	<b>1,546.3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32.10</b>	<b>3,946.36</b>	<b>-1,461.33</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1,461.33 万元、3,946.36 万元和-332.10 万元，其中 202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2 年度和 2024 年度高，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度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银行理财产品	115.28	4,426.38	69.79
<b>合计</b>	<b>115.28</b>	<b>4,426.38</b>	<b>69.79</b>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69.79 万元、4,426.38 万元和 115.28 万元，均为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投资银行理财产品	-	-	1,120.38
<b>合计</b>	<b>-</b>	<b>-</b>	<b>1,120.38</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120.38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均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1,461.33 万元、3,946.36 万元和-332.10 万元，其中 202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2 年度和 2024 年度高，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度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	7,000.00	6,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000.00</b>	<b>7,000.00</b>	<b>6,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71.50	7,181.64	7,145.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5.58	1,742.29	1,174.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82	300.29	247.0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588.90</b>	<b>9,224.21</b>	<b>8,566.1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88.90</b>	<b>-2,224.21</b>	<b>-2,566.10</b>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66.10 万元、-2,224.21 万元和-2,588.90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分配股利、支付与租赁相关的费用及银行借款利息支出所致。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租赁负债本金和	331.82	300.29	247.01

利息			
合计	331.82	300.29	247.01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均为为支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66.10万元、-2,224.21万元和-2,588.90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分配股利、支付与租赁相关的费用及银行借款利息支出所致。

### 五、 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425.96万元、490.71万元和447.59万元。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业务重组事项，相应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设备等资产类项目的投入。

### 六、 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25%、20%、19%、13%、9%、7%、6%、5%、3%	25%、20%、19%、13%、9%、7%、6%、5%、3%	25%、20%、19%、13%、9%、7%、6%、5%、3%
消费税	-	-	-	-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5%	7%、5%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3.20%、22%、20%、16.5%、15%、12%	25%、23.20%、22%、16.5%、15%、12%	25%、23.20%、22%、19%、16.5%、15%、12%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计缴	15元/平方米、2.5元/平方米	15元/平方米、2.5元/平方米	15元/平方米、2.5元/平方米
房产税	按房产的计税余值计缴	1.2%	1.2%	1.2%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先歌国际	15%	15%	15%
先歌吉安	25%	25%	15%
歌筠上海	20%	20%	20%
先歌澳门	12%	12%	12%
先歌日本	23.20%	23.20%	23.20%
先歌香港	16.50%	16.50%	16.50%
WORLD GLOBAL	0%	0%	0%
先歌英国	25%	25%	19%
EKCO	25%	25%	19%
ACOUSTICS	25%	25%	19%
POINTFIELD	25%	25%	19%
QUAD	25%	25%	19%
WHARFEDALE	25%	25%	19%
LEAK	25%	25%	19%
先歌德国	15%	15%	15%
先歌丹麦	22%	22%	22%
先歌青岛	20%	-	-
先歌越南	20%	-	-

####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企业所得税优惠

（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44206158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 12 月 26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444205848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公司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子公司先歌吉安 2020 年 9 月 14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03600014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 年度，先歌吉安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根据《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税费优惠政策指引（2.0）》（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歌筠上海、先歌青岛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条件，减按 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2、增值税优惠

（1）根据财政部《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

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公司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登记证》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内，可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本公司之子公司先歌吉安在 2022-2024 年度享有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本公司之子公司先歌吉安在 2022-2024 年度享有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3）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5 号）第二条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有关征管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上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歌筠上海、先歌青岛报告期内作为小规模纳税人，享有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	原政策下的	新政策下的	影响金额
-------	-------	------	-------	-------	-------	------

	更的内容		表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2023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无	营业成本	27,456.28	27,515.83	59.55
2023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无	销售费用	6,197.54	6,137.99	-59.55
2022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无	营业成本	25,935.67	25,981.57	45.90
2022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无	销售费用	5,053.08	5,007.18	-45.90

具体情况及说明：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影响如上表所述。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提前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为 0 元。

####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

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5）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3 年度	调整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应交税费	199.91
			盈余公积	-19.99

			未分配利润	-179.92
			所得税费用	199.91
2023 年度	调整线上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应收账款	-8.31
			存货	-0.09
			未分配利润	-8.40
			营业收入	12.61
			营业成本	7.98
			信用减值损失	-0.63
2022 年度	调整线上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应收账款	-20.28
			存货	7.88
			未分配利润	-12.40
			营业收入	-21.35
			营业成本	-7.88
			信用减值损失	1.07

## 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差错更正事项及其原因、整改情况如下：

（1）调整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公司 2024 年 7 月收到税务机关的通知，因母公司与吉安生产子公司的交易模式导致母公司不符合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条件，2023 年度不得进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因此需要针对 2023 年度的所得税费用进行调整。

公司按税务机关的要求补缴税款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公司追溯调整应交税费及所得税费用所属期间，符合准则的要求。此外，2024 年度公司已将母公司与吉安生产子公司的交易模式由原来的产品购销模式调整为委托生产模式，符合税务机关关于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条件。

（2）调整线上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调整前，公司线上销售在物流发货时确认收入，主要相关电商平台无法提供客户签收时间，公司无法获取签收依据，且通常从发货至客户签收时间较短，公司以物流发货时点确认收入基于现实情况。此外，市场上也存在一些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线上销售在发货时确认收入，公司基于现实情况及市场案例，在发货时确认收入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2024 年 8 月，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会计监管报告》，对线上收入确认时点进行了进一步的明确，具体内容为：“有的上市公司通过跨境电商平台对海外终端消费者销售商品，承担商品配送责任及途中商品的毁损风险，仅简单以无法获得海外物流签收时点数据为由，错误地在商品发出并交付物流公司时确认收入，未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恰当确认收入。”基于此，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签收、货款回收时间及无理由退货期，线上销售由发货确认收入调整为发货后 14 天进行收入确认，调整后会计信息更能谨慎、准确地反映公司实际经营状况。

公司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及谨慎性原则对相关事项进行会计差错更正，调整后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信息，公司不存在故意遗漏或虚构交易，不存在滥用会计政策或者会计估计，操纵、伪造或篡改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会计记录等情形。此外，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金额及影响比例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且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不存在会计基础工作薄弱和内控缺失的情形。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56,331.47	-8.40	56,323.07	-0.01%
负债合计	19,333.73	199.91	19,533.64	1.02%
未分配利润	4,266.36	-188.32	4,078.04	-4.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97.73	-208.31	36,789.42	-0.57%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97.73	-208.31	36,789.42	-0.57%
营业收入	45,252.69	12.61	45,265.30	0.03%
净利润	5,371.09	-195.91	5,175.18	-3.7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71.09	-195.91	5,175.18	-3.79%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52,719.59	12.40	52,731.99	0.02%
负债合计	-	-	-	-
未分配利润	727.04	-12.40	714.64	-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34.62	-12.40	32,722.22	-0.04%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34.62	-12.40	32,722.22	-0.04%
营业收入	41,313.46	-21.35	41,292.11	-0.05%
净利润	3,316.67	-12.40	3,304.27	-0.3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16.67	-12.40	3,304.27	-0.37%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1、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3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发行人的专项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审计截止日后的财务报告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 3、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 2025 年 1-3 月经审阅的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资产总计	58,524.05	57,362.76	2.02%
负债合计	17,069.09	17,399.61	-1.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	41,454.96	39,963.15	3.73%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326.56	11,245.42	0.72%
营业利润	1,415.35	1,236.88	14.43%
利润总额	1,417.74	1,243.28	1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4.08	1,087.35	12.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89.56	1,018.36	1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98	945.67	41.17%

##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变动分析

### （1）资产质量分析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58,524.05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2.02%，负债总额为 17,069.09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1.90%，所有者权益为 41,454.96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3.73%，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留存。

### （2）经营成果分析

2025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增长，公司经营情况稳中

有增。

### （3）现金流量分析

2025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系公司收入及利润规模有所增长，主要客户回款情况良好。

### （4）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2025年1-3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后）净额为1,189.56万元，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接近，差异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及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 5、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情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业绩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公司的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所处行业的国家产业政策、细分行业竞争格局及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同时，上述期间公司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保持稳定，未出现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 （二）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00万元，上述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公司不存在上市前突击大额或高比例现金分红，本次分红执行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新老股东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相关方案执行完毕后发行人仍符合发行条件和上市条件。

### 1、现金分红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3,304.27万元、5,175.18万元和5,286.6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含税）分别为1,000.00万元、1,500.00万元和2,000.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末，公司未分配利润7,054.73万元，可分配利润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逐年增长，经营性现金流良好，为本次分红提供了良好的条件。本次分红对于公司维护股东的利益，建立稳定持续的股东回报机制，具有重要的意义。

报告期内，公司规范运作，注重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在充分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后，综合考虑未分配利润、当期业绩等因素增加分红频次，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按照《公司章程》适时实施分红，兼顾了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合理需要，有利于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积极落实现金分红，回报股东。

## 2、公司在首次申报审计截止日后实施现金分红的合理性

### （1）公司现金分红与财务状况匹配情况

公司 2024 年年度现金分红为 1,000.00 万元，占合并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14.17%，占期末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金额的比例为 7.65%。此外，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保持稳定增长，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良好。综上，公司本次现金分红规模与公司财务状况相匹配，为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留存了必要的储备资金。

### （2）公司在首次申报审计截止日后实施现金分红具有合理性

公司在申报前提出现金分红金额较为合理，与公司财务状况相匹配，已为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留存了必要的储备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正常生产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在申报前提出现金分红是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实施，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期望获得持续合理预期回报的回应，具有合理性；公司对新老股东平等对待，且未来发行时，会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分红后的资产状况等进行合理定价，本次现金分红不会对新老股东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3、现金分红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4,500.00 万元，占报告期内实现的净利润比例为 32.69%，未超过 80%；报告期内实施的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报告期内实现的净利润比例未超过 50% 且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未超过 1 亿元，公司不存在上市前突击大额或高比例现金分红情形。

综上，公司本次分红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的规定，本次分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报告期内及期后分红政策执行保持一致。

## 4、现金分红对财务状况、生产运营的影响

以经审计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为基础，对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前后的财务状况进行对比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利润分配前	2024年12月31日 利润分配后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合并）	13,078.24	12,078.24	-7.65%
流动资产（合并）	38,610.26	37,610.26	-2.59%
资产总额（合并）	57,362.76	56,362.76	-1.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并）	39,963.15	38,963.15	-2.50%
未分配利润（合并）	7,054.73	6,054.73	-14.17%
资产负债率（合并）	30.33%	30.87%	1.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65%	23.10%	1.99%
流动比率（合并）（倍）	2.70	2.63	-2.59%
速动比率（合并）（倍）	1.41	1.34	-4.97%

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现金分红后，对资产规模、所有者权益影响较小，公司本次现金分红规模与公司财务状况相匹配，公司已为正常经营发展留存了必要的运营资金，公司本次现金分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正常生产运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 5、现金分红方案将在上市委员会审议前执行完毕

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方案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已于 2025 年 5 月末执行完毕，现金分红方案已在上市委员会审议前执行完毕。

#### 6、本次相关分红方案执行完毕后公司是否符合发行条件和上市条件

##### （1）分红方案执行完毕后净资产继续满足发行条件和上市条件

截至 2024 年末，本次现金分红未分配前经审计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39,963.15 万元；本次分红派发的现金红利为 1,000.00 万元（含税），因此，本次分红方案执行完毕后不会导致公司期末净资产低于 5,000.00 万元，且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正常生产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2）分红方案执行后净资产收益率及市值均满足发行条件和上市条件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2024 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4,852.41 万元和 5,010.72 万元，均不低于 1,500.00 万元；2023 年、202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4.19%和 13.27%。分红后 2023 年、202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仍分别为 14.19%和 13.27%，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不低于 8%。结合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估值水平，预计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总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

综上，本次相关分红方案执行完毕后，公司仍符合发行条件和上市条件。

### （三）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 募集资金概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批准，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 6,666.666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专户存储和使用，并拟投资于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1	音响系统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20,162.73	20,162.73	2501-360821-07-02-976112	吉市吉安环督字〔2025〕8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021.24	9,021.24	深前海备案〔2025〕121号	不涉及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500.00	不涉及	不涉及
合计		<b>32,683.97</b>	<b>32,683.97</b>	-	-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筹集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若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全部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预计资金使用需求的，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使用。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用途变更以及管理与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详细和严格的规定，明确了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议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以有效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与保荐机构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及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在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未来市场需求，对生产线的技术改造、研发中心的升级及补充流动资金。一方面，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的自动化水平及产品质量，在降本提质增效的同时，增强公司的竞争力，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另一方面，将改善公司技术研发条件，提升研发创新实力，实现公司产品路线的战略规划。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积累了丰富的技术成果和生产经验，拥有专业的技术和管理团队，具

备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人员、技术、市场开发能力和管理经验。

##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 （一）音响系统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20,162.73 万元，其中建设性投资为 17,029.15 万元，基本预备费为 851.4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2,282.12 万元。项目实施主体为先歌音响（吉安）有限公司，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2 年，在项目期内将完成所用厂房改造、生产设备更换升级、配套设施建设等。项目的实施将结合公司过去积累的本行业技术以及成功的生产管理和产品推广经验，将使公司在音响系统设备生产制造领域取得更大进步，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 2、项目必要性

##### （1）提高自动化水平，实现降本提质

近年来，音频技术、解码技术、传输技术等音响行业相关新型技术不断涌现，消费水平不断提升，消费结构持续升级，推动下游客户端对音箱、功放和播放器等产品提出更高的品质要求。为持续提升音响品质，公司致力于更新相关生产设备并推动提升生产线的自动化的水平。目前公司生产线设备成新率较低且自动化程度相对较低，无法进一步提升制造精度和制造效率，尽管公司有严格的生产管理制度，但仍然无法完全且高效地避免部分零件产生精度偏差问题，进而影响产品整体性能及稳定性，难以满足市场不断提高的品质要求。

另一方面，人工成本在公司生产过程中所占比重较高，在人口红利逐步消失、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的背景下，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也存在上升的风险，进而压制公司利润空间，无法将有限资源高效利用至提升产品品质当中，不利于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

通过本项目，公司在现有的生产基地更新原有设备，引进全自动电子生产线、喇叭组装自动化生产线、全自动插件机等先进生产设备，此外，公司还将对电子厂房、PCB 厂房、音箱厂房等进行改造以适应更高的生产环境需求。项目完成后，能够提高公司生产自动化程度，提升生产过程的加工精度和制造能力，并且降低劳动力因素对公司的影响，进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确保公司产品符合市场愈趋于严苛的品质要求。

##### （2）提升生产水平，缓解供需压力

公司旗下拥有众多国际音响品牌，因旗下产品优秀的设计及杰出的性能，荣获多次业界大奖，得到客户、消费者、行业协会及行业内权威机构的广泛认可及喜爱，在全球市场享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及品牌知名度，长期以来拥有稳定的终端消费群体。

目前，公司生产销售采用“以销定产、适当备货”的模式，公司产能利用率相对较高，尽管公司拥有成熟的安全库存制度，但在生产旺季仍然面临较大的供需压力。

同时公司的生产设备由于购置时间较早，使用频率较高，设备年限将尽，生产水平无法进一步提升，不能进一步缓解公司部分时期的生产压力，难以满足业务长远发展需要。

通过本次资金募集，公司将对生产线进行全面的设备更新及自动化升级，项目建成后可以优化公司生产水平，在保证品质的前提下，提升生产效能和供应链安全性，实现灵活性生产，进而缓解市场供需压力，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

### **（3）增强企业竞争力，实现行业地位上升**

高保真音响及专业音响领域属于充分竞争市场，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而新技术和新市场的出现给行业竞争带来新变量，公司依靠丰富的产品矩阵、品牌矩阵及优秀的产品设计能力，在竞争中占据相对有利的位置，其中，产品开发及设计能力更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当前产线的生产设备及自动化水平不足以完全匹配公司产品开发及设计需求，进而不足以充分发挥出企业的竞争力，从而影响到公司行业地位的进一步提升。

本项目是公司依托于现有技术实施的技术改进计划，是公司将先进的制造设备、生产工艺应用于生产过程之中，从而实现精益化生产。本项目完工后将充分发挥公司设计、技术和资源管理优势，使先进的研发设计构想与生产能力相匹配，从而实现竞争优势的高效利用，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 **3、项目可行性**

### **（1）公司具备知名品牌与成熟的销售渠道提供了良好的消化渠道**

公司立足于高保真音响及专业音响产品市场，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以外销业务为主，国内外市场共同发展，经销直销及线上线下销售并举的成熟的销售模式。

在品牌方面，公司旗下拥有 Wharfedale（乐富豪）、Luxman（力仕）、Audiolab（傲立）、QUAD（国都）、Mission（美声）等众多诞生于英国、日本的国际高保真音响品牌，以及 Wharfedale Pro 等专业音响品牌，公司主要品牌创立时间较长，如 Wharfedale、Luxman、QUAD 分别创立于 1932 年、1925 年、1936 年，具有丰富的历史底蕴及品牌积淀，在全球范围内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美誉度。

在销售方面，凭借公司渠道建设的先发优势及品牌的历史积淀，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经销商数量超千家的全球销售网络。此外，下游客户认可公司品牌价值及经营理念，公司与主要经销商合作时间较长、合作关系稳固，具有稳定的商业合作关系和较强的客户黏性。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的品牌优势及成熟的销售渠道优势，将为本项目实施的最终目标提供良好的市场支持。

## （2）公司丰富的生产与品质管理经验为本项目的实施打下坚实基础

公司自成立起便专注于高性能音响领域，经过数十年的发展，公司生产端已拥有深厚的小批量、多品类产品的制造经验和完善的生产基地，同时已建起一整套完整的生产管理与质量检测体系，不仅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可靠，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还使得产品的性能在市场上拥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生产基地的顺利建立和持续生产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

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对于生产过程中的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提高公司的现代化管理水平；此外，公司还严格把控标准，生产所需的原材料都进行 IQC 来料检测，各个生产环节都严格按照 SOP 和产品规格书的要求进行生产，并对各个环节生产的半成品进行严格的质量检测。

经过长期的探索和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覆盖产品设计、关键声学器件生产加工、成品生产组装的现代化生产管理体系，公司丰富的生产经验与完善的生产管理体系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有力保障。

## （3）强力的政策扶持，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2018 年，国家统计局发布《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将音响设备制造、专业音响设备制造、高保真超薄音响产品、专用数字音响系统、数字功放纳入“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23 年，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将音视频编解码设备等列入“鼓励类”。2023 年，国务院发布《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将音响设备制造、专业音响设备制造、高保真超薄音响产品、专用数字音响系统、数字功放等纳入“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

公司所处行业被认定为国家“鼓励类”，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主要产品属于国家重点产品，符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

公司此次项目为音响系统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拥有良好的政策发展环境。

## （4）音响市场持续发展，为项目实施提供良好前景

随着智能化技术、无线连接技术及数字化技术的持续发展，日益为电子音响行业带来技术和应用变革。通过智能控制、语音识别等功能，用户能够更加便捷地操控音响系统，实现个性化播放和智能管理。同时，蓝牙、Wi-Fi 等无线连接技术的普及，使得电子音响设备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智能设备的连接更加便捷，进一步提升了用户体验。

另一方面，音响作为消费类电子产品，其需求与人们生活水平及消费观念密切相关。随着消费者消费能力不断增强，人民生活水平大幅提升，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将提升居民经济自由度。目前，我国居民消费水平在总量增长的基础上，消费结构也进一步优化，娱乐消费进一步提升，间接促进音响产品的消费量不断增长。此外，国家对信息化建设和公共工程、文体等投入也不断增加，

体育赛事、文化娱乐领域等也是音响设备行业规模增长的重要推动点之一。

公司此次音响系统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对公司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升级，旨在为市场提供更高品质的 HiFi 级音响系统设备，而音响市场的不断发展和消费者不断提高的品质需求，为项目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前景。

#### 4、项目投资预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20,162.73 万元，投资概算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性投资	17,029.15	84.46%
1.1	厂房改造投入	1,151.86	5.71%
1.2	设备购置投入	15,877.29	78.75%
2	铺底流动资金	2,282.12	11.32%
3	基本预备费	851.46	4.22%
合计		20,162.73	100.00%

#### 5、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具体情况如下：

进度阶段（个月）	建设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可研编制与审批	■	■																						
初步设计与审批		■	■																					
施工图设计			■	■																				
改造施工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	■	■	■	■	■	■	■	■	■	■	■	■	■	■	■
生产试运行及开工										■	■	■	■	■	■	■	■	■	■	■	■	■	■	■

#### 6、项目投资收益

本募投项目预计年均营业收入达 41,056.70 万元，达产年税后净利润将达到 4,695.14 万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6.99%，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17 年（包含建设期），经济效益良好。

#### 7、项目用地及备案和环评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先歌音响（吉安）有限公司。项目所在地为江西省吉安市吉安县凤凰工业园，系公司自有土地。

本项目已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取得了吉安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的《江西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

项目备案通知书》，文号为“JG2501-360821-07-02-976112”，项目统一代码为“2501-360821-07-02-976112”；并于2025年4月30日取得吉安市吉安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先歌音响吉安有限公司音响系统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吉市吉安环督字〔2025〕8号）。

##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入9,021.24万元，规划建设期2年，公司将在建设期完成研发大楼租赁及装修，并购入部分研发设备、办公设备购置及对新研发中心进行人员招聘、实施费用预投入。

### 2、项目必要性

#### （1）增强研发技术实力，提高核心竞争力

高性能电声产品的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需经过一系列立项、研究、产品功能验证及参数调试等步骤，其研发过程中的各类环节对设备的性能与精度、场地的环境条件等都有着较高要求。近年来，音响产品消费市场迅速发展，产品技术迭代速率不断提升，公司研发实验室场地已较为紧张，且研发设备有更新的需求，无法完全满足公司的研发工作，限制了公司的整体研发能力与技术水平的进一步提升。为了提升公司的研发及技术优势，实现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目标，公司在建立更高规格的实验场地、引进先进的实验设备以及吸收更多的专业研发人才方面仍需加大投入。

本项目通过引入先进研发及研发检测设备，服务于公司研发部门的各个细分组别，提升整体研发水平，缩短研发周期，提升产品技术水平与产品品质，从而顺应音响行业产品的技术迭代升级效率，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同时，也能够使公司在激烈的行业竞争中，保证自身研发实力处于行业前列，提高公司产品的附加值，不断巩固自身优势，提高核心竞争力。

#### （2）巩固公司创新能力，提升公司产品性能

随着智能化、数字化的技术在高性能电声产品中的渗透率不断提高，产品也逐渐向高保真、智能化等方向发展。音响设备行业内部企业通过长期技术积累以及研发投入，在产品质量与性能方面已具备较强竞争力，顺应消费者需求进行专项研发的创新能力较强。公司作为专业的音响设备研发、制造及品牌厂商，一直将技术研发与工艺改进纳入公司的战略规划。随着行业集中度提高，公司的客户群体不断拓展，公司也针对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展开了一系列的研发课题的设计，如多场景DSP自动适应滤波增强技术、Hi-End无线串流媒体播放平台、全向性ESL静电扬声器系统等方面均有拟定明确的未来研发目标。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研发项目设计，增加研发费用投入，充分结合更加先进的研发技术与条件，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增加新产品、新技术的设计研发，使公司产品种类进一步提升，产品应用领域更加广泛，能够适应各类不同场景，提升在极端环境条件下的产品性能，

进一步扩大产品的消费群体，提升市场份额。

### **（3）改善技术研发条件，增进整体研发效率的需要**

企业的竞争归根到底是技术与人才的竞争。公司现有研发人员人数较多，但是从企业的人员配置及办公场地设置方面来看，现阶段所租用的研发场地较为拥挤，研发实验室规格有进一步提升的需求，会议室、研发实验室等场所也明显不足，在公司人员不断增加，研发需求不断提升的情况下，研发办公场所已无法满足企业自身的需求，导致公司研发效率受到影响。此外，研发员工的办公环境、研发硬件条件不足等问题已逐渐凸显，不利于企业吸引更多高端人才，对公司研发人才规模扩充方面形成了一定阻碍。

本项目拟租赁办公楼建设研发中心，进一步完善研发部门所需办公场地，改善研发办公环境。在此基础上，规划研发电子实验室、音箱研发实验室、消声室、可靠性实验室、听音室等，高度契合不同研发组别的研发方向，借助更高级别的研究实验室和软硬件设备，在改善研发部门办公条件的同时，极大程度提高研发过程中的产品稳定性、精准度以及研发效率，为产品技术迭代升级，紧跟市场需求的步伐奠定坚实的基础。

## **3、项目可行性**

### **（1）政策的大力支持为项目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的相关规定，公司所处行业被认定为国家“鼓励类”，属于国家政策支持 and 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国家政策大力支持文娱装备制造制造业创新发展，并且在研发投入方面给予企业大力支持。各类政策均为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公司所实施的研发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战略发展方向，顺应行业发展趋势。

### **（2）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研发积累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深耕高性能音响行业三十余年，积累了丰富的音响产品开发经验。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及技术积累，公司形成了众多专利、软著等自主知识产权，并在电子电路及软件算法设计、音箱系统设计、产品智能化及测试验证技术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体系。

公司拥有丰富的技术成果转化经验、市场开发及品牌运营经验，公司旗下众多高保真产品连续获得《What Hi-Fi?》《Hi-Fi News》《Stereo Sound》等音响领域世界权威机构的奖项，公司产品得到客户、消费者、行业协会及行业内权威机构的广泛认可及喜爱。

公司所积累的丰富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经验，以及深厚的技术成果转化经验，有利于升级后的研发中心在保持先前技术开发优势的基础上，更加有效地完成新项目开发，提升研发成果转化率。

### （3）完善的人才激励制度为项目的研发提供驱动力

公司发展过程中始终重视人才储备，通过引进与自主培养等方式培养了专攻于不同技术组别的研发人才，为公司整体研发的良性发展奠定了人才资源基础。同时，为增强公司高端人才的积极性、创新性，提高研发水平和工作效率，从各方面发挥对公司的推动作用，实现公司和个人收入稳步提高的双赢局面，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研发部门绩效考核制度与激励政策。

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来源于优秀的人才积累，而健全的激励机制将促进人才优势最大程度的发挥。公司完善的激励制度为研发人员的创新、研发及高效工作提供了明确、规范、有序的激励方向，同时也为本次募投项目提升公司整体研发水平提供了强有力的驱动力。

### 4、项目投资预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9,021.24 万元，投资概算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占比
1	场地费用	1,856.00	20.57%
1.1	租赁投入	1,407.00	15.60%
1.2	装修投入	449.00	4.98%
2	设备投入	2,462.68	27.30%
2.1	硬件投入	1,593.18	17.66%
2.2	软件投入	810.20	8.98%
2.3	办公设备投入	59.30	0.66%
3	研发费用	4,486.62	49.73%
3.1	研发人员薪酬	2,586.62	28.67%
3.2	研发实施费用	1,900.00	21.06%
4	基本预备费	215.93	2.39%
合计		9,021.24	100.00%

### 5、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见下表：

进度阶段（个月）	建设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可研编制与审批	■																								
初步设计与审批	■	■																							
研发办公楼租赁及装修			■	■	■	■																			
招聘人员和培训	■	■	■	■	■	■	■	■	■																
设备购买及安装调试				■	■	■	■	■	■	■	■	■	■												
研发准备及启动							■	■	■	■	■	■	■	■	■	■	■	■	■	■	■	■	■	■	■

### 6、项目投资收益

本项目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从中长期来看，本项目的建设能够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强化公司技术支撑，加快研发成果转化，有助于公司产品及服务的开发和升级，保持并提升公司竞争实力。

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将为公司增强核心竞争力、实现战略经营目标、巩固提高行业地位助力。

### 7、项目用地及备案和环评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先歌国际。项目场地为租赁取得。

本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取得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出具的《深圳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编号为“深前海备案〔2025〕121 号”，项目代码为“2503-440305-04-01-101651”；本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涉及环保相关的批复。

### （三）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布局和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3,5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并提高市场竞争力。

#### 1、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

公司致力于打造“世界级的音响王国”，始终坚持品牌战略，未来将继续大力发展自主品牌业务，进一步提升自主品牌的知名度及认可度，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全球品牌知名度及认可度的音响品牌企业。公司将推动高保真音响产品、专业音响产品协同并进，同时保证两大产品类别共同发展；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境内市场的开拓，坚定实施拓展内需市场的公司战略，拓展内销收入规模及占比，提升公司产品在境内市场的市场份额及市场占有率。因此，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一方面为公司实现业务发展目标提供了必要的资金支持，有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品牌建设，优化财务结构，提升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另一方面，公司拥有充足的资金用于技术研发、人才引进，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管理安排

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其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

##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四、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其他需披露事项。

##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连续三年盈利，不属于尚未盈利的情形。

###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 六、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事项。

##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 （一）信息披露制度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质量，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交所注册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下统称“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广大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划

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公司将按照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开披露信息，所披露的信息应便于理解，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上市后，公司将不断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专业性，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的部门及相关人员的情况如下：

负责信息披露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	刘小科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围先歌科技文化产业园电子楼1层
联系电话	0755-33541804
传真号码	0755-33541804
互联网网址	www.iaggroup.cn
电子信箱	iagrs2@sz.iaggroup.com

###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

公司章程（草案）》。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 **3、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经营所得利润将首先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 **4、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各项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

### **5、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1）公司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利润分配预案尤其是现金分红预案，其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

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2）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对于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表决通过。

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并对公司留存收益的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并且相关股东会会议审议时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

### **6、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公司应保持股利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同时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相关规定及政策拟定，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进行详细论证。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

股东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前，应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联系，就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事宜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并且相关股东会会议审议时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

公司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稳定增长股利。当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 资产负债率高于一定具体比例 / 经营性现金流低于一定具体水平 / 其他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者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者股份）的派发事项。

###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决策程序

公司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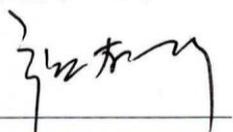
发行人通过建立完善累积投票制、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等股东投票机制，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事项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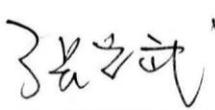
###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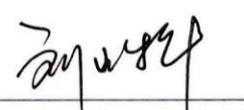
  
张太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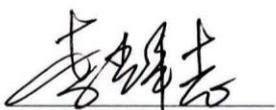
  
张光武

  
闻雄伟

  
邱英杰

  
徐杰

  
刘小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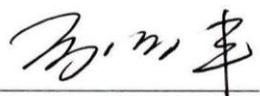
  
李辉志

  
郑训森

  
赵同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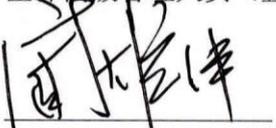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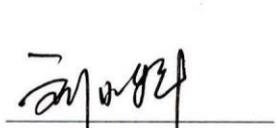
  
胡平通

  
宁海丰

  
伍海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闻雄伟

  
刘小科

  
罗自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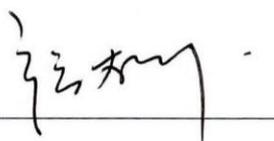
##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盖章）：国际音响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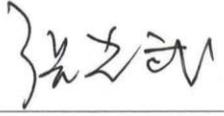


张太武



### 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张太武 张光武

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9日

## 一、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字）： 侯睿  
侯睿

保荐代表人（签字）： 黄磊  
黄磊

管丽倩  
管丽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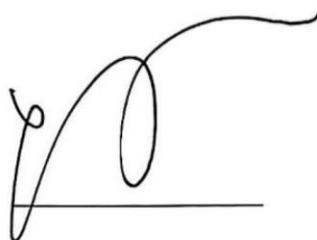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吴承根  
吴承根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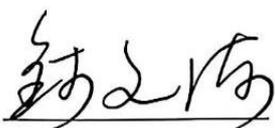


吴承根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裁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裁（签名）：

钱文海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沈国权

经办律师：

何煦

经办律师：

陈特

2015年6月19日

## 六、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如有）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如有）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王娜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娜  
420003200741



鲁李

中国注册会计师  
鲁李  
310000060887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6月19日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

###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1、发行人：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九围先歌科技文化产业园电子楼 1 层

联系电话：0755-33541804

联系人：刘小科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201 号

联系电话：0571-87003318

联系人：黄磊、管丽倩

除以上查阅地点外，投资者可以登录北交所指定网站查阅。

## 附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清单

## （一）自有房屋建筑物

序号	权利人	房权证/不动产权证号	坐落	房屋建筑面积(m <sup>2</sup> )	用途	他项权利
1	先歌国际	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05373号	深圳福田区深南中路新闻大厦1号楼2314	120.82	商业性办公用地/综合楼	抵押
2	先歌国际	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05374号	深圳福田区深南中路新闻大厦1号楼2313	120.82	商业性办公用地/综合楼	抵押
3	先歌国际	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05372号	深圳福田区深南中路新闻大厦1号楼2312	120.82	商业性办公用地/综合楼	抵押
4	先歌国际	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05371号	深圳福田区深南中路新闻大厦1号楼2311	99.15	商业性办公用地/综合楼	抵押
5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15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1#宿舍	6,091.95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6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598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2#宿舍	6,200.77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7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04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3#宿舍	6,091.95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8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22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4#宿舍	6,091.95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9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08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1#厂房	2,424.0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10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01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2#厂房	2,424.0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11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24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3#电子楼	10,799.55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12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10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4#厂房	2,424.0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13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11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5#厂房	4,033.66	工业用地/工业	无
14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16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6#先歌楼	4,588.60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15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23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7#厂房	2,424.0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16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19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8#厂房	4,534.8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17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02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9#厂房	6,038.4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18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03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11#、12#厂房	3,228.8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19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0161600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13#厂房	4,838.4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20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4,838.46	工业用地/	抵押

		动产权第 0161609 号	14#厂房		工业	
21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5 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15#厂房	4,033.6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22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20 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16#厂房	4,033.66	工业用地/工业	无
23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4 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17#厂房	2,424.0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24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2 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18#厂房	4,033.6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25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599 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19#厂房	4,033.66	工业用地/工业	无
26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8 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20#厂房	2,424.0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27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7 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21#厂房	4,033.66	工业用地/工业	无
28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7 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22#厂房	2,424.06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29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06 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23#厂房	4,033.66	工业用地/工业	无
30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13 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24#厂房	4,033.66	工业用地/工业	无
31	先歌吉安	赣（2020）吉安县不动产权第 0161621 号	吉安县凤凰镇凤凰工业园 25#厂房	4,580.02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32	Quad	CB155850	13-14 Glebe Road, Huntingdon (PE297DL).	-	英国办公、仓库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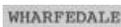
## （二）租赁房屋建筑物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用途
1	先歌国际	先歌创新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先歌科技工业园的电子楼 1 楼、2 楼厂房及附属建筑物	-	2025.1.1-2029.12.31	办公及仓库
2	先歌国际	先歌创新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先歌科技工业园电子楼 607/2 号宿舍 401-408、702-708、802	-	2024.9.1-2029.12.31	仓库、宿舍
3	先歌国际	上海先歌声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光华路 248 号 53 幢 9 层 901 室	207.70	2024.4.20-2027.4.30	办公
4	先歌国际	上海亨诺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光中路 351 号 8323、8402、8429 号	-	2023.8.30-2024.8.29	宿舍
5	先歌国际	青岛华创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北区嘉定路 5 号 A 座 303 室房屋建筑物	295.50	2024.9.20-2027.9.19	办公
6	先歌香港	Sanecore Limited	香港荃湾青山道 611-619 号东南工业大厦 15 楼 D 室写字楼及部分仓库	-	2025.1.1-2027.12.31	办公、仓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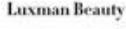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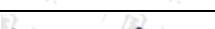
7	先歌日本	株式会社住友仓库	神奈川県横浜市都筑区池辺町 4388 港北住仓大厦 3 层	289.58	2023.2.1-2026.3.31	办公
8	先歌日本	株式会社クラスト	神奈川県横浜市港北区新横滨一丁目3番1号新横滨城市广场九层、地下一层	499.93	2024.1.27-2026.1.26	办公、仓库及视听室
9	先歌日本	株式会社クラスト	神奈川県横浜市港北区新横滨一丁目3番1号新横滨城市广场地下一层仓库	34.64	2023.7.4-2025.7.3	仓库
10	先歌日本	株式会社クラスト	神奈川県横浜市港北区新横滨一丁目3番1号新横滨城市广场 8 楼 801 室	103.40	2023.7.1-2025.6.30	办公
11	先歌日本	株式会社クラスト	神奈川県横浜市港北区新横滨一丁目3番1号新横滨城市广场 8 楼 802 室	87.84	2023.7.1-2025.6.30	办公
12	先歌日本	株式会社クラスト	神奈川県横浜市港北区新横滨一丁目3番1号新横滨城市广场 8 楼 803 室	131.90	2024.2.8-2026.2.7	办公
13	先歌日本	株式会社クラスト	神奈川県横浜市港北区新横滨一丁目3番1号新横滨城市广场停车场车位	-	2024.10.26-2025.10.25	停车位
14	先歌越南	兴安越星钢铁股份公司	越南兴安省安美县忠和社上裴村	300.00	2024.07.15-2025.11.15	生产车间、办公室
15	先歌德国	Karl-Theo、Maria Jordans	Johann Georg Halske Str. 11, 41352 Korschenbroich	1,200.00	2001.12.1- 无 限期	仓库、办公
16	先歌丹麦	Lager hotel24	C/O Lager Hotel 24, Husby Alle 19, 2630 Taastrup	-	2021.5.25- 无 限期	仓库

### （三）商标

#### 1、境内商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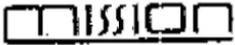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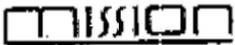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权人	注册号	商标图形	类别	有效期限 (年/月/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先歌国际	142419		9	2020/12/10-2030/12/9	原始取得	无
2	先歌国际	822418		9	2016/3/14-2026/3/13	原始取得	无
3	先歌国际	846663		9	2016/6/14-2026/6/13	原始取得	无
4	先歌国际	1048416		9	2017/7/7-2027/7/6	继受取得	无
5	先歌国际	1397562		11	2020/5/14-2030/5/13	继受取得	无
6	先歌国际	1417518		9	2020/7/7-2030/7/6	继受取得	无
7	先歌国际	1501752		9	2021/1/7-2031/1/6	继受取得	无
8	先歌国际	1984637		9	2022/12/21-2032/12/20	继受取得	无
9	先歌国际	4195800	艾宝奇	11	2016/11/21-2026/11/20	继受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注册号	商标图形	类别	有效期限 (年/月/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0	先歌国际	4377824	COEF	11	2017/7/14-2027/7/13	原始取得	无
11	先歌国际	4566679	COEF	9	2018/1/21-2028/1/20	原始取得	无
12	先歌国际	5000286	沃夫德尔	9	2018/10/21-2028/10/20	继受取得	无
13	先歌国际	5240670	傲立	9	2020/4/28-2030/4/27	继受取得	无
14	先歌国际	7694091	Titan	9	2021/3/14-2031/3/13	原始取得	无
15	先歌国际	7978056	IAG	9	2023/4/28-2033/4/27	原始取得	无
16	先歌国际	7978057	IAG	11	2021/7/21-2031/7/20	原始取得	无
17	先歌国际	7978058	先歌国际	11	2021/6/14-2031/6/13	原始取得	无
18	先歌国际	8376641	KCO	9	2021/6/21-2031/6/20	原始取得	无
19	先歌国际	8744407	Wharfedale	9	2021/10/28-2031/10/27	原始取得	无
20	先歌国际	9297593		9	2024/2/14-2034/2/13	原始取得	无
21	先歌国际	11629736		9	2015/8/21-2025/8/20	原始取得	无
22	先歌国际	9297664	 先歌	15	2022/4/14-2032/4/13	原始取得	无
23	先歌国际	9301226	 先歌	11	2022/4/21-2032/4/20	原始取得	无
24	先歌国际	9459371	 CASTLE	9	2024/8/14-2034/8/13	原始取得	无
25	先歌国际	10705177	乐富豪	32	2023/6/14-2033/6/13	原始取得	无
26	先歌国际	10705193	Wharfedale	32	2023/6/14-2033/6/13	原始取得	无
27	先歌国际	10711376	Wharfedale	33	2023/6/7-2033/6/6	原始取得	无
28	先歌国际	11682899	EVP	9	2025/3/21-2035/3/20	原始取得	无
29	先歌国际	25441696		9	2019/1/14-2029/1/13	原始取得	无
30	先歌国际	26757695	Audiolab pro	9	2019/12/28-2029/12/27	原始取得	无
31	先歌国际	28606348	wharfedale	12	2018/12/7-2028/12/6	原始取得	无
32	先歌国际	28606349	wharfedale	11	2018/12/7-2028/12/6	原始取得	无
33	先歌国际	28606350	wharfedale	9	2019/2/28-2029/2/27	原始取得	无
34	先歌国际	28606351		12	2018/12/7-2028/12/6	原始取得	无
35	先歌国际	28606352		11	2018/12/7-2028/12/6	原始取得	无
36	先歌国际	28606353		9	2019/2/28-2029/2/27	原始取得	无
37	先歌国际	28606354	 wharfedale	12	2018/12/14-2028/12/13	原始取得	无
38	先歌国际	28606355	 wharfedale	11	2018/12/14-2028/12/13	原始取得	无
39	先歌国际	28606356	 wharfedale	9	2019/4/21-2029/4/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权人	注册号	商标图形	类别	有效期限 (年/月/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0	先歌国际	32979631		9	2020/4/7-2030/4/6	原始取得	无
41	先歌国际	35995076		10	2019/9/21-2029/9/20	原始取得	无
42	先歌国际	35996953		10	2019/9/21-2029/9/20	原始取得	无
43	先歌国际	47550515		9	2021/10/14-2031/10/13	原始取得	无
44	先歌国际	47561398		9	2021/2/21-2031/2/20	原始取得	无
45	先歌国际	47574048		9	2021/10/14-2031/10/13	原始取得	无
46	先歌国际	47574426		9	2021/2/28-2031/2/27	原始取得	无
47	先歌国际	49298074		9	2021/6/21-2031/6/20	原始取得	无
48	先歌国际	49331136		15	2021/4/28-2031/4/27	原始取得	无
49	先歌英国	1321211		9	2019/10/7-2029/10/6	继受取得	无
50	先歌英国	47964099		9	2021/2/28-2031/2/27	原始取得	无
51	先歌日本	135346		9	2020/2/10-2030/2/9	原始取得	无
52	先歌日本	8052135		9	2023/3/28-2033/3/27	原始取得	无
53	先歌日本	35845870		7	2019/8/28-2029/8/27	原始取得	无
54	先歌日本	35845871		8	2019/8/28-2029/8/27	原始取得	无
55	先歌日本	35845873		10	2019/11/28-2029/11/27	原始取得	无
56	先歌日本	35845874		11	2019/8/28-2029/8/27	原始取得	无
57	先歌日本	35845875		12	2019/8/28-2029/8/27	原始取得	无
58	先歌日本	35845877		21	2019/8/28-2029/8/27	原始取得	无
59	先歌日本	40682343		9	2020/4/14-2030/4/13	原始取得	无
60	先歌日本	49748539		9	2021/6/21-2031/6/20	原始取得	无
61	先歌香港	1115481		35	2017/9/28-2027/9/27	继受取得	无
62	先歌香港	1115482		35	2017/9/28-2027/9/27	继受取得	无

## 2、境外商标

序号	商标图案	所有人	商标注册号	商标分类	到期日（年/月/日）
1	MISSION	先歌英国	UK00001084281	9	2028/9/27
2	Castle	先歌英国	UK00001065108	9	2027/6/30

3		先歌英国	UK00915996961	9	2026/11/1
4		先歌英国	015996961	9	2026/11/1
5	Castle	先歌英国	UK00003384162	9	2029/3/18
6	Castle	先歌英国	UK00905645627	9	2027/1/26
7	Castle	先歌英国	005645627	9	2027/1/26
8		先歌英国	UK00904559969	9	2025/7/25
9		先歌英国	004559969	9	2025/7/25
10	ALBION	先歌英国	UK00908983074	9	2030/3/25
11	ALBION	先歌英国	008983074	9	2030/3/25
12	Castle	先歌英国	UK00905645734	9	2027/1/26
13		先歌英国	005645734	9	2027/1/26
14	AUDIOLAB	先歌英国	UK00904295011	9	2035/2/17
15		先歌英国	UK00003384155	9	2029/3/18
16	<b>AUDIOLAB</b>	先歌英国	T0521090C	9	2025/10/24
17	AUDIOLAB	先歌英国	725446	9	2035/2/18
18	AUDIOLAB	先歌英国	4295011	9	2035/2/17
19	AUDIOLAB	先歌英国	TMA763973	9	2035/4/12
20	<i>Wharfedale</i>	先歌英国	UK00901647791	9	2030/5/10
21	<i>Wharfedale</i>	先歌英国	UK00001560958	9	2031/2/2
22	<i>Wharfedale Pro</i>	先歌英国	UK00904324463	9	2035/2/17
23	WHARFEDALE PRO	先歌英国	UK00909453391	9	2030/10/18
24	WHARFEDALE	先歌英国	UK00900056010	9	2026/4/1
25		先歌英国	UK00003384149	9	2029/3/18
26	<i>Wharfedale Pro</i>	先歌英国	UK00002187485	9	2029/1/30
27	LEAK	先歌英国	UK00001001348	9	2027/11/8
28	COEF	先歌英国	UK00906193916	9、11、42	2027/8/13
29	 WHARFEDALE	先歌英国	UK00916766495	9、11	2027/5/25
30	WHARFEDALE	先歌英国	UK00002254330	9	2030/11/29
31	LEAK	先歌英国	UK00918195708	9	2030/2/13

32	LEAK	先歌英国	UK00003466627	9	2030/2/13
33	8audio	先歌英国	UK00003477260	9	2030/3/25
34	-	先歌英国	UK00002280982	9	2031/9/18
35	MISSION	先歌英国	315532	9	2029/2/7
36	MISSION	先歌英国	87002743	9	2028/6/29
37	<b>MISSION</b>	先歌英国	T8605394C	9	2033/11/28
38	MISSION	先歌英国	2P-360225	9	2027/6/11
39	MISSION	先歌英国	421949	9	2026/2/8
40		先歌英国	TMA230416	9、20	2033/9/15
41	MISSION	先歌英国	169200	9	2027/11/27
42	MISSION	先歌英国	TMA335479	9	2032/12/24
43	WHARFEDALE	先歌英国	1838619	9	2034/12/23
44		先歌英国	1832718	9	2034/11/8
45	MISSION	先歌英国	1830737		2034/11/8
46		先歌英国	UK00004005102	2、9	2034/1/22
47	MISSION PRO	先歌英国	UK00004006649	9	2034/1/25
48	MISSION	先歌英国	UK00004076719	9	2034/7/17
49		先歌英国	1818185	9	2034/7/16
50		先歌英国	1158761	9	2027/2/1
51		先歌英国	1840682	9、11	2035/1/2
52		先歌英国	UK00004009062	2、9	2034/1/31
53	MISSION	先歌英国	UK00004076721	9	2034/7/11
54	WHARFEDALE	先歌英国	UK00004076722	9	2034/7/17
55	MISSION PRO	先歌英国	UK00004047414	9	2034/5/3
56	QUAD	Quad	TMA122475	9	2031/6/9
57	QUAD	Quad	1276679	9	2034/4/5
58	<b>QUAD</b>	Quad	T7979925J	9	2030/4/16
59	QUAD	Quad	60023	9	2026/5/22
60	QUAD	Quad	94050	9	2025/6/23

61	QUAD	Quad	UK00003384154	9	2029/3/18
62	QUAD	Quad	UK00900992826	9	2028/11/24
63	QUAD	Quad	000992826	9	2028/11/24
64	QUAD INDUSTRIAL	Quad	UK00906194435	9	2027/8/13
65	QUAD INDUSTRIAL	Quad	006194435	9	2027/8/13
66	QUAD	Quad	971485	9	2032/8/2
67	QUAD	Quad	6952331	9	2033/1/17
68	QUAD	Quad	132228	9	2029/5/22
69	QUAD	Quad	240210	9	2025/7/1
70	QUAD	Quad	1822518	9	2034/7/15
71	QUAD	Quad	240153008	9	2034/7/15
72	QUAD	Quad	40202426774Y	9	2034/7/15
73	QUAD	Quad	1278536	9	2034/7/15
74	QUAD	Quad	M0020241822518	9	2034/7/15
75	QUAD	Quad	2361879	9	2034/7/15
76	QUAD	Quad	19801928	9	2034/4/20
77	QUAD	Quad	40-0241103	9	2032/6/17
78	QUAD	Quad	60131	9	2032/8/30
79	QUAD	Quad	83362	9	2032/1/4
80	QUAD	Quad	121842	9	2029/9/30
81	QUAD	Quad	1970/02795	9	2030/6/22
82	QUAD	Quad	1962/01034	9	2026/4/2
83	QUAD	Quad	2010/68090	9	2030/10/25
84	QUAD	Quad	395225	9	2027/7/11
85	QUAD	Quad	107841	9	2027/11/5
86	QUAD	Quad	2375528	9	2032/1/31
87	 WHARFEDALE	Wharfedale	016766495	9、11	2027/5/25
88	WHARFEDALE	Wharfedale	56010	9	2026/4/1
89	<i>Wharfedale Pro</i>	Wharfedale	4324463	9	2035/2/17

90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9453391	9	2030/10/18
91	<i>Wharfedale</i>	Wharfedale	1647791	9	2030/5/10
92	LEAK	Wharfedale	018195708	9	2030/2/13
93	COEF	Wharfedale	006193916	9、11、42	2027/8/13
94	 WHARFEDALE	Wharfedale	016766495	9、11	2027/5/25
95	 WHARFEDALE	Wharfedale	IDM000877359	9、11	2030/1/23
96	<b>WHARFEDALE PRO</b>	Wharfedale	IDM000347849	9	2030/11/1
97	WHARFEDALE	Wharfedale	843012	9	2029/2/26
98	WHARFEDALE	Wharfedale	823589633	9	2027/6/19
99	WHARFEDALE	Wharfedale	218902	9	2033/5/3
100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1881641	9	2027/10/20
101	WHARFEDALE	Wharfedale	P-361769	9	2028/3/17
102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1042180	9	2027/11/12
103	WHARFEDALE	Wharfedale	86788	9	2027/4/23
104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M12904	9	2031/11/3
105	WHARFEDALE	Wharfedale	MB049886	9	2033/5/6
106	<i>Wharfedale</i>	Wharfedale	2762176	9	2033/9/9
107	<i>Wharfedale</i>	Wharfedale	2605374	9	2032/8/6
108	WHARFEDALE	Wharfedale	101151	9	2026/10/5
109	 <b>WHARFEDALE</b>	Wharfedale	T6843879J	9	2033/5/3
110	WHARFEDALE	Wharfedale	TMA108201	9	2032/10/4
111	WHARFEDALE	Wharfedale	TMA466520	9	2026/11/28
112	<b>WHARFEDALE PRO</b>	Wharfedale	1/074534	9	2032/4/5
113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1058540	9	2030/10/27
114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TM2021030253	9	2030/10/27
115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129482	9	2027/1/18
116	WHARFEDALE	Wharfedale	1957B0090	9	2035/5/9
117	WHARFEDALE	Wharfedale	2357750	9	2031/12/25
118	WHARFEDALE	Wharfedale	1968/1643	9	2028/4/22
119	WHARFEDALE	Wharfedale	0321845	9	2025/9/13
120	WHARFEDALE SCRIPT	Wharfedale	922509	9	2030/12/31

121	WHARFEDALE	Wharfedale	161223	9	2029/4/6
122	WHARFEDALE	Wharfedale	1885900	9	2032/9/17
123	WHARFEDALE	Wharfedale	129481	9	2027/1/18
124	WHARFEDALE	Wharfedale	40-0531119	9	2032/9/27
125	WHARFEDALE	Wharfedale	371549	9	2027/11/9
126	WHARFEDALE	Wharfedale	2011/39131	9	2031/5/10
127	WHARFEDALE	Wharfedale	2001/18520	9	2031/10/26
128	WHARFEDALE	Wharfedale	1014977	9	2030/12/30
129	WHARFEDALE	Wharfedale	UG/T2018/062586	9	2025/8/16
130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144391	9	2028/10/21
131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369018	9	2027/11/9
132	WHARFEDALE	Wharfedale	290147	9	2030/10/18
133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31190	9	2032/3/9
134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56608	9	2031/10/31
135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206826	9	2032/2/20
136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71915	9	2031/7/12
137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290149	9	2030/10/18
138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TZ/T/2011/748	9	2028/7/21
139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UG/T/2018/062587	9	2025/8/16
140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ZN/T/2011/343	9	2028/7/21
141	WHARFEDALE	Wharfedale	72289	9	2026/11/9
142	WHARFEDALE PRO (script)	Wharfedale	72288	9	2026/11/9
143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P-314008	9	2026/12/13
144	WHARFEDALE	Wharfedale	A-060642	9	2025/10/9
145	WHARFEDALE	Wharfedale	1096573	9	2028/7/18
146	WHARFEDALE	Wharfedale	125653	9	2033/10/22
147	 WHARFEDALE	Wharfedale	IDM000457571	9	2032/1/3
148	WHARFEDALE (STYLISED)	Wharfedale	3352322	9	2027/10/17
149	WHARFEDALE	Wharfedale	251098	9	2030/9/23
150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SENADI-2019-86159	9	2030/2/13
151	WHARFEDALE	Wharfedale	107839	9	2027/11/5
152	Wharfedale Pro	Wharfedale	107840	9	2027/11/5
153	MISSION	World Global	169200	9	2027/11/27

154	<b>MISSION</b>	World Global	T8605394C	9	2033/11/28
155	MISSION	World Global	87002743	9	2028/6/29
156	MISSION	World Global	2P-360225	9	2027/6/11
157	MISSION	World Global	315532	9	2029/2/7
158	MISSION	World Global	421949	9	2026/2/8
159	 Castle	World Global	1158761	9	2027/2/1
160	MISSION	World Global	875743	9	2029/12/10
161	 Castle	World Global	TMA230416	9、20	2033/9/15
162	MISSION	World Global	TMA335479	9	2032/12/24
163	MISSION	World Global	822049449	9	2033/10/8
164	MISSION	World Global	4722920	9	2033/10/31
165	MISSION	World Global	00404539	9	2028/6/16
166	MISSION	World Global	1988B0968	9	2027/12/17
167	MISSION	World Global	136683	9	2029/5/25
168	Mission	World Global	72318	9	2026/11/9
169	Mission	World Global	215191	9	2025/11/8
170	Mission	World Global	Kor256602	9	2026/3/13
171	CASTLE	World Global	300809064	9	2027/2/1
172	CASTLE	World Global	1407537	9	2030/4/30
173	MISSION	World Global	201176356	9	2031/9/28
174	MISSION	World Global	592922	9	2034/10/13
175	INTERNATIONAL AUDIO GROUP	先歌澳门	UK00906003065	9、11、42	2027/6/14
176	INTERNATIONAL AUDIO GROUP	先歌澳门	006003065	9、11、42	2027/6/14
177	IAG	先歌澳门	UK00906003041	9、11、12、 42	2027/6/14
178	IAG	先歌澳门	006003041	9、11、12、 42	2027/6/14
179	HiFi Freaks	Best Will DK ApS	VR 2013 01749	9、35	2033/8/5
180	LUXMAN	先歌日本	1728195	9	2027/9/26

181	LUXMAN	先歌日本	BAZR972778	9	2029/5/5
182	LUXMAN	先歌日本	304811148	10、11	2029/1/22
183		先歌日本	B1564/1980	9	2034/2/21
184	LUXMAN	先歌日本	888/1980	9	2034/2/21
185		先歌日本	345364	9	2026/7/20
186	LUXMAN	先歌日本	158864	20	2033/1/16
187		先歌日本	82131	9	2032/4/30
188	LUXMAN	先歌日本	278536	9	2033/11/4
189	LUXMAN	先歌日本	N/047592	9	2031/6/10
190		先歌日本	N/047593	9	2031/6/10
191	LUXMAN	先歌日本	08918	9	2029/6/11
192	LUXMAN	先歌日本	33131-Z-318/88	9	2029/5/5
193	LUXMAN	先歌日本	100978	9	2028/10/5
194		先歌日本	107814	9	2031/3/12
195	LUXMAN	先歌日本	184273/1	9	2028/9/28
196	LUXMAN	先歌日本	284/58	9	2031/8/2
197	LUXMAN	先歌日本	2001/07044	9	2031/4/26
198		先歌日本	68632	9	2029/3/27
199	LUXMAN	先歌日本	68042	9	2029/3/27
200	LUXMAN	先歌日本	138512	9	2032/10/23
201		先歌日本	80637	L94	2026/1/31
202		先歌日本	80638	L94	2026/1/31
203	LUXMAN	先歌日本	02001117	10	2029/7/31

204	LUXMAN	先歌日本	1396623	9	2026/6/10
205	LUXMAN	先歌日本	882419	9	2029/12/16
206		先歌日本	883678	9	2030/1/6
207	LUXMAN	先歌日本	388351	9	2029/3/11
208		先歌日本	388350	9	2029/3/11
209		先歌日本	13429	9	2028/1/18
210	LUXMAN	先歌日本	13430	9	2028/1/18
211	LUXMAN	先歌日本	221691	9	2033/8/21
212		先歌日本	206617	9	2031/12/1
213	LUXMAN	先歌日本	VR 1986 00770	9	2026/3/21
214		先歌日本	VR 1980 03250	9	2030/8/29
215	LUXMAN	先歌日本	154031	9	2025/7/25
216		先歌日本	154692	9	2025/9/4
217	LUXMAN	先歌日本	T7770192Z	9	2028/1/6
218		先歌日本	T8000399E	9	2031/1/31
219	LUXMAN	先歌日本	2016051696	9	2026/2/2
220		先歌日本	M/085611	9	2031/3/6
221	LUXMAN	先歌日本	M0835783	9	2027/1/5
222	LUXMAN	先歌日本	UK00916208068	9	2026/12/26
223		先歌日本	UK00000929719	9	2033/8/20
224	LUXMAN	先歌日本	UK00000929720	9	2033/8/20

225		先歌日本	UK00916208084	9	2026/12/26
226	LUXMAN	先歌日本	8918	9	2029/6/11
227	LUXMAN	先歌日本	Z4746	9	2029/5/5
228	LUXMAN	先歌日本	P-366416	9	2028/8/23
229		先歌日本	P-366479	9	2028/8/23
230	LUXMAN	先歌日本	815658230	-	2025/10/31
231	LUXMAN	先歌日本	016208068	9	2026/12/26
232		先歌日本	016208084	9	2026/12/26
233	LUXMAN	先歌日本	TMA167137	6、9、12、 13、20、 21	2030/1/2
234		先歌日本	TMA379827	9	2031/2/15
235		先歌日本	49748539	9	2031/6/20
236		先歌日本	TMA165953	6、9、12、 13、20、 21	2029/10/31
237	LUXMAN	先歌日本	033131	9	2029/5/5
238	LUXMAN	先歌日本	68934	9	2033/4/4
239	LUXKIT	先歌日本	6228767	9	2030/2/21
240	face lux	先歌日本	6140989	7, 8, 9, 10, 11, 12, 17, 21	2029/4/26
241	フェイスラックス	先歌日本	6140988	7, 8, 9, 10, 11, 12, 17, 21	2029/4/26
242		先歌日本	808599	7, 8, 9, 10, 11, 12, 17, 21	2029/2/24
243	LUXMAN	先歌日本	774462	7, 8, 9, 10, 11, 12, 17, 21	2028/3/14
244	NeoClassico	先歌日本	5301972	9	2030/2/19

#### （四）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先歌国际	采用单层振膜的高保真静电音箱	2009101899822	发明专利	2009/9/4	申请日起20年	原始取得
2	先歌国际	一种遥控器兼容的方法、装置及主机	2013105973845	发明专利	2013/11/22	申请日起20年	原始取得
3	先歌国际	音频解码装置及其音频输出电路	2017102094168	发明专利	2017/3/31	申请日起20年	原始取得
4	先歌国际	一种光盘播放器及其数字音频信号处理电路	2017102645527	发明专利	2017/4/21	申请日起20年	原始取得
5	先歌国际	一种小功率功放动态偏置电路	2019103663466	发明专利	2019/4/30	申请日起20年	原始取得
6	先歌国际	一种音频放大电路	2023104808882	发明专利	2023/4/27	申请日起20年	原始取得
7	先歌国际	防电磁干扰的电源变压器	2023106890044	发明专利	2023/6/9	申请日起20年	原始取得
8	先歌国际	一种消除 TPA3116 系列功放开关机冲击声的电路	201910915774X	发明专利	2019/9/24	申请日起20年	原始取得
9	先歌国际	一种音箱中频调节器装置	2023102055648	发明专利	2023/3/6	申请日起20年	原始取得
10	先歌国际	功放	2015301181955	外观设计	2015/4/28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11	先歌国际	音箱	2015301185388	外观设计	2015/4/28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12	先歌国际	CD 机	2015301182515	外观设计	2015/4/28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13	先歌国际	效果器	2015301183397	外观设计	2015/4/28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14	先歌国际	功放	2015301182962	外观设计	2015/4/28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15	先歌国际	功放机	2017300988203	外观设计	2017/3/29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6	先歌国际	音频解码器	2017300986123	外观设计	2017/3/29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7	先歌国际	功放机	2017300984005	外观设计	2017/3/29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8	先歌国际	CD 机（Audiolab 6000CD）	201730117994X	外观设计	2017/4/1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9	先歌国际	音箱	2017301201426	外观设计	2017/4/12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20	先歌国际	功放机（QUAD VENA II）	2017303002963	外观设计	2017/7/10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21	先歌国际	音箱	2017303568868	外观设计	2017/8/7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22	先歌国际	无线耳机放大器	201830010707X	外观设计	2018/1/10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23	先歌国际	音箱（B3201）	201830038674X	外观设计	2018/1/26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24	先歌国际	音箱（B2201）	2018300383351	外观设计	2018/1/26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25	先歌国际	音箱（M-Stream mini）	2018301803834	外观设计	2018/4/26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26	先歌国际	音箱（Typhon-AX12）	2018301795255	外观设计	2018/4/26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27	先歌国际	音箱（W4801）	201830231854X	外观设计	2018/5/1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28	先歌国际	音箱盖板（WH-12）	2018302496570	外观设计	2018/5/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29	先歌国际	音箱（K-6012）	2018302530302	外观设计	2018/5/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0	先歌国际	吉他音箱（G10）	2018302504810	外观设计	2018/5/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1	先歌国际	功放机（QUAD Artera PRE）	2018304645122	外观设计	2018/8/2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2	先歌国际	同轴喇叭	2018304645137	外观设计	2018/8/2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3	先歌国际	多功能运动耳机（H2601）	2018304638097	外观设计	2018/8/2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4	先歌国际	喇叭（跑道型）	2018305165743	外观设计	2018/9/13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5	先歌国际	音箱支架（WPB-T12）	2018305162247	外观设计	2018/9/13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6	先歌国际	音箱（ZX-2）	2018305165620	外观设计	2018/9/13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7	先歌国际	播放器（6000N）	2018305369257	外观设计	2018/9/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8	先歌国际	耳机支架（QUAS ERA-S）	2018305393237	外观设计	2018/9/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9	先歌国际	音箱（B2101）	2018305486087	外观设计	2018/9/2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40	先歌国际	高音喇叭（Z38H）	2018306164019	外观设计	2018/11/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41	先歌国际	智能盒子	2018306193365	外观设计	2018/11/2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42	先歌国际	耳机（Akis）	2018306229761	外观设计	2018/11/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43	先歌国际	音箱（S5）	2018306229719	外观设计	2018/11/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44	先歌国际	电子鼓监听音箱（PDM-100）	2018306886231	外观设计	2018/11/30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45	先歌国际	耳机（H9701）	2019300193027	外观设计	2019/1/14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46	先歌国际	无线音箱（B1101）	2019300183383	外观设计	2019/1/14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47	先歌国际	功放（VENA II PLAY）	2019300591062	外观设计	2019/2/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48	先歌国际	音箱（WLA-210X）	2019300736080	外观设计	2019/2/22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49	先歌国际	音箱（VICTORIA）	2019300736095	外观设计	2019/2/22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50	先歌国际	内磁低音喇叭（12寸）	2019301132872	外观设计	2019/3/19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51	先歌国际	功放机（专业IA3000DSP）	201930166045X	外观设计	2019/4/12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52	先歌国际	音箱（Eagle12）	2019302021839	外观设计	2019/4/2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53	先歌国际	音响（Wharfedale Elysian-2）	201930210536X	外观设计	2019/4/30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54	先歌国际	专业功放（KW-P700）	2019303166638	外观设计	2019/6/1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55	先歌国际	音箱（Eagle312）	2019303160345	外观设计	2019/6/1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56	先歌国际	音箱（线阵音箱WLA-210XF）	2019303998846	外观设计	2019/7/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57	先歌国际	CD机（木框版 LEAK 40CDT）	2019303999942	外观设计	2019/7/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58	先歌国际	音箱（铁框版 LEAK 40A）	2019303999957	外观设计	2019/7/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59	先歌国际	音箱（木框版 LEAK 40A）	2019303995015	外观设计	2019/7/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60	先歌国际	CD机（铁框版 LEAK 40CDT）	2019303994934	外观设计	2019/7/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61	先歌国际	音箱（LINTON）	2019304893080	外观设计	2019/9/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62	先歌国际	音箱支架（ELYSIAN）	2019304888379	外观设计	2019/9/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63	先歌国际	音箱（F1）	2019305247061	外观设计	2019/9/24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64	先歌国际	有源监听音箱（TUREMIX 7）	2019304888400	外观设计	2019/9/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65	先歌国际	高音喇叭（D38）	2019304893061	外观设计	2019/9/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66	先歌国际	多功能放大器（Audiolab N8）	2019306210295	外观设计	2019/11/12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67	先歌国际	音箱（3寸钕磁压缩高音单元）	2019306208454	外观设计	2019/11/12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68	先歌国际	功放机（Audiolab 9000A）	2019306208435	外观设计	2019/11/12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69	先歌国际	音箱（M770）	2019306210454	外观设计	2019/11/12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70	先歌国际	音箱（Apollo系列）	2019307325332	外观设计	2019/12/27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71	先歌国际	数模转换器（M-DAC-III）	2020300561587	外观设计	2020/2/20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72	先歌国际	音箱（H64 号角）	2020300562024	外观设计	2020/2/20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73	先歌国际	音箱（QUAD Revela 1）	2020300561642	外观设计	2020/2/20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74	先歌国际	音箱（H96 号角）	2020300561591	外观设计	2020/2/20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75	先歌国际	音箱支架（M770）	2020300561572	外观设计	2020/2/20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76	先歌国际	CD 机（Artera Platinum）	2020301146740	外观设计	2020/3/30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77	先歌国际	音响（LX-2 MKII）	2020301146717	外观设计	2020/3/30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78	先歌国际	喇叭（Apollo）	2020301688956	外观设计	2020/4/22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79	先歌国际	功放（Omnia）	2020301681459	外观设计	2020/4/22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80	先歌国际	音频播放器 （WIRELESS）	202030250801X	外观设计	2020/5/26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81	先歌国际	音箱（WLA-312X）	2020302516798	外观设计	2020/5/26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82	先歌国际	移动支架（WLA-28）	2020303646587	外观设计	2020/7/8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83	先歌国际	音响支架（CASTLE Windsor）	2020303646619	外观设计	2020/7/8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84	先歌国际	音箱（CASTLE Windsor）	2020303675081	外观设计	2020/7/9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85	先歌国际	喇叭（Diamond 12）	2020303675236	外观设计	2020/7/9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86	先歌国际	音箱（Dovedale）	2020304376551	外观设计	2020/8/4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87	先歌国际	音响支架（Dovedale）	2020304369242	外观设计	2020/8/4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88	先歌国际	音箱（Diamond 122）	2020306136020	外观设计	2020/10/15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89	先歌国际	音箱（QX-1 MKII）	202030613192X	外观设计	2020/10/15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90	先歌国际	电源滤波器（DC Blocke）	2020306131953	外观设计	2020/10/15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91	先歌国际	音箱（ASC-W5）	2020306625120	外观设计	2020/11/4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92	先歌国际	音箱（MISSION V300）	2021300352285	外观设计	2021/1/19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93	先歌国际	音箱（ANGLO）	2021300352177	外观设计	2021/1/19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94	先歌国际	音响支架 （ElysianCentre）	2021300751459	外观设计	2021/2/2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95	先歌国际	喇叭（压缩高音单元）	2021301191740	外观设计	2021/3/4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96	先歌国际	音响 (Diamond Studio)	2021301217401	外观设计	2021/3/5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97	先歌国际	音箱 (Wharfedale Aston)	2021301215340	外观设计	2021/3/5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98	先歌国际	钹磁压缩高音单元 (25 寸)	2021301562454	外观设计	2021/3/23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99	先歌国际	音响支架 (QUAD Revela)	2021302018091	外观设计	2021/4/12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00	先歌国际	音箱 (LEAKsandwich250)	2021302745382	外观设计	2021/5/10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01	先歌国际	网络播放器 (6000N Play)	2021303002442	外观设计	2021/5/19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02	先歌国际	CD 播放机 (6000CDT MK II)	2021303005347	外观设计	2021/5/19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03	先歌国际	号角 (椭圆形)	2021303152469	外观设计	2021/5/2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04	先歌国际	高音号角 (ISOLINE)	2021303426168	外观设计	2021/6/4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05	先歌国际	音箱 (BRONZE III)	202130352087X	外观设计	2021/6/8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06	先歌国际	音箱 (MISSION 700)	2021303520278	外观设计	2021/6/8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07	先歌国际	高音号角 (GPL HQ EvoWing)	2021304325573	外观设计	2021/7/8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08	先歌国际	高音号角 (WLA-1 EVO FOLD)	2021304325592	外观设计	2021/7/8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09	先歌国际	音箱 (QUAD studio)	2021304474830	外观设计	2021/7/14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10	先歌国际	音箱支架 (Evo 42)	2021304471086	外观设计	2021/7/14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11	先歌国际	功放机 (MISSION 778X)	2021304753576	外观设计	2021/7/26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12	先歌国际	功放机 (8300X8)	2021304844363	外观设计	2021/7/28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13	先歌国际	音箱支架 (CASTLE Earl)	2021305266360	外观设计	2021/8/13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14	先歌国际	音箱支架 (Aston)	2021305263729	外观设计	2021/8/13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15	先歌国际	会议麦克风 (MIS-C)	2021307664080	外观设计	2021/11/19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16	先歌国际	会议主机 (MISCUR)	2021307662460	外观设计	2021/11/19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17	先歌国际	音箱 (MISSION M-610)	2022300220064	外观设计	2022/1/13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18	先歌国际	音箱 (MISSION M-620)	202230022238X	外观设计	2022/1/13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19	先歌国际	音箱 (ISOLINE X)	202230070722X	外观设计	2022/2/14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20	先歌国际	同轴喇叭（EVOFOLD）	2022300707215	外观设计	2022/2/14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21	先歌国际	同轴喇叭（EVOWING）	2022300707179	外观设计	2022/2/14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22	先歌国际	电源滤波器（AUDIOLAB DC 6）	2022301895599	外观设计	2022/4/6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23	先歌国际	导音管（QUAD REVELA）	2022301895692	外观设计	2022/4/6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24	先歌国际	解码器（ASC-C5）	2022301898489	外观设计	2022/4/6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25	先歌国际	功放（DP 系列）	2022301898402	外观设计	2022/4/6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26	先歌国际	号角（用于WLA）	2022302470045	外观设计	2022/4/2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27	先歌国际	带式高音喇叭（EVO6）	2022302472106	外观设计	2022/4/2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28	先歌国际	音柱音箱	2022303334921	外观设计	2022/6/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29	先歌国际	音箱（REVELA 高音）	2022303339376	外观设计	2022/6/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30	先歌国际	前级功放（QUAD 33）	2022304094516	外观设计	2022/6/30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31	先歌国际	后级功放（QUAD 303）	2022304090981	外观设计	2022/6/30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32	先歌国际	音箱支架（AUROUS 1）	2022304094465	外观设计	2022/6/30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33	先歌国际	音箱（AUROUS C）	2022304866865	外观设计	2022/7/2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34	先歌国际	铭牌（60X60mm 方形）	2022304866795	外观设计	2022/7/2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35	先歌国际	音箱支架（MISSION mini）	202230558665X	外观设计	2022/8/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36	先歌国际	音箱（MISSION mini）	2022305585799	外观设计	2022/8/25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37	先歌国际	会议麦克风（MIS-100C）	202230669349X	外观设计	2022/10/1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38	先歌国际	音响支架（QUAD ST1）	2022306699797	外观设计	2022/10/1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39	先歌国际	高音号角（PRO）	202230722938X	外观设计	2022/10/3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40	先歌国际	音响支架（QUAD ST2）	2022307237386	外观设计	2022/10/3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41	先歌国际	音箱（MISSION 792SE）	2022307938066	外观设计	2022/11/2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42	先歌国际	音箱（MI-201D）	202230793799X	外观设计	2022/11/2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143	先歌国际	音箱（Diamond 12S）	202330084433X	外观设计	2023/3/1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44	先歌国际	功放（MI 系列）	2023301649207	外观设计	2023/3/30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45	先歌国际	音箱（QUAD ELEGAN）	2023301649279	外观设计	2023/3/30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46	先歌国际	功放（XR 系列）	2023301725821	外观设计	2023/4/3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47	先歌国际	音箱（MISSION 707）	2023303380337	外观设计	2023/6/2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48	先歌国际	音箱（DENTON 1S）	2023303380318	外观设计	2023/6/2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49	先歌国际	高音喇叭（D-532）	2023303710214	外观设计	2023/6/15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50	先歌国际	功放（9000MB）	2023304476182	外观设计	2023/7/17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51	先歌国际	功放（9000XP）	2023304476074	外观设计	2023/7/17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52	先歌国际	功放（9000N）	2023304476106	外观设计	2023/7/17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53	先歌国际	音箱（QUAD Phiona）	202330447613X	外观设计	2023/7/17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54	先歌国际	音箱（MISSION LX-630）	2023304476144	外观设计	2023/7/17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55	先歌国际	功放（9000P）	2023304476163	外观设计	2023/7/17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56	先歌国际	音箱（Super Denton）	2023304556350	外观设计	2023/7/20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57	先歌国际	音箱支架（LX-830）	2023304556346	外观设计	2023/7/20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58	先歌国际	扬声器（便于组装高频输出）	2023304899280	外观设计	2023/8/2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59	先歌国际	电源适配器（MS-100P）	2023305040005	外观设计	2023/8/8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60	先歌国际	功放机（M-DAC LITE）	2023305649742	外观设计	2023/8/31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61	先歌国际	功放（8-AUDIO）	2023305649761	外观设计	2023/8/31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62	先歌国际	功放（M-DAC II）	2023305649757	外观设计	2023/8/31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63	先歌国际	线阵列音箱（WLA-210A）	202330604648X	外观设计	2023/9/15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64	先歌国际	音箱（MISSION 751）	2023306648785	外观设计	2023/10/13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165	先歌国际	音频解码装置及其音频输出电路	2017203393213	实用新型	2017/3/31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66	先歌国际	一种光盘播放器及其数字音频信号处理电路	201720429398X	实用新型	2017/4/21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67	先歌国际	一种功率放大电路、音频播放装置及音频播放系	2017204437384	实用新型	2017/4/2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统					
168	先歌国际	功放电路及功率放大器	2017205006520	实用新型	2017/5/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69	先歌国际	平板卫星音箱	2017209820880	实用新型	2017/8/7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70	先歌国际	扬声器	2017211830630	实用新型	2017/9/1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71	先歌国际	一种扬声器	201721443218X	实用新型	2017/11/1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72	先歌国际	一种功率交换机	2017217959560	实用新型	2017/12/2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73	先歌国际	时钟同步电路及音频设备	2017218526699	实用新型	2017/12/2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74	先歌国际	悬挂架及电子产品	2018205047614	实用新型	2018/4/1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75	先歌国际	音箱支撑架及音箱套件	2018206033619	实用新型	2018/4/2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76	先歌国际	磁路结构及扬声器	2018207427798	实用新型	2018/5/18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77	先歌国际	音响装置	2018208849142	实用新型	2018/6/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78	先歌国际	功放机	2018210084632	实用新型	2018/6/27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79	先歌国际	颈挂式蓝牙耳机	2018210181454	实用新型	2018/6/29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80	先歌国际	一体磁路式同轴喇叭	2018213298741	实用新型	2018/8/1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81	先歌国际	音箱及支撑架	2018215018035	实用新型	2018/9/13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82	先歌国际	高音扬声器	201821752904X	实用新型	2018/10/2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83	先歌国际	高音扬声器	2018218756873	实用新型	2018/11/13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84	先歌国际	翻转装配治具	2018218892187	实用新型	2018/11/13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85	先歌国际	一种低失真音频功率放大器	2018219352059	实用新型	2018/11/21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86	先歌国际	一种吉他功放电路	2019203034332	实用新型	2019/3/11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87	先歌国际	一种穿触式散热结构	2019204322267	实用新型	2019/4/1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88	先歌国际	一种大功率重低音喇叭散热结构	2019205039561	实用新型	2019/4/12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89	先歌国际	一种可伸展于空中散热的散热元件及散热器	2019209316046	实用新型	2019/6/18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90	先歌国际	一种中音区内部声波及气流调节装置	2019209312153	实用新型	2019/6/18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91	先歌国际	一种低失真有源监听音箱功放电路	2019210338525	实用新型	2019/7/3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92	先歌国际	一种喇叭折环	2019211899103	实用新型	2019/7/2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93	先歌国际	一种带限幅电路的有源音箱功放电路	2019211898717	实用新型	2019/7/2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94	先歌国际	一种户外线阵列全天候防水音箱	201921207311X	实用新型	2019/7/2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95	先歌国际	一种反激开关电源电路	2019212073124	实用新型	2019/7/2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96	先歌国际	一种双音圈双磁路喇叭	2019214761627	实用新型	2019/9/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97	先歌国际	一种音箱装饰件结构及音箱	2019214761631	实用新型	2019/9/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98	先歌国际	一种低噪声稳压电源电路	2019215991880	实用新型	2019/9/2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199	先歌国际	一种音箱触屏透光结构及触控模组	201921604037X	实用新型	2019/9/2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00	先歌国际	一种消除 TPA3116 系列功放开关机冲击声的电路	201921603788X	实用新型	2019/9/2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01	先歌国际	一种全环路自振荡式 D 类功放电路	2019219490852	实用新型	2019/11/12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02	先歌国际	一种压缩式高音喇叭	2019222312352	实用新型	2019/12/12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03	先歌国际	一种多功能脚钉结构及音箱	2019222575589	实用新型	2019/12/12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04	先歌国际	带移动电源功能输出的 HIFI 户外便携式无线音箱电路	2020201920581	实用新型	2020/2/2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05	先歌国际	针对 TPA3255 系列功放 IC 多功能输出切换的电路	2020202572152	实用新型	2020/3/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06	先歌国际	一种音箱 H96 号角	2020205756529	实用新型	2020/4/17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07	先歌国际	一种音箱号角	202020589161X	实用新型	2020/4/17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08	先歌国际	一种铭牌透光结构及含所述铭牌透光结构的音箱	2020206209134	实用新型	2020/4/22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09	先歌国际	一种平板扬声器的声波控制结构	2020209169567	实用新型	2020/5/2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10	先歌国际	一种模拟音频 VU 电平表驱动显示电路	2020216022552	实用新型	2020/8/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11	先歌国际	一种 USB 蓝牙一体化的有源音箱电路	2020216085439	实用新型	2020/8/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12	先歌国际	一种多功能号角音箱	2020216102951	实用新型	2020/8/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213	先歌国际	一种线阵列三分频音箱	2020218359518	实用新型	2020/8/2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14	先歌国际	一种直齿轮测数与传输带转动同步工作结构	2020218165029	实用新型	2020/8/2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15	先歌国际	一种线阵列音箱安装结构	2020223046142	实用新型	2020/10/1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16	先歌国际	一种音响 PWM 信号转模拟电平显示电路	2020228273570	实用新型	2020/11/27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17	先歌国际	一种音响高性能并联稳压电源电路	2020228127767	实用新型	2020/11/27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18	先歌国际	一种中音钹磁喇叭	2020228271486	实用新型	2020/11/27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19	先歌国际	一种旋钮防摇摆结构及调节装置	2021205179988	实用新型	2021/3/11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20	先歌国际	一种用于 KTV 圆形指数型号角音箱	2021206533594	实用新型	2021/3/3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21	先歌国际	一种带 PFC 电源的专业有源音箱电路	2021209882169	实用新型	2021/5/1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22	先歌国际	一种专业有源音箱的输入及运放放大电路	2021209909246	实用新型	2021/5/1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23	先歌国际	一种音箱功率放大电路	2021209895296	实用新型	2021/5/1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24	先歌国际	一种音箱限幅电路	2021209895135	实用新型	2021/5/1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25	先歌国际	一种音箱静音电路	2021209891628	实用新型	2021/5/1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26	先歌国际	一种带 PFC 的专业有源音箱电源电路	2021209904134	实用新型	2021/5/1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27	先歌国际	一种多功能的外部放音系统	2021209881503	实用新型	2021/5/1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28	先歌国际	一种音响系统自动关机电路	2021213446143	实用新型	2021/6/1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29	先歌国际	一种音调控制电路	2021209882188	实用新型	2021/5/10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30	先歌国际	一种具有高磁场强度的压缩高音单元	2021228575077	实用新型	2021/11/19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31	先歌国际	一种多功能塑胶有源音箱	2021228627508	实用新型	2021/11/19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32	先歌国际	一种号角同轴喇叭	2021231125954	实用新型	2021/12/9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33	先歌国际	一种合并式放大器一体机	2021230875402	实用新型	2021/12/9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34	先歌国际	一种高音号角及号角同轴喇叭	2021231360225	实用新型	2021/12/1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35	先歌国际	一种闹钟音响	2021231590829	实用新型	2021/12/1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36	先歌国际	一种功放保护电路	2021232199989	实用新型	2021/12/17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237	先歌国际	一种高频恒定束宽点声源阵列波导号角	2022201336715	实用新型	2022/1/18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38	先歌国际	一种多用途同轴线阵列音箱系统	202220842765X	实用新型	2022/4/12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39	先歌国际	一种耳机放大电路	2022211709331	实用新型	2022/5/16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40	先歌国际	一种高频恒定束宽点声源阵列波导号角音柱	2022217350411	实用新型	2022/7/5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41	先歌国际	一种超高开关频率的大功率D类功放电路	2022220194160	实用新型	2022/8/2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42	先歌国际	一种发光铭牌的控制电路及音响	2022223320540	实用新型	2022/9/1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43	先歌国际	音响低频EQ电路	2022224751163	实用新型	2022/9/19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44	先歌国际	一种电路板弹壁按键	2022224840684	实用新型	2022/9/19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45	先歌国际	一种椭圆号角	2022227556637	实用新型	2022/10/19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46	先歌国际	一种便于拆装的弹性形变固定按键	2022229584646	实用新型	2022/11/4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47	先歌国际	一种双模式开关电源电路	2022230166434	实用新型	2022/11/14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48	先歌国际	一种用于线阵列音箱的声波号角	2022232667748	实用新型	2022/12/6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49	先歌国际	一种用于书架式音箱的音箱支架	2023204792485	实用新型	2023/3/1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50	先歌国际	一种用于堆叠音箱的连接装置	2023204557610	实用新型	2023/3/1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51	先歌国际	一种方形音箱号角	2023204583545	实用新型	2023/3/1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52	先歌国际	一种便于拆装的外磁高音单元	2023211968881	实用新型	2023/5/17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53	先歌国际	一种编码器固定装配结构	2023211960004	实用新型	2023/5/17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54	先歌国际	一种用于娱乐场所的方形号角音箱	2023214408415	实用新型	2023/6/7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55	先歌国际	一种便于组装的高频输出扬声器	2023218795864	实用新型	2023/7/17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56	先歌国际	一种功放输出保护电路	2023225740885	实用新型	2023/9/21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57	先歌国际	音箱移动支架（WLA Dolly Frame）	2024301392546	外观设计	2024/3/1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258	先歌国际	音箱移动支架（WLA-XF）	2024301392527	外观设计	2024/3/18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259	先歌国际	一种具有无功耗电流检测的开关电源电路	2024202234417	实用新型	2024/1/30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60	先歌国际	功放（DR6000）	2024300042653	外观设计	2024/1/4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261	先歌国际	高音号角	2023307958793	外观设计	2023/12/4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262	先歌国际	CD 机（Vena CDT）	2023307958789	外观设计	2023/12/4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263	先歌国际	功放机（Vena III）	202330795876X	外观设计	2023/12/4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264	先歌国际	功放机（LEAK Trustream）	2024302428066	外观设计	2024/4/26	申请日起 15 年	原始取得
265	先歌国际	一种 PRO 音箱号角	2023228427587	实用新型	2023/10/23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66	先歌国际	一种低失真有源监听音箱功放电路	201910597245X	发明专利	2019/7/3	申请日起 20 年	原始取得
267	先歌国际	一种可伸展于空中散热的散热元件及散热器	2019105345044	发明专利	2019/6/18	申请日起 20 年	原始取得
268	先歌国际	音响装置	2018105740087	发明专利	2018/6/6	申请日起 20 年	原始取得
269	先歌吉安	一种 HI-FI 音箱系统及加强重放声音效果的方法	2019105809053	发明专利	2019/6/29	申请日起 20 年	原始取得
270	先歌吉安	多功能无线音箱	201521032726X	实用新型	2015/12/1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71	先歌吉安	一种蓝牙音箱	2015210326708	实用新型	2015/12/1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72	先歌吉安	一种多功能无线音箱	2015210327151	实用新型	2015/12/1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73	先歌吉安	音箱	2015210326958	实用新型	2015/12/1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74	先歌吉安	一种无线音箱	2015210327128	实用新型	2015/12/1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75	先歌吉安	无线音箱	2015210326568	实用新型	2015/12/1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76	先歌吉安	蓝牙音箱	2015210327170	实用新型	2015/12/14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77	先歌吉安	一种多功能无线音箱	2019206262523	实用新型	2019/5/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78	先歌吉安	一种便于携带的音响	2019206262519	实用新型	2019/5/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79	先歌吉安	一种带有显示屏的音响	2019206262542	实用新型	2019/5/5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80	先歌吉安	一种防水的音箱	2019206323071	实用新型	2019/5/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81	先歌吉安	一种方便维修的音响	2019206322399	实用新型	2019/5/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82	先歌吉安	一种防尘的多功能无线音箱	2019206323090	实用新型	2019/5/6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83	先歌吉安	一种音响用束线固定架	2019206395690	实用新型	2019/5/7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284	先歌吉安	一种可调的音响支撑座	2019206395718	实用新型	2019/5/7	申请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285	先歌吉安	一种音响清理维护工具	2019206395775	实用新型	2019/5/7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86	先歌吉安	一种基于蓝牙功能的无线音响	2019206395737	实用新型	2019/5/7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87	先歌吉安	一种音响网罩生产用的清洗设备	202223372784X	实用新型	2022/12/15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88	先歌吉安	一种音响设备的固定支架组件	2022233730306	实用新型	2022/12/15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89	先歌吉安	一种音响电路板加工用焊锡机	2022235882962	实用新型	2022/12/30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90	先歌吉安	一种音响的密封结构	2022235617717	实用新型	2022/12/30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91	先歌吉安	一种旋转式音响	2023200540466	实用新型	2023/1/9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92	先歌吉安	一种音响的保护装置	2023200529734	实用新型	2023/1/9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93	先歌吉安	一种可调节转向的音响	202320054063X	实用新型	2023/1/9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94	先歌吉安	一种具有连接线缠绕功能的音箱	2023200924076	实用新型	2023/1/31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95	先歌吉安	一种车载音响扬声器	2023202089090	实用新型	2023/2/14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96	先歌吉安	一种方便拆卸的吸顶音响	2023202086088	实用新型	2023/2/14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97	先歌吉安	一种藏墙式音响	202320334875X	实用新型	2023/2/28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98	先歌吉安	一种便于携带的音箱装置	2023223396775	实用新型	2023/8/30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299	先歌吉安	扬声器（XG-1090）	2015305284005	外观设计	2015/12/14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00	先歌吉安	扬声器（XG-1000）	2015305283750	外观设计	2015/12/14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01	先歌吉安	扬声器（XG-1100）	2015305284081	外观设计	2015/12/14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02	先歌吉安	无线蓝牙音响	2022308008806	外观设计	2022/11/30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03	先歌吉安	智能蓝牙音响	2022308008793	外观设计	2022/11/30	申请日起15年	原始取得
304	先歌吉安	一种方便调节的挂壁式音响	2024208052484	实用新型	2024/4/18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305	先歌吉安	一种带有声场扩散器的音响	2024207592485	实用新型	2024/4/12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306	先歌吉安	一种具有防尘机构的音响	2024206836177	实用新型	2024/4/3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307	先歌吉安	一种带有保护网罩的音响	2024206089677	实用新型	2024/3/27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308	先歌吉安	一种音响用减震支架	2023227228980	实用新型	2023/10/11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年/月/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309	先歌吉安	一种带有支撑架的便携式音响	2024208052499	实用新型	2024/4/18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310	先歌吉安	一种带有束线结构的户外音响	2024208868346	实用新型	2024/4/26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311	先歌吉安	一种具有防摔功能的音响	2024208868365	实用新型	2024/4/26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312	先歌吉安	一种具有防水功能的音响	2024209390810	实用新型	2024/4/30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313	先歌吉安	一种支撑座可调的户外音响	2024210087937	实用新型	2024/5/10	申请日起10年	原始取得

### （五）域名

序号	域名	所有权人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日期
1	iaggroup.cn	先歌国际	粤 ICP 备 16019619 号-8	2022/3/28
2	iaggroup.com.cn	先歌国际	粤 ICP 备 16019619 号-5	2022/3/28
3	iaggroup.com	先歌国际	粤 ICP 备 16019619 号-7	2022/3/28

上述域名系公司已在工业和信息化部办理备案的域名。除上述域名外，公司持有部分境外域名，该等域名无需在工业和信息化部办理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域名名称	注册日期	到期日	权利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年/月/日)	(年/月/日)		
1	先歌国际	wharfedalepro.com	1999/6/15	2029/6/15	原始取得	无
2	先歌国际	audiolab.co.uk	1995/2/25	2026/2/25	原始取得	无
3	先歌国际	leak-hifi.co.uk	2005/11/3	2027/4/19	原始取得	无
4	先歌国际	mission.co.uk	1996/8/1	2026/11/12	原始取得	无
5	先歌国际	quad-hifi.co.uk	1995/11/3	2026/11/3	原始取得	无
6	先歌国际	wharfedale.co.uk	1995/11/3	2026/11/3	原始取得	无
7	先歌丹麦	hifi-freaks.dk	2007/12/21	2025/12/31	继受取得	无
8	先歌丹麦	hifi-freaks.se	2016/8/22	2025/8/22	继受取得	无
9	先歌德国	aim.audio	2023/4/25	2026/4/25	原始取得	无
10	先歌德国	audiofrust.de	2021/10/18	2025/10/18	原始取得	无
11	先歌德国	audiolab-deutschland.de	2023/8/27	2025/8/27	原始取得	无
12	先歌德国	audiolust-outdoor.de	2023/8/26	2025/8/26	原始取得	无
13	先歌德国	audiolust-pro.de	2018/8/23	2025/8/23	原始取得	无
14	先歌德国	audiolust.de	2022/10/5	2025/10/5	原始取得	无
15	先歌德国	audiolustpro.de	2023/8/27	2025/8/27	原始取得	无
16	先歌德国	bc-acoustique.audio	2022/7/18	2025/7/18	原始取得	无
17	先歌德国	eat.audio	2023/11/27	2025/11/27	原始取得	无
18	先歌德国	iad-audio.de	2023/12/7	2025/12/7	原始取得	无
19	先歌德国	leak-deutschland.de	2023/3/24	2026/3/24	原始取得	无
20	先歌德国	linemagnetic-deutschland.de	2023/3/24	2026/3/24	原始取得	无

21	先歌德国	lumin-deutschland.de		2023/3/24	2026/3/24	原始取得	无
22	先歌德国	luxman-audio.at		2023/8/27	2025/8/23	原始取得	无
23	先歌德国	luxman-deutschland.de		2023/8/27	2025/8/27	原始取得	无
24	先歌德国	mission-audio.de		2022/9/21	2025/9/21	原始取得	无
25	先歌德国	mission-deutschland.de		2023/8/27	2025/8/27	原始取得	无
26	先歌德国	proficientaudio.de		2021/9/23	2025/9/23	原始取得	无
27	先歌德国	quad-highend.de		2023/8/27	2025/8/27	原始取得	无
28	先歌德国	silent-angel.audio		2022/1/26	2026/1/26	原始取得	无
29	先歌德国	soulnote.audio		2022/5/3	2026/5/3	原始取得	无
30	先歌德国	speakercraft-deutschland.de		2021/9/23	2025/9/23	原始取得	无
31	先歌德国	tci-deutschland.de		2022/9/21	2025/9/21	原始取得	无
32	先歌德国	tcikabel-deutschland.de		2022/9/21	2025/9/21	原始取得	无
33	先歌德国	wharfedale-deutschland.de		2023/10/23	2025/10/23	原始取得	无
34	先歌德国	wilson-bensch.audio		2022/7/6	2025/7/6	原始取得	无
35	先歌日本	luxman.co.jp	自动更新、长期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6	先歌日本	luxman.com	自动更新、长期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7	先歌日本	ohas.info	自动更新、长期有效			原始取得	无

#### （六）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M-DAC II 合并级功放软件	2021SR0334936	2021年3月4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2	Wharfedale EZ-GO 拉杆音响系统	2021SR0592205	2022年4月25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3	多功能摇头激光灯控制软件	2009SR042102	2009年9月24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4	网络应用防护系统软件	2022SR0413805	2022年3月30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5	先歌音像产品自动测试软件	2009SR032493	2009年8月17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6	M-Pulse 项目嵌入式操作软件	2009SR032497	2009年8月17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7	99CDP-2 网络音频处理系统	2009SR042103	2009年9月24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8	8000CD 专业音频处理软件	2009SR042104	2009年9月24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9	多功能电脑激光扫描灯控制软件	2009SR042106	2009年9月24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10	无线网络音频处理系统	2009SR043884	2009年9月29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11	数字网络音频处理系统	2009SR043885	2009年9月29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12	专业网络音频处理系统	2009SR043886	2009年9月29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13	触摸按键有源音箱控制软件	2014SR217404	2014年12月31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14	OLED 触摸按键 CD 播放器软件	2015SR158419	2015年8月17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15	自制多格式低功耗遥控器软件	2015SR158441	2015年8月17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16	数字解码器 MDAC 软件	2015SR158466	2015年8月17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17	OLED 吸入式 CD 播放器软件	2015SR158467	2015年8月17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18	耳机功率放大器软件	2015SR158472	2015年8月17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19	Microchip CY920 无线音频软件	2017SR361567	2017年7月11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20	Quad Artera one 合并级功放软件	2017SR362150	2017年7月11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21	家用功放保护电路软件	2017SR429361	2017年8月7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22	非固定采样率动态 EQ 分配软件	2017SR571719	2017年10月17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23	低音炮 Auto EQ 补偿软件	2018SR618366	2018年8月8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24	8 路可编程电源时序器控制软件	2018SR817117	2018年10月12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25	Quad Artera pre 前级功放软件	2019SR0140537	2019年2月14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26	先歌 mission aero 软件	2019SR0228667	2019年3月8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27	先歌渐变式光效音量显示软件	2019SR0483599	2019年5月20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28	MCU 上升捕获快速获取音乐采样频率软件	2019SR0730898	2019年7月16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29	先歌非标中断式通讯协议软件	2019SR1284927	2019年12月4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30	audiolabN8 合并级功放软件	2020SR0161775	2020年2月21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31	LEAK STEREO 130 合并级功放软件	2020SR0387654	2020年4月28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32	MISSION LX CONNECT 合并级功放软件	2020SR1540164	2020年11月3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33	音频信号强度显示界面软件	2020SR1540244	2020年11月3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34	Omnia 集成功放软件	2022SR0723783	2022年6月9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35	9000A 集成功放软件	2023SR1035877	2023年9月11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36	7000A 集成功放软件	2023SR1157559	2023年9月26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37	前面板旋钮控制程序	2024SR2213055	2024年12月27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38	audiolab D9 软件	2024SR1210055	2024年8月20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39	MISSION 778S 网络音频播放器软件	2024SR1102958	2024年8月1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40	VENAII AMP 集成功放软件	2023SR1789953	2023年12月28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41	DSP Controller 功放控制软件	2023SR1706789	2023年12月21日	注	原始取得	先歌国际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2号）第二十三条的规定，上述作品著作权的发表权的保护期为50年，截止于作品创作完成后第50年的12月31日。